



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三期) 募集说明书

注册金额	150 亿元
本期发行金额	不超过 10 亿元 (含 10 亿元)
增信情况	本期债券不设定增信措施
主体信用等级	AAA
本期债券信用等级	本期债券无债项评级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



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东大街 319 号 8 幢 10000 室

联席主承销商/受托管理人



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签署日期: 2023 年 11 月 16 日

声明

发行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募集说明书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主承销商已对募集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发行环节，不直接或者间接认购自己发行的债券。债券发行的利率或者价格应当以询价、协议定价等方式确定，发行人不会操纵发行定价、暗箱操作，不以代持、信托等方式谋取不正当利益或向其他相关利益主体输送利益，不直接或通过其他利益相关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变相返费，不实施其他违反公平竞争、破坏市场秩序等行为。

发行人如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比例超过 5% 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参与本期债券认购，发行人将在发行结果公告中就相关认购情况进行披露。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债券发行的注册或审核，不代表对债券的投资价值作出任何评价，也不表明对债券的投资风险作出任何判断。凡欲认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应当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全文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对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进行独立分析，并据以独立判断投资价值，自行承担与其有关的任何投资风险。

投资者认购或持有本期债券视作同意募集说明书关于权利义务的约定，包括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其他有关发行人、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等主体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

发行人承诺根据法律法规和本募集说明书约定履行义务，接受投资者监督。

重大事项提示

请投资者关注以下重大事项，并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

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2023年10月24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2419号文注册同意，获准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150亿元的公司债券，其中一年期以上公司债券120亿元，短期公司债券30亿元。本期债券为批文项下第二期发行，发行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10亿元）。

一、发行人基本财务情况

本期债券发行上市前，公司最近一期末净资产为 890.72 亿元（2023 年 6 月 30 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所有者权益合计），合并口径资产负债率为 67.57%，母公司口径资产负债率为 56.47%。

发行人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 27.24 亿元（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3,601.74 万元、273,119.14 万元和 340,438.20 万元的平均值），预计不少于本期债券一年利息的 1 倍。发行人发行前的财务指标符合相关规定且财务数据处于有效期内。

二、评级情况

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无债项评级。

三、近年来，发行人因在建项目及对外投资而资本支出较大。2020-2022 年及 2023 年 1-6 月，公司投资净现金流分别为-89.60 亿元、-126.54 亿元、-87.80 亿元和-49.45 亿元，主要原因在于为实现战略发展目标，发行人在煤炭、电力、化工等领域保持较大规模的投资力度，大规模的投资支出将给发行人带来较大的资金压力。

四、近年来，发行人权属企业根据国家产业政策，加快资源整合，扩大生产规模，债务规模保持在较高水平，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6 月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7.09%、69.44%、68.64%和 67.57%。随着未来在建和新建项目的逐步建

成和投产，必然带来公司资金需求继续增加，**负债的增加对于发行人偿债能力将带来一定负面影响。**

五、发行人业务涉及煤炭生产，水害、煤尘、瓦斯、冲击地压、高温高热等自然灾害、突发事件，都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潜在风险。发行人近年来加大了安全生产建设投入，但仍然存在发生安全事故的可能性，若发行人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可能对其业务经营造成负面影响并带来经济和声誉损失，直接影响正常的生产经营。**

六、根据公司章程，发行人董事会应有 9 名董事，监事会应有 5 名监事。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会有 9 名董事，空缺 0 名董事，监事会按照上级主管单位对监事会成员的委派现状有 2 名监事，空缺 3 名监事，监事会成员暂低于《公司章程》规定的人数，但对公司治理机制的顺利运作不构成实质性影响。

七、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一级子公司共计 24 家，目前已经形成以电力板块、地质勘探板块、煤炭生产板块、金融板块、化工板块、物流板块和房地产与酒店板块为主的综合业务体系。2020-2022 年及 2023 年 1-6 月，发行人母公司资产总计分别为 7,737,040.20 万元、8,183,002.70 万元、7,981,608.51 万元和 8,450,767.49 万元；母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96,841.09 万元、176,136.59 万元、156,796.96 万元和 65,820.03 万元；母公司取得的净利润分别为 66,023.20 万元、254,892.76 万元、22,616.98 万元和 124,999.42 万元。发行人母公司具有较强的资产实力和较高的营业收入，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投资单位的分红政策和分红情况相对稳定，发行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人员、财务制度和管理制度等均有充分的决定权，对子公司具有实际控制权，发行主体偿债资金来源具有保障。总体来说，发行人虽然是投资控股型架构，但充分控制下属子公司，偿债资金来源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故投资控股型架构对偿债能力的影响预计较为有限。但如果其相关子公司盈利能力及分红政策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内部治理结构发生变化，**将对发行人的偿付能力产生一定影响。**

八、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收益占利润总额比例较大。2020-2022 年及 2023 年 1-6 月，公司投资收益分别为 35.21 亿元、33.95 亿元、51.63 亿元和 24.91 亿

元，分别占同期利润总额的 71.64%、54.42%、70.09%和 49.35%。发行人投资收益主要来自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和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主要来自于发行人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由于所持有公司整体经营稳健、业绩优良，这部分投资收益在发行人不处置相关资产的情况下，具有较强的可持续性。发行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是发行人子公司西部证券所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中以债务工具投资为主，以权益工具投资为辅，整体投资结构稳健合理，这部分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可持续性。由于发行人投资收益占利润总额比例较大，未来若发行人投资的公司经营业绩出现下滑，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可能出现下降，或者若市场大幅波动导致发行人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出现波动，**均将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产生一定影响。**

九、投资者适当性条款

根据《证券法》等相关规定，本期债券仅面向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发行，普通投资者和专业投资者中的个人投资者不得参与发行认购。本期债券上市后将被实施投资者适当性管理，仅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参与交易，普通投资者和专业投资者中的个人投资者认购或买入的交易行为无效。

十、上市情况

本期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本期债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条件，将采取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及协商成交的交易方式。但本期债券上市前，公司财务状况、经营业绩、现金流和信用评级等情况可能出现重大变化，公司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上市申请能够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若届时本期债券无法上市，投资者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回售予本公司。因公司经营与收益等情况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由债券投资者自行承担，本期债券不能在除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外的其他交易场所上市。

十一、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稳定，符合进行通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具体折算率等事宜将按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十二、发行人已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公开披露了未经审计的 2023 年三季度财务报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发行上市审核业务指引第 1 号——申请文件及其编制要求（2023 年修订）》第十五条“发行人已经在本所或者其他市场披露最新一期财务报表的，应当提交最新一期财务报表，并相应更新募集说明书。发行人无重大不利变化或者其他特殊情形的，可以简要披露或者索引式披露”之规定，本募集说明书仍以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及 2023 年 1-6 月为报告期。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合并口径总资产为 2,779.02 亿元，净资产 902.54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67.52%，流动比率为 1.57，速动比率为 1.20；2023 年 1-9 月发行人合并口径营业总收入 604.55 亿元，净利润 58.71 亿元。发行人 2023 年 1-9 月生产经营正常，发行人 2023 年三季度财务数据无重大不利变化。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仍然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发行条件，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禁止发行的情形。

发行人已在募集说明书“第五节发行人主要财务情况”中简要披露 2023 年三季度财务报表及主要财务指标。

目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 录	6
释 义	9
第一节 风险提示及说明	11
一、与本期债券相关的投资风险	11
二、发行人的相关风险	12
第二节 发行概况	20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20
二、认购人承诺	23
第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24
一、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24
二、前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7
三、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承诺	34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35
一、发行人概况	35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35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37
四、发行人权益投资情况	37
五、发行人的治理结构及独立性	41
六、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59
七、发行人主要业务情况	60
八、媒体质疑事项	113
九、发行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13
第五节 财务会计信息	114
一、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调整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114
二、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122
三、公司报告期内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127
四、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136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7
六、公司有息负债情况	169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71
八、重大或有事项或承诺事项	175
九、资产抵押、质押和其他限制用途安排	177
十、投资控股型架构相关情况	178
第六节 发行人的资信状况	181
一、报告期历次主体评级、变动情况及原因	181
二、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主要事项	181
三、其他重要事项	182
四、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182
第七节 增信机制	200
第八节 税项	201
一、增值税	201
二、所得税	201
三、印花税	201
四、税项抵消	202
第九节 信息披露安排	203
一、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203
二、定期报告披露	206
三、重大事项披露	206
四、本息兑付披露	206
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机制	207
一、偿债计划和保障措施	207
二、违约事项及纠纷解决机制	208
三、持有人会议规则	209
四、债券受托管理人	224
第十一节 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及利害关系	239
一、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239
二、发行人与本期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241

第十二节 发行人、主承销商、证券服务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242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259
一、备查文件内容	259
二、备查文件查阅地点及查询网站	259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集团、公司、集团公司、陕能集团、能源集团、陕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陕投集团、投资集团、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陕能、陕投、本公司、发行主体	指	原陕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现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债券	指	发行总额为不超过150亿元（含150亿元）的“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本次发行	指	本期债券的公开发行
本募集说明书、募集说明书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制作的《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募集说明书》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	《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受托管理协议》
债券持有人	指	通过认购等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的投资者
牵头主承销商、西部证券、簿记管理人	指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评级机构、中诚信国际、中诚信	指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受托管理人	指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团	指	主承销商为本期债券发行组织的由主承销商和分销商组成的承销团
簿记建档	指	指公司债券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利率（价格）区间后，申购人发出申购定单，由簿记管理人记录申购人申购债券利率（价格）和数量意愿，按约定的定价和配售方式确定发行利率（价格）并进行配售的行为。
余额包销	指	指承销团成员按承销团协议所规定的各自承销本期债券的份额承担债券发行的风险，在发行期结束后，将各自未售出的债券全部买入。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交易日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
工作日	指	中国的商业银行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为本协议之目的，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证券登记机构、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民法典》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陕西省发改委/省发改委	指	陕西省发展与改革委员会
陕西省国资委/省国资委	指	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最近三年及一期	指	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度以及2023年1-6月
各报告期末、最近三年及一期末	指	2020年末、2021年末、2022年末以及2023年6月末
陕西省华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陕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指	原陕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现陕西省华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煤田地质公司	指	陕西省煤田地质集团有限公司
陕投资本	指	陕西陕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西部证券	指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水电股份	指	陕西省水电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泰恒业	指	陕西金泰恒业房地产有限公司
金泰氯碱	指	陕西金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
能源股份	指	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西部信托	指	西部信托有限公司
亿元	指	人民币亿元
万元	指	人民币万元
元	指	人民币元

本募集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风险提示及说明

投资者在评价和投资本期债券时，除本募集说明书披露的其他各项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与本期债券相关的投资风险

（一）利率风险

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宏观经济环境、金融货币政策以及国际经济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由于本期债券可能跨越一个以上的利率波动周期，债券的投资价值在其存续期内可能随着市场利率的波动而发生变动，从而使本期债券投资者持有的债券价值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流动性风险

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及时向深交所提出上市交易申请，本期债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条件，将采取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及协议成交的交易方式。但本期债券上市前，公司经营业绩、财务状况、现金流和信用评级等情况可能出现重大变化，公司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上市申请能够获得深交所同意。由于具体上市事宜需要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并依赖于有关主管部门的批准，公司目前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一定能够按照预期在深交所交易流通，且具体上市进程在时间上存在不确定性。此外，证券交易市场的交易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投资者分布、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的影响，公司亦无法保证本期债券在深交所上市后本期债券的持有人能够随时并足额交易其所持有的债券。因此，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在购买本期债券后，可能面临由于债券不能及时上市流通而无法立即出售本期债券的流动性风险，或者由于债券上市流通过后交易不活跃甚至出现无法持续成交的情况，而不能以某一价格足额出售其希望出售的本期债券所带来的流动性风险。

（三）偿付风险

本公司目前经营和财务状况良好。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宏观经济环境、资本市场状况、国家相关政策等外部因素以及公司本身的生产经营存在着一定的不确定性。这些因素的变化会影响到公司的运营状况、盈利能力和现金流量，可能

导致公司无法如期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的资金按期支付本期债券本息，从而使投资者面临一定的偿付风险。

（四）本期债券安排所特有的风险

尽管在本期债券发行时，本公司已根据现实情况安排了多项偿债保障措施来保障本期债券按时还本付息，但是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可能由于不可控的市场、政策、法律法规变化等因素导致目前拟定的偿债保障措施不能完全履行，进而影响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二、发行人的相关风险

（一）财务风险

1、未来资本支出较大的风险

近年来，发行人因在建项目及对外投资而资本支出较大。2020-2022 年及 2023 年 1-6 月，公司投资净现金流分别为-89.60 亿元、-126.54 亿元、-87.80 亿元和-49.45 亿元，主要原因在于为实现战略发展目标，发行人在煤炭、电力等领域保持较大规模的投资力度，大规模的投资支出将给公司带来较大的资金压力。持续增加的资本支出可能会加重发行人的财务负担，削弱发行人抵御风险的能力，增加发行人资金压力。

2、资产负债率偏高的风险

近年来，发行人权属企业根据国家产业政策，加快资源整合，扩大生产规模，债务规模保持在较高水平，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6 月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7.09%、69.44%、68.64%和 67.57%。随着未来在建和新建项目的逐步建成和投产，必然带来公司资金需求继续增加，负债的增加对于发行人偿债能力将带来一定负面影响。

3、应收款项及其他应收款回收的风险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63.30 亿元、57.55 亿元、76.89 亿元和 74.09 亿元，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3.16%、2.38%、2.97%和 2.70%。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应收账款余额 86.72 亿元，其中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为 65.86%，相对风险较小，但如果未来下游客户受到宏观经济形势等因素的不利影响，应收账款可能出现拖欠风险。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8.47 亿元、10.95 亿元、13.84 亿元和 23.58 亿元，占当期末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0.92%、0.45%、0.53%和 0.86%。发行人应收款项金额较大，在快速扩大生产规模的同时，如果没有提升相应的应收款项管理水平，会对企业经营造成一定影响。

4、存货跌价风险

发行人的生产规模较大，存货相对较多。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存货分别为 232.50 亿元、284.92 亿元、329.69 亿元和 386.14 亿元，占当期末发行人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1.59%、11.79%、12.72%和 14.06%，存货金额相对较大，且逐步上升。存货主要由房地产组成，由于房地产价格受国家宏观调控影响较大，一旦发生大幅度波动，将造成公司存货价值出现大幅波动，从而可能出现存货跌价风险。

5、受限资产较大的风险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总计为 437.18 亿元，占公司所有者权益的 49.08%，主要是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为取得银行贷款而抵质押的土地使用权、采矿权、固定资产、存货等，以及融资业务产生的债券卖出回购质押物等。抵押资产所有权受限，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如果受限资产因借款问题产生纠纷，也将对发行人造成不利影响。

6、债务规模大幅增长的风险

随着公司在煤电、勘探等领域投入的不断增加，公司债务规模上升较快。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746.25 亿元、1,001.54 亿元、1,037.95 亿元和 1,115.37 亿元。债务规模尤其是有息负债余额的持续增高，或将增大发行人财务风险压力，对其资金运转和经营管理造成不利影响。

7、关联交易风险

公司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内部关联交易，在编制合并报表时内部关联交易已经抵销。以上交易属于企业日常经营的正常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价格由交易双方参考市场价格协商决定，并且随市场价格波动不定期调整内部价格。但若发行人关联交易定价未能充分反映市场价格波动影响，将对公司的经营管理造成影响。

8、投资收益占比较大的风险

近年来，发行人对外投资取得的收益逐年上升且占比较高，2020-2022 年及

2023 年 1-6 月，发行人取得的投资收益为 35.21 亿元、33.95 亿元、51.63 亿元和 24.91 亿元，分别占同期利润总额的 71.64%、54.42%、70.09%和 49.35%。发行人投资收益主要来自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等。如果发行人合营、联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情况发生异常，或金融资产发生贬值，可能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9、对关联企业发放委托贷款的风险

2020-2022 年末，发行人向关联方发放委托贷款金额合计分别为 8.47 亿元、5.29 亿元、20.47 亿元，借款方为发行人参股公司。2022 年末关联方委托贷款余额增幅较大，主要原因为发行人合并范围变化所致。2022 年末公司对大商道商品交易市场股份有限公司相关委托贷款已计提减值准备，详见发行人 2022 年度审计报告“（七十三）信用减值损失”中“其他”项。如果发行人参股公司委托贷款发生违约，可能会对发行人产生不利影响。

10、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金额较大的风险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应收账款账面净值分别为 63.30 亿元、57.55 亿元、76.89 亿元及 74.09 亿元，其坏账准备金额分别为 8.08 亿元、12.08 亿元、12.62 亿元及 12.63 亿元。2021 年发行人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增幅较大，主要原因为发行人物流板块子公司华山创业下游客户回款能力差，华山创业已计提相应坏账准备。虽然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金额占比不高，但仍会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其他应收账款账面净值分别为 18.47 亿元、10.95 亿元、13.84 亿元和 23.58 亿元，坏账准备金额分别为 6.92 亿元、9.14 亿元、9.13 亿元及 9.12 亿元。2021 年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大幅增加，主要系下属子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部分金融资产及应收账款收益权资产逾期所致。虽然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金额占比不高，但仍会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11、少数股东权益占比较高风险

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少数股东权益占所有者权益的比重为 42.57%，发行人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权益占比较大，主要原因是公司近年来因产业链扩展需要，兼

并和重组了众多企业所致。发行人少数股东权益占比过高或将对共同参与开发项目的建设执行、资金管理和运营成本等方面产生不利影响。

12、经营性现金流波动的风险

由于近年来陕西省经济增长，实体行业与金融行业总量呈上升态势，发行人的主营业务特别是电力板块、金融板块等保持持续的增长，经营性现金流状况逐步向好。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9.47 亿元、-107.00 亿元、41.67 亿元及 25.80 亿元。2021 年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原因主要为西部证券因业务规模增加，对外投资业务增加所致。未来，公司的经营性现金流仍将受到来自各板块产品价格、市场需求、经济周期等多种因素的影响，进而出现经营性现金流波动的风险。

13、一年内到期有息负债占比较高风险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有息债务总额 1,115.37 亿元，其中一年内到期债务 389.87 亿元，占比 34.95%，存在集中兑付压力。

（二）经营风险

1、在建项目未来收益不确定风险

当前全球经济发展环境仍较为复杂，经济运行中不确定因素依然存在。随着全球低碳时代的到来，煤炭在一次能源生产和消费中的比重将会逐步降低。发行人目前在建项目较多，并且这些项目可能因受宏观经济、市场环境、产业监管政策等不可控因素变化的影响，而无法保证达到预期收益，收益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风险。

2、安全生产风险

发行人主要从事煤炭生产，水害、煤尘、瓦斯、冲击地压、高温高热等自然灾害、突发事件，都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潜在风险。发行人近年来加大了安全生产建设投入，但仍然存在发生安全事故的可能性，若发行人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可能对其业务经营造成负面影响并带来经济和声誉损失，直接影响安全稳定生产经营工作。

3、化工行业下游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发行人在化工行业贸易经营活动中依托集团资源及产品优势，与一些有实力信誉好的客户建立了常年稳定的合作关系。2022 年，发行人前五大销售客户销

售金额占化工板块销售总金额比例为 61.20%。发行人在严格控制交易对手准入的同时，也造成了下游客户集中度较高的现状。如果发行人下游大客户经营出现问题，将直接影响发行人资金回流。发行人近年来也在积极拓展下游渠道，降低对重大客户的依赖度。但是，目前来看，**发行人仍存在下游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4、物流业务交易对手违约风险

随着公司物流业务的拓展、社会化经营活动的深化，公司在实际经营活动中与国内外、上下游交易对手存在业务关系，在当前全球经济波动和信用环境恶化的情况下，**客户的资信、商品质量、款项支付、交货期限等因素的潜在变化可能为公司的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5、券商自营业务风险

发行人的证券自营业务主要包括对股票、债券、基金及其他产品的投资，该项业务的收益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市场环境好坏、操作人的业务能力水平高低、交易对手出现违约或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的情况，**都有可能**导致**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6、信托业务风险

发行人在信托类产品投资经营中可能面对违约风险，即所投资信托产品由于融资方未能支付到期本息，造成信托公司无法按期兑付，**导致公司资产、收益损失的风险。**

7、突发事件引发的经营风险

发行人如遇突发事件，例如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社会安全事件、公司管理层无法履行职责等事项，可能造成公司社会形象受到影响，人员生命及财产安全受到危害，公司治理机制不能顺利运行等，**对发行人的经营可能造成不利影响。**

8、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2020-2022 年及 2023 年 1-6 月，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别 666.79 亿元、718.53 亿元、698.56 亿元和 346.89 亿元，其中主要原材料包括煤炭、钢材及钢材制品和电石等。随着原材料和人工成本的增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将逐年上升，**对公司盈利水平带来一定的影响。**

9、市场波动风险

发行人的收入主要源于电力板块、煤炭生产板块、物流板块等，电力、煤炭及有色金属价格的变动是影响公司收入及利润水平的重要因素。2020 年至 2022 年，在国家去产能的政策下，煤炭、钢铁的价格有所回暖，但价格的回暖能否持续仍需进一步观察，**后期产品价格变动风险仍然存在。**

（三）管理风险

1、子公司管理风险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一级子公司 24 家，主营业务涉及电力、地质勘查、煤炭生产、金融、化工、房地产及酒店、物流等多个行业，发行人控股和参股的企业数目众多且涉及行业广泛，对发行人的决策水平、财务管理能力、资本运作能力、投资风险控制能力等方面提出了越来越高的要求，随着发行人的管理半径不断扩大，**管理难度将不断增加。**

2、子公司股权划转风险

发行人是陕西省人民政府出资设立的国有独资公司，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履行出资人的职责，是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根据《公司法》第六十七条第一款规定：“国有独资公司不设股东会，由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行使股东会职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可以授权公司董事会行使股东会的部分职权，决定公司的重大事项，但公司的合并、分立、解散、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和发行公司债券，必须由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决定；……”。故**存在发行人子公司股权无偿划转的风险，并对发行人净资产造成影响。**

3、多元化板块管理风险

发行人旗下子公司涉及煤炭、金融、电力、化工、地质勘探等多个行业，上述行业虽然在一定程度上具有互补性，有利于发行人发挥集团的整体优势和协同效应，但也存在发行人不能有效整合内部资源，**造成内部效率偏低、管理成本上升等风险。**

4、安全生产管理风险

发行人所属的煤炭行业属于较易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的高风险行业，发行人处于快速发展期，通过多种方式完成了较低成本的快速扩张，控股和参股企业数量较多，矿井多、管理跨度大。发行人近年来一直在不断加大安全生产建设投入，但是由于所属矿井存在突发安全事件的可能，**一旦发生事故，将直接对企业正常**

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可能会受到监管机构行政处罚的风险。此外，煤炭资源整合过程中的待整合矿井也给陕投集团安全生产带来了一定压力。公司管理半径进一步扩大，安全管控难度加大，公司现有的管理体制需尽可能地适应企业快速发展的需要，进一步加强战略规划、资本运营、人力资源、审计监察、绩效考核及技术创新等核心功能。

5、突发事件导致的治理结构风险

发行人是大型地方国企，受实际控制人影响较大，若发生不可预知的突发性事件，可能导致公司治理结构发生改变，进而影响发行人的正常经营管理和经营计划的实施。发行人已经制定了《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制度》，但突发事件仍可能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造成影响。

6、关于发行人监事缺位的风险

根据公司章程，发行人监事会应有 5 名监事。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监事会有 2 名监事，均为职工代表，监事会人员不足可能会导致相关后续管理的风险。

7、火电环境破坏风险

发行人在火力发电过程中会产生粉尘、烟气、废水和噪音，其排放必须符合国家环保法律法规和机组所在地的环保规定。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表决通过了《环保法修订案》，新法已于 2015 年 1 月 1 日施行。新《环境保护法》共 7 章 70 条，被称为“史上最严的环保法”。随着国家对环境治理力度的加大，企业管理难度加大。

（四）政策风险

1、行业政策变化带来的风险

产业政策的变化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确定因素，有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2009 年 9 月，国务院以国发〔2009〕38 号文批转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抑制部分行业产能过剩和重复建设引导产业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明确将钢铁、水泥、平板玻璃、煤化工、多晶硅、风电设备六大行业确定为调控和引导的重点。2010 年国务院以国发〔2010〕7 号发布《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大淘汰落后产能工作的通知》，制定了重点行业淘汰落后产能的具体目标任务。2013 年 10 月国务院以国发〔2013〕41 号文发布《国务院关于化解产能严重过剩矛盾

的指导意见》，以指导钢铁、水泥、电解铝、平板玻璃、船舶等产能过剩行业淘汰落后产能。国家行业政策调控直接影响到发行人下游企业生产经营状况，间接上可能对企业煤炭产品需求产生影响，**如果公司不能根据宏观调控政策及时调整发展战略，有可能对公司盈利能力造成影响。**

2、监管政策风险

公司的业务受到包括国资委、国家发改委、国土资源部、铁道部、交通部、商务部、环保部等有关部门的监管，主要监管范围包括授予和延续煤炭探矿权和采矿权、颁发生产许可证和安全生产许可证、调配国有铁路系统的煤炭运力、制订运输服务的定价、确定煤炭出口配额和颁发许可证。已出台和预计新增出台的监管政策法规，**或将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现状及未来产业、业务拓展等方面带来较大的不确定性影响。**

3、环保政策风险

煤炭生产过程中会产生污废水、废气和粉尘、固体废弃物、噪声等污染，煤矿矿井的建设、巷道的掘进、地面修建构筑物等会对井田内生态环境产生负面影响。针对我国煤炭产区环境问题呈现逐年恶化的趋势，《国务院关于促进煤炭工业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明确提出了保护和治理矿区环境的制度、原则及具体措施，对发行人所从事煤炭生产、电力生产、焦炭化工生产等的环保管理也提出了更为严格的要求。我国政府目前正在逐步实施日趋严格的环保法律和法规，有关法律和法规主要包括征收废弃物的排放费用、征收违反环保法规罚款、强制关闭拒不整改或继续造成环境破坏的企业等方面。随着国家对环境保护越来越重视，国家环境治理标准的提高，**有可能会增加公司的环保治理成本，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导致经营成本增加。**

第二节 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的内部批准情况及注册情况

2020年9月9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申请发行陕西投资集团不特定品种储架公司债券（含永续期品种）的议案，同意公开发行150亿元不特定品种储架公司债券（含永续期品种），发行期限不超过10年期（含10年），分期发行，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偿还到期债务或补充运营资金。

2021年3月9日，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储架式公司债券的批复》（陕国资资本发〔2021〕18号），批准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额度不超过150亿元，期限不超过10年的不特定品种储架式公司债券，用于偿还到期债务、补充运营资金和项目投资等。

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50亿元（含150亿元）的储架公司债券已经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并于2023年10月24日取得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3】2419号”文，获准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150亿元的公司债券，其中一年期以上公司债券120亿元，短期公司债券30亿元。

（二）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发行主体：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债券名称：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发行规模：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10.00亿元（含10.00亿元）。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5年期。

债券票面金额：100元。

发行价格：本期债券按面值平价发行。

增信措施：本期债券无担保。

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证券登记机构

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票面利率将根据网下询价簿记结果，由公司与簿记管理人按照有关规定，在利率询价区间内协商一致确定。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发行方式：本期债券采取网下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询价、根据簿记建档情况进行配售的发行方式。

发行对象：本次债券发行对象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A股证券账户的专业机构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配售规则：与发行公告一致。

网下配售原则：与发行公告一致。

起息日期：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3 年 11 月 24 日。

兑付及付息的债权登记日：本期债券兑付登记日为兑付日的前 1 个交易日，在兑付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相应本金及利息。付息的债权登记日为付息日的前 1 个交易日，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上一计息期间的债券利息。

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按年付息。

付息日：本期债券付息日为 2024 年至 2028 年每年的 11 月 24 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兑付方式：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

兑付日：本期债券兑付日为 2028 年 11 月 24 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支付金额：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票面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

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登记日收市时投资者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偿付顺序：本期债券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普通债务。

信用评级机构及信用评级结果：经中诚信国际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公司债券无债项评级。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资信评级机构每年将对公司主体信用等级进行一次跟踪评级。

拟上市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到期银行债务本金及置换“20 陕投 Y1”到期兑付的自有资金。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公司将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指定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通用质押式回购安排：本期债券符合通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具体折算率等事宜将按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三）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

1、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安排

发行公告刊登日期：2023年11月22日。

发行首日：2023年11月24日。

预计发行期限：2023年11月24日至2023年11月24日，共1个交易日。

网下发行期限：2023年11月24日至2023年11月24日，共1个交易日。

2、本期债券上市安排

本期发行结束后，本公司将尽快向深交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二、认购人承诺

购买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包括本期债券的初始购买人和二级市场的购买人，及以其他方式合法取得本期债券的人，下同）被视为作出以下承诺：

- （一）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本期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 （二）本期债券的发行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该等变更；
- （三）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本期债券在深交所上市交易，并由主承销商代为办理相关手续，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安排。

第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一）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规模

经发行人股东、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证监许可〔2023〕2419号），本次债券注册总额不超过150亿元（含150亿元），采取分期发行。本期债券为批文项下第二期发行，发行规模为不超过10亿元（含10亿元）。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10亿元（含10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置换已用于偿还到期债券“20陕投Y1”本金的自有资金，及偿还公司到期有息债务。根据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和实际发行规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公司债务结构调整计划及其他资金使用需求等情况，发行人未来可能调整用于偿还公司债务的具体明细。拟偿还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债券简称/ 借款银行	到期日	发行金额/ 到期金额	已到期兑付 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 金额
1	20 陕投 Y1	2023-08-31	100,000.00	100,000.00	59,800.00
2	工商银行	2023-12-20	36,850.00	-	36,850.00
3	浙商银行	2023-12-21	5,000.00	-	3,350.00
合计			141,850.00	100,000.00	100,000.00

因本期债券的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尚有一定不确定性，发行人将综合考虑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募集资金的到账情况、相关债务本息偿付要求、公司债务结构调整计划等因素，本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和节省财务费用的原则，未来可能调整偿还有息负债的具体金额。在有息债务偿付日前，发行人可在不影响偿债计划的前提下，根据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将闲置的债券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最长不超过12个月）。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部分，不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及其他非生产性支出（符合相关要求的上市公司回购股份除外）。

（三）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发行人经公司董事会或者内设有权机构批准，可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如国债、政策性银行金融债、地方政府债、交易所债券逆回购等。

（四）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调整的授权、决策和风险控制措施

发行人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将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安排

公司拟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监管。本期债券的资金监管安排包括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设立、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的约定对募集资金的监管进行持续的监督等措施。

1、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设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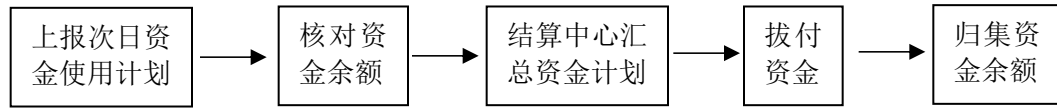
为了加强规范发行人发行债券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其使用效率和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将按照发行申请文件中承诺的募集资金用途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2、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持续监督

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受托管理人应当对发行人专项账户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进行监督。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受托管理人应当每半年检查发行人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应当每半年对发行人进行回访，监督发行人对募集说明书约定义务的执行情况，并做好回访记录，出具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等。

发行人为强化集团管控，加强对所属企业资金的监督管理，合理调剂资金余缺，降低集团公司整体负债与资金成本，提高集团经济效益，防范风险，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省国资委对集团企业资金统一管理的要求，并结合集团实际，制定《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金集中管理办法》。发行人按照资金集中管理的需要，成立财务结算中心，隶属于发行人财务管理部。

发行人资金划拨流程如下：



资金归集的时间：财务结算中心每天 17:00 归集所有资金，次日上午 9:00 前按资金计划拨付当日经营所需资金。

发行人资金归集管理制度不会对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和发行人偿债能力造成影响。

（六）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的影响

1、对发行人负债结构的影响

本期债券发行完成后，将引起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假设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结构在以下假设基础上发生变动：

（1）相关财务数据模拟调整的基准日为 2023 年 6 月 30 日；

（2）假设不考虑融资过程中产生的需由发行人承担的相关费用，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净额为 10 亿元；

（3）假设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净额 10 亿元全部计入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

（4）假设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用途为 10 亿元，其中 5.98 亿元用于置换已用于偿还到期债券“20 陕投 Y1”本金的自有资金，4.02 亿元用于偿还公司到期有息债务；

（5）假设公司债券发行在 2023 年 6 月 30 日完成。

基于上述假设，本期发行对发行人合并报表财务结构的影响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本期债券发行后（模拟）	模拟变动额
流动资产	16,941,105.85	16,941,105.85	-
非流动资产	10,522,326.94	10,522,326.94	-
资产合计	27,463,432.79	27,463,432.79	-
流动负债	10,933,410.38	10,893,210.38	-40,200.00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本期债券发行后（模拟）	模拟变动额
非流动负债	7,622,842.48	7,722,842.48	100,000.00
负债合计	18,556,252.86	18,616,052.86	59,80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8,907,179.93	8,847,379.93	-59,800.00
资产负债率（%）	67.57	67.78	0.21
流动比率（倍）	1.55	1.56	0.01

2、对于发行人短期偿债能力的影响

本期债券发行完成且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公司短期有息债务，按照截至2023年6月30日发行人合并报表的财务数据计算，发行人的流动比率将由发行前的1.55倍提升至1.56倍，流动资产对于流动负债的覆盖能力得到提升，短期偿债能力增强。

二、前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通过公开方式发行的公司债券

债券代码	证券名称	债券类型	发行主体	发行期限（年）	主体评级	债券评级	票面利率（%）	发行起始日	发行规模（亿元）
143104.SH	陕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公司债券	陕投集团	7（5+2）	AAA	AAA	5.50	2017/4/25	16.00
143434.SH	陕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公司债券	陕投集团	7（5+2）	AAA	AAA	6.00	2017/12/06	19.40
143474.SH	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公司债券	陕投集团	7（5+2）	AAA	AAA	6.05	2018/02/02	7.20
143531.SH	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公司债券	陕投集团	7（5+2）	AAA	AAA	5.98	2018/03/19	4.30
149779.SZ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公司债券	西部证券	3	AAA	AAA	3.04	2022/01/14	25.00

债券代码	证券名称	债券类型	发行主体	发行期限 (年)	主体 评级	债券 评级	票面利 率(%)	发行起始日	发行规模 (亿元)
149813.SZ	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公司债券	陕投集团	5	AAA	AAA	3.69	2022-02-25	15.00
149837.SZ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公司债券	西部证券	2	AAA	AAA	3.18	2022-03-10	9.00
149838.SZ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公司债券	西部证券	3	AAA	AAA	3.35	2022-03-10	12.00
149907.SZ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公司债券	西部证券	2	AAA	AAA	2.92	2022-04-27	25.00
149908.SZ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公司债券	西部证券	3	AAA	AAA	3.10	2022-04-27	5.00
149949.SZ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	公司债券	西部证券	3	AAA	AAA	3.05	2022-06-15	25.00
148176.SZ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公司债券	西部证券	2	AAA	AAA	3.25	2023-02-06	8.00
148177.SZ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公司债券	西部证券	3	AAA	AAA	3.45	2023-02-06	10.00
148258.SZ	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公司债券	陕投集团	3	AAA	AAA	3.28	2023-04-20	15.00
148339.SZ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	公司债券	西部证券	3	AAA	AAA	3.06	2023-06-21	5.00

债券代码	证券名称	债券类型	发行主体	发行期限 (年)	主体 评级	债券 评级	票面利 率(%)	发行起始日	发行规模 (亿元)
	行公司债券 (第二期)								
148391.SZ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三期)	公司债券	西部证券	3	AAA	AAA	2.90	2023-07-24	10.00
148424.SZ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四期)	公司债券	西部证券	3	AAA	AAA	2.95	2023-08-10	10.00
148462.SZ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五期)	公司债券	西部证券	1.0658	AAA	AAA	2.68	2023-09-19	6.00
148508.SZ	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二期)	公司债券	陕投集团	5	AAA	AAA	3.38	2023-11-13	10.00
合计									236.90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子公司存续公司债券 19 只，具体发行情况如上表所示。上述历次债券所募集资金均用于原定用途，具体如下：

（一）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429 号”文核准，发行人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16 亿元的公司债券（以下简称：“17 陕能债”）。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发行 160,000 万元公司债券，目前仍处于存续期，募集资金净额 158,800 万元从主承销商账户划入发行人开立的兴业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专项账户（银行账户：456010100100586701），发行人已按照《陕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融资业务管理办法》履行相关审批手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债券简称	发行日期	使用金额 (亿元)	具体用途	是否履行 审批手续
17 陕能债	2017/4/25	8.00	补充陕西华山创业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贸易业务营运资金	是
	2017/4/25	4.00	补充陕西能源集团煤炭运销有限责任公司贸易业务营运资金	是
	2017/4/25	3.88	补充陕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煤炭运销分公司贸易业务营运资金	是

（二）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136 号”文核准，发行人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58 亿元的公司债券。公司已于 2017 年 12 月 6 日发行首期规模为 300,000 万元公司债券，目前 17 陕能 02 已兑付、17 陕能 03 仍处于存续期，募集资金净额 297,750 万元从主承销商账户划入发行人开立的兴业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专项账户（银行账户：456970100100074810），发行人已按照《陕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融资业务管理办法》履行相关审批手续，具体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债券简称	发行日期	使用金额 (亿元)	具体用途	是否履行审批 手续
17 陕能 02、 17 陕能 03	2017/12/6	22.8275	偿还银行借款	是
		6.9475	补充营运资金	是

（三）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136 号”文核准，发行人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58 亿元的公司债券。公司已于 2018 年 2 月 2 日发行第二期规模为 150,000 万元公司债券，目前 18 陕投 01 已兑付、18 陕投 02 仍处于存续期，募集资金净额 148,875 万元从主承销商账户划入发行人开立的兴业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专项账户（银行账户：456970100100074810），发行人已按照《陕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融资业务管理办法》履行相关审批手续，具体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债券简称	发行日期	使用金额 (亿元)	具体用途	是否履行审批 手续
18 陕投 01、 18 陕投 02	2018/2/2	14.8875	偿还银行借款	是

（四）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136 号”文核准，发行人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58 亿元的公司债券。公司已于 2018 年 3 月 19 日发行第三期规模为 130,000 万元公司债券，目前 18 陕投 03 已兑付、18 陕投 04 仍处于存续期，募集资金净额 129,025 万元从主承销商账户划入发行人开立的兴业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专项账户（银行账户：456970100100074810），发行人已按照《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融资业务管理办法》履行相关审批手续，具体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债券简称	发行日期	使用金额 (亿元)	具体用途	是否履行审批 手续
------	------	--------------	------	--------------

18 陕投 03、 18 陕投 04	2018/3/19	12.9025	偿还银行借款	是
-----------------------	-----------	---------	--------	---

（五）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3878 号”文注册，发行人子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获准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150 亿元的公司债券，西部证券于 2022 年 1 月 14 日发行第一期规模为 250,000 万元公司债券，目前仍处于存续期，募集资金净额从主承销商账户划入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按照其《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履行审批手续募集资金相关使用情况如下：

债券简称	发行日期	发行规模 (亿元)	具体用途	是否履行审批手续
22 西部 01	2022/1/14	25.00	偿还公司到期债务、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是

（六）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3513 号”文注册，发行人获准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50 亿元的公司债券，发行人于 2022 年 2 月 25 日发行第一期规模为 150,000 万元公司债券，目前仍处于存续期，从主承销商账户划入发行人开立的兴业银行西安吉祥路支行专项账户（银行账户：456870100100350066），发行人已按照《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融资业务管理办法》履行相关审批手续，具体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债券简称	发行日期	发行规模 (亿元)	具体用途	是否履行审批手续
22 陕投 01	2022/2/25	15.00	偿还公司到期债务	是

（七）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3878 号”文注册，发行人子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获准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150 亿元的公司债券，西部证券于 2022 年 3 月 10 日发行第二期规模为 210,000 万元公司债券，目前仍处于存续期，募集资金净额从主承销商账户划入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按照其《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履行审批手续募集资金相关使用情况如下：

债券简称	发行日期	发行规模 (亿元)	具体用途	是否履行审批手续
22 西部 02、 22 西部 03	2022/3/10	21.00	偿还公司到期债务、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是

（八）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3878 号”文注册，发行人子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获准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150 亿元的

公司债券，西部证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发行第三期规模为 300,000 万元公司债券，目前仍处于存续期，募集资金净额从主承销商账户划入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按照其《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履行审批手续募集资金相关使用情况如下：

债券简称	发行日期	发行规模 (亿元)	具体用途	是否履行审批手续
22 西部 04、 22 西部 05	2022/3/10	30.00	偿还公司到期债务、补充 公司流动资金	是

（九）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3878 号”文注册，发行人子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获准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150 亿元的公司债券，西部证券于 2022 年 6 月 15 日发行第四期规模为 250,000 万元公司债券，目前仍处于存续期，募集资金净额从主承销商账户划入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按照其《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履行审批手续募集资金相关使用情况如下：

债券简称	发行日期	发行规模 (亿元)	具体用途	是否履行审批手续
22 西部 06	2022/6/15	25.00	偿还公司到期债务	是

（十）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3878 号”文注册，发行人子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获准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150 亿元的公司债券，西部证券于 2023 年 2 月 6 日发行第五期规模为 180,000 万元公司债券，目前仍处于存续期，募集资金净额从主承销商账户划入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按照其《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履行审批手续募集资金相关使用情况如下：

债券简称	发行日期	发行规模 (亿元)	具体用途	是否履行审批手续
23 西部 01 23 西部 02	2023/02/06	18.00	偿还公司到期债务	是

（十一）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3513 号”文注册，发行人获准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50 亿元的公司债券，发行人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发行第二期规模为 150,000 万元公司债券，目前仍处于存续期，从主承销商账户划入发行人开立的兴业银行西安吉祥路支行专项账户（银行账户：456870100100350066），发行人已按照《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融资业务管理办法》履行相关审批手续，具体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债券简称	发行日期	发行规模 (亿元)	具体用途	是否履行审批手续
23 陕投 01	2023/4/21	15.00	置换“18 陕投 01”、“18 陕投 03”已兑付自有资金	是

(十二)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3878 号”文注册，发行人子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获准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150 亿元的公司债券，西部证券于 2023 年 6 月 21 日发行第六期规模为 50,000 万元公司债券，目前仍处于存续期，募集资金净额从主承销商账户划入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按照其《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履行审批手续募集资金相关使用情况如下：

债券简称	发行日期	发行规模 (亿元)	具体用途	是否履行审批手续
23 西部 03	2023/06/21	5.00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是

(十三)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3878 号”文注册，发行人子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获准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150 亿元的公司债券，西部证券于 2023 年 7 月 24 日发行第七期规模为 100,000 万元公司债券，目前仍处于存续期，募集资金净额从主承销商账户划入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按照其《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履行审批手续募集资金相关使用情况如下：

债券简称	发行日期	发行规模 (亿元)	具体用途	是否履行审批手续
23 西部 04	2023/07/24	10.00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是

(十四)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3878 号”文注册，发行人子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获准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150 亿元的公司债券，西部证券于 2023 年 8 月 10 日发行第八期规模为 100,000 万元公司债券，目前仍处于存续期，募集资金净额从主承销商账户划入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按照其《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履行审批手续募集资金相关使用情况如下：

债券简称	发行日期	发行规模 (亿元)	具体用途	是否履行审批手续
23 西部 05	2023/08/10	10.00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是

(十五)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3878 号”文注册，发行人子公司西部

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获准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150 亿元的公司债券，西部证券于 2023 年 9 月 19 日发行第九期规模为 60,000 万元公司债券，目前仍处于存续期，募集资金净额从主承销商账户划入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按照其《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履行审批手续募集资金相关使用情况如下：

债券简称	发行日期	发行规模 (亿元)	具体用途	是否履行审批手续
23 西部 06	2023/09/19	6.00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是

(十六)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3]2419 号”文注册，发行人获准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150 亿元的公司债券，发行人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发行首期规模为 100,000 万元公司债券，目前仍处于存续期，从主承销商账户划入发行人开立的兴业银行西安南二环支行专项账户（银行账户：456690100101881111），发行人已按照《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融资业务管理办法》履行相关审批手续，具体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债券简称	发行日期	发行规模 (亿元)	具体用途	是否履行审批手续
23 陕投 02	2023/11/15	10.00	偿还到期银行债务本金及置换“20 陕投 Y1”到期兑付的自有资金	是

三、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承诺

发行人承诺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使用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不用于弥补亏损和非生产性支出，不用于两高及产能过剩行业，不涉及地方政府债务及隐性政府债务；不用于不产生任何经营性收入的公益性项目；不转借他人；不用于购置土地，不直接或间接用于商业房地产业务。

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不涉及新增地方政府债务，不用于偿还地方政府债务或违规用于公益性项目建设。地方政府作为发行人的出资人仅以出资额为限承担有限责任，本期债券发行由发行人作为独立法人负责偿还，不涉及新增地方政府债务。

发行人承诺，如在存续期间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将履行相关程序并及时披露有关信息。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公司名称：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元

注册资本：1,000,000.00万元

实缴资本：1,000,00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1年11月15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000583547998F

住所：西安市新城区东大街232号陕西信托大厦11-13楼

邮政编码：710061

联系电话：029-87396137

传真：029-87396117

办公地址：西安市朱雀路中段1号金信国际大厦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郑波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联系方式：029-87396011

所属行业：综合类

经营范围：煤田地质、水文地质、矿产勘察的筹建；地质技术服务、地质灾害处理；测绘工程、工程勘察、地基与基础工程的施工；煤炭开采的筹建；电力、化工、矿业、新能源的开发；项目投资（仅限公司自有资金）；房地产开发与经营；酒店经营的筹建；贸易；铁路运销；省政府要求的对全省重点产业领域和重大发展项目的投资管理；煤炭批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网址：<http://www.sxigc.com/>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一）历史沿革

1、发行人的设立

2011年11月4日，陕西省国资委作出《关于设立陕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批复》（陕国资改革发〔2011〕444号），同意设立陕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0亿元人民币，由陕西省国资委以现金25亿元和陕西省煤田地质集团有限公司2010年12月31日的账面合并国有净资产5亿元出资，占注册资本100%。

2011年11月11日，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希会验字〔2011〕112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1年11月11日发行人已收到股东的全部出资。

2011年11月15日，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610000100471864。

2、发行人的历次增资

2013年2月4日，陕西省国资委作出《关于陕西省煤田地质局资产划入陕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批复》（陕国资产权发〔2013〕27号），同意以2012年6月30日为基准日，将陕西省煤田地质局事业性国有资产划转至公司，其中98,000.00万元作为公司注册资本，其余200.7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4年9月18日，陕西省国资委作出《关于将陕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产划转陕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批复》（陕国资改革发〔2014〕186号），同意以2013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将陕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经审计后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602,000.00万元作为公司资本金，其余434,790.96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100亿元。

2017年12月11日，根据陕西省国资委《关于同意陕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更名为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有关事项的批复》（陕国资收益发【2017】370号），陕西省国资委同意将陕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更名为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2018年1月5日在陕西省工商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注册资本为100亿元人民币。

（二）历次注册资本变动情况

2011年11月15日设立时，发行人注册资本为30亿元。2013年2月4日，陕西省国资委以划转资产的方式对发行人进行增资，发行人注册资本上升至39.80亿元。2014年9月18日陕西省国资委对发行人进行增资，发行人注册资本上升至100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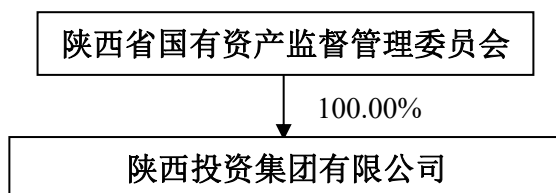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注册资本为 100 亿元。

（三）重大资产重组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和经营性资产实质变更的重大资产购买、出售、置换情形。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股权结构图如下：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公司 100% 的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争议情形。

报告期内，发行人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四、发行人权益投资情况

（一）发行人主要子公司情况

1、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及主营业务

（1）陕西省煤田地质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省煤田地质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12 月，前身为陕西省煤田地质局，现为集团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注册地西安，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地质勘查技术服务；基础地质勘查；地质灾害治理服务；热力生产和供应；供冷服务；地理遥感信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酒店管理；游览景区管理；塑料制品制造；软件开发；工程管理服务；大数据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矿产资源勘查；建设工程勘察；测绘服务；海洋天然气开采；检验检测服务；建设工程监理；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人防工程

防护设备制造；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2）陕西省水电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省水电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5 月，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注册地为西安，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发电技术服务；水资源管理；非常规水源利用技术研发；储能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电场相关系统研发；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水产养殖；水力发电。（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3）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9 月，注册资本 375,000.00 万元，注册地西安，经营范围为对煤矿项目进行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对矿区铁路、公路及基础设施进行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煤炭洗选及加工；煤炭的销售与贸易；开展矿山机电产品、成套设备、仪器仪表的批发和零售；电力资源的开发、投资、运营和管理；电力生产及销售；电力（能源）综合利用研发、咨询、服务；电力系统、机务、电气设备的安装检修、试验、机械加工、技术服务；城市固体废物及生物质发电利用；热力生产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4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上市，股票简称“陕西能源”，股票代码“001286”。

（4）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西部证券成立于 2001 年，注册资本 446,958.17 万元，注册地西安，经营范围为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股票期权做市。（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西部证券于 2012 年 5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上市，成为我国第 19 家上市证券公司，股票简称“西部证券”，股票代码“002673”。

（5）西部信托有限公司

西部信托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7 月，注册资本 400,000.00 万元，注册地西安，

经营范围为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基金或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基金投资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陕西金泰恒业房地产有限公司

陕西金泰恒业房地产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10 月，注册资本 510,000.00 万元，注册地西安，经营范围为土地开发；建筑科技开发；房地产开发、销售、租赁；建筑装饰工程的施工；物业管理；项目投资（仅限以自有资产投资）；酒店管理及运营；高新技术产品、办公自动化设备、通讯设备开发、生产、销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电工器材、五金交电的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陕西金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

陕西金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12 月，注册资本 56,500.00 万元，注册地榆林市米脂县，经营范围为氯碱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化工原料及产品（易制毒、危险、监控化学品等专控除外）、热力、电力的生产与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主要子公司财务情况

发行人主要子公司 2022 年度/末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资产	负债	所有者权益	收入	净利润	重大增减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陕西省煤田地质集团有限公司	1,634,090.76	546,677.77	1,087,412.99	759,275.99	281,222.78	资产、所有者权益及净利润增幅较大，主要为权益法确认的参股公司投资收益增幅较大。
陕西省水电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29,705.73	620,585.28	609,120.45	104,580.01	24,080.62	所有者权益增幅较大，主要原因为 2022 年吸引战略投资者增资，以及原股东增资及经营积累；净利润增幅较

公司名称	资产	负债	所有者权益	收入	净利润	重大增减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大,主要原因财务费用减少,营业收入及投资收益较上期增幅较大所致。
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5,623,744.47	3,492,344.21	2,131,400.26	2,028,517.08	406,273.02	净利润增幅较大,主要原因为煤电一体化协同效应使得成本降低,同时新增投产电厂,营业收入增幅较大所致。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566,483.16	6,850,577.98	2,715,905.18	530,842.99	45,786.42	净利润减幅较大,主要系公司融资规模扩大、利息支出增加及证券市场波动导致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西部信托有限公司	564,519.91	38,176.09	526,343.82	81,104.65	42,787.20	负债降幅较大,主要系缴纳前期应交税费所致。
陕西金泰恒业房地产有限公司	4,123,232.40	3,421,384.12	701,848.28	565,116.85	56,364.33	所有者权益增幅较大主要系 2022 年股东增资及经营积累所致。
陕西金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	167,808.05	78,323.47	89,484.58	273,627.22	2,399.57	净利润减幅较大,主要系 2022 年 PVC 价格呈弱势运行所致。

（二）发行人其他有重要影响的参股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情况

1、发行人主要合营、联营企业基本情况及主营业务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关联关系
1	陕西小保当矿业有限公司	神木县	煤炭生产	171,429.00	28.00	联营企业
2	陕西郭家河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宝鸡市	煤炭生产	120,000.00	28.00	联营企业
3	国家电投集团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西安市	电站生产经营	1,745,776.51	2.36	联营企业

（1）陕西小保当矿业有限公司

陕西小保当矿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4 月 3 日，注册资本 171,429 万元，注册地陕西省榆林市，经营范围为煤矿的建设投资（仅限自有资产投资）、普通机械的制造和修理、建材加工、化工产品的制造（监控、易制毒、危险化学品除外），服装、劳保用品的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陕西郭家河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郭家河煤业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12 月 26 日，注册资本 120,000 万元，注册地陕西省宝鸡市，经营范围为煤炭开采、洗选、销售，通用设备、专用设备制造、修理，建材加工、销售；化工产品（易制毒、监控、危险化学品除外）制造，服装、劳保用品的加工、销售；废旧物资的回收、加工、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或禁止公司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矿业技术咨询，日用百货销售，设备租赁，道路货物运输，工业旅游，物业管理，住宿餐饮，装卸。（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国家电投集团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10 月 19 日，注册资本 1,745,776.51 万元，注册地陕西省西安市，经营范围为电站的开发与建设、电站的生产、经营；硅产品和太阳能发电设备的生产、销售；铝锭、铝液、铝合金及铝型材的销售；碳素制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其他有重要影响的参股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财务情况

发行人其他有重要影响的参股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2022 年度/末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资产	负债	所有者权益	收入	净利润	重大增减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陕西小保当矿业有限公司	3,126,184.02	1,396,855.24	1,729,328.78	2,068,578.75	860,595.99	负债减幅较大，主要系偿还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有者权益增幅较大，主要系股东增资；收入及净利润增幅较大，主要系当期营收增加所致。
陕西郭家河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843,867.40	537,190.83	306,676.57	277,519.46	99,785.69	资产及负债增幅较大，主要系采矿权及长期应付款增加；收入及净利润增幅较大，主要系当期营收增加所致。
国家电投集团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6,279,999.22	11,128,667.51	5,151,331.71	4,198,386.61	402,705.57	净利润减幅较大，主要系利息支出、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增加所致。

五、发行人的治理结构及独立性

（一）发行人的治理结构

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是经陕西省国资委批准，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国有独资公司，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其合法权益和经营活动受国家法律保护，受陕西省人民政府领导和陕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为确立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法律地位和行为准则，保障公司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管理和运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陕西省省属企业领导人员管理暂行规定》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陕西省人民政府的有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设立了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集团不设股东会，由省国资委代表陕西省人民政府履行出资人职责，依法享有资产收益权、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出资人权利。省国资委授权公司董事会行使股东会的部分职权。

1、出资人

公司由国家单独出资。陕西省人民政府（以下简称省政府）代表国家对公司履行出资人职责，省国资委作为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依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省政府授权，代表省政府对公司履行出资人职责，享有出资人权益。

公司不设股东会，由省国资委依法对公司行使下列职权：

- （1）审核公司战略和发展规划，批准公司主业及调整方案；
- （2）审核列入负面清单特别监管类的投资项目；
- （3）按权限委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对董事和董事会履职情况进行评价，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 （4）审议批准董事会和监事会的报告；
- （5）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决算方案，备案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 （6）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组织上缴国有资本收益；
- （7）决定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方案；
- （8）决定发行公司债券方案；
- （9）按照规定权限决定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申请破产、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10）批准公司章程修改方案；
- （11）审核公司业绩考核和公司重大收入分配事项；
- （12）按照规定权限批准公司国有资产转让、部分子公司国有产权变动事项及相应资产评估核准或备案；

(13) 按照规定权限对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方案等重大财务事项进行批准或备案;

(14) 决定聘用或解聘负责公司财务会计报告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对公司年度财务决算和重大事项进行抽查检查;

(1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职权。

2、党组织

公司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规定, 经上级党组织批准, 设立中国共产党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同时, 设立党的纪律检查委员会; 并根据有关规定, 设立监察专员办公室。

公司党委由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党委和纪委每届任期 5 年, 每届任期相同, 任期届满应当按期进行换届选举。

公司党委领导班子成员为 9 人。设党委书记 1 人、副书记 2 人、纪委书记 1 人。

坚持和完善“双向进入、交叉任职”领导体制。符合条件的党委领导班子成员可以通过法定程序进入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 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成员中符合条件的党员可以依照有关规定和程序进入党委。

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一般由一人担任, 党员总经理担任副书记。公司党委配备专职副书记, 专责抓好党建工作, 专职副书记一般进入董事会且不在经理层任职。

公司党委实行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负责相结合的制度, 进入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的党委领导班子成员必须落实党委决定。

公司党委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 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 坚持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 把准政治方向, 强化政治引领, 自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公司党委坚持加强党的领导和完善公司治理相统一, 围绕公司生产经营开展工作, 推动党建工作与生产经营深度融合。坚持党管干部、党管人才, 落实党的建设和改革发展同步谋划、党的组织及工作机构同步设置、党组织负责人及党务工作人员同步配备、党建工作同步开展, 实现体制对接、机制对接、制度对接和工作对接, 突出党支部建设。

公司党委发挥领导作用, 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 依照规定讨论和决定公司重大事项。主要职责是:

(1) 加强公司党的政治建设, 坚持和落实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根本制度、基本制度、

重要制度，教育引导全体党员始终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2）学习和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对陕西提出的“五个扎实”和“五项要求”、党的理论、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监督、保证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上级党组织决议在公司贯彻落实；

（3）研究讨论公司重大经营管理事项，支持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依法履行职权，维护和支持公司董事会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经理层谋经营、抓落实、强管理；

（4）加强对公司选人用人的领导和把关，抓好公司领导班子建设和干部队伍、人才队伍建设，实施人才强企战略。选配好公司领导人员，加大优秀年轻领导人员培养选拔力度，加强公司领导人员管理监督；

（5）履行公司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领导、支持内设纪检组织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落实党内监督责任，建立健全党内监督制度机制，强化日常管理和监督；

（6）加强公司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党员队伍建设。强化党的政治理论教育、党的宗旨教育、党章党规党纪教育和革命传统教育；

（7）领导公司思想政治工作、精神文明建设、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公司工会、共青团、妇女组织等群团组织。

公司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必须经党委前置研究讨论后，再由董事会或者经理层作出决定。前置研究讨论事项主要包括：

- （1）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和落实国家发展战略、省委省政府政策要求的重大举措；
- （2）公司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重要改革方案；
- （3）公司资产重组、产权转让、资本运作和大额投资中的原则性方向性问题；
- （4）公司组织架构设置和调整，重要规章制度的制定和修改；
- （5）涉及公司安全生产、维护稳定、职工权益、社会责任等方面的重大事项；
- （6）其他应当由公司党委研究讨论的重要事项。

公司党委结合实际制定前置研究讨论重大经营管理事项清单。

公司党委前置研究讨论明确不同意的重大经营管理事项，不再提交公司董事会、经理层决定。

公司纪委与省监委驻公司监察专员办公室合署办公，接受公司党委和上级纪委监

委双重领导。纪委按照规定履行监督、执纪、问责的职责。监察专员办公室根据上级纪委监委授权履行监察职责。主要职责是：

（1）协助公司党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协助做好公司内部巡察工作；

（2）强化监督第一职责，把政治监督摆在首位，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重大决策部署在公司落到实处；强化日常监督，抓住“关键少数”，督促推动公司党委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公司主要负责人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班子其他成员认真履行“一岗双责”；依规依纪依法监督检查公司合规经营管理以及“三重一大”决策执行等情况；

（3）加大对公司党委管理人员的监督执纪力度。贯彻“惩前毖后、治病救人”方针，落实“三个区分开来”要求，坚持严管和厚爱结合、激励和约束并重，精准、有效地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

（4）依法对公司监察对象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依据权限和有关规定对公司非省委管理的监察对象涉嫌职务违法案件进行调查，并依法依规予以处置；

（5）依纪依法开展问责，对违反党章党规党纪和宪法法律，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公司党组织、党员领导人员，以及公司非省委管理的监察对象依据权限进行问责，或者向有权作出问责决定的党组织（单位）提出问责建议；

（6）加强对公司总部机关纪检组和子公司纪检机构的领导，落实各级纪委书记、副书记的提名考察以上级纪委会同组织部门为主，查办案件以上级纪委领导为主，指导、检查、督促公司所属纪检机构层层落实监督责任；

（7）加强对公司纪检监察机构干部的日常教育、管理和监督，发现违纪违法问题及时查处；

（8）完成省纪委监委和公司党委交办的有关工作。

公司党委履行党的建设主体责任，党委书记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专职党委副书记履行直接责任，纪委书记履行监督职责，党委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履行“一岗双责”，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党员成员应当积极支持、主动参与公司党建工作。

公司党委按照有关规定在子公司设立党的组织，开展党的工作和党建责任制考核，积极推动党建责任制和生产经营责任制有效联动。

3、董事会

公司设立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含执行董事、外部董事、职工董事。董事会设董事长 1 名，可设副董事长 1 名。执行董事按照省属企业领导人员管理权限任命或选举产生，外部董事由省国资委选聘，职工董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董事每届任期 3 年，任期届满，经委派或选举可以连任。

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委派，或者董事在任期内辞职导致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的，在委派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董事会设立战略规划与发展委员会、全面预算管理委员会、全面风险管理委员会、金融投资管理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合规与审计委员会，并可根据实际需要设立其他专门委员会。其中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合规与审计委员会主任由外部董事担任。专门委员会是董事会的专门工作机构，为董事会决策提供咨询和建议，对董事会负责。专门委员会负责制订各自的工作规则，具体规定各专门委员会的组成、职责、工作方式、议事程序等内容，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

董事会对省国资委负责，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1）执行省国资委决定，向省国资委报告工作；
- （2）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3）决定公司的年度投资计划，报省国资委备案；
- （4）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决算方案；
- （5）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6）制订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
- （7）制订公司发行债券方案；
- （8）制订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9）制订公司章程修改方案；
- （10）制订公司及部分子公司国有产权变动方案；
- （11）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 （12）批准公司职工收入分配方案、公司年金方案；
- （13）根据有关规定和程序，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根据总经理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根据董事长提名聘任或解聘公司总法律顾问和董事会秘书，按照有关规定，决定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经营业绩考核和薪酬等事项；
- （14）听取总经理工作报告，检查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对董事会决议的执

行情况，建立健全对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问责制；

- （15）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16）按照省国资委监管规定，批准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捐赠；
- （17）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省国资委监管规定，决定公司担保事项；
- （18）制订董事会年度工作报告；
- （19）向投资项目委派股东代表、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20）决定公司奖惩事项。

公司作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试点企业，经省国资委授权，公司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1）围绕服务陕西经济发展战略，按照陕西省产业政策、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五年纲要和重点产业布局调整总体要求以及国有经济布局结构调整方向，立足公司实际，审议决定公司五年发展战略和规划，向省国资委报告结果；

（2）决定公司在基础产业和前瞻性战略性产业领域的投资范围和具体投资事项；在与实业有效隔离风险的同时，稳妥发展金融业务；

（3）决定公司主业投资项目，在已批准的主业范围以外，研究提出拟培育发展的 1-3 个新业务领域，报省国资委备案后，视同主业管理；

（4）决定公司发行短期债券、中长期票据和子公司发行各类债券等部分债券类融资事项；

（5）决定公司内部企业之间的产权无偿划转、产权转让、置换及相应的资产评估事项；

（6）决定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在公司内部无偿划转、非公开协议转让；

（7）按照国有产权管理规定审批公司与省属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之间的非上市国有产权无偿划转、非公开协议转让、非公开协议增资、产权置换等事项；

（8）决定公司参与子公司及子公司之间以非公开协议方式的增资行为及相应的资产评估（主业处于关系国家安全、国民经济命脉的重要行业和关键领域，主要承担重大专项任务的企业除外）；

（9）决定通过产权交易市场转让子公司国有产权、对子公司增资事项；

（10）审批公司或子公司作为国有参股股东所持上市公司国有股权公开征集转让、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事项；

（11）审批未导致公司或子公司持股比例低于合理持股比例的公开征集转让、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及所控股上市公司发行证券事项；

（12）决定公司、子公司和分公司的重大资产处置事项；

（13）在未触及证监会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的前提下，审批公司及子公司与所控股上市公司进行资产重组事项；

（14）在法律法规和国资监管规章规定的比例或数量范围内，决定公司及子公司所持上市公司股份增（减）持事项；

（15）在未导致上市公司控股权转移的前提下，审批公司及子公司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增持、协议受让、认购上市公司发行股票等事项；

（16）决定公司及子公司所持上市公司股份质押事项；

（17）决定公司及子公司参股企业与非国有控股上市公司重组事项；

（18）决定子公司和分公司的合并、分立、解散、增减资本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19）决定与借款费用、股份支付、应付债券等会计事项相关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20）决定子公司股份制改制及非上市股份公司国有股权变动管理事项；

（21）负责子公司和分公司的资产评估管理事项；

（22）按照国家有关政策规定和省国资委工资总额管理办法，建立健全与劳动力市场基本适应、与公司经济效益和劳动生产率挂钩的工资决定和正常增长机制，安排年度工资总额，并报省国资委备案；

（23）实行符合公司实际的工资总额管理方式，根据国家有关政策规定，决定公司职工工资总额分配相关事项，决定职工工资总额的市场化分配方式，开展公司内部收入分配制度改革；

（24）审批科技型子公司股权和分红激励方案，科技型子公司实施分红激励所需支出计入其工资总额，但不受当年工资总额限制、不纳入其工资总额基数，不作为该子公司职工教育经费、工会经费、社会保险费、补充养老及补充医疗保险费、住房公积金等的计提依据；

（25）审核公司及子公司控股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报省国资委批准后实施；

（26）支持符合条件的子公司开展多种形式的股权激励，股权激励的实际收益水平，不与员工个人薪酬总水平挂钩，不纳入工资总额基数；

(27) 审批创业投资、创业投资管理等新产业、新业态、新商业模式类子公司的核心团队持股和跟投事项，有关事项的开展情况按年度报省国资委备案；

(28) 按照省国资委年度和任期考核指标，批准公司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并报省国资委备案；

(29) 条件具备时，负责公司经理层选聘，并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省国资委考核导向，对选聘的经理层实施个性化考核，核定选聘的经理层薪酬，公司其他负责人执行省国资委现行考核办法；

(30) 负责子公司和分公司职业经理人选聘，对市场化选聘的职业经理人实行市场化薪酬分配机制，可以采取多种方式探索完善中长期激励机制。

董事会根据公司实际制定议事规则，议事规则不得与国家的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相违背。

董事会决定公司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应当事先听取公司党委意见，并报公司党委前置研究。

4、总经理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副总经理若干名，设总会计师 1 名。经理层对董事会负责，接受董事会监督。

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向董事会报告工作，董事会闭会期间向董事长报告工作。

总经理行使下列职权：

- (1) 主持公司的日常经营和管理工作；
- (2) 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
- (3) 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4) 拟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决算方案；
- (5) 拟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6) 拟订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
- (7) 拟订公司发行债券方案；
- (8) 拟订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9) 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
- (10) 拟订公司的担保方案；
- (11) 拟订公司重大资产处置方案、对外捐赠或者赞助方案；
- (12) 拟订公司的收入分配方案、年金方案；

- （13）组织公司投资项目的评审；
- （14）提请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
- （15）决定聘任或者解除聘任应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管理人员；
- （16）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公司总会计师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委派，进入公司党委，对董事会负责，同时对出资人负责，按照有关规定履行职责。

经理层应制订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总经理应当通过总经理办公会等形式负责日常经营管理。

经理层决定公司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应当事先听取公司党委的意见，并报公司党委前置研究。

5、监事会

公司设立监事会，由 5 人组成对省国资委负责。其中包括职工代表 2 人，其余由省国资委委派。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监事会设主席一名，由省国资委从监事会成员中指定。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

监事会行使以下职权：

- （1）监督、检查公司财务；
- （2）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其经营管理业绩进行评价，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董事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建议；
- （3）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行为损害公司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 （4）列席董事会会议，并对董事会决议事项提出质询或者建议；可列席总经理办公会议，与工作职责相关的党委会议等重要会议；
- （5）提议召开临时董事会；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职权。

监事会主席召集、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因特殊原因不能履行职务时，由监事会主席委托其他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

监事会每半年至少召开一次会议，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应由三分之二以上的监事出席方可举行。监事会决议的表决，实行 1 人 1 票。监事会决议应当

经半数以上监事通过。监事会应当对所议事项的决定作成会议记录，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监事会会议记录保管期限为永久。

监事任期每届 3 年，监事任期届满，可以连派（选）连任。监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派（选），或者监事在任期内辞职导致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的，在改派（选）出的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的职务。

（二）发行人的组织设置及运行情况

公司根据业务需要，设立 1 个机构(即纪委监委专员办公室)和 16 个职能部门：办公室、战略规划部、资本运营部、经营管理部、金融管理部、财务管理部、人力资源部、安全环保监察部、科技管理部、审计部、法规部、数字中心、党委组织部（党委办公室）、党委宣传部（企业文化部）、党委巡察工作办公室、工会工作部。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组织结构图如下：

各组织机构职能情况如下：

1、办公室

主要负责制订集团综合管理、行政事务、会议管理、文书管理、督查督办、机要保密、档案管理和后勤服务等管理制度和工作流程；负责集团董事会、经理层综合办公事务；负责对外交流合作和公务接待工作；负责集团总部档案管理工作（人事档案除外）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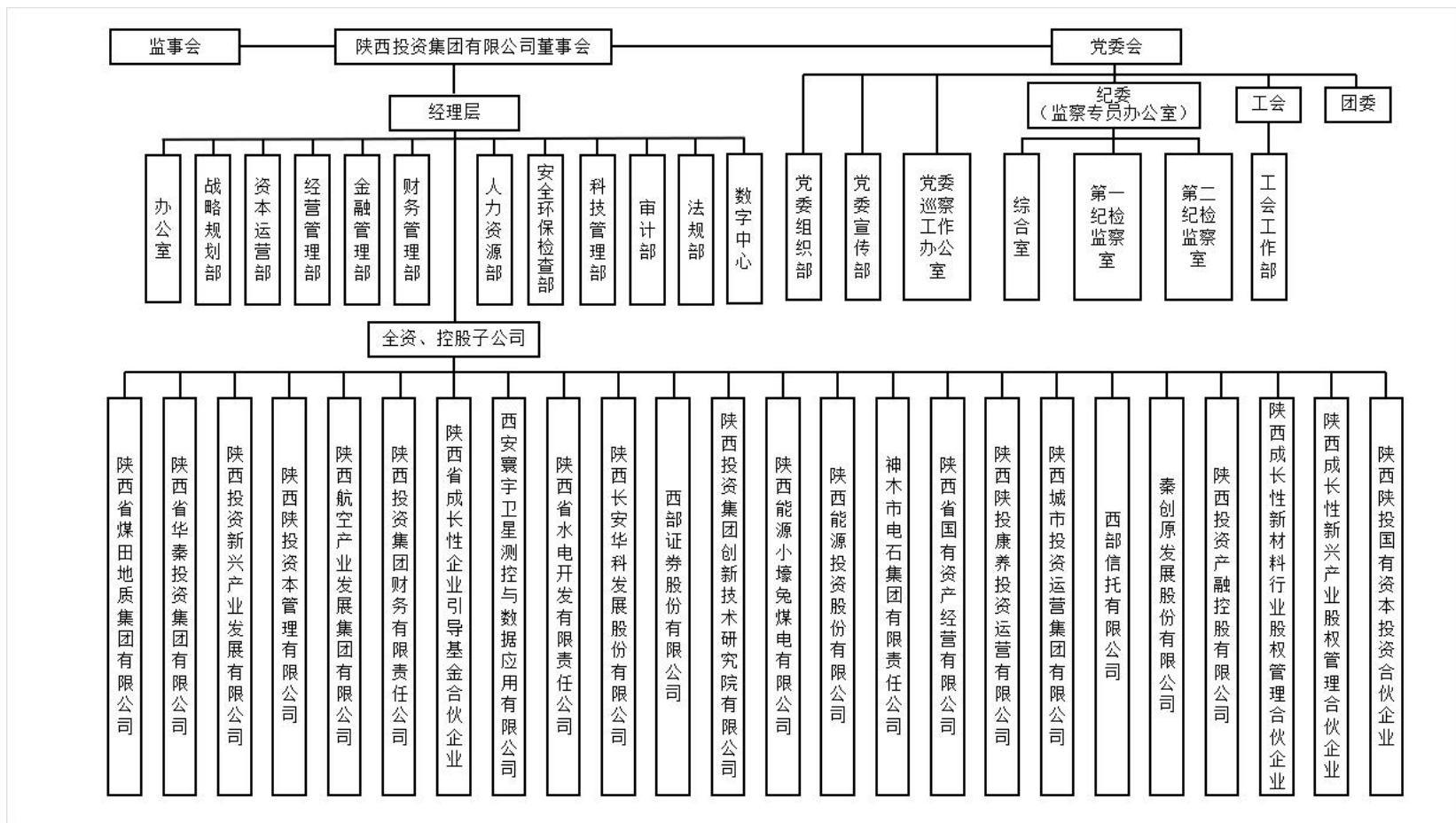
2、战略规划部

主要负责制订集团战略管理、建设项目（含境外）投资管理、建设项目管理、招标管理等制度和 workflows；负责战略规划管理；负责制订集团总部建设项目的预算并组织实施，审核子公司投资建设项目的预算并监控执行；负责集团总部新领域新项目的投资机会研究、建设项目管理等。

3、资本运营部

主要负责制订集团管控、经营业绩考核、产权交易、股权投资等相关制度和 workflows；负责制订集团资本运营规划及年度工作计划；负责建立和完善集团组织体制和经营机制；负责企业改革管理；负责实业类股权投资和重大资产交易的管理工作；负责资产评估管理；承担集团企业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改制、上市及融资领导小组办公室，资产并购与重组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等。

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组织结构图



注：该组织结构图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4、经营管理部

主要负责制订集团公司生产经营统计、物资集中采购、技术改造和大修项目管理、三会议题管理等制度和 workflows；负责制订集团产能规划、技改规划、年度及月度生产经营计划；负责制订集团年度生产经营预算；负责集团公司产品品牌建设等。

5、金融管理部

主要负责制订集团上市管理、直接融资、市值管理、金融股权管理等金融业务相关的管理制度和 workflows；负责制订集团金融板块战略发展规划、金融投资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负责制订集团金融投资预算；负责金融企业股权管理工作；负责集团直接债务融资信息披露；负责对集团各级拟上市企业的上市过程中相关工作进行管理。

6、财务管理部

主要负责制订集团会计核算、资金管理、全面预算管理、筹融资管理、财务风险管理等制度和 workflows；负责牵头组织集团公司的全面预算编制；负责集团总部日常财务管理工作和会计核算工作；指导、监督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工作和会计核算工作；负责集团税务咨询与筹划、合同控税及税务风险防范；负责集团财务集约化管控系统的规划、开发、管理和维护等工作等。

（1）财务共享中心

主要负责组织开展集团财务一体化管控平台建设、优化和运维工作；负责建立集团财务数据中心；负责审核财务共享分中心的建设规划并监督执行；负责制订成员单位纳入财务共享中心的标准、规范和流程等。

（2）财务结算中心

主要负责集团资金集中管理，监控资金流向，防范资金风险；负责集团内、外部资金的结算；负责集团资金账户的统一管理；负责分析集团资金运作情况等。

7、人力资源部

主要负责集团人力资源管理制度体系建设；负责制订集团人力资源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负责制订集团总部人工成本预算（含劳保预算）；负责集团总部员工工资管理工作；负责集团总部岗位设置和人员编制；负责集团教育培训的统筹管理；负责集团人力共享平台的建设、开发、管理、运维和安全防护等工作。

8、安全环保监察部

主要负责制订集团安全监察、应急管理、隐患排查治理、安全事故处理、消防、环保及减排的制度、规范、标准和目标；负责制订集团安全环保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负责制订子公司的年度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目标责任书；负责制订集团应急管理预案；负责组织实施集团安全环保综合大检查和专项督查。

9、科技管理部

主要负责制订集团科技工作管理和科技项目管理等相关制度和 workflows；负责制订集团科技发展规划和年度科技工作计划；负责科技投入经费管理等。

10、审计部

主要负责制订集团审计管理相关制度和 workflows；负责制订集团审计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负责组织开展集团专项审计工作；负责组织集团内部审计信息和资料的统计、上报等工作，并依法依规做好审计档案管理工作等。

11、法规部

主要负责集团法治建设工作；指导、监督、检查、考核子公司法治建设和法律事务工作；负责制订集团法治与合规工作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负责集团重大项目、重大经营和管理决策事项的法律审核和法律论证；负责集团合同管理；负责办理或委托律师办理集团诉讼、仲裁案件以及其他非诉讼法律纠纷等。

12、数字中心

主要负责组织编制集团数字化总体规划及年度工作计划；负责集团网络与信息系统安全管理；负责组织开展数字化相关技术交流与合作等。

13、党委组织部（党委办公室）

主要负责指导集团及子公司企业党组织建设；负责制定集团组织、干部及职业经理人、人才、统战、维稳、外事管理政审等工作的重要政策、制度和 workflows；负责集团党建工作规划、计划安排的编制；负责组织集团党委会议、党建工作会议、民主生活会等重要活动等。

14、党委宣传部（企业文化部）

主要负责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负责党委中心组学习、党建理论研究；组织党员及职工的政治理论学习；负责制订集团思想政治教育、宣传、企业文化、精神文明建设等管理制度和 workflows；负责编制集团宣传工作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

实施；负责集团系统对外新闻媒体的联络和新闻公关等。

15、党委巡察工作办公室

主要负责传达学习贯彻落实上级关于巡视、巡察工作的文件要求和会议精神；负责及时向集团党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报告工作情况；负责起草集团党委巡察工作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和巡察方案等。

16、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

集团纪委与监察专员办公室合署办公，内设三个室，分别为：综合室、第一纪检监察室和第二纪检监察室。主要职责为协助集团党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协助做好集团内部巡察工作；依规依纪依法监督检查集团公司合规经营管理以及“三重一大”决策执行情况；加大对集团党委管理人员的监督执纪力度等。

17、工会工作部

主要负责制订集团工会管理制度和工作流程；负责制订集团工会工作规划、年度工作计划；负责集团工会经费管理工作；负责制订集团总部职工福利费预算；负责集团工会干部的管理工作；组织开展职工文体活动等。

为了适应现代企业管理的需要，健全公司管控体系与运行机制，促进公司发展，提高经济效益，公司制订了多条规章制度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

（三）内部管理制度

1、财务管理制度

为规范公司财务会计行为，加强财务管理效率和会计核算水平，提高经济效益，确保国有资本及企业资产保值增值，发行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制度》、《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以及财政部颁布的新会计准则中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生产经营的特点和会计系统管理的要求，先后颁布了多项财务、资产管理及会计核算制度。

为推进集团公司实行全面预算管理，强化内部控制机制，结合集团公司实际情况，陕投集团制定了相关财务预算管理办法，建立了科学、有效的《全面预算管理制度》，强化了集团全面预算管理的力度，提高了预算编制水平。

此外，发行人成立了自己的财务结算中心，对集团下属各分、子公司的资金进行统一管理，并颁布了《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金集中管理办法》。这些制度对公司

货币资金管理原则、现金管理、银行存款、资金拨付等方面的详细内容做出明确的制度性规定。

为提高集团价值创造能力、提升集团决策质量、防范集团重大风险、确保会计信息质量等，陕投集团颁布了《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担保事项管理办法》。

2、重大投融资决策制度

（1）投资决策

为健全公司投资决策程序，加强投资决策的规范性、合理性和科学性，提高重大决策的效益和决策质量，控制公司投资决策风险，进一步加强公司的投资管理，规范公司投资行为，陕投集团制定了《股权投资管理办法》、《资产交易管理办法》、《建设项目投资决策管理办法》、《投资建设项目管理规程》、《招标管理办法》、《建设项目后评价管理办法》、《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法律纠纷案件管理办法》等一系列的制度，从事前到事中、事后全过程追踪的投资项目管理制度和办法。

（2）融资决策

为规范业务操作和有效控制融资风险，规范融资行为，明确债权债务关系，保障公司资金的安全和经营活动的平稳、健康运行，陕投集团制定有《直接债务融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委托贷款业务管理办法》等。集团公司下属子公司可以自主融资，也可经集团公司同意后以子公司为融资主体，通过委托贷款形式进行融资。

公司每年制定集团年度融资及内部授信计划，由财务管理部根据集团实际情况结合年度投资计划编制投融资计划方案，统一各指标统计口径，并在企管部、发展规划部等部门的协同配合下，完成和上报集团的投融资计划方案，经由董事会和集团领导同意最终确定。

发行人坚持“投融结合、适度调剂”的原则，每年年底根据子公司上报的投资计划以及宏观经济环境预期编制次年融资计划。融资项目最终需由集团公司董事会审批通过后才能开展。

3、担保制度

发行人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金融机构贷款审批条件，在需要时为债务性融资金提供保证、抵（质）押担保。发行人严禁集团公司所属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抵押、质押等方式进行融资。

4、对子公司的资产、人员、财务管理制度

发行人子公司均为按照《公司法》设立的独立法人机构，建立了独立的管理制度、

内控机制和绩效考核制度。发行人按《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参加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行使相应的股东权利。

为加强对全资子公司、控股及参股公司资产、人员、财务等方面的有效管理，根据《公司法》并结合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资金集中管理办法》、《委托贷款业务管理办法》、《投资资金拨付管理办法》、《所属企业重大事项管理办法》、《财务负责人委派制管理办法》，《子（分）公司负责人薪酬管理办法》。通过以上各项制度的实施运行，陕投集团能够做到对下属子公司资产、人员、财务等全方位较好的内部控制和管理。

5、信息披露制度

为规范发行人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信息披露行为，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维护集团公司、投资者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发行人制定了《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直接债务融资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对信息披露的内容及披露标准、信息披露责任人与职责、信息披露程序、责任追究及处罚等内容进行了明确。发行人金融管理部负责组织和协调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机关部门负责人和所属各单位负责人负有按照交易所的信息披露要求提供信息的义务。

6、重大事项管理制度

为规范公司及所属企业重大事项决策行为，提高决策水平，防范决策风险，集团公司制定了《党委前置研究讨论重大事项的规定》、《“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制度实施办法》等规定，对集团公司所属企业的设立、重组、合并、分立、改制、上市，发行债券、进行重大投融资、大额对外担保、转让重大资产等事项的审批制度进行了规范，建立健全企业重大事项内部决策制度。

7、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为落实发行人及全资、控股各企业的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加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集团公司依据《安全生产法》、《陕西省省属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集团公司制定了《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特殊危险作业安全管理规定》、《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注册安全工程师管理办法》等制度，强化和监管集团公司及全资、控股企业的安全生产工作，防止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保障企业

财产安全，完善集团公司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实现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的规范化。

8、关联交易制度

为规范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行为，保证与各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合理性，以及各项业务的顺利开展并依法进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其他相关规定，发行人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关联人，规范了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关联交易的披露规则，建立健全企业关联交易内部制度。

9、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制度

为提高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保障生产经营安全和处置突发应急事件的能力，最大限度地预防和减少突发应急事件及其造成的损害，根据国家《安全生产法》、《突发事件应对法》，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加强应急管理工作的意见》等文件精神和要求，集团公司制订了《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应急管理工作规定》、《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部应急值班管理制度》，保障员工的生命健康安全，维护国有资产安全和企业稳定，促进集团公司和谐、健康和快速发展。

（四）发行人的独立性

发行人严格按照《公司法》的要求，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具有与股东严格分开的独立完整的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体系，具有完备的公司治理结构，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发行人的独立性表现在以下五个方面：

1、资产方面

发行人资产完整、产权清晰，资产独立登记、建账、核算和管理。不存在资金、资产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2、人员方面

发行人建立了完善的劳动、人事、工资及社保等人事管理制度和人事管理部门，并独立履行人事管理职责。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通过合法程序产生。

3、机构方面

发行人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同时建立了独立的内部组织结构，各部门之间职责分明、相互协调，独立行使经

营管理职权。

4、财务方面

发行人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具有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依法独立核算并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号和税务登记号，依法独立纳税。

5、业务经营方面

发行人拥有独立、完整的产、运、销体系，具备自主经营能力，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经营范围内开展各项经营业务。发行人设置了业务经营和管理部门，配备了专业经营和管理人员，独立开展经营业务活动。在业务洽谈、合同签订及履行各项业务活动中，均由发行人业务员以发行人名义办理相关事宜，发行人相对于股东在业务方面是独立的。

六、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现任职务	任职期限
1	李元	党委书记、董事长	2023年6月至今
2	赵军	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2020年11月至今
3	刘丽	职工董事	2022年8月至今
4	王建利	董事	2013年12月至今
5	杨照乾	外部董事	2022年6月至今
6	严鉴铂	外部董事	2022年6月至今
7	扈广法	外部董事	2022年6月至今
8	曲大伟	外部董事	2022年6月至今
9	单志凤	外部董事	2022年6月至今
10	谢辉	副总经理	2022年6月至今
11	张锋	副总经理	2016年7月至今
12	郑波	总会计师	2019年3月至今
13	连杰	职工监事	2022年2月至今
14	边芳军	职工监事	2022年2月至今

上述设置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要求。

（二）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违法违规和严重失信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及严重失信情况。

七、发行人主要业务情况

（一）所在行业情况

发行人主要从事煤炭生产、金融证券、化工行业、电力行业、煤田勘探与开发、房地产及酒店业务。

陕西地处中国陆地版图中心和我国中西部两大经济区域的结合部，是西北通往西南、中原、华东和华北的门户和交通枢纽，也是中国经纬度基准点大地原点和北京时间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心所在地。全省总面积 20.58 万平方公里，全省总人口约 3980 万，下辖 10 地级市，其中西安、宝鸡两市城市人口过百万。近年来，陕西省凭借其资源优势 and 地理优势，综合经济实力实现稳步提升，财政收入持续增长，地方财政实力显著增强。2021 年，陕西省经济发展呈现“持续恢复、结构向善、动能蓄积、质效提升”的良好发展态势。2022 年，陕西省经济发展呈现“持续恢复、结构向善、动能蓄积、质效提升”的良好发展态势。2022 年，陕西省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32772.68 亿元，同比增长 4.3%。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2575.34 亿元，同比增长 4.3%；第二产业增加值 15934.48 亿元，增长 6.2%；第三产业增加值 14262.86 亿元，增长 2.6%。

1、煤炭行业

（1）我国煤炭现状和前景

我国是“富煤、贫油、少气”的国家，煤炭占一次性能源生产总量及消费总量均在 70%左右，这一特点决定了在未来相当长时期内，煤炭作为主体能源的地位不会改变。煤炭工业是关系国家经济命脉和能源安全的重要基础产业。

根据《BP 世界能源统计年鉴 2023 年版》，我国煤炭探明储量约占世界煤炭探明储量的 13.3%，排在美国、俄罗斯、澳大利亚后位居世界第四。同时，我国也是世界第一煤炭生产大国和世界第一煤炭消费大国，煤炭产量占世界的 50.7%。未来，考虑到调整能源结构、保护环境、控制 PM2.5 污染等因素的影响，煤炭在一次性能源结构

中的比重将有所下降，但随着国民经济继续保持平稳较快发展，工业化和城镇化进程加快，煤炭消费量还将持续增加，煤炭作为主体能源的地位不会改变。

2022 年，煤炭市场总体仍保持热度高涨。虽然受到政策调控影响，煤价有所回落，但相关企业仍保持较高的盈利水平。根据《2022 年煤炭行业发展报告》数据显示，全国规模以上煤炭企业营业收入达到 38,759 亿元，同比增长 17.8%；利润总额为 7,798 亿元，同比增长 11.1%。当前我国煤炭行业总体运行平稳，供需格局持续向好，利好龙头企业。煤炭作为我国经济发展的能源支柱，电力、化工行业仍保持着较高的煤炭需求，而钢铁、建材行业的需求量有所减少。从主要耗煤行业分析，全国火电发电量同比增长 2.3%，成为拉动煤炭消费增长的主要动力；钢铁行业、建材行业主要产品产量同比下降，煤炭需求出现下滑；化工行业原料用煤需求保持增长。综上，短期内的煤炭供需、价格变化只是经济发展不同阶段的表现。从长远来看，煤炭作为资源类产品，其行业前景依然向好。

2023 年以来，煤炭市场整体供应相对宽松，煤炭价格呈震荡下行走势。供给方面，国内煤炭产量稳中有增，2023 年 1-6 月，全国原煤产量累计完成 23.0 亿吨，同比增长 4.4%；需求方面仍有韧性，2023 年 1-6 月，各行业煤炭消费量均实现正增长，全国商品煤消费总量约 22.5 亿吨，同比增长 7.2%。当前我国煤炭行业总体运行平稳，供需格局持续向好，利好龙头企业。煤炭作为我国经济发展的能源支柱，电力、化工行业仍保持着较高的煤炭需求。综上，短期内的煤炭供需、价格变化只是经济发展不同阶段的表现。从长远来看，煤炭作为资源类产品，其行业前景依然向好。

（2）陕西省煤炭行业现状和前景

根据《2022 年陕西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22 年，陕西省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原煤产量过 200 万吨的企业有 94 家，同比增长 2.7%。

陕西省是我国重要的产煤省份，煤炭资源保有储量排全国第四，主要分布于陕北、渭北、彬长及黄陵等地区。在国家规划建设 14 个大型煤炭基地中，陕西拥有神东、陕北和黄陇 3 个基地。除资源储量丰富外，陕西省内煤质优良，其中灰分小于 10%、硫小于 1%的优质动力煤储量 811 亿吨，占全国储量的 47%，居全国之首。

陕西是关中-天水经济区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丝绸之路的起点，是西部大开发的核心，势必将成为全国煤炭战略西移的桥头堡。同时，作为“西电东送”的重要基地和

拥有全国唯一的国家级能源化工基地-陕北能源化工基地，将给陕西煤炭资源开发带来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国家规划重点建设的十四个大型煤炭基地中，陕西省有神东、陕北和黄陇三个基地，共划分了 16 个矿区。按照陕西省煤炭工业发展战略定位，陕北地区以保障全省及国家能源需求为核心，根据煤质、水、环境等条件，加快建设优质商品煤基地和促进煤炭资源的综合利用，延伸煤炭产业链条，建设国家大型煤炭示范基地，同步承接渭北老矿区的异地接续；渭北老矿区以矿区稳定为核心，通过挖潜改造，稳定老矿井产能，延长服务年限，适度安排新矿井建设；关中地区以彬长、永陇矿区为重点，合理安排煤炭深加工项目配套矿井和商品煤矿井建设，建成关中重要的能源接续区。

2、金融服务业

（1）我国金融服务业现状和前景

金融服务业作为第三产业中的主导行业，是各种社会资源尤其是货币形式资源进行优化配置的重要领域，是现代市场经济的血脉，关系到整个国家的经济安全。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2022 年金融统计数据报告》，2022 年全年人民币贷款增加 21.31 万亿元，同比增加 1.36 万亿元。2022 年全年人民币存款增加 26.26 万亿元，同比多增 6.59 万亿元。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发布的《证券公司 2022 年度经营数据》显示，全行业 140 家证券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949.73 亿元，实现净利润 1423.01 亿元，同比降低 20.50%，同比降低 35.86%，经营业绩短期承压。截至 2022 年末，行业总资产 11.06 万亿元，净资产 2.79 万亿元，净资本 2.09 万亿元，同比增长 4.41%、8.52%、4.69%，环比增长 1.65%、1.09%、-0.95%，资本实力略有增强。2022 年，受市场回调影响，行业投资收益率大幅下滑致使投资业务承压，拖累整体营收。前三季度，全行业投资业务收入同比-47.32%至 560.49 亿元，贡献了营收下滑总量的 81.07%；这其中，中小券商投资业务中场外衍生品等客需型业务占比较少，预计下滑幅度更大，相应地，2023 年业绩回暖的确定性更高。接资本市场与实体经济的桥梁纽带，证券行业坚持服务实体经济的天职和使命，用好用足用活股票、债券、资产支持证券等金融工具，服务实体经济实现直接融资 5.92 万亿元，为稳定宏观经济大盘积极贡献力量。其中，服务 428 家企业实现境内上市，融资金额 5868.86 亿元，同比增长 8.15%；服务上市公司再融资 7844.50 亿元，支持上市公司在稳定增长、促进创新、增加就业、改善民生等方面发挥

重要作用。服务 357 家科技创新企业通过注册制登陆科创板、创业板、北交所，实现融资 4481.58 亿元，融资家数及规模分别占全市场的 83.41%、76.36%，充分彰显资本市场对科技创新企业的支持力度持续加大。证券公司通过跟投积极参与科创板、创业板 IPO 战略配售，助力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此外，证券公司通过公司债、资产支持证券、REITs 等实现融资 4.54 万亿元，引导金融资源流向绿色发展、民营经济等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2023 年上半年金融统计数据报告》，2023 年上半年人民币贷款增加 15.73 万亿元，同比多增 2.02 万亿元。2023 年上半年人民币存款增加 20.1 万亿元，同比多增 1.3 万亿元。截至 2023 年上半年，银行间人民币市场以拆借、现券和回购方式合计成交 1014.23 万亿元，日均成交 8.25 万亿元，日均成交同比增长 22.4%。

（2）陕西省金融服务业现状和前景

目前，陕西省金融机构正努力以深化区域金融改革创新作为重要抓手，积极推动申报新的区域金融试点，深入推进已获批试点项目落地落细，省级金融基础设施建设取得突破，区域金融创新发展的氛围愈发浓厚。铜川市普惠金融改革试验区正式落地、跨境金融服务平台中欧班列“长安号”应用场景入选国家“区块链+跨境金融”特色领域试点、设立省级国有征信公司，联合创建“秦信融”省级地方征信平台，在全省建成 8 个地市级地方征信平台和融资服务平台。

根据陕西省统计局发布的《2022 年陕西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22 年末，全省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 61956.81 亿元，同比增长 13.4%，比年初增加 7331.73 亿元；各项贷款余额 48860.45 亿元，同比增长 10.1%，比年初增加 4481.12 亿元。年末境内证券公司 3 家。各类证券营业部 240 家（含外地公司在陕西的营业部），比上年减少 8 家。年末证券开户数 777.96 万户，比上年末增加 92.72 万户。全年保险业原保险保费收入 1102.02 亿元，比上年增长 4.7%。其中，财产险 272.79 亿元，增长 7.1%；人身险 829.23 亿元，增长 4.0%，累计赔付支出 360.36 亿元，比上年增长 6.4%。其中，财产险赔付支出 167.96 亿元，下降 1.0%；人身险赔付支出 192.40 亿元，增长 13.9%。

3、地质勘探行业

（1）我国地质勘探行业现状和前景

有色金属行业是周期性行业，处于整体经济中上游环节，生产经营过程主要与矿产资源打交道。根据标普全球市场财智数据，全球勘查预算在 10 万美元以上的 1948 家矿业公司，2021 年有色金属勘查投入合计为 112 亿美元，较 2020 年增长 35%。矿产资源安全受到各方面极端高度重视，国内找矿、海外买矿大概率将提速，头部上市公司或勇当战略性矿产资源保供的排头兵。《政府工作报告》在简述 2023 年重点工作时明确指出，“加强重要能源、矿产资源国内勘探开发和增储上产”。《2023 计划草案》中涉及有色金属行业的是：“支持国内矿山项目建设，加大资源勘探开发力度，增强矿产资源保障能力”；“促进海外矿产资源开发合作”；“支持国内铁矿石、钾、锂等资源开发项目建设，加大油气资源勘探开发力度，推动国内石油、天然气增储上产”。2023 年将从全面启动新一轮找矿突破战略行动、进一步完善吸引社会资本投入矿产勘探开发相关政策、进一步强化矿产勘探的科技支撑等三个方面协同发力，确保能源资源、重要产业链和供应链的安全。

（2）陕西省地质勘探行业现状和前景

陕西省矿产资源丰富，陕北地区多煤炭和石油，秦巴山区金属矿产储量丰富，但整体地质工作程度低，需要通过更多的地质勘查投入来提升工作程度。

随着矿产地质勘查工作的发展，陕西省矿产地质勘查的投资也在不断增长，随着钻探工作量投入的增长，矿业权管理政策的不断调整，固定费用在勘查投入结构中趋于稳定，真实有效的找矿投入不断上升，盲目申请探矿权、市场进入无序的现象也得到一定程度的改善。随着经济结构趋于优化，资源量的较快增长，加强矿产地质勘查，提升资源综合利用水平已成为陕西省地质勘查业发展的大趋势。2022 年，《陕西省自然资源保护和利用“十四五”规划》提出，“十四五”期间计划有效盘活存量建设用地 35 万亩，大中型矿山占比达 28%。

4、电力行业

（1）我国电力行业现状和前景

2022 年以来，受投资及消费低迷等因素影响，我国全社会用电量增速有所放缓，考虑到防控政策放宽、稳增长政策效果的逐步显现、全球变暖引起的极端天气频繁出现和 2022 年低基数等因素，未来短期内我国用电量增速或将有所提升；但中长期来看，国内外经济较大的下行压力等因素或将影响我国用电量增速继续保持较低水平。2022

年以来国内非化石能源装机保持快速增长，煤电托底作用显现使得火电投资加速回暖，未来在“双碳”目标下，国内非化石能源装机增速仍将保持较快水平。

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全国累计发电装机容量约 25.6 亿千瓦，同比增长 7.8%。其中，风电装机容量约 3.7 亿千瓦，同比增长 11.2%；太阳能发电装机容量约 3.9 亿千瓦，同比增长 28%。全国可再生能源总装机超过 12 亿千瓦，水电、风电、太阳能发电、生物质发电装机均居世界首位。2022 年，全国 6000 千瓦及以上电厂发电设备利用小时 3687 小时，比上年同期减少 125 小时。全国主要发电企业电源工程建设投资完成 7208 亿元，同比增长 22.8%。其中，核电 677 亿元，同比增长 25.7%。电网工程建设投资完成 5012 亿元，同比增长 2.0%。2022 年，全社会用电量 86372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3.6%。分产业看，第一产业用电量 1146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0.4%；第二产业用电量 57001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2%；第三产业用电量 14859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4.4%；城乡居民生活用电量 13366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3.8%。

2023 年上半年，国民经济恢复向好拉动电力消费增速同比提高，全国全社会用电量 4.31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5.0%。预计 2023 年全年全社会用电量 9.15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6%左右；供给方面，截至 2023 年 6 月底，全国全口径发电装机容量 27.1 亿千瓦，同比增长 10.8%。

（2）陕西省电力行业的现状和前景

近年来，陕西电网结构持续优化，电力建设项目加速，装机容量不断扩大，“陕电”外送能力进一步加强，新能源发电占比不断提高，电力产业发展迅猛。2022 年，陕西省规模以上工业发电量 2728.04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2.8%，高于全国 0.6%。从省能源局提供的装机容量看，2022 年，陕西省火电装机 5064 万千瓦，水电 388 万千瓦、风电 1179 万千瓦、太阳能发电 1489 万千瓦，分别较上年增加 112、39、158 和 175 万千瓦。从企业数看，2022 年，陕西省规模以上火力发电企业 173 家，水力发电 47 家，风力发电 71 家，太阳能发电 114 家，较 2021 年分别增加 3、1、19 和 16 家。火力发电企业增加的背后是，大型新型发电企业的增多。规模以上垃圾焚烧发电、生物质发电企业从无到有，余热余压余气回收增加。同时关中散煤治理行动、燃煤锅炉综合整治及超临界、超超临界机组的升级换代促进了燃煤机组蓬勃发展。2022 年煤电企业以 19.1% 的占比，稳健支撑起陕西省规模以上工业 79.9% 的发电量，煤电的“压舱石”和

“调节器”作用充分显现。从发电量看，2022 年，陕西省规模以上火力、水力、风力、太阳能发电量分别为 2387.58、77.86、157.16 和 105.44 亿千瓦时，火力、太阳能发电量较上年分别实现增长 4.7%和 14.3%，水力、风力发电量分别下降 33.4%和 3.0%。规模以下风力及太阳能发电量分别为 43.14 和 63.17 亿千瓦时，占全口径风、光发电量比重分别达 21.5%和 37.5%，带动全口径风、光发电量增速 13.9%和 19.9%。

近年来陕西省加快发展非化石能源，坚持集中式和分布式并举，大力提升风电、光伏发电规模成效显著。立足于陕西省经济的快速发展和稳定的工业高增长率，电力行业也将有持续稳定的增长空间。持续推进电力市场化改革，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优化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和中长期交易“压舱石”作用，全面落实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电力中长期合同高比例签约和分时段签约等工作要求，进一步引导省内各电力市场主体通过签订中长期合同，锁定全年发用电计划基本盘，稳定价格预期，保障电力供应，服务经济社会发展。

5、氯碱化工行业

（1）我国氯碱化工行业现状和前景

氯碱化工行业是传统的基础化学工业，其产品主要为聚氯乙烯（PVC）、烧碱、液氯、合成盐酸、漂白消毒剂等，除应用于化学工业本身外，还延伸至轻工、纺织、建材、农业、电力、冶金和食品加工等多个国民经济产业，在我国国民经济中占有重要地位。近年来，中国氯碱化工行业由高速发展进入到高质量发展阶段，生产规模稳居全球首位，企业平均规模稳步提升，生产技术水平不断提高，创新驱动和绿色发展成为行业重要发展方向。我国氯碱行业在连续多年高速发展后，通过产业政策的有效引导和行业企业的共同努力，正逐步实现发展方式的转变，行业更加聚焦产业结构升级和产品结构优化，更加聚焦企业核心竞争力的提升和产品质量的提升，更加聚焦技术创新、节能降碳、安全管理和绿色环保等重点工作。2022 年，受国际大环境等多重因素影响，我国经济增长相对缓慢，部分烧碱下游行业开工负荷不足，对烧碱需求有所下降。全年我国液碱市场整体价格保持在相对高位水平运行，主要原因在于生产成本处于高位，外贸出口量价均升，部分下游需求相对较好等多重利好因素支撑。

截至 2022 年底，我国 PVC 生产企业保持 71 家，主要分布在 22 个省市、自治区及直辖市。现有产能为 2809.5 万吨（其中包含聚氯乙烯糊状树脂 140.5 万吨），

产能净增长 97 万吨，其中年内新增 112 万吨，退出 15 万吨。平均 PVC 生产规模约为 40 万吨/年，规模水平逐年提高。全国 PVC 产量 2090 万吨，开工率约为 74%，较上年下降 4 个百分点。2022 年受原料上涨、市场下行等因素影响，氯碱行业效益情况呈“前高后底”态势。

烧碱是一种重要的基础化工原料，广泛应用于洗涤剂、肥皂、造纸、印染、纺织、医药、染料、金属制品、基本化工及有机化工等行业。从 2006 年起，我国烧碱产能已成为世界第一。目前我国烧碱生产工艺主要包括隔膜电解法和离子膜法。中国烧碱产能以离子膜碱为主，离子膜烧碱的比例接近 95%。近年来随着经济的快速发展和各地区项目投资拉动，新建烧碱项目增长较快，产能增幅明显。“氯碱平衡”问题仍旧是影响氯碱行业整体发展的关键问题，我国烧碱行业企业仍将面临激烈的竞争和严峻的挑战，资源类优势企业将拥有更大的发展机会。

2022 年，我国新增 5 家烧碱生产企业，无退出企业，企业数量增至 163 家，分布于除北京市、海南省、贵州省和西藏自治区外的省、自治区和直辖市。我国烧碱总产能 4658 万吨，较 2021 年增加 150 万吨，单个企业平均产能 28.6 万吨。由于烧碱产品效益整体相对较好，企业生产积极性较高，全年装置开工负荷保持在 86%。2021-2022 年，我国液碱外贸市场较好，在国内市场价格走高、国外需求增加，以及国外货源不足等多重因素推动下，液碱企业出口报价和出口数量均出现明显上涨。

2023 年上半年，国内烧碱企业新增 3 家，现有 166 家，产能净增加 98 万吨，总产能 4756 万吨。国内 PVC 企业增加 2 家，现有 73 家，产能增加 80 万吨，总产能 2890 万吨。2023 年 1-6 月，我国烧碱（折 100%）累计产量 2016.6 万吨，累计同比增长 2.5%，PVC 产量约 1070 万吨，装置开工率约 74%。2023 年年初，受经济及房地产行业相关提振政策的影响，PVC 价格小幅上涨，但由于提振政策影响有限、库存积压等原因，PVC 市场行情开始持续下滑。

随着我国新型城镇化进程的推进和消费结构的升级，拉动了基础设施和配套建设投资，促进建材、家电、服装及日用品需求增加，进而拉动烧碱产品需求持续增长。另外，建筑业、交通业是铝的两大消费领域，且随着交通运输工具轻量化的推进，占比还将会有较快增长。汽车制造业、轨道交通业、航空航天业及船舶制造业的不断发

展，直接拉动工业铝型材的需求，将推动国内氧化铝产量不断提升，消耗烧碱的能力将持续攀升，进一步带动我国烧碱行业的发展。

（2）陕西氯碱化工行业现状和前景

氯碱产业属于基础化工范畴，是资源消耗型产业，涉及的主要原料有原盐、电石、煤和电。

陕西主要氯碱企业有陕西金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及陕西北元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未来，随着陕西省十四五规划对能源化工企业的大力扶持，以及丝绸之路经济带巨大市场对氯碱行业下游轻工、纺织及建筑等行业的持续需求，陕西省氯碱行业具有广阔的发展前景。

（二）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1、煤炭行业

发行人煤炭板块相关业务涵盖煤炭开发与煤炭运销全链条产业。在煤炭开发领域，发行人主要子公司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核定煤炭产能为 3,000 万吨/年，其中已投产产能为 2,200 万吨/年，核定煤炭产能在省属企业中位列第二，是陕西省最大的煤炭开发企业之一。发行人煤炭开发领域管理较为先进，其收入利润率、净资产增长率等关键性盈利指标均处于全国领先水平，所开采的煤炭成色优质，商品煤行销全国。

在煤炭运销领域，发行人是陕西省最大的煤炭运销运营商之一，立足自有资源平台，开发营销社会煤炭，有效地激活了陕西煤炭市场，为陕煤外运提供了强大的载体。

2、金融服务业

发行人金融服务业主要由旗下子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西部信托有限公司负责。

西部证券在证监会发布的 2021 年证券公司分类结果中，西部证券分类结果为 A 级。西部证券成立于 2001 年 1 月，是全国首批规范类证券公司，第 19 家创新类证券公司，也是陕西省唯一一家全牌照的上市证券公司，持有多项重要的业务资格与业务许可。西部证券作为西北地区资本规模最大的证券公司之一，经过多年的经营，在经纪业务、资产管理业务、股票承销、债券承销等业务领域积累了大量的企业及个人客户，西部地区特别是陕西地区的客户群体对西部证券具有较高的认知度和忠诚度，西部证券具有明显的区位优势及较大发展潜力。

西部信托主要业务从事资金、动产及不动产、有价证券、其他财产或财产权的信托和作为投资基金或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西部信托自成立以来累计发行了数百个集合信托项目，形成了以能源、电力、重化工、钢铁、水泥、房地产等基础设施建设为依托的信托业务领域，信托拓展方面不仅遍及陕西各个地区，而且业务触角已深入到华东、华南、东北、西北等地区，有力地支持了国家重点项目的建设，管理的信托计划均按期兑付，使投资者得到了丰厚的回报。公司凭借优质、诚信的金融服务搭建起产业资本和金融资本有机结合的中介桥梁，铸就了“西部信托”的良好品牌。

陕西陕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是集团基金管理的平台公司。规模 100 亿元的全省中小企业成长基金，已陆续在各地市投放项目。陕西君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主要围绕装备制造、航空航天、电力设备、基础设施和节能环保等领域向国内外开展融资租赁、商业保理等业务。陕西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主要行使集团系统资金归集、调配等职能，开展集团成员单位之间的决算、贷款等业务。目前，正在开展融资担保、保险等金融机构筹建工作，努力将金融板块打造成覆盖全牌照的金融综合服务平台。

3、地质勘探行业

发行人的地质勘查业务主要由陕西省煤田地质集团有限公司负责。煤田地质公司是由创立于 1954 年 6 月的陕西省煤田地质局改制成立的国有独资地质勘查与开发一体化企业，是我国成立较早的一支从事煤田地质勘查的专业技术队伍。

煤田地质公司是西北地区最大的地质勘查企业之一，具有丰富的从业经验和专业的勘探团队。煤田地质公司从事地质勘查六十余年，先后探明了渭北、黄陇、子长、神府、麟北等煤矿和矿区，探明煤炭资源量 1,780 多亿吨，约占全国探明煤炭资源量的 12%。

4、电力行业

发行人是陕西最主要的电力开发企业之一，也是陕西省装机容量最大的省属发电企业，主要由煤电一体化项目、风电、光伏和水电项目组成。自成立以来，发行人坚持贯彻陕西省委省政府关于电力开发方面相关政策，旗下发电企业兼顾经济性、环保性与安全性等生产原则，是陕西省标杆性的电力开发主体。

电力板块主要子公司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控股的煤电总装机容量为 1,123 万千瓦，其中已投产装机容量为 918 万千瓦，在建装机容量为 205 万千瓦。公司参与陕西省内电力市场的在役电力装机规模位列陕西省属企业第一。

5、氯碱化工行业

发行人化工板块经营主体主要为陕西金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金泰氯碱以烧碱和 PVC 产品为主，目前已形成年产 23 万吨烧碱，30 万吨 PVC 的生产规模。金泰氯碱以打造“技术国际化、装置大型化、环境生态化、管理现代化”企业为目标，采用国际国内先进的技术装备，保证了生产工艺装置的先进性、节能性和环保性。金泰氯碱荣获“陕西省名牌产品”和“陕西省著名商标”的两大主营产品聚氯乙烯树脂、离子膜烧碱销往全国市场，与国内顶尖的中国联塑、浙江中财等下游大型终端客户保持长期战略合作，粒碱产品主要面向国际市场，出口美国、日本、俄罗斯及其他东南亚国家。

作为陕西省最重要的氯碱化工企业之一，随着陕西省十四五规划的实施及丝绸之路经济带的不断发展，金泰氯碱将获得良好的政策支持，面对广阔的国内外下游市场，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

（三）公司竞争优势

1、区域优势

陕西地处中国陆地版图中心和我国中西部两大经济区域的结合部，是西北通往西南、中原、华东和华北的门户和交通枢纽，在全国发展大局中地位“举足轻重”，是西部大开发的桥头堡，内陆改革开放新高地和丝绸之路经济带新起点，也是我国重要的能源接续地和能源化工基地，有着得天独厚的资源优势和区位优势。近年来，陕西省凭借其资源优势和地理优势，综合经济实力实现稳步提升，财政收入持续增长，地方财政实力显著增强。

2、政策的大力支持

陕投集团为陕西省国资委全资控股的大型国有企业，自成立以来就受到各级政府在政策引导、资金安排等方面的大力支持。另一方面，陕投集团作为省属骨干企业，一直都以全省经济发展的要求为出发点，坚持“有利于陕西经济发展、有利于集团公司发展、有利于员工个人发展”的原则，按照资产经营与资本运作并重的经营策略，努力打造国内一流特大型能源企业，有力的支持了陕西省实体经济的发展。陕投集团为陕西省国资委全资控股的大型国有企业，自成立以来就受到各级政府在政策引导、资金安排等方面的大力支持。

3、多元化发展优势

集团坚持金融实业两轮驱动发展战略，涉足地质勘探、煤炭开采、煤电一体化、金融业、房地产及酒店、化工、通用航空产业等多个领域。其中，集团以勘探开发一体化和煤电一体化为发展方向，在煤炭探勘、开发及利用和电力生产方面具有比较优势，初步形成了以煤电为主体、产融结合、一主多元的协调发展格局。陕投集团坚持以“政府定位和市场定位的统一体”为基本定位，以“资源资产化、资产资本化、资本证券化”为经营路径，实施“金融与实业并举、走产融结合”的发展模式，形成了以矿业开发为龙头，资源勘探和储备为基础，电力生产为重点，金融、航空、房地产为支撑，化工、酒店及文化产业为必要补充的多元化经营格局。

4、良好的融资能力

陕投集团资信水平良好，与多家银行保持长期合作关系，融资渠道畅通，融资能力良好。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共获得银行授信额度 2,187.79 亿元，其中使用的银行授信额度 792.63 亿元，尚有 1,395.16 亿元人民币的银行授信额度未使用。除银行贷款外，集团还注重通过直接融资来优化资本结构，并同时开拓扩大融资途径，为集团开拓业务提供坚实的资金支持。

5、区域性垄断优势

陕投集团涉及的多个行业在陕西省内具有区域垄断优势：集团作为陕西省委省政府定位的唯一一家以煤电为发展主体的省属大型能源类企业，在陕西省内资源获取、电力项目开发等方面具有独特优势；在金融证券领域，集团子公司西部证券作为陕西省内唯一一家全牌照的上市证券公司，在陕西省资本市场的金融产品开发和销售领域具有巨大的优势。

（四）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发行人目前已经形成以电力板块、地质勘查板块、煤炭生产板块、金融板块、化工板块、物流板块、房地产与酒店板块为主的综合业务体系。2020-2022 年及 2023 年 1-6 月，发行人营业总收入分别为 754.16 亿元、840.77 亿元、844.84 亿元和 410.45 亿元，主要来自于物流板块、金融板块、电力板块、房地产与酒店板块。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1-6 月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电力板块	814,454.39	10.80	1,125,517.11	13.39	1,651,065.09	19.54	791,619.62	19.29

业务类别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1-6 月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地质勘查板块	222,996.55	2.96	250,540.95	2.98	260,838.73	3.09	73,873.30	1.80
煤炭生产	192,885.48	2.56	495,894.92	5.90	447,585.34	5.30	156,714.43	3.82
金融板块	508,565.62	6.74	665,448.92	7.91	656,776.49	7.77	349,285.81	8.51
化工板块	234,438.13	3.11	302,877.44	3.60	292,003.13	3.46	117,476.68	2.86
物流板块	5,161,771.72	68.44	4,922,200.56	58.54	4,425,646.31	52.38	2,234,855.66	54.45
房地产及酒店板块	358,906.72	4.76	521,125.49	6.20	598,416.03	7.08	321,609.65	7.84
其他业务	47,552.56	0.63	124,063.55	1.48	116,095.65	1.37	59,038.30	1.44
合计	7,541,571.15	100.00	8,407,668.94	100.00	8,448,426.77	100.00	4,104,473.45	100

综合来看，陕投集团业务板块较为多元化，涉及实业和金融等多个行业，各板块业务经营情况良好，金融板块、电力板块、煤炭生产板块收入均增幅较大，金融板块主要由于证券市场回暖后收入大幅提升；电力板块收入大幅增长主要由于集团下属电力板块在建工程逐步完工投产所致；煤炭生产板块收入大幅增长主要为煤炭价格上涨所致。2023年1-6月，公司各板块收入占比无重大变动。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营业成本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1-6 月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电力板块	561,293.96	8.42	941,593.29	13.10	1,119,300.19	16.02	481,720.19	13.89
地质勘查板块	191,189.48	2.87	207,837.25	2.89	217,073.34	3.11	61,928.62	1.79
煤炭生产	82,219.23	1.23	145,506.90	2.03	141,902.06	2.03	47,348.82	1.36
金融板块	200,472.40	3.01	344,111.35	4.79	401,993.13	5.75	254,984.69	7.35
化工板块	206,550.11	3.10	243,737.49	3.39	264,933.66	3.79	120,921.97	3.49
物流板块	5,130,500.3	76.94	4,888,314.61	68.03	4,394,878.10	62.91	2,231,011.87	64.32
房地产及酒店板	254,140.23	3.81	335,488.99	4.67	374,002.36	5.35	229,128.04	6.61
其他业务	41,533.01	0.62	78,680.56	1.10	71,530.65	1.02	41,822.00	1.21
合计	6,667,898.7	100.00	7,185,270.44	100.00	6,985,613.49	100.00	3,468,866.20	100.00

2022年度，公司电力板块、地质勘查板块、煤炭生产、金融板块、化工板块、物流板块、房地产与酒店板块成本占营业总成本的比例分别为16.02%、3.11%、2.03%、5.75%、3.79%、62.91%、和5.35%。2020年、2021年度，金融证券及电力行业成本较上年增幅较大主要由于收入增长较快所致。2023年1-6月，公司各板块成本占比无重大变动。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毛利润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1-6 月	
	毛利润	毛利润占比	毛利润	毛利润占比	毛利润	毛利润占比	毛利润	毛利润占比
电力板块	253,160.43	28.98	183,923.82	15.05	531,764.90	36.35	309,899.43	48.76
地质勘查板块	31,807.07	3.64	42,703.70	3.49	43,765.39	2.99	11,944.68	1.88
煤炭生产	110,666.25	12.67	350,388.02	28.66	305,683.28	20.90	109,365.61	17.21
金融板块	308,093.22	35.26	321,337.57	26.29	254,783.36	17.42	94,301.12	14.84
化工板块	27,888.02	3.19	59,139.95	4.84	27,069.47	1.85	-3,445.29	-0.54
物流板块	31,271.35	3.58	33,885.95	2.77	30,768.21	2.10	3,843.79	0.60
房地产及酒店板块	104,766.49	11.99	185,636.50	15.19	224,413.67	15.34	92,481.61	14.55
其他业务	6,019.55	0.69	45,382.99	3.71	44,565.00	3.05	17,216.30	2.71
合计	873,672.37	100.00	1,222,398.50	100.00	1,462,813.28	100.00	635,607.25	100.00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润分别为873,672.37万元、1,222,398.50万元、1,462,813.28万元及 635,607.25万元。煤炭生产板块2021年较2020年增长239,721.77万元，增幅216.62%，主要因为煤炭生产产量提升，煤炭价格上涨所致。电力板块2022年较2021年增长347,841.08万元，增幅189.12%，主要因为电力板块前期在建电厂完工投产后，电力板块收入大幅增长，同时集团整体煤电一体化协同效益逐步显现。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毛利率情况

单位：%

业务类别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1-6 月
电力板块	31.08	16.34	32.21	39.15
地质勘查板块	14.26	17.04	16.78	16.17
煤炭生产	57.37	70.66	68.30	69.79
金融板块	60.58	48.29	38.79	27.00
化工板块	11.90	19.53	9.27	-2.93
物流板块	0.61	0.69	0.70	0.17
房地产及酒店板块	29.19	35.62	37.50	28.76
其他业务	12.66	36.58	38.39	29.16
合计	11.58	14.54	17.31	15.49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各营业板块收入毛利率分别为11.58%、14.54%、17.31%、及15.49%，其中金融板块、电力行业、煤炭生产、房地产及酒店板块毛利率较高。发行人金融板块、电力板块及煤炭生产板块近几年收入及利润增长较快，拉动了集团整

体毛利率逐年上升。电力板块2022年、2023年1-6月毛利率增加较大，主要原因为新增装机容量、火电价格上升及自用煤炭占比提升降低成本所致。

1、电力板块

电力板块作为发行人打造煤电一体化产业链的落脚点，是发行人优势主导产业。2020-2022 年及 2023 年 1-6 月，发行人的电力板块业务收入分别为 814,454.39 万元、1,125,517.11 万元、1,651,065.09 万元及 791,619.62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合计 10.80%、13.39%、19.54%及 19.29%。发行人电力板块主要由火电、水电、光伏发电及风电四个部分组成，主要由发行人子公司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和陕西省水电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负责。除此之外，发行人参与投资建设多家电厂，并以参股的形式持有部分权益。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电力板块主要控股电力企业及装机情况如下：

单位：万千瓦

子公司名称	拥有电厂	性质	装机	状态
陕西清水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清水川电厂（一期）	火电	60	生产
	清水川电厂（二期）	火电	200	生产
陕西秦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渭河电厂	火电	124	生产
	麟北电厂	火电	70	生产
	吉木萨尔电厂	火电	132	生产
陕西商洛发电有限公司	商洛电厂	火电	132	生产
陕西能源赵石畔煤电有限公司	赵石畔电厂	火电	200	生产
陕西省水电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蔺河口水电站	水电	7.2	运行
	金淌水电站	水电	1.55	运行
	天生桥电站	水电	1.2	运行
	二郎坝电站	水电	0.855	运行
	卧龙台电站	水电	3.25	运行
	葫芦头电站	水电	0.96	运行
	滴水岩电站	水电	0.16	运行
	齐园电站	水电	0.214	运行
	凤式塬光伏电站	光伏	4	运行
	斜里光伏电站	光伏	10	运行
	浪卡子大有光伏电站	光伏	5	运行
	协合光伏电站	光伏	20.22	运行
	纳林光伏电站	光伏	5	运行
朝旭光伏电站	光伏	5	运行	

子公司名称	拥有电厂	性质	装机	状态
	映日光伏电站	光伏	5	运行
	卓兆光伏电站	光伏	5	运行
	朋达光伏电站	光伏	2	运行
	晴阳光伏电站	光伏	3	运行
	西安赛特思迈电站	光伏	0.132	运行
	西安向阳航天电站	光伏	0.323	运行
	渭南日丰电站	光伏	0.383	运行
	西安法士特电站	光伏	0.217	运行
	西安中铁装备电站	光伏	0.18	运行
	西安天虹电站	光伏	0.153	运行
	国力电站	光伏	1.9	运行
	欧舒特电站	光伏	0.504	运行
	周闸第一分布式光伏电站	光伏	1.071	运行
	明锐光伏电站	光伏	0.321	运行
	郑州日产电站	光伏	1.114	运行
	乐叶光伏电站	光伏	0.868	运行
	钰源物流电站 (乐悦光伏电站)	光伏	0.316	运行
	毕腾电子电站 (乐悦光伏电站)	光伏	0.142	运行
	乐天光伏电站	光伏	1.163	运行
	乐经光伏电站	光伏	0.575	运行
	渭南日丰光伏电站	光伏	0.24	运行
	中天光伏电站	光伏	0.12	运行
	西乡白龙塘光伏电站	光伏	2	运行
	光宇光伏电站	光伏	10	运行
	蔺庄河光伏电站	光伏	0.25	运行
	城固光伏电站	光伏	1.14	运行
	刀兔分散式风电	风电	1	运行
	纳林风电场	风电	10	运行
	邢家沟风电场	风电	5	运行
	瑞麟风电场	风电	5	运行
	绥德中角风电场	风电	5	运行
	府谷折水川风电场	风电	5	运行
	黄龙安彻里风电场	风电	3	运行
	永寿利民、上桐湾	风电	4	运行
	合计		1,058.721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发电基本情况

单位：万千瓦、亿千瓦时

项目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 1-6 月
期末可控装机容量	876.97	963.97	1046.97	1058.72
其中：火电装机	786.00	852.00	918.00	918.00
水电装机	15.39	15.39	15.39	15.39
光伏发电装机	65.58	75.58	75.58	87.33
风电发电装机	10.00	21.00	38.00	38.00
发电量	306.55	386.37	482.89	225.81
其中：火电发电量	289.31	365.05	460.52	214.07
水电发电量	5.85	6.63	4.55	2.15
光伏发电量	9.19	10.46	10.88	5.53
风电发电量	2.20	4.23	6.94	4.06
火电平均上网电价（元/千瓦时）	0.27	0.28	0.29	0.29
水电平均上网电价（元/千瓦时）	0.29	0.29	0.29	0.29
光伏发电平均上网电价（元/千瓦时）	0.60	0.59	0.56	0.57
风电发电平均上网电价（元/千瓦时）	0.53	0.51	0.46	0.47

注：平均上网电价均为不含税单价。

（1）产能和产量

火电部分主要是发行人子公司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陕能股份）旗下已建成并投产的清水川电厂（一期）、清水川电厂（二期）、渭河电厂、麟北电厂、吉木萨尔电厂、赵石畔电厂以及商洛电厂。清水川项目隶属于清水川煤电一体化项目，是陕西省自主建设、自主运营的首座大型煤电一体化项目，规划总装机容量 460.00 万千瓦，其中一期两台 30 万千瓦超临界空冷机组已于 2008 年 4 月投产；二期两台百万千瓦超超临界燃煤空冷机组，3、4 号机组分别于 2019 年 5 月 25 日及 2019 年 3 月 14 日完成 168 小时试运，投入商业运行，三期两台百万千瓦超超临界燃煤空冷机组项目建筑工程主体已施工完毕，安装工程已进入高峰期，计划 2023 年 12 月完成一台机组 168 小时试运行。

赵石畔煤电一体化项目位于榆林市横山区榆横矿区南区内，项目一期建设 2×100 万千瓦的雷龙湾电厂，配套建设年产 600 万吨矿井及选煤厂，项目直接接入陕西榆横至山东潍坊 1000 千伏特高压输电通道，两台机组分别于 2018 年 12 月和 2019 年 10 月建成投运，发电工程全面转入商业运营。

商洛电厂规划建设四台 660MW 高效超超临界燃煤发电机组,可满足商洛市区 1200 万平方米办公及居民采暖供热。项目采用当前最为先进的高效超超临界燃煤发电机组,一期工程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开工建设,目前两台机组均已投产发电。

陕西渭河发电有限公司由陕西秦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华能陕西发电有限公司分别按 70%、30%的出资比例合作经营,注册资本为 9 亿元人民币,公司发电总装机容量 124 万千瓦,主要从事热力、电力等产品的生产、销售。

陕西能源麟北发电有限公司位于陕西省宝鸡市麟游县两亭镇园子坪村,项目于 2016 年 5 月 24 日取得陕西省发改委核准批复,规划建设 2×350MW 超临界低热值煤间接空冷机组,占地 512 亩,目前两台机组均已投产发电。

华能新疆吉木萨尔发电有限公司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回族自治州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级)内,从事新疆地区电力、热力、新能源项目的开发、建设和运营工作,重点负责新疆准东五彩湾北三电厂 1 号 2 号机组工程(2×660MW)的建设及运营管理。2021 年 11 月北三电厂 1 号机组投运,2022 年 1 月 2 号机组投运。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可控火电装机容量 1,118 万千瓦(含在建机组 200.00 万千瓦)。2022 年及 2023 年 1-6 月,发行人火电发电量分别为 460.52 亿千瓦时、214.07 亿千瓦时。

水电部分主要由发行人子公司陕西省水电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负责。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下设 4 个水电公司,8 个水电站,总装机容量 15.39 万千瓦,其中:陕西岚河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9.124 万千瓦(其中蔺河口水电站 7.20 万千瓦、金滴水电站 1.55 万千瓦、滴水岩电站 1600 千瓦、齐园电站 2140 千瓦),二郎坝发电公司总装机容量 6.265 万千瓦(包括天生桥、二郎坝、卧龙台三级电站总装机 5.305 万千瓦、葫芦头电站 0.96 万千瓦)。目前各电站均正常运营。2020-2022 年及 2023 年 1-6 月,发行人水电发电量分别为 5.85 亿千瓦时、6.63 亿千瓦时、4.55 亿千瓦时、2.15 亿千瓦时。

光伏发电部分主要由发行人子公司陕西省水电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负责。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下设 23 个光伏公司,32 个光伏电站,总装机容量 87.332 万千瓦,其中:陕能榆林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目前管理 7 座光伏电站,总装机 45.22 万千瓦(协合光伏电站 20.22 万千瓦、纳林光伏电站 5 万千瓦、朝旭光伏电站 5 万千瓦、映日光伏电站 5 万千瓦、卓兆光伏电站 5 万千瓦、朋达光伏电站 2 万千瓦、晴阳光伏 3

万千瓦)；西藏山南大有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拥有西藏浪卡子 5 万千瓦光伏电站 1 座，总装机容量 5 万千瓦；蒲城隆基生态农业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拥有地面集中式光伏电站 2 座，总装机容量 14 万千瓦（凤式塬光伏电站 4 万千瓦、斜里光伏电站 10 万千瓦）；二郎坝发电公司拥有光伏电站 2 座，总装机容量 3.14 万千瓦（西乡白龙塘光伏电站 2 万千瓦、城固光伏电站 1.14 万千瓦）；分布式项目开发管理部拥有屋顶分布式光伏电站 18 座，总装机容量 9.722 万千瓦；关中项目部拥有蔺庄河光伏电站 1 座，装机容量 10 万千瓦；陕投商洛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拥有光宇光伏电站 1 座，装机容量 10 万千瓦。2020-2022 年及 2023 年 1-6 月，发行人光伏发电量分别为 9.19 亿千瓦时、10.75 亿千瓦时、10.88 亿千瓦时、5.53 亿千瓦时。

风电部分主要由发行人子公司陕西省水电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负责。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下设 7 个风电公司，8 座风电场，总装机容量 38 万千瓦，陕能榆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拥有 5 座风电场，总装机容量 28 万千瓦（纳林风电场 10 万千瓦、邢家沟风电场 5 万千瓦、绥德中角风电场 5 万千瓦、府谷折水川风电场 5 万千瓦、黄龙安彻里风电场 3 万千瓦），关中项目部拥有瑞麟风电场 1 座，总装机容量 5 万千瓦；分布式项目开发管理部拥有 2 座风电场，总装机容量 5 万千瓦（刀兔分散式风电场 1 万千瓦、永寿利民、上桐湾风电场 4 万千瓦）。2020-2022 年及 2023 年 1-6 月，发行人风力发电量分别为 2.2 亿千瓦时、4.23 亿千瓦时、6.94 亿千瓦时、4.06 亿千瓦时。

参股建设运营部分：发行人为陕西省电力项目投资的主体企业，除自身建设运营部分电厂外，还参与投资建设多家电厂，并以参股的形式持有部分权益。如持有装机容量 240 万千瓦的大唐韩城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0% 的股份；持有装机容量 132 万千瓦的国电宝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5% 的股份；持有装机容量 138 万千瓦的大唐蒲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9.79% 的股份；持有装机容量 120 万千瓦的陕西宝鸡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5% 的股份等。截至 2022 年末，发行人参股电厂权益装机容量超过 200 万千瓦，权益装机规模较大，给发行人带来较为可观的投资收益。

单位：万千瓦

序号	参股公司	装机容量	持股比例	权益装机容量
1	大唐韩城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40.00	40.00%	96.00
2	国电宝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32.00	35.00%	46.20
3	大唐蒲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38.00	29.79%	41.11
4	陕西宝鸡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20.00	35.00%	42.00
	合计	630.00	-	225.31

（2）采购及销售

1) 采购

发行人水电项目发电主要利用水的势能，光伏项目发电主要利用太阳能，均不需要采购发电燃料。发行人火电业务运营主体清水川电厂为煤电一体化项目，电厂燃煤全部来自发行人下属冯家塔煤矿，所生产煤炭通过管状带输送机直接输送至电厂，实现煤炭自产自销；渭河火电项目发电主要利用煤炭焚烧，需要购买火车煤或汽车煤输送至电厂，厂内有能储存 30 万吨左右的储煤场一座。

2) 销售

发行人各电厂所产电力直接接入当地电网，2020-2022 年及 2023 年 1-6 月发行人火电平均上网电价分别为 0.27 元/千瓦时、0.28 元/千瓦时、0.29 元/千瓦时和 0.29 元/千瓦时，水电平均上网电价分别为 0.29 元/千瓦时、0.29 元/千瓦时、0.29 元/千瓦时和 0.29 元/千瓦时，光伏发电平均上网电价为 0.60 元/千瓦时、0.59 元/千瓦时、0.56 元/千瓦时和 0.57 元/千瓦时，风力发电平均上网电价为 0.53 元/千瓦时、0.51 元/千瓦时、0.46 元/千瓦时和 0.47 元/千瓦时。

3) 主要客户及销售区域

电力销售区域主要集中在陕西省，包括西安、宝鸡、榆林、汉中、安康、蒲城等地区，以及华东地区和西藏地区。主要客户为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国网西藏电力有限公司、陕西省电力公司、北京电力交易中心。

（3）电力板块发行人主要在建项目情况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发行人主要在电力板块在建工程项目计划总投资 76.69 亿元，已投资 40.80 亿元，仍需投入 35.89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发行人电力板块主要在建工程项目表

单位：亿元

项目	项目总投资	已投资金额	项目进度	后续投资额			未来规划进度	预计收益实现方式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清水川煤电一体化电厂三期项目	76.69	40.80	1、5号锅炉受热面完成76%；电除尘钢架吊装完成80%，设备本体安装完成10%；汽轮发电机安装完成20%；凝汽器安装完成70%；小汽轮机安装完成30%；中低压系统管道安装完成20%；5号间冷却塔内埋水箱安装完、冷却三角组合吊装完成25%。750KV GIS 设备安装完。 2、6号锅炉受热面完成36%；汽轮发电机安装完成5%；中低压系统管道安装完成10%；6号间冷却塔内地下环管、水箱施工完成20%；塔外间冷系统展宽平台施工完。	12.22	6.91	10.98	计划2023年底5机组168小时试运结束，2024年初6号机组168小时试运结束。	电力销售
----------------	-------	-------	---	-------	------	-------	---	------

2、地质勘查板块

2020-2022年及2023年1-6月，发行人的地质勘探板块业务收入分别为222,996.55万元、250,540.95万元、260,838.73万元及73,873.30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合计2.96%、2.98%、3.09%及1.80%，发行人地质勘探板块业务主要来自于下属子公司陕西省煤田地质有限公司的生产运营。

发行人煤炭勘查业务承继自原煤田地质局，技术实力突出，具备很强的区域竞争优势。煤田地质公司在煤炭、煤层气等资源勘查方面拥有很强的技术实力，多次获得包括国家科技进步奖等在内的重要科技奖项。其主要业务为接受投资方委托进行矿产预查、钻探施工、报告编制等工作；项目类型包括地方财政勘探项目及社会委托勘探项目。煤田地质公司绝大部分营业收入来自地质勘探及其延伸产业，包括从事煤炭资源勘查、石油钻探、煤层气和水资源勘查开发、矿山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灾害地质服务、地球物理勘探、测绘、煤田地质技术研究、矿业开发、机械制造等专业领域的工程施工和专业研究工作；同时煤田地质公司以投资的方式与煤炭企业合作，能够获得较好的投资收益。

（1）业务模式

公司地质勘查业务所承做的市场化运作项目包括省级地勘基金项目和市场项目。

省级地勘基金项目主要运作模式如下：省级地勘基金管理部门发布基金项目招标公告，勘查单位参加投标，中标后签订合同。完工后双方结清款项，款项支付与探矿

成果无关。工作流程为：中标后编写设计，野外施工，整理资料及综合研究，编写地质报告并提交。市场项目主要运作模式如下：受矿权人（或项目人）委托，由煤炭地质公司承担该地质勘查任务，双方根据矿权人对项目的要求签订合同，合同按项目一单一签，合同一经签订矿权人即预付部分款项。工作流程为：编写设计，野外施工，整理资料及综合研究，编写地质报告并提交。根据施工进度追加资金，完工后双方结清款项，款项支付与探矿成果无关。市场项目主要客户为拥有矿权及拟进行地质施工的单位 and 机构。

（2）勘探项目情况

2020 年煤田地质公司钻探进尺 73.05 万米。形成地质勘查报告 176 份，其中省级地勘项目报告 0 份，社会地勘项目报告 176 份。2021 年煤田地质公司钻探进尺 44.23 万米。形成地质勘查报告 244 份，其中省级地勘项目报告 1 份，社会地勘项目报告 243 份。2022 年煤田地质公司钻探进尺 154.41 万米。形成地质勘查报告 775 份，其中省级地勘项目报告 2 份，社会地勘项目报告 773 份。

2022 年钻探进尺比 2021 年较大的原因是：2022 年钻探进尺统计中增加了煤矿井下钻探与基础工程钻探（其中 154.41 万米钻探中地面钻探 46.57 万米、煤矿井下钻探 63.21 万米、基础工程钻探 44.63 万米）。地勘项目报告增加较大原因是近年服务型小型报告增加较多。

2023 年 1-6 月煤田地质公司钻探进尺 69.56 万米。形成地质勘查报告 262 份，其中省级地勘项目报告 2 份，社会地勘项目报告 260 份。煤田地质公司 2020-2022 年及 2023 年 1-6 月钻探情况如下所示：

类型	2020 年度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1-6 月
钻探（万米）	73.05	44.23	154.41	69.56
地质报告（份）	176	244	775	262
其中：省级地勘项目	0	1	2	2
社会地勘项目	176	243	773	260

2020 年煤田地质公司完成地勘项目数 866 个，其中省级勘察基金项目 3 个，市场项目数 863 个。2020 年使用勘查资金共计 142,489.70 万元，其中省级勘察基金项目使用 486.70 万元，市场项目使用 142,003.00 万元。2021 年煤田地质公司完成地勘项目数 1272 个，其中省级勘察基金项目 4 个，市场项目数 1268 个。2021 年使用勘查资金共计 148,720.21 万元，其中省级勘察基金项目使用 563.21 万元，市场项目使用 148,157.00

万元。2022 年煤田地质公司完成地勘项目数 1509 个，其中省级勘察基金项目 4 个，市场项目数 1505 个。2022 年使用勘查资金共计 164,149.00 万元，其中省级勘查基金项目使用 706.00 万元，市场项目使用 163,443.00 万元。2023 年 1-6 月煤田地质公司完成地勘项目数 814 个，其中省级勘察基金项目 1 个，市场项目数 813 个。使用勘查资金共计 70,034.23 万元，其中省级勘查基金项目使用 40.23 万元，市场项目使用 69,994.00 万元。发行人 2020-2022 年及 2023 年 1-6 月发行人完成地勘业务统计如下所示：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完成地勘业务统计

单位：项、万元

类型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 1-6 月
地勘项目数（项）	866	1272	1509	814
其中：省级勘察基金项目	3	4	4	1
市场项目	863	1268	1505	813
勘察资金（万元）	142,489.70	148,720.21	164,149.00	70,034.23
其中：省级勘察基金项目	486.70	563.21	706.00	40.23
市场项目	142,003.00	148,157.00	163,443.00	69,994.00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主要探矿权统计如下：

单位：万吨

矿权	涉及矿产品种	分类	储量	持股比例	开发状态	探矿权证
陕西省黄陇侏罗纪煤田焦坪矿区转角勘查区勘探	煤炭	自有	29,844.00	100%	勘查	T61000020 1006101004 1187
陕西省黄陇侏罗纪煤田陇县李家河勘查区煤炭勘探	煤炭	共同持有	34,581.00	10%	勘查	T61000020 1301101004 9875
陕西省黄陇侏罗纪煤田陇县戚家坡煤矿外围勘查区煤炭勘探	煤炭	共同持有	6,869.00	10%	勘查	T61000020 1301101004 9874
陕西省黄陇侏罗纪煤田陇县唐家庄勘查区煤炭普查	煤炭	共同持有	17,635.00	10%	勘查	T61000020 0812103002 0690
合计			88,929.00			

2020 年勘查煤炭储量较大的项目报告为《陕西省侏罗纪煤田园子沟勘查区煤炭勘探地质报告》、《陕西省陕北侏罗纪煤田榆神矿区小保当一号井田煤炭勘探地质报告》等。2021 年勘查煤炭储量较大的项目报告为《梅林庙井田补充探勘报告》、《贯屯煤矿补充勘探项目报告》等。2022 年勘查煤炭储量较大的项目报告为《陕西富源煤业有

限责任公司党家河煤矿 II 盘区补充勘探项目》、《何家塔煤矿上组煤 301 盘区 3-1 煤火烧边界地质勘查》。

（3）业务资质

发行人地质勘查业务资质牌照齐全，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公司拥有国土资源部、国家测绘地理信息局、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陕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陕西煤矿安全监察局和陕西省水利厅等政府机构颁发的 44 项资质。发行人地质勘查类资质明细情况如下所示：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地质勘探资质明细

序号	资质名称	资质等级	颁发单位	取得年限	有效期	证书编号
1	陕西省钻井施工单位技术等级证书	甲级	陕西省地下水协会	2022/5/9	2027/5/31	SXZJ610500009
2	地质灾害防治单位资质证书	勘查甲级	自然资源部	2020/4/7	2023/12/31	612017120553
3	陕西省钻井施工单位技术等级证书	甲级	陕西省地下水协会	2022/5/9	2027/5/31	SXZJ610800012
4	测绘资质证书	甲级	陕西省测绘地理信息局	2022/1/3	2027/1/2	甲测资字 61100571
5	陕西省钻井施工技术等级证书	甲级	陕西省地下水协会	2022/5/9	五年	SXZJ610100110
6	陕西省钻井施工单位技术等级证书	甲级	陕西省地下水协会	2022/5/9	五年	SXZJ610200078
7	地质灾害防治设计	甲级	自然资源部	2022/4/26	2025/4/25	612019130083
8	地质灾害防治危险性评估	甲级	自然资源部	2020/4/7	2024/1/1	612017110551
9	地质灾害防治勘查	甲级	自然资源部	2020/5/13	2024/1/1	612017120627
10	测绘甲级	甲级	陕西省测绘地理信息局	2021/12/30	2026/12/29	甲测资字 61100490
11	工程勘察专业资质岩土工程（分项）岩土工程	甲级	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8/4/13	2023/12/31	B261000846
12	地质灾害防治单位资质施工甲级	甲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	2022/4/26	2025/4/25	612017140195
13	地质灾害防治单位资质勘查甲级	甲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	2020/3/23	2024/1/1	612020120008
14	地质灾害防治单位资质设计甲级	甲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	2020/4/7	2024/1/1	612017130560

序号	资质名称	资质等级	颁发单位	取得年限	有效期	证书编号
15	地质灾害防治单位资质危险性评估甲级	甲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	2020/4/7	2024/1/1	612017110558
16	煤炭地质钻探专业能力甲级	甲级	中国煤炭建设协会	2020/10/10	2025/10/9	(煤)地质第 0062 号
17	煤炭地震勘查专业能力甲级	甲级	中国煤炭建设协会	2020/10/10	2025/10/9	(煤)地质第 0062 号
18	煤炭重磁电法勘查专业能力甲级	甲级	中国煤炭建设协会	2020/10/10	2025/10/9	(煤)地质第 0062 号
19	煤炭测绘专业能力甲级	甲级	中国煤炭建设协会	2020/10/10	2025/10/9	(煤)地质第 0062 号
20	建筑业企业资质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一级	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6/6/7	2023/12/31	D261035749
21	环境保护技术咨询企业服务等级证书	一级	北京中清卫安认证服务中心	2022/3/11	2025/3/10	91610000713578574 101
22	固废处理回收企业服务登记证书	一级	北京中清卫安认证服务中心	2022/3/11	2025/3/10	91610000713578574 102
23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一级	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8/6/30	2023/12/31	D261001601
24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一级	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8/6/30	2023/12/31	D261001601
25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	一级	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8/6/30	2023/12/31	D261001601
26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一级	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8/6/30	2023/12/31	D261001601
27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	一级	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8/6/30	2023/12/31	D261001601
28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	一级	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8/6/30	2023/12/31	D261001601
29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	一级	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8/6/30	2023/12/31	D261001601
30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	一级	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8/6/30	2023/12/31	D261001601
31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	一级	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8/6/30	2023/12/31	D261001601
32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	一级	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2/5/9	2023/12/31	D261001601
33	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	一级	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2/5/9	2023/12/31	D261001601
34	市政公用工程工程监理	甲级	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2/7/13	2027/7/12	E261013639

序号	资质名称	资质等级	颁发单位	取得年限	有效期	证书编号
35	房屋建筑工程工程监理	甲级	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2/7/13	2027/7/12	E261013639
36	药品包装用铝箔	A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	长期	长期	B20219990006
37	聚氯乙烯固体药用硬片	A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	长期	长期	B20190008042
38	口服固体药用高密度聚乙烯瓶	A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	长期	长期	B20190004867
39	双向拉伸聚丙烯/低密度聚乙烯药用复合膜	A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	长期	长期	B20190003793
40	CMA		陕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8/8/22	2024/8/21	182716305070
41	CNAS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2022/5/30	2024/8/22	CNAS L5472
42	地质灾害防治监理	甲级	自然资源部	2011 年	2023/12	612017150549
43	中国煤炭建设协会项目管理证书	甲级	中国煤炭建设协会	2017 年	2024/3	煤监工第 9573 号
44	人防资格认定证书		国家人民防空办公室	2021/3/12	3 年	GR0715

（4）收入情况

2020 年地质勘探板块主营业务收入为 14.2 亿元，较上年减少 3.42 亿元。2021 年地质勘探板块主营业务收入为 14.82 亿元，较上年增加 0.62 亿元，增长主要原因由于煤田地质集团下属经营的市场勘探项目较上年增涨所致。2022 年地质勘探板块主营业务收入为 16.34 亿元，较上年增长 1.52 亿元，增长主要原因煤田地质集团下属经营的市场勘探项目较上年有所增长。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金额前五大地质勘查合同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开始 时间	合同执 行进度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确认收入	已收回 款项
2022 年气田钻井工程技术服务合同	4,056.94	2022.5.13	100%	1,560.03	52.91
陕西麟北煤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丈八矿井及选煤厂项目井筒检查勘探工程与井田南部区域补充勘探工程合同	3,618.00	2022.7.30	90%	2,928.24	1,100.00
青海省格尔木市东台吉乃尔湖西段深层卤水钾矿普查合同	2,804.11	2022.5.16	100%	1,174.85	280.41
陕西麟北煤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园子沟	2,185.00	2022.12.25	50%	0.00	0.00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开始 时间	合同执 行进度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确认收入	已收回 款项
煤矿 1012102 工作面地面泄水钻孔施工 工程勘察					
自然界 9 口中深层地热能无干扰干热岩 井施工工程	1,734.42	2023.6.9	50%	225.48	225.48
合计	14,398.47			5,888.60	1,658.80

地质勘查属于资本和技术密集型行业，由于长期从事陕西省及周边省区的煤田地质勘探工作，煤田地质公司掌握了大量地质资料，人才、资金和技术等方面综合实力雄厚；同时地勘也属于高风险行业，煤田地质公司由于长期的技术和资料而具备独特的优势，在风险规避方面强于一般同类企业，在区域内煤田地质勘查方面拥有很强的竞争优势。陕西省及周边地区远景煤炭资源丰富，是我国重要的能源基地，未来公司煤炭勘查业务发展前景广阔。

3、煤炭生产

(1) 产能和产量分析

2020-2022 年及 2023 年 1-6 月，发行人的煤炭生产板块业务收入分别为 192,885.48 万元、495,894.92 万元、447,585.34 万元及 156,714.43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合计 2.56%、5.90%、5.3%及 3.82%，发行人煤炭开采业务主要来自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凉水井煤矿、冯家塔煤矿以及园子沟煤矿，煤炭销售业务主要来自于陕西能源煤炭运销有限责任公司、陕西能源煤炭铁路运销有限责任公司。

截至 2023 年 6 月，陕投集团拥有在产及待建矿井 5 座，五大煤矿基础情况如下：

煤矿名称	主要煤种	生产 状况	保有资源量 (亿吨)			保有储量 (亿吨)		核定/规 划 产 能 (万 吨/年)	所属子公司名称
			探明	控制	推断	证实	可信		
冯家塔煤矿	长焰煤	已投产	2.33	0.94	6.07	1.83	0.75	800	陕西清水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凉水井煤矿	长焰煤	已投产	2.08	1.48	2.38	1.62	1.22	800	陕西能源凉水井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园子沟煤矿	不粘煤	已投产	2.09	4.14	6.55	1.39	3.12	800	陕西麟北煤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赵石畔煤矿	长焰煤	在建	2.44	1.48	5.74	-	-	600	陕西能源赵石畔煤电有限公司
丈八矿井	不粘煤	筹建	1.13	0.94	1.85	-	-	150	陕西麟北煤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注释：

1、探明资源量：在系统取样工程基础上经加密工程圈定并估算的资源量；矿体的空间分布、形态、产状和连续性已确定；其数量、品位或质量是基于充足的取样工程和详尽的信息数据来估算的，地质可靠程度高。

2、控制资源量：经系统取样工程圈定并估算的资源量；矿体的空间分布、形态、产状和连续性已基本确定；其数量、品位或质量是基于较多的取样工程和信息数据来估算的，地质可靠程度较高。

3、推断资源量：经稀疏取样工程圈定并估算的资源量，以及控制资源量或探明资源量外推部分；矿体的空间分布、形态、产状和连续性是合理推测的；其数量、品位或质量是基于有限的取样工程和信息数据来估算的；地质可靠程度较低。

4、证实储量：经过预可行性研究、可行性研究或与之相当的技术经济评价，基于探明资源量而估算的储量。

5、可信储量：经过预可行性研究、可行性研究或与之相当的技术经济评价，基于控制资源量估算的储量；或某些转换因素尚存在不确定性时，基于探明资源量而估算的储量。

发行人三大煤矿近三年及 2023 年 1-6 月产能及产量情况如下：

煤矿名称	科目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1-6 月
冯家塔煤矿	煤炭产量（万吨）	605.68	768.39	684.86	412.23
	产能利用率（%）	100.95	128.07	93.82	-
凉水井煤矿	煤炭产量（万吨）	800.68	842.66	828.86	439.37
	产能利用率（%）	100.09	105.33	103.61	-
园子沟煤矿	煤炭产量（万吨）	339.00	312.40	476.30	275.98
	产能利用率（%）	56.50	52.07	79.38	-

冯家塔煤矿属清水川煤电一体化项目配套煤矿，设计产能为 600 万吨/年，2022 年 4 月经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核定为 800 万吨/年。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矿井保有资源量 9.34 亿吨，其中探明资源量 2.33 亿吨、控制资源量 0.94 亿吨、推断资源量 6.07 亿吨；矿井保有储量 2.58 亿吨，其中证实储量 1.83 亿吨、可信储量 0.75 亿吨。煤种为长焰煤，属优质动力煤。冯家塔煤矿与清水川电厂为陕西省首个煤电一体化项目，冯家塔煤矿生产的煤炭优先用于清水川电厂的发电需求。目前，目前清水川电厂二期已正式投入商业运营，煤炭产能利用率稳步提升。2020 年-2022 年及 2023 年 1-6 月，冯家塔煤矿产量分别为 605.68 万吨、768.39 万吨、684.86 万吨和 412.23 万吨。

凉水井煤矿位于榆林市神木市锦界镇，矿区面积 68.9102km²。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矿井保有资源量 5.94 亿吨，其中探明资源量 2.08 亿吨、控制资源量 1.48 亿吨、推断资源量 2.38 亿吨；矿井保有储量 2.84 亿吨，其中证实储量 1.62 亿吨、可信储量 1.22 亿吨，核定生产能力 800 万吨/年。煤质属特低灰、特低硫、特低磷、中高发热量、富油、高挥发分、中高发热量的不粘煤或长焰煤，良好的动力燃料、工业气化和液化用煤。矿井于 2004 年开始建设，2009 年 4 月矿井建成投产。凉水井煤矿自 2012 年开始实施达产改造工程，目前已达产。2020 年-2022 年及 2023 年 1-6 月，凉水井煤矿产量分别为 800.68 万吨、842.66 万吨、828.86 万吨和 439.37 万吨。

园子沟煤矿位于宝鸡市麟游县西北部，矿区面积 237.1664km²。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矿井保有资源量 12.78 亿吨，其中探明资源量 2.09 亿吨、控制资源量 4.14 亿吨、推断资源量 6.55 亿吨；矿井保有储量 4.51 亿吨，其中证实储量 1.39 亿吨、可信储量 3.12 亿吨。矿井核定生产能力 800 万吨/年，采用立井单水平开拓，提升采用两对 32 吨多绳提煤箕斗。矿井西翼 600 万吨/年项目已于 2020 年 11 月正式投产，矿井东翼 200 万吨/年项目正在建设中。矿井采用立井单水平开拓，全部垮落法管理顶板。矿井为高瓦斯矿井，井田内各煤层均为易自燃煤层，煤尘具有爆炸危险性。初期投产时采用中央并列式通风，布置 1 个放顶煤综采工作面，形成 600 万吨/年生产能力；达产时采用分区式通风，增加东翼回风立井及 1 个中厚煤层综采工作面，达到 800 万吨/年设计生产能力。2020 年-2022 年及 2023 年 1-6 月，园子沟煤矿产量分别为 339.00 万吨、312.40 万吨、476.30 万吨和 275.98 万吨。

（2）安全生产情况

近年来，随着公司规模进一步扩大，公司不断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加大安全管理力度，认真落实各项安全管理制度。财政部、应急部于 2022 年 11 月 21 日颁发了《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 号），煤炭生产企业依据当月开采的原煤产量，于月末提取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标准如下：1）煤（岩）与瓦斯（二氧化碳）突出矿井、冲击地压矿井吨煤 50 元；2）高瓦斯矿井，水文地质类型复杂、极复杂矿井，容易自燃煤层矿井吨煤 30 元；3）其他井工矿吨煤 15 元；4）露天矿吨煤 5 元。矿井瓦斯等级划分按现行《煤矿安全规程》和《煤矿瓦斯等级鉴定规范》的规定执行。目前，公司严格按照财资〔2022〕136 号文件执行各类费用计提，执行标准符合办法调整后的安全生产费用提取标准。围绕建设“本质安全型企业”要求，深入学习贯彻新安全生产法，着力提升各级干部职工安全意识。以危险源辨识和风险评估为重点，大力推进安全风险预控管理体系建设。扎实推进安全生产过

程控制和精细化管理活动，加大考核验收力度，全面推广“三述两清”、菜单式交接班、定置管理、行为养成等安全文化建设工作。加强公司安全生产调度管理，落实矿级领导安全生产履职考核、菜单式安全检查，加大安全检查和隐患排查治理力度，强化现场安全管控能力。以“一通三防”、机电运输、防治水、顶板管理为重点，大力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提高安全现场管理能力。按照集团公司煤炭板块管理要求，对煤矿安全、技术和环保工作实行监管，每月组织对各煤矿进行现场检查。

（3）煤炭生产板块发行人主要在建项目情况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发行人主要煤炭生产板块在建工程项目计划总投资 87.23 亿元，目前已投资 21.76 亿元，仍需投入 65.47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发行人煤炭生产板块主要在建工程项目表

单位：亿元

项目	项目总投资	已投资金额	项目进度	后续投资额			未来规划进度	预计收益实现方式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赵石畔矿井及选煤厂项目	87.23	21.76	三条井筒顺利落底，成功转入二期施工，并实现三条井筒精准贯通，目前正在施工井底车场相关巷道及硐室工程。	13.79	29.95	21.73	计划至 2025 年 5 月 16 日具备联合试运转条件，2025 年 11 月 15 日联合试运转结束，试运转 6 个月。	煤炭销售

4、金融板块

2020-2022 年及 2023 年 1-6 月，发行人的金融板块业务收入分别为 508,565.62 万元、665,448.92 万元、656,776.49 万元及 349,285.81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合计 6.74%、7.91%、7.77%及 8.51%。公司金融板块业务主要来自西部证券、西部信托、陕投资本三家子公司。

（1）证券业务

西部证券根据客户类型、业务性质、监管要求等基本原则，将现有业务划分为五大板块：“财富信用板块”、“投行板块”、“投资板块”、“资产管理板块”以及“机构（研究）板块”。2020-2022 年及 2023 年 1-6 月发行人证券业务板块收入情况如下：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西部证券业务板块收入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1-6 月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证券经纪业务	102,091.39	19.69	103,541.49	15.34	83,479.63	15.73	40,352.08	10.26
证券自营业务	146,654.98	28.29	166,756.02	24.70	64,309.59	12.11	110,265.18	28.02
投资银行业务	51,777.27	9.99	46,054.78	6.82	32,748.78	6.17	20,369.47	5.18
客户资产管理业务	2,730.94	0.53	3,499.92	0.52	8,984.45	1.69	4,328.21	1.10
信用交易业务	41,814.19	8.07	51,202.00	7.58	49,268.53	9.28	24,873.84	6.32
其他业务	173,347.62	33.44	304,048.07	45.05	292,052.01	55.02	193,292.79	49.12
合计	518,416.39	100	675,102.27	100.00	530,842.99	100.00	393,481.57	100.00

2020 年，西部证券实现营业收入 51.84 亿元，较上年增加 40.85%；净利润 11.32 亿元，较上年增加 83.73%，2020 年，面对全球宏观环境下行和复杂形势带来的严峻考验，公司保持了稳健发展势头，营业收入大幅增加。2021 年，西部证券实现营业收入 67.51 亿元，较上年增加 30.22%；净利润 14.25 亿元，较上年增加 25.89%，2022 年，西部证券实现营业收入 53.08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1.37%；归母净利润 4.28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69.64%，主要是由于 2022 年 A 股市场震荡所致。2023 年 1-6 月，西部证券实现营业收入 39.35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3.55%；归母净利润 7.32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95.14%。

总体看，西部证券盈利主要来自经纪业务和自营投资业务，受益于市场的持续回暖以及公司调整业务结构，使得营业收入呈持续增长的态势，盈利规模和盈利能力明显提高。

①经纪业务

近三年及 2023 年 1-6 月发行人证券经纪业务情况

年份	经纪业务新增客户 (户)	证券代理交易金额 (亿元)	股票基金代理交易金额 (亿元)
2020 年	33,529.00	18,536.15	13,458.69
2021 年	86,727.00	20,777.61	14,450.00
2022 年	85,839.00	22,863.79	12,725.42
2023 年 1-6 月	53,120.00	12,938.45	6,925.02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西部证券拥有 109 家营业网点。公司 2023 年 1-6 月证券经纪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40,352.08 万元,同比下降 7.97%。A 股基金累计交易量占全国市场份额的 0.28%，同比下降 7.69%。2022 年及 2023 年 1~6 月新增客户数分别为 85839 户和 53120 户。

近三年及 2023 年 1-6 月发行人代理买卖证券交易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1-6 月	
	交易金额	市场份额	交易金额	市场份额	交易金额	市场份额	交易金额	市场份额
A 股	13,317.33	3.22	14,203.65	2.75	10,999.43	2.45	5,852.37	2.62
B 股	1.97	1.59	4.66	3.40	1.83	1.34	0.79	1.72
基金	139.39	0.51	241.21	0.66	1,742.46	3.76	1,071.86	4.05
其他	5,077.46	0.82	6,328.10	0.83	10,060.21	1.14	6,013.43	1.23
合计	18,536.15	1.75	20,777.61	1.58	22,803.93	1.65	12,938.45	1.75

2022 年，西部证券股票交易额 11,001.26 亿元，基金交易额为 1,742.46 亿元，其他交易额为 10,060.21 亿元。2022 年西部证券代理买卖证券交易额同比增长，主要原因系市场同比增长。2023 年 1-6 月，西部证券股票交易额 5,853.16 亿元，基金交易额为 1,071.86 亿元，其他交易额为 6,013.43 亿元。2023 年 1-6 月西部证券代理买卖证券交易额同比增加 1.09%，主要原因系 2023 年市场行情较 2022 年有所上涨。

② 证券自营业务

自营业务已是西部证券营业收入的第一大来源，西部证券自营业务始终坚持审慎稳健经营理念，大力推进权益类、固定收益类和金融衍生品业务均衡发展，积极丰富投资种类和模式，初步形成了利润来源多元化和持续稳定的盈利模式。

2020 年自营投资收入为 14.67 亿元，基本与 2019 年持平。2021 年度，公司自营投资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16.68 亿元，同比增加 13.71%；实现利润总额 14.56 亿元。

2022 年 A 股主要指数全年均录得较大跌幅。权益投资持有净多头仓位，其中个股投资和基金投资持仓在行业配置上相对均衡，策略投资的定增策略账户仓位偏高，因此 2022 年形成 24,760.50 万元亏损；债券市场受 11 月理财赎回影响，收入回撤较多，12 月债市未能反弹影响，导致 2022 年公司债券投资收入 82,773.27 万元，同比下降；合计自营投资收入 64,309.59 万元。

2023 年 1-6 月，西部证券自营营业收入为 110,265.18 万元，其中债券投资营收占比 114.72%，主要原因 2023 年以来国内债券市场恢复，持仓的债券品种公允价值上升所致；股票投资收入-4,843.37 万元，主要原因是股票投资实施部门“证券投资部”对市场判断偏谨慎，所以仓位较低，因此营业收入较低；2023 年，公司投资包括持续丰富投资策略，进一步优化大类资产配置，着重推动 FICC 业务、场外衍生品业务等风险中性资本性业务，平滑业绩曲线，降低自营投资板块业绩波动。

发行人近三年及 2023 年 1-6 月自营业务投资结构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股票投资	36,443.19	24.85%	-3,378.51	-2.03%	-24,760.50	-38.5%	-4,843.37	-4.39%
债券投资	101,647.35	69.31%	133,435.48	80.02%	82,773.27	128.71%	126,491.83	114.72%
其他	8,564.44	5.84%	36,699.05	22.01%	6,296.82	9.79%	-11,383.28	-10.32%
合计	146,654.98	100%	166,756.02	100.00%	64,309.59	100%	110,265.18	100%

③投资银行业务

西部证券的投资银行业务主要有股票、公司债、企业债和私募债等有偿证券的保荐和承销业务，以及收购兼并、资产重组等财务顾问业务和场外市场新三板业务。西部证券投资银行业务主要由投资银行部和债务融资总部负责经营管理。

2020 年，西部证券完成保荐项目 8 个、主承销债券 10 个、新三板推荐家数 2 个，投资银行业务板块实现收入 5.18 亿元。2021 年，西部证券完成保荐项目 10 个、主承销债券 14 个、新三板推荐家数 2 个，投资银行业务板块实现收入 4.61 亿元。2021 年末，西部证券 IPO 在审项目共 16 个（包括 2 个已过会待注册/核准）。2022 年，西部证券完成保荐项目 6 个、主承销债券 36 个、新三板推荐家数 1 个，投资银行业务板块实现收入 3.27 亿元。截至 2022 年末，西部证券 IPO 在审项目共 7 个。2023 年 1-6 月，西部证券完成保荐项目 2 个、主承销债券 27 个、新三板推荐家数 3 个，投资银行业务板块实现收入 2.04 亿元。截至 2023 年 6 月末，西部证券 IPO 在审项目共 4 个。

近三年及 2023 年 1-6 月发行人投资银行业务收入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1-6 月
保荐服务业务收入	1,283.02	2,413.21	894.34	188.68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	46,534.84	39,506.79	27,751.25	19,025.46
财务顾问业务收入	5,119.89	3,868.26	6,206.30	1,156.96
合计	52,937.75	45,788.25	34,851.89	20,371.10

④资产管理业务

2020 年，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2,730.94 万元，利润总额-2,253.04 万元，资产管理总规模为 181.04 亿元，较 2019 年末下降 38.24%。主动管理业务规模 57.77

亿元，占总规模的 31.91%；其中，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规模 33.29 亿元、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规模 125.60 亿元、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规模 22.15 亿元。

2021 年，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3,499.92 万元，利润总额-2,549.98 万元，资产管理总规模为 142.27 亿元，同比-21.42%，主动管理业务规模 113.27 亿元，占总规模的 79.62%；其中，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规模 47.09 亿元、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规模 37.64 亿元、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规模 57.54 亿元。

2022 年，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8,984.45 万元，利润总额 716.98 万元，资产管理总规模为 271.54 亿元，同比 90.87%，主动管理业务规模 256.01 亿元，占总规模的 94.28%；其中，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规模 55.88 亿元、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规模 54.36 亿元、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规模 161.30 亿元。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4,328.21 万元，利润总额 -175.57 万元，资产管理总规模为 280.89 亿元，较 2022 年年末同比增长 3.44%，主动管理业务规模 272.13 亿元，占总规模的 96.88%；其中，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规模 77.62 亿元、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规模 35.03 亿元、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规模 168.25 亿元。

资产管理业务收费标准：集合产品管理费率区间为 0.1%-1.5%；专项产品管理费率区间为 0.1%-0.3%；单一产品管理费率区间为 0.05%-0.5%。合同约定的收取方式一般有：到期支付，按月支付，按季度支付，按年支付，一次性收取等，客户按实际需要选择。

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已实现结构型转变，通过不断丰富完善产品线，夯实提升投研能力，同时积极进行销售渠道拓展以及加强机构销售能力建设，资产管理业务持续实现较快发展。

⑤信用类业务

西部证券信用类业务主要为融资融券业务、约定式购回证券交易业务和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相关业务由信用交易部负责。西部证券设立了融资融券业务四级架构体制，即“董事会—业务决策机构—业务执行部门—分支机构”，按照监管法规指引开展业务。西部证券通过开展业务培训、制定流程以及系统建设等基础性工作，为融资融券业务的顺利推进提供了保障。

截至 2022 年末，融资融券余额为 74.97 亿元，实现利息收入 50,388.24 万元。股票质押待回购初始交易金额为 30.72 亿元。截至 2023 年 6 月末，西部证券融资融券余额为 78.43 亿元，股票质押待回购初始交易金额为 33.12 亿元。

近三年及 2023 年 1-6 月发行人融资融券业务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1-6 月
融资融券规模	616,499.06	820,647.30	749,655.62	784,300.84
信用业务收入	41,814.19	51,202.00	49,268.53	24,873.84
其中：融资融券业务利息收入	39,454.65	51,371.08	50,388.24	24,951.71
信用业务利润	22,228.80	51,214.62	44,179.71	23,138.53
开展业务网点数（个）	105	106	106	105

总体看，信用类业务规模发展迅速，已成为西部证券的重要收入来源，但受市场行情影响较大，收入存在不确定性。

⑥期货业务

西部期货主要负责商品期货业务、金融期货经纪业务。2020 年，西部期货营业收入 14.42 亿元，利润总额 0.4 亿元。2021 年，西部期货营业收入 1.18 亿元，利润总额 54.68 万元。2022 年，西部期货实现营业收入 1.28 亿元，利润总额 45.45 万元。2023 年 1-6 月，西部期货营业收入 0.5 亿元，利润总额-372.95 万元。

近三年及 2023 年 1-6 月发行人期货业务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1-6 月
期货业务收入	144,234.01	11,847.81	12,752.67	4,968.24
期货业务利润	3,946.36	54.68	45.45	-372.95

⑦其他业务

私募基金业务

私募基金业务由西部优势资本投资有限公司（简称“西部资本”）开展，西部资本注册资本为 5 亿元人民币，由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26 日独家出资设立。2020 年西部优势资本实现营业收入-6,081.84 万元，累计投资总额 31.55 亿元，存续投资金额 13.47 亿元，累计投资项目 98 个；管理基金累计投资总额 17.70 亿元，基金已投资项目 65 个。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2,056.43 万元，净利润 353.09 万元。2022 年度，西部优势资本实现营业收入 2,497.49 万元，净利润 524.16 万元。2022 年度新设立基金产品 3 支；截止 2022 年末存续基金 9 支，存续基金投资项目 54 个。

2023 年 1-6 月，西部优势资本实现营业收入 1,139.00 万元，净利润 19.72 万元。2023 年 1-6 月新设立基金产品 3 支；截止 2023 年 6 月存续基金 12 支、存续基金投资项目 57 个。

公募基金业务

公募基金业务由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西部利得”）开展。2020 年，西部利得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2.78 亿元，同比增长 12%。2021 年，西部利得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3.85 亿元，同比增长 38%。2022 年，西部利得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4.47 亿元，同比增长 16%。2023 年 1-6 月末，西部利得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2.31 亿元，同比增长 6%。

（2）信托业务

发行人信托业务主要由发行人子公司西部信托有限公司负责。西部信托成立于 2002 年，由陕西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和陕西省西北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合并重组为西部信托投资有限公司，2008 年更名为西部信托有限公司，属地方金融企业，由 24 家省内外知名企业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金 20 亿元人民币。主要业务从事资金、动产及不动产、有价证券、其他财产或财产权的信托和作为投资基金或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

近年来，信托业整体发展很快，西部信托管理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等方面也实现了大幅提升，收入主要来自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2020-2022 年及 2023 年 1-6 月西部信托实收信托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1-6 月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集合类信托	884.24	30.46%	645.88	24.16%	585.89	21.92%	884.24	30.46%
单一类信托	1,068.05	36.79%	953.49	35.67%	922.16	34.51%	1,068.05	36.79%
财产管理类信托	950.58	32.75%	1,073.69	40.17%	1,164.48	43.57%	950.58	32.75%
合计	2,902.87	100.00%	2,673.05	100%	2,672.52	100%	2,902.87	100.00%

从西部信托实收信托来源来看，2020 年末至 2023 年 6 月末，单一信托占比分别为 36.79%、35.67%、34.51%和 36.79%，财产管理类信托占比分别为 32.75%、40.17%、43.57%和 32.75%，集合类信托占比分别为 30.46%、24.16%、21.92%和 30.46%，集合类信托及财产管理类信托规模稳步增长。2022 年西部信托管理的信托资产主要分布于基础产业和实业，具体分布如下表：

2022年西部信托管理的信托资产主要分布行业

单位：万元，%

资产运用	金额	占比	资产分布	金额	占比
货币资产	9.23	0.35%	基础产业	397.86	15.02%

贷款	981.87	37.06%	房地产	148.18	5.59%
交易性金融资产	684.62	25.84%	证券市场	77.38	2.92%
持有至到期投资	0.00	0.00%	实业	1,998.56	75.44%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金融机构	23.43	0.89%
其他	973.50	36.75%	其他	3.81	0.14%
信托资产总计	2,649.22	100.00%	信托资产总计	2,649.22	100.00%

西部信托各项资本监管指标均高于监管要求，风险控制方面相对较为完善，近三年及一期未受到监管部门的处罚。但西部信托在管理的信托资产规模及固有资产规模等指标方面均相对较小，行业地位相对较弱，面临较大的市场竞争压力。

（3）基金管理业务

陕西陕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是集团基金管理的平台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管理基金数量 21 只，实缴规模 96.47 亿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管理基金数量 22 只，实缴规模 90.52 亿元。

①陕西省成长性企业引导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陕西省成长性企业引导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长基金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成立，注册资本 1 亿元人民币，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陕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70%，西安中科创星成长企业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30%。是由陕西省政府正式批准组建的具备投资、投资管理与咨询资质的专业基金管理公司。资金来源主要为：省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安排的资金，引导基金投资收益及退出资金，中央财政安排用于基金的相关资金，社会捐赠（捐助）资金及社会资本等。成长基金公司完全依照陕西省政府《陕西省政府投资引导基金管理办法》，实行决策与管理相分离的机制，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规范管理、滚动发展”的原则运行，公司围绕省内优势资源、聚焦优势产业深耕细作，实现了从早期、成长期到成熟期的布局。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公司已设立基金 15 支，实缴规模近 73.38 亿元，主要管理的基金类型包括政府出资产业投资基金、集团科技领域母基金、扶贫基金，以及专注于不同领域的市场化投资基金等。根据基金的不同定位及公司业务的发展布局，目前所投项目涵盖三板挂牌企业定增项目、科研院所合作项目、集团实业板块协同项目、团队自主发掘的优质项目等。

股权投资领域涉及军工、医药、先进制造，储备项目涉及农业、航空航天、半导

体设备制造、电子器件制造等。公司作为管理人目前已成功投出西部超导、红星美羚、西科天使、南方测绘等市场化项目。

②陕西绿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陕西绿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金基金公司”）2022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438.34 万元，实现利润总额 12.99 万元。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公司已设立基金 5 支，实际管理规模近 41933.40 万元，主要管理的基金类型为股权投资基金、创业投资基金。

③陕西陕投誉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陕西陕投誉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誉华基金公司”）2022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652.48 万元，实现利润总额 288.90 万元。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公司已设立基金 1 支，实际管理规模近 40,501.00 万元，主要管理的基金类型为股权投资基金。

5、化工板块

2020-2022 年及 2023 年 1-6 月，发行人的化工板块业务收入分别为、234,438.13 万元、302,877.44 万元、292,003.13 万元及 117,476.68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合计 3.11%、3.6%、3.46%和 2.86%，发行人化工板块业务主要来自于下属子公司陕西金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的生产运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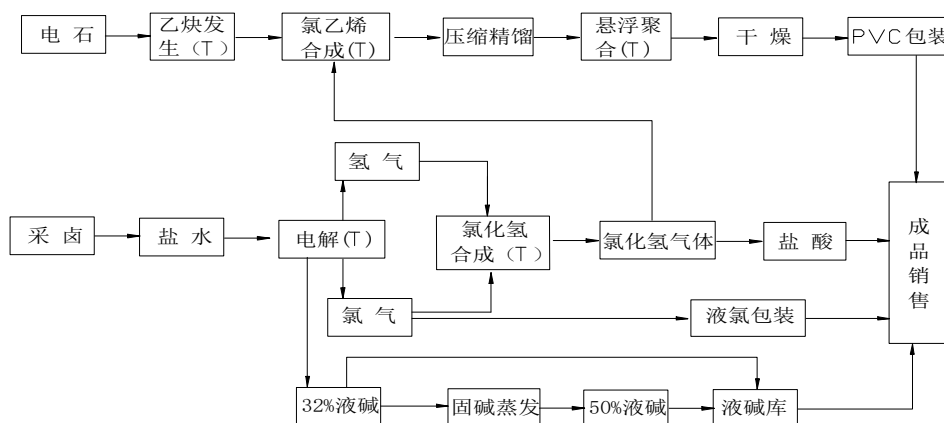
金泰氯碱成立于 2003 年，主要从事聚氯乙烯（PVC）、烧碱等产品的生产、加工和销售，初始产能均为 10 万吨/年，2014 年 2 月 PVC 和烧碱二期建设全面完工；金泰氯碱烧碱设计产能为 20 万吨/年，PVC 设计产能为 25 万吨/年。

（1）生产

1) 主要产品生产工艺流程

生产流程图为公司聚氯乙烯、烧碱及副产品生产工艺流程。卤水经过处理后，成为符合工艺要求的精制盐水，在直流电作用下生产出含 NaOH 电解液，氯气和氢气。电解液经碱液泵送往蒸发进行浓缩处理，生产浓度更高的液碱、固碱产品。氯气、氢气经过专业处理后，合成氯化氢气体，供聚氯乙烯生产使用，同时，产出液氯、盐酸等副产品。电石与水作用生成乙炔气，乙炔与烧碱分厂送来氯化氢进行反应生成氯乙烯，在一定温度、压力下进行聚合反应，最终生产出聚氯乙烯。

主要产品生产工艺流程图



金泰氯碱借鉴吸收了国内外同行业先进的氯碱化工技术，目前属于国内同行业中应用较为成功的一家；其烧碱生产采用的全卤制碱和盐酸合成炉副产蒸汽工艺、用零极距离子膜制碱工艺和膜式蒸发工艺，目前属于国际最先进的技术，单位烧碱电能及蒸汽消耗处于国内同行业前列；其5万吨/年微粒碱装置是中国大陆的第一套；聚氯乙烯生产采用70m³、105m³聚合釜及旋风干燥工艺，装置产能大，产品品质高；污水处理系统结合生化处理与反渗透处理两种先进技术，可实现水资源高效利用。

（2）原材料采购情况

公司生产烧碱及聚氯乙烯（PVC）的所需的原材料为原盐、电石、煤炭以及工业用电等。公司所在地域底下拥有丰富的盐矿资源，原盐的开采由公司的自建盐井完成；公司建有25MW自备发电机组，能够满足公司生产所需，同时利用下网电量满足公司生产；煤炭方面的供应主要由集团在神木锦界建有的凉水井煤矿提供；公司所在榆林地区神木一带以及紧邻的内蒙地区是我国主要的电石生产区域，距离公司距离近，电石发气量高，能够保证质量供应，满足生产，电石主要由集团子公司神木市电石集团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采购供应。由此金泰氯碱在成本控制方面有一定优势。2020-2022年及2023年1-6月公司原材料采购情况如下所示：

2020-2022年及2023年1-6月金泰氯碱烧碱及PVC原材料采购情况

单位：万吨

项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1-6月
煤	16.97	15.9	15.96	7.67
电石	45.46	42.09	44.83	20.11
合计	62.43	57.99	60.79	27.78

2020-2022 年及 2023 年 1-6 月发行人煤和电石采购价格（含税价）

单位：元/吨

项目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1-6 月
煤采购均价	470	916	1,085.57	978.55
电石采购均价	3,005	4,727	4,188.53	3424.41

2022 年金泰氯碱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主要供应商	金额	占化工板块成本比例	是否关联
1	神木市电石集团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99,477.17	38.86%	是
2	陕西煤业化工集团神木电化发展有限公司	23,311.86	9.11%	否
3	府谷县昊田煤电冶化有限公司	21,437.23	8.37%	否
4	陕西能源煤炭运销有限责任公司	13,437.97	5.25%	是
5	陕西煤业化工集团神木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6,606.95	2.58%	否
合计		164,271.18	64.17%	

2023 年 1-6 月金泰氯碱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主要供应商	金额	占化工板块成本比例	是否关联
1	神木市电石集团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42,949.04	39.83%	是
2	陕西煤业化工集团神木电化发展有限公司	6,265.92	5.81%	否
3	府谷县昊田煤电冶化有限公司	2,268.11	2.10%	否
4	陕西煤业化工集团神木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3,486.74	3.23%	否
5	陕西能源煤炭运销有限责任公司	5,419.20	5.03%	是
合计		60,389.01	56.00%	

(3) 生产情况

金泰氯碱以产销联动模式进行生产安排，即每年年初和每月月初由金泰氯碱生产调度部门（负责安排生产计划）按照预定目标及销售部门制定的烧碱及 PVC 销售计划安排生产计划，月末根据销售计划实现情况对生产进行调整。发行人建立了生产组织管理制度，定时召开会议，安排生产计划。因此，2020 年以来公司产销整体较为平衡，产能利用率较为饱满，更大程度地保证了企业的运营效率。

2020-2022 年发行人烧碱的产能以及产量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吨/年，%

项目	设计产能	实际产能	产能利用率
2020 年	20	23.41	117.05%
2021 年	20	23.86	119.30%
2022 年	20	24.63	123.15%

2020-2022 年发行人 PVC 生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吨/年，%

项目	设计产能	实际产能	产能利用率
2020 年	25	32.59	130.36%
2021 年	25	31.65	126.60%
2022 年	25	31.94	127.76%

（4）销售情况

金泰氯碱主要以终端销售为主，与优质工业大客户建立了长期战略合作关系，有效维护和拓展了市场份额，保证所产全销，在市场中树立了良好的口碑。

聚氯乙烯（PVC）：产品销售主要是以浙江中财、中国联塑两大终端为主（销售量占公司总销售额的 36%左右），省内、华东、华南及国内其他市场客户为辅的销售格局。以保证公司正常生产和资金需求为前提，采取铁路直发二次定价及汽运自提的销售模式，提高整个聚氯乙烯产品的销售价格，保证公司效益最大化。

烧碱产品：主要以液碱以及微粒碱为主。液碱的销售主要是以供应杭州锦江集团子公司孝义市兴安化工有限公司（销售量占公司液碱销售额的 33%左右）、中铝物资有限公司（销售量占液碱销售额的 15%左右）、柳林县森泽煤铝有限责任公司（销售量占公司总销售额的 22%左右）等终端氧化铝企业为主，占公司液碱销售量的 78%左右；微粒碱年销售量约 0.85 万吨，微粒碱销售量的 98%通过中间商出口至东南亚及欧美等地。

在销售结算方式上，烧碱主要是银行承兑汇票结算，双方签订合同支付货款 50%，货到后支付剩余 50%，银行承兑汇票期限为半年期。PVC 是货到付款，主要结算模式分为银行承兑汇票和电汇两种，其中银承为半年期，结算比例不超过 30%，电汇结算占比为 70%左右。

2020-2022 年及 2023 年 1-6 月发行人产品产销情况如下：

单位：万吨，%

指标	烧碱				PVC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1-6 月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1-6 月
产量（万吨）	23.41	23.86	24.63	11.24	32.59	31.65	31.94	14.67
销量（万吨）	22.32	22.83	23.24	10.92	33.13	31.62	31.14	15.01
产销率（%）	92.34	95.68	94.36	97.15	101.66	99.91	97.50	102.32

2020-2022 年及 2023 年 1-6 月发行人产品售价情况（不含税价）如下：

单位：元/吨

项目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1-6 月
烧碱平均售价	1,339.00	1,752.05	2,805.66	2,517.89
PVC 平均售价	5,709.00	7,954.61	6,661.09	5,370.11

公司氯碱业务的产品包括烧碱和 PVC，2022 年烧碱市场走势上行主要受益于下游氧化铝产能释放较多，需求旺盛；同时氯碱行业受检修、宏观环境下行及相关政策影响，供给有限。在下游综合盈利尚可的情况下，烧碱市场价格中短期仍能维持较高水平。2021 年 PVC 平均售价上行主要原因为电力紧缺导致电石供应整体紧缺，PVC 产量下降，同时期货高位带动 PVC 价格上行。2022 年开始，随着房地产政策调整以及卫生事件影响 PVC 需求降低产能增加，从而导致价格下行。

2022 年金泰氯碱化工业务前五大销售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主要销售客户	金额	占化工板块收入比例	是否关联
1	中财招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1,661.35	26.27%	否
2	无锡利源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31,798.82	11.66%	否
3	浙江物产氯碱化工有限公司	26,335.45	9.66%	否
4	浙江锦宏商贸有限公司	19,426.75	7.12%	否
5	一石巨鑫有限公司	17,702.76	6.49%	否
	合计	166,925.13	61.20%	

2023 年 1-6 月金泰氯碱化工业务前五大销售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主要销售客户	金额	占化工板块收入比例	是否关联
1	中财招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7,281.85	25.09%	否
2	浙江物产氯碱化工有限公司	11,252.65	10.35%	否
3	无锡利源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10,464.99	9.62%	否

4	孝义市兴安化工有限公司	6,141.74	5.65%	否
5	浙江启跃商贸有限公司	6,098.36	5.61%	否
合计		61,239.59	56.32%	

2020-2022 年及 2023 年 1-6 月发行人烧碱及 PVC 产品销售区域分布情况

单位：吨、万元

产 品	销 售 地 区	2020 年		2021 年		2021 年		2023 年 1-6 月	
		销 量	销 售 额	销 量	销 售 额	销 量	销 售 额	销 量	销 售 额
烧 碱	华北	169,153.31	22,603.14	180,090.93	31,533.98	181,615.224	50,683.15	89,804.73	22,675.67
	华东	1.020	0.15	232.00	46.19	197.000	54.04	0.00	0.00
	西北	54,006.11	7,274.97	48,019.20	8,426.42	46,759.000	13,381.73	19,354.65	4,809.49
	合计	223,160.44	29,878.26	228,342.13	40,006.59	232,357.224	65,191.62	109,159.38	27,485.16
P V C	华北	198.00	91.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华东	310,121.08	177,413.18	306,173.10	243,365.65	300,553.055	199,972.70	149,597.38	80,367.11
	华中	11,366.68	6,462.42	6,718.73	5,595.03	3,492.400	2,526.61	1,141.00	586.77
	西北	9,601.90	5,181.47	3,330.95	2,550.46	7,261.975	4,822.92	355.00	184.88
	合计	331,287.65	189,148.18	316,222.78	251,511.14	311,480.355	207,479.73	151,093.38	81,138.76

（5）化工板块主要在建项目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主要化工板块在建工程项目计划总投资 110.47 亿元，目前已投资 80.43 亿元，仍需投入 30.04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亿元

项目	项目总 投资	已投资 金额	项目进度	后续投资额			未来规划进度	预计收益 实现方式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60 万吨/年高性能树脂及配套项目	76.60	58.44	项目建设基本完成，基本具备试生产条件	4.87	13.29	-	预计 2023 年 10 月份投料试生产	烧碱及 PVC 销售
120 万吨/年电石资源循环综合利用续建项目	33.87	21.99	项目整体划分为 37 项单体，处于消缺及验收阶段 33 项	8.49	3.39	-	预计 2023 年 10 月进入试生产期，逐步转入正常生产经营	电石销售
合计	110.47	80.43	-	13.36	16.68	-	-	-

6、物流板块

2020-2022年及2023年1-6月，发行人的物流板块业务收入分别为5,161,771.72万元、4,922,200.56万元、4,425,646.31万元及2,234,855.66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合计68.44%、58.54%、58.06%及54.45%，2020年-2022年10月末公司物流板块业务主要来自陕西华山创业有限公司、陕西省煤田地质集团有限公司、大商道商品交易市场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与中西部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签订的一致行动协议已于2022年10月31日到期。根据大商道公司章程约定及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发行人自2022年11月1日起，不再将大商道公司纳入合并范围。2022年10月末-2023年6月末公司物流板块业务主要来自陕西华山创业有限公司、陕西省煤田地质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物流板块收入较2020年下降4.64%，主要是煤炭贸易业务减少及宏观环境下行影响导致收入下降。2022年物流板块收入较2021年下降10.09%。

物流板块的产品种类主要有：焦炭，钢材及钢材制品，汽车，成品油、电解铜，铝锭等。电解铜业务主要采取以销定采的贸易模式，成品油业务主要采取自营贸易模式。针对发行人物流板块贸易业务过程中存在的风险，发行人采取了一系列风险管理措施。一是针对客商进行授信评级并制定不同的信用政策；二是采用现货模式解决有色金属风险敞口问题，并按授信内的时间节点完成货物交收；三是通过以销定采降低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

近三年及 2023 年 1-6 月贸易购销金额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21 年			
	外部采购成本（不含税）	外部采购的销售收入	毛利润	毛利率	外部采购成本（不含税）	外部采购的销售收入	毛利润	毛利率
煤炭	76,319.34	77,563.63	1,244.29	1.60%	-	-	-	-
焦炭	8,245.90	8,332.76	86.86	1.04%	24,882.25	25,515.59	633.34	2.48%
成品油	361,026.77	364,851.72	3,824.95	1.05%	517,730.82	524,601.18	6,870.36	1.31%
汽车	-	-	-	-	3,224.53	3,354.75	130.22	3.88%
钢材及钢材制品	50,676.95	51,068.85	391.90	0.77%	71,967.60	72,947.86	980.26	1.34%
电解铜	3,956,236.83	3,979,081.64	22,844.81	0.57%	4,137,432.48	4,160,327.80	22,895.31	0.55%
铝锭	569,109.51	568,782.14	-327.37	-0.06%	41,162.43	41,128.41	-34.02	-0.08%
锌锭	2,033.89	2,035.80	1.91	0.09%	-	-	-	-
其他	106,851.18	110,055.18	3,204.00	2.91%	91,914.50	94,324.97	2,410.47	2.56%

合计	5,130,500.37	5,161,771.72	31,271.35	0.61%	4,888,314.61	4,922,200.56	33,885.94	0.69%
项目	2022 年				2023 年 1-6 月			
	外部采购成本（不含税）	外部采购的销售收入	毛利润	毛利率	外部采购成本（不含税）	外部采购的销售收入	毛利润	毛利率
焦炭	74,042.07	74,496.99	454.92	0.61%	7,803.46	7,855.52	52.06	0.66%
成品油	647,122.24	653,591.01	6,468.77	0.99%	321,764.45	323,283.60	1,519.15	0.47%
汽车	6,054.13	6,335.64	281.51	4.44%	1,105.79	1,185.55	79.76	6.73%
钢材及钢材制品	110,441.39	111,644.84	1,203.45	1.08%	29,754.18	30,195.02	440.84	1.46%
电解铜	3,336,744.73	3,356,804.71	20,059.98	0.60%	1,575,671.42	1,575,835.27	163.85	0.01%
铝锭	102,621.99	102,928.78	306.79	0.30%	112,004.21	112,127.58	123.37	0.11%
锌锭	28,680.56	28,715.07	34.51	0.12%	135,554.15	135,591.85	37.70	0.03%
其他	89,170.99	91,129.27	1,958.28	2.15%	47,354.21	48,781.27	1,427.06	2.93%
合计	4,394,878.10	4,425,646.31	30,768.21	0.70%	2,231,011.87	2,234,855.66	3,843.79	0.17%

发行人近三年及 2023 年 1-6 月贸易购销数量

单位：万吨

项目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1-6 月	
	采购数量	销售量	采购数量	销售量	采购数量	销售量	采购数量	销售量
煤炭（万吨）	188.21	193.67	-	-	-	-	-	-
焦炭（万吨）	4.47	4.47	10.12	10.12	28.66	28.66	3.91	3.91
成品油（万吨）	80.77	78.45	83.41	85.42	86.5	85.87	45.05	44.15
钢材及钢材制品（万吨）	13.16	13.60	15.13	15.13	27.78	27.78	13.75	13.75
电解铜（万吨）	91.94	92.14	68.87	68.87	54.15	54.15	26.23	26.23
铝锭（万吨）	45.56	45.56	2.46	2.46	5.94	5.94	7.08	7.08
锌锭（万吨）	0.14	0.14	-	-	1.3	1.3	6.98	6.98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电解铜贸易业务由大商道商品交易市场股份有限公司以及陕西华山创业有限公司经营。2020年-2022年及2023年1-6月电解铜贸易收入分别为3,979,081.64万元、3,356,804.71万元、4,160,327.80万元、3,356,804.71万元及1,575,835.27万元。

2023 年 1-6 月电解铜外购前五大上游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吨、万元、%

序号	供应商	供应量	金额	占比	是否关联
1	陕西榆林能源集团榆神煤电有限公司	23.66	1,419,324.57	90.08	否
2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上海投资贸易有限公司	1.07	65,248.58	4.14	否
3	上海裕江源贸易有限公司	0.86	52,318.64	3.32	否
4	陕西煤业化工贸易物流有限公司	0.64	38,779.63	2.46	否
	合计	26.23	1,575,671.42	100.00	

2023 年 1-6 月电解铜下游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万吨、万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量	金额	占比	是否关联
1	白银有色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8.16	486,621.86	30.88	否
2	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24	194,222.61	12.33	否
3	上海信达诺有限公司	3.22	195,989.64	12.44	否
4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3.18	191,242.24	12.14	否
5	广州宝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49	89,672.35	5.69	否
	合计	19.29	1,157,748.70	73.47	

7、房地产及酒店板块

2020-2022 年及 2023 年 1-6 月，发行人的房地产及酒店板块业务收入分别为 358,906.72 万元、521,125.49 万元、598,416.03 万元及 321,609.65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合计 4.76%、6.20%、7.08%及 7.84%，发行人的房地产及酒店板块业务主要由陕西城市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负责管理运营，房地产业务主要来自陕西金泰恒业房地产有限公司及其下属项目公司；酒店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陕西金信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及西安人民大厦有限公司。

(1) 房地产业务

发行人房地产板块的经营主体为陕西金泰恒业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泰恒业”）。金泰恒业成立于 2002 年 10 月，拥有国家房地产开发企业一级资质。开发项目主要位于陕西省内，同时正在山东、海南等地投资项目，产品以住宅、写字楼、公寓、商业综合体为主。

金泰恒业 2020 年营业收入 33.01 亿元，利润总额 3.95 亿元，净利润 2.95 亿元。2021 年营业收入 48.73 亿元，利润总额 6.90 亿元，净利润 4.77 亿元。2022 年营业收入 56.51 亿元，利润总额 7.56 亿元，净利润 5.64 亿元。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已经开发和正在开发项目累计共 29 个，已完成人民大厦、

财富中心、滨江花城、贞观悦府、地质嘉苑等重点项目，目前在建房产项目主要为灞桥项目、怡景花园二期、新理城、山河砚、唐 618、未来印、和悦府、梦想小镇、金泰瑞府、金泰锦府、阅云海、太白云境、和序、和樾、观棠樾。未来拟开发红印、太白山语。截至 2023 年 6 月发行人房地产运营主要情况及主要开发项目投资情况如下所示：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房地产运营主要情况

指标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1-6 月
新开工面积（万平方米）	110.59	121.44	130.42	66.84
竣工面积（万平方米）	18.60	40.47	20.22	5.7
在建面积（万平方米）	207.44	310.29	400.23	446.79
投资金额（亿元）	65.26	51.19	74.97	45.81
签约面积（万平方米）	71.47	55.48	47.56	13.75
签约金额（亿元）	61.10	53.15	61.00	20.15

注：上述指标均为当期数据，其中在建面积=当年新开工面积+上一年在建面积-上一年竣工面积。

1) 发行人主要房地产项目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主要开发项目投资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开发模式	项目类别	项目所在地	开工时间—预计竣工时间	性质	计划总投资（万元）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已投金额	拟投资金额			拟销售金额			已经取得的相关证照
									2023	2024	2025	2023	2024	2025	
1	金泰假日花城	独立开发	住宅	西安市雁塔区	2012-2023	在建	411,118.00	338,691.00	175.00	-	-	26,359.00	4,800.00	781.00	1-5 期国有土地使用证、建设施工用地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商品房销售（预售）许可证
2	金泰怡景花园	独立开发	住宅	西安市雁塔区	2011—2025	在建	234,302.00	205,965.00	16,522.00	42,050.00	42,300.00	17,339.00	23,700.00	13,308.00	1 期国有土地使用证、建设施工用地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预售许可证；人才公寓国有土地使用证、建设施工用地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2 期国有土地使用证、建设施工用地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3	金泰新理	独立	住宅	西安市高	2011-2025	在建	318,796.00	231,563.00	7,526.00	5,940.00	16,981.00	32,094.00	4,800.00	4,243.00	1.1、1.2、2、3 期国有土地

	城	开发		新区											使用证、建设施工用地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商品房销售（预售）许可证，1.3、4 期国有土地使用证、建设施工用地许可证
4	灞桥项目	独立开发	住宅	西安市灞桥区	2018-2025	在建	678,133.00	614,438.00	67,276.00	57,303.00	4,000.00	2,112.00	45,280.00	2,080.00	国土证、用地证、工程规划许可证、施工证
5	山东项目	合作开发	住宅	临沂市	2010-2023	在建	1,234,324.00	1,124,735.00	3,556.00	4,655.00	0.00	113,939.00	17,000.00	37,763.00	国土证、用地证、工程规划许可证、施工证、预售证
6	海南项目	合作开发	酒店、住宅	海南省东方市板桥镇	2010-2028	在建	690,000.00	149,751.00	21,315.00	20,505.00	24,977.00	37,303.00	45,000.00	55,000.00	国土证、用地证、工程规划许可证、施工证、预售证
7	青龙台	独立开发	住宅	西安市雁塔区	2019-2026	在建	1,770,000.00	800,395.00	22,964.00	79,959.00	58,169.00	149,351.00	252,419.00	255,632.00	不动产证、用地规划、工程规划、施工许可、预售证
8	贞观悦府	独立开发	住宅	西安市经开区	2017-2023	在建	85,800.00	67,617.00	0.00	0.00	0.00	3,445.00	5,142.00	559.00	国土证、用地证、工程规划许可证、施工证、预售证
9	地质嘉苑	独立开发	住宅	渭南市高新区	2019-2023	在建	14,532.00	15,426.00	0.00	0.00	0.00	1,337.00	-	-	国土证、用地证、工程规划许可证、施工证、预售证
10	经开花城	独立开发	住宅	西安市经开区	2017-2023	在建	121,000.00	102,366.00	611.00	0.00	0.00	7,999.00	-	-	不动产证、用地规划、工程规划、施工许可、预售证
11	太白云境	合作	住宅	宝鸡市眉	2020-2025	在建	173,000.00	38,036.00	12,266.00	11,322.00	20,000.00	21,815.00	12,000.00	38,359.00	土地证、用地证、规划证、

		开发		县												施工证、预售证
12	梦想小镇	合作开发	住宅	西安常宁 新区	2017-2028	在建	4,505,500.00	731,729.00	56,631.00	194,700.00	167,830.00	-	-	-	-	2020年2月10日，取得南雷村北雷村赤栏桥村棚户区改造项目投资项目备案确认书
13	延安项目	独立开发	住宅	延安新区	2021-2026	在建	364,148.00	239,566.00	5,768.00	21,118.00	52,568.00	21,690.00	115,000.00	74,812.00	土地证、用地证、规划证、施工证、预售证	
14	安康项目	独立开发	住宅	安康高新 区	2022-2025	在建	235,312.00	94,758.00	10,368.00	6,222.00	18,841.00	21,043.00	95,966.00	25,001.00	土地证、用地证、规划证、施工证、预售证	
15	成都项目	独立开发	住宅	成都高新 区	2022-2025	在建	257,845.00	159,414.00	2,505.00	25,014.00	30,000.00	116,455.00	161,322.00	-	土地证、用地证、规划证、施工证	
16	和樾项目	独立开发	住宅	西安高新 区	2023-2026	新开	529,342.00	133,252.00	175,000.00	34,069.00	33,500.00	107,957.00	325,310.00	158,419.00	土地证	
17	观棠樾项目	独立开发	住宅 商业	西咸新区	2023-2027	新开	276,300.00	38,395.00	40,500.00	15,138.00	33,518.00	32,625.00	73,798.00	24,152.00	土地证、用地证、规划证	
	合计						11,899,452.00	5,086,097.00	442,983.00	517,995.00	502,684.00	712,863.00	1,181,537.00	690,109.00	-	

2) 截至 2022 年末发行人主要房地产项目售价及库存去化情况

截至 2022 年末房地产去化情况表

单位：平方米、万元、元/平方米

项目	总可售面积	已销售面积	销售比例	合同销售金额	平均售价
金泰东郡	885,061.00	806,537.00	91.13%	438,824.00	5,441
金泰怡景花园	498,713.00	242,455.00	48.62%	152,028.00	6,270
金泰丝路花城	560,900.00	497,915.00	88.77%	203,253.00	4,082
金泰假日花城	635,622.00	601,048.00	94.56%	461,588.00	7,680
金泰新理城	352,145.00	318,595.00	90.47%	347,185.00	10,897
金泰滨江花城	304,929.00	271,807.00	89.14%	145,183.00	5,341
经开花城 1 期	116,599.00	102,489.00	87.90%	62,791.00	6,127
经开花城 2 期	209,640.00	209,640.00	100.00%	82,989.00	3,959
地质嘉苑	22,258.00	19,337.00	86.88%	8,871.00	4,588
金泰华城	394,423.00	303,528.00	76.95%	148,674.00	4,898
金泰华府	681,460.00	520,107.00	76.32%	387,445.00	7,449
金泰舒格兰	595,369.00	536,083.00	90.04%	393,820.00	7,346
金泰瑞府	281,068.00	211,102.00	75.11%	311,810.00	14,771
金泰锦府	315,015.00	172,129.00	54.64%	264,797.00	15,384
唐 618	822,703.00	27,504.00	3.34%	76,501.00	27,814
贞观悦府	105,191.00	76,627.00	72.85%	123,015.00	16,054
未来印	279,875.00	6,834.00	2.44%	6,427.00	9,405
和悦府	79,292.00	2,691.00	3.39%	2,360.00	8,769
阅云海	530,245.00	10,659.00	2.01%	11,511.00	10,800
太白云境	75,376.00	1,081.00	1.43%	1,310.00	12,115
山河砚	384,184.00	10,807.00	2.81%	6,451.00	5,969

注：平均售价=合同销售金额/已销售面积，销售比例=已销售面积/总可售面积

(2) 酒店业务

发行人酒店业务主要由子公司陕西金信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信实业”）和西安人民大厦（以下简称“人民大厦公司”）经营。

1) 金信实业下设的西安皇冠假日酒店，是由全球最大、网络分布最广，具有国际酒店知名品牌和超过 60 年国际酒店管理经验的洲际酒店管理集团提供管理，酒店拥有总统套房、行政楼层、商务套房、标准间共 312 间，并兼有 1,880

平方米可容纳 1,000 人的无柱式大宴会厅、11 个多功能会议厅、豪华中餐厅、B&G51 餐厅酒吧及烧烤吧、室内恒温游泳池、SPA 水疗中心、健身中心等配套设施。2020 年至 2023 年 1-6 月，皇冠假日酒店客房平均入住率分别为 44.41%、49.55%、35.59%和 69.04%。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14,502.67 万元，实现利润-9,752.48 万元；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16,739.40 万元，实现利润-7,400.46 万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4,938 万元，实现利润-1,128 万元。2020 年，西安皇冠假日酒店在同等竞争酒店中排名第一，并荣获“2020 年度猫途鹰旅行者之选奖”、“2020 年度城市地标酒店奖”、“2020 年度甄选西安餐厅”等行业奖项。2021 年，皇冠假日酒店荣获携程 2021 年度口碑网最受欢迎的酒店；西安市文旅局 2021 年“金口碑，最人气”星级饭店；酒店 B&G51 楼餐厅荣获 2021 携程美食林金牌餐厅；线上平台直客通 2021 年数字化营销华西区百强商户称号。2022 年，酒店荣获直客通百强商户及 2022 年“金口碑-星服务，新风尚”最佳星级饭店。

2) 人民大厦公司经营的西安索菲特酒店群建筑面积 13.03 万平方米，共有 6 幢接待楼（索菲特、传奇、豪华美居、美居、大剧院、会展中心）。酒店现有不同规格客房 534 间。2020-2023 年 6 月末，西安人民大厦有限公司旗下酒店平均客房入住率分别为 38.03%、39.21%、27.92%和 54.60%。西安人民大厦有限公司 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11,808.45 万元，净利润-15,616.23 万元；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13,292.49 万元，净利润-5,539.41 万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6,107.86 万元，实现利润-2,012.56 万元。2020 年西安索菲特传奇酒店、西安索菲特人民大厦获得“最佳城市酒店”、“最佳传奇酒店”、“点评必住榜”、“最佳度假酒店”以及“旅行者之选”等七项行业殊荣；2021 年西安索菲特传奇酒店获得“全国百佳酒店”、“年度最佳精品酒店”以及“中国十大最具魅力酒店”等三项行业殊荣。发行人下属酒店运营数据具体如下所示：2022 年获得乐轩华中餐厅年度品质餐厅、年度品质厨师、年度影响力酒店、华西区百强商户、旅行者评论奖、最具艺术气息酒店、年度最佳网红设计酒店、高德指南必去榜、陕西省最美庭院婚宴酒店、最受欢迎酒店、中国百佳酒店、最佳精品主题酒店。

发行人下属酒店资产一览表

单位：平方米、%、元/间

酒店名称	开业营运时间	建筑面积	客房数	公司持股比例	星级
西安皇冠假日酒店	2011.12.27（试营业）	60,160.55	315	100	五星级

酒店名称	开业营运时间	建筑面积	客房数	公司持股比例	星级
	2012.9.04（正式营业）				
索菲特	2005 年	30,725	178	100	五星级
索菲特传奇	2014 年	10,870	71	100	铂金五星
索菲特豪华美居	2005 年	18,642	194	100	准五星级
索菲特美居	2005 年	7,213	19	100	四星级

发行人下属酒店价格情况

单位：元/间

酒店名称	2020 年平均房价	2021 年平均房价	2022 年平均房价	2023 年 1-6 月平均房价
西安皇冠假日酒店	571.43	550.53	511.71	627.34
西安索菲特酒店群	520.80	546.88	477.26	608.30

发行人下属酒店入住率

单位：%

酒店名称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1-6 月
西安皇冠假日酒店	44.41	49.55	35.59	69.04
西安索菲特酒店群	38.03	39.21	27.92	54.60

发行人酒店板块 2020 年至 2022 年亏损主要是受到宏观环境影响造成。酒店属于重资产行业，受固定资产折旧及摊销、财务费用等方面影响较大，但由于皇冠假日酒店及索菲特在区域内拥有较高的知名度，同时酒店经营情况处于区域内同行业前列，因此，其两家酒店的经营性现金净流量较为稳定。发行人已积极制定开源节流等降成本的相关措施，截至 2023 年公司的经营已逐步恢复或超过之前水平。

8、其他业务

2020-2022 年及 2023 年 1-6 月，发行人的其他板块业务收入分别为 47,552.56 万元、124,063.55 万元、116,095.65 万元及 59,038.30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合计 0.63%、1.48%、1.37%及 1.44%，发行人近三年一期其他板块业务收入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租赁及物业管理收入	5,377.07	2,824.53	8,101.48	4,712.41	17,615.92	4,428.97	17,229.77	4,746.57
销售废旧物资	1,403.51	427.00	16,436.45	10,294.73	9,261.16	5,823.46	1,628.75	1,276.86
咨询服务及顾问费	7,935.03	-	3,509.09	-	3,711.10	-	1,242.95	-

项目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其他	32,836.95	38,281.49	96,016.52	63,673.42	85,507.47	61,278.22	38,936.84	35,798.57
合计	47,552.56	41,533.01	124,063.54	78,680.56	116,095.65	71,530.65	59,038.31	41,822.00

八、媒体质疑事项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不存在被媒体质疑的影响本期债券发行的重大事项。

九、发行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有关主管部门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

第五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募集说明书引用的财务数据来自于公司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财务报表，以及 2023 年 1-6 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财政部最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最近三年，发行人审计机构未发生变更。最近三年，发行人财务报表审计意见均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一、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调整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一）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2020年度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本集团子公司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能股份”）本期调整为自2019年1月1日开始执行财政部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于2019年1月1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陕能股份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衔接调整。

（2）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统称“新收入准则”），对于在境内上市的企业要求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本集团下属上市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非上市公司陕能股份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衔接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2、2021年度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发行人自2021年1月1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

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2020-12-31 余额	2021-1-1 余额	影响金额
合并财务报表：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29,050,812,377.69	32,285,687,616.01	3,234,875,238.3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71,742,890.03	-	-571,742,890.03
应收票据	336,720,404.26	277,320,160.69	-59,400,243.57
应收账款	6,288,347,541.33	6,142,818,282.38	-145,529,258.95
应收款项融资	22,350,000.00	78,101,582.25	55,751,582.25
其他应收款	2,834,623,115.34	2,741,054,701.35	-93,568,413.99
其他流动资产	10,760,262,225.61	9,761,262,225.61	-999,000,000.00
债权投资	98,422,429.04	288,843,107.55	190,420,678.5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135,008,801.05	-	-8,135,008,801.05
持有至到期投资	545,467,113.89	-	-545,467,113.89
长期股权投资	5,315,847,113.44	6,978,839,525.71	1,662,992,412.2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62,676,131.21	5,238,480,763.33	5,075,804,632.1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81,567,770.00	2,352,935,944.59	1,171,368,174.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78,703,427.26	1,743,360,333.90	64,656,906.64
短期借款	5,711,229,864.42	5,714,726,749.97	3,496,885.55
其他应付款	5,671,878,835.89	5,191,562,558.76	-480,316,277.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013,505,437.26	11,473,853,506.09	460,348,068.83
其他流动负债	7,317,550,836.20	7,336,445,356.75	18,894,520.55
长期借款	32,431,292,830.66	32,433,716,028.46	2,423,197.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57,081,664.09	653,623,746.06	96,542,081.97
其他综合收益	1,583,681,855.38	669,249,075.43	-914,432,779.95
盈余公积	327,413,550.58	330,031,609.81	2,618,059.23
未分配利润	8,401,987,858.84	10,095,064,568.32	1,693,076,709.48
少数股东权益	29,062,073,113.62	29,085,575,550.51	23,502,436.89
母公司财务报表：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307,193,310.73	307,193,310.73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2020-12-31 余额	2021-1-1 余额	影响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7,193,310.73	-	-307,193,310.73
债权投资	-	4,000,000,000.00	4,00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649,333,857.02	-	-2,649,333,857.02
持有至到期投资	4,000,000,000.00	-	-4,000,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38,657,896,030.48	40,657,896,030.48	2,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427,759,733.96	427,759,733.9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221,574,123.06	221,574,123.06
其他应付款	518,415,269.15	3,735,634,990.56	3,217,219,721.4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258,000,000.00	7,722,016,196.89	464,016,196.89
其他流动负债	7,700,130,438.85	4,018,894,520.55	-3,681,235,918.30
其他综合收益	16,180,592.29	-10,000,000.00	-26,180,592.29
盈余公积	327,413,550.58	330,031,609.81	2,618,059.23
未分配利润	1,064,007,109.50	1,087,569,642.56	23,562,533.06

(2) 发行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2020-12-31 余额	2021-1-1 余额	影响金额
合并财务报表：	--	--	--
应收账款	81,284,016.34	-	-81,284,016.34
合同资产	-	81,284,016.34	81,284,016.34
预收款项	5,192,775,489.64	-	-5,192,775,489.64
合同负债	-	4,787,080,496.65	4,787,080,496.65
其他流动负债	-	405,694,992.99	405,694,992.99
母公司财务报表相关科目	不影响	不影响	不影响

(3) 发行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2020-12-31 余额	2021-1-1 余额	影响金额
------------	---------------	-------------	------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2020-12-31 余额	2021-1-1 余额	影响金额
合并财务报表:	--	--	--
预付款项	111,936,443.09	-	-111,936,443.09
固定资产	704,760,789.34	-	-704,760,789.34
使用权资产	-	1,064,491,731.05	1,064,491,731.05
长期待摊费用	80,625,680.52	-	-80,625,680.5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4,307,016.32	117,018,444.52	-77,288,571.80
租赁负债	-	244,457,389.90	244,457,389.90
母公司财务报表:	--	--	--
使用权资产	-	5,271,007.26	5,271,007.26
租赁负债	-	5,271,007.26	5,271,007.26

(4) 发行人自2021年1月1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财会〔2021〕1号）“关于社会资本方对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合同的会计处理”、“关于基准利率改革导致相关合同现金流量的确定基础发生变更的会计处理”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5) 2021年12月31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相关规定中“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相关规定，发行人本期执行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对成员单位归集至内部结算中心资金，从“货币资金”调整至“其他应收款”列报	合并财务报表：不影响 母公司财务报表：不影响
对内部结算中心收到的归集资金，从“其他流动负债”调整至“其他应付款”列报	合并财务报表：不影响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1月1日其他流动负债减少 3,700,130,438.85 元、2021年1月1日其他应付款增加 3,700,130,438.85 元

3、2022年度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发行人自2022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

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该会计政策变更对本期财务报表无影响。

（2）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解释16号中“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发行人本期财务报表不产生影响。

（3）为了更加准确地反映发行人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经发行人所属陕西航空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二届董事会第 8 次会议批准，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将持有的航空器折旧方法由年限平均法变更为工作量法，以飞行小时数为具体的工作量指标，具体工作量定额标准授权公司根据技术更新、市场变化等因素综合确定，逐年评估。

（二）前期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事项

1、2020年度前期差错更正

本集团下属陕能股份与陕西省煤田地质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煤田地质”)进行了前期差错更正。会计政策变更及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调整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年末数 ①	2020 年年初数 ②	调整数 ③=②-①	调整原因	
				会计政策 变更	前期重大 会计差错更正
一、资产负债表	-	-	-	-	-
货币资金	2,135,374.87	2,137,109.81	1,734.94	-	1,734.94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61,185.38	2,367,971.79	6,786.41	6,786.41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1,542.60	34,756.19	-6,786.41	-6,786.41	-
应收票据	48,480.06	52,128.83	3,648.77	-4,650.00	8,298.77
应收账款	516,823.47	511,365.14	-5,458.33	-	-5,458.33
☆应收款项融资	0.00	4,650.00	4,650.00	4,650.00	-
预付款项	905,751.46	906,260.08	508.62	-	508.62
其他应收款	238,142.60	240,655.77	2,513.17	-	2,513.17
存货	1,979,958.67	1,967,046.18	-12,912.49	-	-12,912.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2,735.88	82,812.58	76.70	-	76.70
其他流动资产	829,237.03	842,960.94	13,723.91	-	13,723.9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52,885.91	448,883.45	-4,002.46	-4,002.46	-
长期应收款	79,776.17	113,103.84	33,327.67	-	33,327.67
长期股权投资	453,756.09	453,009.94	-746.15	-	-746.1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981.77	14,094.81	4,113.04	4,113.04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00	2,877.21	2,877.21	2,877.21	-
固定资产	3,023,812.50	3,076,328.98	52,516.48	-	52,516.48
在建工程	1,374,182.05	1,459,176.87	84,994.82	-	84,994.82
无形资产	659,144.11	708,477.07	49,332.96	-	49,332.96
商誉	34,218.43	34,156.80	-61.63	-	-61.63
长期待摊费用	26,218.50	28,999.75	2,781.25	-	2,781.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7,803.75	156,818.67	9,014.92	-	9,014.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3,881.12	381,393.62	-132,487.50	-	-132,487.50
资产合计	16,741,652.07	16,851,797.96	110,145.89	2,987.79	107,158.12
短期借款	795,387.42	796,979.38	1,591.96	-	1,591.96
应付账款	670,617.58	755,861.07	85,243.49	-	85,243.49
预收款项	702,822.43	700,880.96	-1,941.47	-	-1,941.47
应付职工薪酬	139,678.23	123,789.02	-15,889.21	-	-15,889.21
应交税费	89,809.60	96,219.13	6,409.53	-	6,409.53
其他应付款	381,169.23	378,719.08	-2,450.15	-	-2,450.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81,158.99	574,264.86	-6,894.13	-	-6,894.13
其他流动负债	654,093.85	662,478.65	8,384.80	-	8,384.80
长期借款	2,270,850.59	2,271,271.12	420.53	-	420.53
长期应付款	85,583.69	94,052.40	8,468.71	-	8,468.71
预计负债	52,964.87	51,663.42	-1,301.45	-	-1,301.45
递延收益	36,669.33	36,917.97	248.64	-	248.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977.77	27,648.58	5,670.81	629.27	5,041.55
负债合计	11,064,006.47	11,151,968.55	87,962.08	629.27	87,332.80
资本公积	512,678.60	488,772.09	-23,906.51	-	-23,906.51
其他综合收益	26,128.80	26,855.68	726.88	726.88	-
专项储备	63,105.58	63,898.70	793.12	-	793.12
未分配利润	640,895.16	682,403.67	41,508.51	1,181.63	40,326.88

少数股东权益	2,217,642.25	2,220,704.05	3,061.80	450.02	2,611.78
所有者权益	5,677,645.60	5,699,829.41	22,183.81	2,358.53	19,825.2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6,741,652.07	16,851,797.96	110,145.89	2,987.80	107,158.07
二、利润表	-	-	-	-	-
营业总收入	7,735,322.71	7,702,218.03	-33,104.68	-	-33,104.68
营业成本	6,903,223.62	6,876,999.85	-26,223.77	-	-26,223.77
税金及附加	68,190.20	68,350.59	160.39	-	160.39
销售费用	211,564.36	211,621.44	57.08	-	57.08
管理费用	180,978.70	179,873.06	-1,105.64	-	-1,105.64
研发费用	6,331.53	5,720.49	-611.04	-	-611.04
财务费用	82,752.47	82,640.08	-112.39	-	-112.39
其他收益	6,735.26	6,764.87	29.61	-	29.6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1,677.77	250,472.83	-1,204.94	-	-1,204.9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777.15	20,862.74	85.59	-	85.5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5,343.94	-73,289.18	-7,945.24	-	-7,945.2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669.83	-32,822.62	1,847.21	-	1,847.2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31.52	821.39	-10.13	-	-10.13
营业外收入	11,342.02	11,097.79	-244.23	-	-244.23
营业外支出	3,595.25	3,701.25	106.00	-	106.00
所得税费用	75,343.34	65,152.86	-10,190.48	-	-10,190.48
净利润	313,310.14	310,683.18	-2,626.96	-	-2,626.96

2、2021年度前期差错更正

单位：万元

项目	上年年末数	本年年初数	差额	差额原因	
	①	②	③=②-①	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会计政策变更
一、资产总额	20,052,615.94	20,405,316.56	352,700.62	245,368.45	107,332.17
二、负债总额	13,452,477.45	13,579,002.86	126,525.41	99,669.68	26,855.73

项目	上年年末数	本年年初数	差额	差额原因	
	①	②	③=②-①	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会计政策变更
三、所有者权益	6,600,138.49	6,826,313.70	226,175.21	145,698.77	80,476.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694,564.65	3,917,756.15	223,191.49	145,065.30	78,126.20
其中：实收资本	1,000,000.00	1,000,000.00	-	-	-
其他权益工具	1,098,636.46	1,098,636.46	-	-	-
资本公积	544,817.69	545,063.43	245.74	245.74	-
其他综合收益	71,119.82	66,924.91	-4,194.91	87,248.37	-91,443.28
专项储备	63,276.25	63,276.25	-	-	-
盈余公积	32,741.36	33,003.16	261.81	-	261.81
一般风险准备	101,345.48	101,345.48	-	-	-
未分配利润	782,627.59	1,009,506.46	226,878.86	57,571.19	169,307.67
少数股东权益	2,905,573.84	2,908,557.56	2,983.71	633.47	2,350.24
四、营业总收入	7,541,571.15	7,541,499.31	-71.84	-71.84	-
五、利润总额	491,530.16	549,404.77	57,874.61	57,874.61	-
六、净利润	381,001.44	448,063.39	67,061.95	67,061.95	-
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3,601.74	267,026.32	63,424.58	63,424.58	-
八、少数股东损益	177,399.70	181,037.08	3,637.37	3,637.37	-

发行人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如下：

（1）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所属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因IPO申报，对比较报表进行调整，该事项调增2020年年末资产总额253,072,846.38元，调增2020年年末负债总额160,810,282.83元，调增2020年年末所有者权益92,262,563.55元，其中：调减2020年年初资本公积20,063,599.55元、调增2020年年末资本公积2,457,354.46元，调增2020年年初其他综合收益34,823.91元、调增2020年年末其他综合收益31,604.85元，调增2020年年初未分配利润24,408,639.63元、调增2020年年末未分配利润83,438,899.25元，调减2020年年初少数股东权益7,521,299.95元、调增2020年年末少数股东权益6,334,704.99元。

该事项调减2020年度营业收入718,394.92元，调减2020年度营业成本

9,983,584.71元，调减2020年度销售费用1,249,378.64元，调减2020年度管理费用866,859.88元，调增2020年度研发费用620,856.21元，调减2020年度财务费用5,011.02元，调增2020年度其他收益、调减营业外收入3,631,517.00元，调减2020年度投资收益3,996,065.85元，调减2020年度信用减值损失3,238,967.03元，调减2020年度所得税费用91,873,449.26元，累计调增2020年度利润总额3,530,550.24元、调增2020年度净利润95,403,999.50元、调增2020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9,030,259.62元、少数股东损益36,373,739.88元。

（2）陕西成长性新材料行业股权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陕西成长性新兴产业股权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出资购买陕西成长性新兴产业股权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陕西成长性新材料行业股权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两支基金公司中原有限合伙人德邦证券资管计划持有的全部份额。该基金由本公司下属成长管理基金作为普通合伙人与德邦证券资管计划共同出资成立，根据原合伙协议及基金份额转让协议等相关内容的约定，本公司判断应当自两只基金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德邦证券资管计划的出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报为负债。

该事项调增2020年年末资产总额2,200,611,618.54元，调增2020年年末负债总额835,886,520.15元，调增2020年年末所有者权益1,364,725,098.39元，其中：调增2020年年初其他综合收益267,998,794.52元、调增2020年年末其他综合收益872,452,070.00元，调减2020年末未分配利润82,942,505.29元、调增2020年末未分配利润492,273,028.39元。

该事项调增2020年度税金及附加4,329,465.62元，调增2020年度管理费用4,614,625.50元，调增2020年度财务费用41,780,116.31元，调增2020年度投资收益625,939,741.11元，累计调增2020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575,215,533.68元。

3、2022年度前期差错更正

发行人本期无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二、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1、发行人2020年末合并报表范围

发行人2020年末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一级子公司共24家，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与本公司的关系
1	陕西省煤田地质集团有限公司	264,600.70	100.00	全资子公司
2	陕西省华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	100.00	全资子公司
3	陕西投资新兴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60,000.00	100.00	全资子公司
4	陕西陕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76,500.00	100.00	全资子公司
5	陕西君成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已更名为：陕西君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	全资子公司
6	陕西航空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	50.00	控股子公司
7	陕西君盛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6,149.18	100.00	全资子公司
8	陕西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100.00	全资子公司
9	陕西省成长性企业引导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751.00	100.00	全资子公司
10	大商道商品交易市场股份有限公司	95,500.00	36.65	控股子公司
11	西安寰宇卫星测控与数据应用有限公司	7,000.00	100.00	全资子公司
12	陕西省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起更名为陕西省水电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0	99.26	控股子公司
13	陕西长安华科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33.34	控股子公司
14	陕西金泰恒业房地产有限公司	356,360.00	100.00	全资子公司
15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46,958.17	37.24	控股子公司
16	陕西投资集团创新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	100.00	全资子公司
17	陕西华山创业有限公司	51,355.31	100.00	全资子公司
18	陕西能源小壕兔煤电有限公司	5,000.00	100.00	全资子公司
19	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	90.00	控股子公司
20	神木市电石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已更名为：陕西金泰化学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71,200.00	100.00	全资子公司
21	陕西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76,000.00	100.00	全资子公司
22	陕西陕投康养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30,000.00	100.00	全资子公司
23	陕西城市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100.00	全资子公司
24	西部信托有限公司	200,000.00	57.78	控股子公司

2、发行人2021年末合并报表范围

发行人2021年末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一级子公司共27家，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与本公司的关系
----	------	------	------	---------

序号	企业名称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与本公司的关系
1	陕西省煤田地质集团有限公司	264,600.70	100.00	全资子公司
2	陕西省华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	100.00	全资子公司
3	陕西投资新兴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60,000.00	100.00	全资子公司
4	陕西陕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33,000.00	100.00	全资子公司
5	陕西君成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已更名为: 陕西君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39,709.11	100.00	全资子公司
6	陕西航空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	50.00	控股子公司
7	陕西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100.00	全资子公司
8	陕西省成长性企业引导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751.00	100.00	全资子公司
9	大商道商品交易市场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50.50	控股子公司
10	西安寰宇卫星测控与数据应用有限公司	12,500.00	100.00	全资子公司
11	陕西省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起更名为陕西省水电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2,405.60	99.47	控股子公司
12	陕西长安华科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3,200.00	31.25	控股子公司
13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46,958.17	37.24	控股子公司
14	陕西投资集团创新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	100.00	全资子公司
15	陕西华山创业有限公司	51,355.31	100.00	全资子公司
16	陕西能源小壕兔煤电有限公司	5,000.00	100.00	全资子公司
17	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	80.00	控股子公司
18	神木市电石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已更名为: 陕西金泰化学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71,200.00	100.00	全资子公司
19	陕西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76,000.00	100.00	全资子公司
20	陕西陕投康养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35,000.00	100.00	全资子公司
21	陕西城市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457,545.92	100.00	全资子公司
22	西部信托有限公司	200,000.00	57.78	控股子公司
23	秦创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	100.00	全资子公司
24	陕西投资产融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	全资子公司
25	陕西成长性新材料行业股权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00.00	全资子公司
26	陕西成长性新兴产业股权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00.00	全资子公司
27	陕西陕投国有资本投资合伙企业(合伙企业)	5,700.00	100.00	全资子公司

3、发行人2022年末合并报表范围

发行人2022年末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一级子公司共24家，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与本公司的关系
1	陕西省煤田地质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	100.00	全资子公司

序号	企业名称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与本公司的关系
2	陕西省华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	100.00	全资子公司
3	陕西投资新兴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60,000.00	100.00	全资子公司
4	陕西陕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72,000.00	100.00	全资子公司
5	陕西航空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	50.00	控股子公司
6	陕西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100.00	全资子公司
7	陕西省成长性企业引导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51,751.00	100.00	全资子公司
8	西安寰宇卫星测控与数据应用有限公司	16,200.00	100.00	全资子公司
9	陕西省水电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73.71	控股子公司
10	陕西长安华科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3,200.00	31.25	控股子公司
11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46,958.17	37.24	控股子公司
12	陕西投资集团创新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1,250.00	100.00	全资子公司
13	陕西能源小壕兔煤电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	全资子公司
14	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	80.00	控股子公司
15	陕西金泰化学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67,669.93	100.00	全资子公司
16	陕西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76,000.00	100.00	全资子公司
17	陕西陕投康养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59,000.00	100.00	全资子公司
18	陕西城市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618,545.92	100.00	全资子公司
19	西部信托有限公司	200,000.00	57.78	控股子公司
20	秦创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32,000.00	100.00	全资子公司
21	陕西投资产融控股有限公司	150,000.00	100.00	全资子公司
22	陕西成长性新材料行业股权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	100.00	全资子公司
23	陕西成长性新兴产业股权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	100.00	全资子公司
24	陕西陕投国有资本投资合伙企业(合伙企业)	75,200.00	100.00	全资子公司

截至2022年末，发行人一级子公司减少3家。由于公司业务板块资源整合，陕西君成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6月更名为陕西君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并入陕西投资产融控股有限公司核算，成为发行人三级子公司；陕西华山创业有限公司并入陕西省华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核算，成为发行人三级子公司。

发行人与中西部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签订的一致行动协议于2022年10月31日到期，且发行人决定不再续签。根据大商道公司章程约定及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发行人自2022年11月1日起，不再将大商道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不存在为该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该子公司对发行人的未偿还借款金额为20亿元，且已在2022年审计报告中对该笔借款已计提信用风

险减值损失，上述存量借款余额不会对发行人后续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大商道公司主营业务为大宗商品交易，商品毛利率偏低，因此发行人丧失对大商道公司实际控制权对其盈利能力的影响较小，不会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业务发展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022 年发行人新增或减少的其他非一级子公司情况，详见 2022 年度审计报告附注“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之“（六）本年新纳入或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4、发行人2023年6月末合并报表范围

发行人 2023 年 6 月末合并报表范围较 2022 年末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重大变化。

5、将控股比例未达 50%的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原因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控股比例未达 50%的子公司共 8 家，具体情况及纳入合并范围原因如下：

单位：%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陕西长安华科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31.25	31.25	实际控制
2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7.24	37.24	实质控制
3	陕西天翌天线股份有限公司	47.15	58.14	实质控制
4	陕西投资远大建筑工业有限公司	35.00	35.00	实际控制
5	陕西金泰华联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40.00	40.00	实际控制
6	北京熙信永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9.63	29.63	spv
7	北京熙信开元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4.12	44.12	spv
8	西安信和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31.42	31.42	实际控制

6、持股比例超过 50%但未纳入合并报表的原因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持股比例超过 50%但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参股公司共 4 家，具体情况及未纳入合并范围原因如下：

单位：%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未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陕西永陇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7.00	67.00	未实际控制
2	陕西陕投誉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5.00	55.00	未实际控制
3	陕投商洛合力扶贫开发有限公司	65.87	65.87	未实际控制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未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4	大商道商品交易市场股份有限公司	50.50	50.50	未实际控制

三、公司报告期内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一）公司报告期内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9 月末	2023 年 6 月末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38,431.07	3,119,061.81	2,591,754.30	2,784,389.22	3,095,335.66
结算备付金	261,806.08	314,241.66	297,063.47	291,733.32	384,710.87
交易性金融资产	6,223,896.30	6,480,494.31	6,229,118.11	5,712,446.24	2,800,781.2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57,174.29
衍生金融资产	15,936.58	9,899.70	5,186.06	1,059.88	866.03
应收票据	13,675.80	13,104.26	14,013.88	22,026.32	34,091.84
应收账款	667,904.30	740,859.73	768,874.10	575,472.80	632,965.68
应收款项融资	36,976.12	33,160.60	11,072.96	11,426.83	2,335.00
预付款项	264,063.52	241,493.31	272,280.25	734,275.17	886,427.33
应收利息	442.62	357.11	194.94	8,005.29	10,016.42
应收股利	29,995.01	29,996.63	29,995.01	30,077.51	54,985.67
其他应收款	216,814.09	235,771.55	138,374.06	109,450.04	184,732.3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24,958.64	437,684.51	743,813.22	158,171.39	54,929.55
存货	4,012,195.66	3,861,365.99	3,296,858.97	2,849,229.16	2,324,985.76
合同资产	78,446.84	79,204.17	82,585.74	43,629.70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3,963.18	81,958.61	69,904.99	6,787.52	125,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327,955.60	1,262,451.87	1,159,055.45	1,236,594.81	976,369.70
流动资产合计	16,997,461.42	16,941,105.85	15,710,145.53	14,574,775.20	11,625,707.3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60,109.04	52,642.78	35,100.60	28,518.26	9,842.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813,500.88
其他债权投资	2,975.15	6,711.08	34,788.12	26,630.00	57,411.86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54,546.71
长期应收款	103,758.15	71,495.27	76,755.36	113,699.52	117,356.25
长期股权投资	1,228,564.58	1,193,648.49	987,775.50	1,088,115.75	531,984.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94,603.05	607,108.53	642,098.22	536,066.45	16,267.6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20,008.63	229,565.79	232,155.31	205,136.60	2,884.67

项目	2023 年 9 月末	2023 年 6 月末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投资性房地产	316,476.42	319,379.59	257,698.16	267,700.19	257,420.92
固定资产	4,696,031.40	4,714,432.49	4,797,149.91	4,612,771.17	4,294,263.04
在建工程	1,843,739.94	1,663,109.15	1,399,749.45	1,097,741.35	728,293.70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7.55	24.57	24.57
使用权资产	49,208.82	47,981.46	58,770.65	89,821.24	-
无形资产	775,018.51	772,443.75	779,187.43	727,709.08	743,279.99
开发支出	47,776.75	42,440.40	36,587.44	34,228.73	17,091.82
商誉	44,781.62	44,781.87	44,788.70	34,261.26	34,132.47
长期待摊费用	29,054.50	27,628.60	25,364.83	36,747.62	37,762.3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5,385.67	217,062.95	223,238.06	206,794.53	168,077.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565,263.76	511,894.73	567,662.24	485,030.21	542,767.2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792,755.98	10,522,326.94	10,198,877.53	9,590,996.54	8,426,908.59
资产总计	27,790,217.40	27,463,432.79	25,909,023.06	24,165,771.75	20,052,615.9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94,587.99	561,616.12	512,671.44	741,354.43	571,122.99
拆入资金	249,353.66	364,262.93	378,238.76	248,169.34	150,050.76
交易性金融负债	604,679.04	372,874.32	14,809.93	78,501.27	87,340.5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
衍生性金融负债	27,997.71	4,797.35	4,598.32	2,141.40	1,940.61
应付票据	12,907.33	45,415.38	58,183.14	189,934.53	277,291.82
应付账款	1,236,383.14	1,057,692.79	1,012,241.38	784,617.10	819,866.35
预收款项	9,089.16	6,787.03	6,444.84	7,193.00	528,324.73
合同负债	195,760.22	206,363.48	332,967.28	409,266.55	8,214.5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83,881.78	2,063,238.73	2,547,097.01	2,065,660.43	1,230,534.46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14,485.22	15,688.43	12,601.91	6,284.43	
代理买卖证券款	1,313,753.13	1,462,215.30	1,446,405.16	1,483,045.96	1,357,896.48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
应付职工薪酬	203,317.82	195,813.70	195,913.50	207,859.33	165,565.18
应交税费	307,063.04	309,015.58	291,771.41	270,653.68	152,465.22
其他应付款	860,054.10	922,192.89	696,948.07	610,241.82	555,198.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58,347.81	2,562,198.65	2,083,613.82	2,268,964.75	1,037,826.29
其他流动负债	620,988.02	783,237.71	1,099,372.02	1,371,665.05	731,774.53
流动负债合计	10,792,649.18	10,933,410.38	10,693,877.99	10,733,151.82	7,675,412.9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684,716.30	4,604,837.26	3,950,833.45	3,678,479.57	3,243,129.28
应付债券	2,904,765.12	2,630,843.96	2,695,757.98	1,895,680.22	2,077,725.62

项目	2023 年 9 月末	2023 年 6 月末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租赁负债	27,815.06	26,020.59	30,352.81	47,351.78	-
长期应付款	47,332.05	48,917.40	77,013.56	36,110.03	59,342.3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93,475.76	92,844.52	102,758.90	98,288.20	102,216.85
预计负债	75,069.52	74,425.93	88,619.85	73,691.44	92,772.25
递延收益	35,839.37	35,407.99	36,638.28	40,498.88	39,168.8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879.02	19,022.31	14,298.11	54,508.88	55,708.17
其他非流动负债	86,325.04	90,522.53	92,918.22	121,767.84	107,001.13
非流动负债合计	7,972,217.23	7,622,842.48	7,089,191.16	6,046,376.85	5,777,064.49
负债合计	18,764,866.41	18,556,252.86	17,783,069.15	16,779,528.67	13,452,477.4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498,738.87	1,548,176.04	1,647,824.25	1,198,518.40	1,098,636.46
其中：优先股	-	-	-	-	-
永续债	1,498,738.87	1,548,176.04	1,647,824.25	1,198,518.40	1,098,636.46
资本公积	784,324.09	786,896.51	615,065.88	625,092.35	544,817.69
减：库存股	-	-	-	-	-
其他综合收益	-72,090.58	-60,503.95	-55,586.73	47,443.36	71,119.82
专项储备	70,764.24	64,561.09	53,888.70	59,525.73	63,276.25
盈余公积	75,677.51	73,254.08	60,754.13	58,492.44	32,741.36
一般风险准备	126,617.65	126,386.11	125,849.21	120,542.30	101,345.48
未分配利润	1,648,004.25	1,576,474.24	1,397,820.78	1,152,151.07	782,627.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132,036.02	5,115,244.11	4,845,616.22	4,261,765.65	3,694,564.65
少数股东权益	3,893,314.97	3,791,935.81	3,280,337.68	3,124,477.43	2,905,573.84
所有者权益合计	9,025,350.99	8,907,179.92	8,125,953.91	7,386,243.08	6,600,138.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790,217.40	27,463,432.79	25,909,023.06	24,165,771.75	20,052,615.94

(二)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9 月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045,530.03	4,104,473.45	8,448,426.77	8,407,668.94	7,541,571.15
其中：营业收入	5,778,186.57	3,931,499.64	8,060,579.60	7,988,540.86	7,173,552.33
利息收入	84,779.54	54,229.41	110,991.13	113,406.96	92,431.73
已赚保费	-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82,563.91	118,744.39	276,856.03	305,721.12	275,587.08
二、营业总成本	5,699,562.58	3,896,156.63	7,872,710.58	8,093,961.65	7,359,373.71
其中：营业成本	4,933,513.90	3,385,288.41	6,844,492.54	7,081,970.57	6,588,921.86

项目	2023年1-9月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利息支出	97,245.97	70,500.64	121,853.25	79,556.39	56,593.4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0,831.30	13,077.16	19,267.69	23,743.49	22,383.47
税金及附加	113,487.34	79,622.19	161,564.06	139,573.01	98,695.38
销售费用	193,530.80	133,578.36	228,113.05	282,265.58	235,670.23
管理费用	172,751.71	111,071.29	269,293.29	256,518.81	208,380.98
研发费用	8,763.13	4,744.29	11,081.11	8,920.26	5,722.05
财务费用	159,438.43	98,274.31	217,045.60	221,413.54	143,006.29
加：其他收益	10,526.46	8,069.68	18,733.30	11,297.47	10,106.79
投资收益	333,388.45	249,124.48	516,294.19	339,511.97	352,073.3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9,038.11	129,130.29	270,719.49	113,805.96	60,439.91
汇兑收益	121.02	145.92	264.49	-65.71	-158.7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8,099.73	41,888.30	-83,938.50	24,735.24	21,630.01
信用减值损失	2,769.02	-856.73	-163,301.72	-45,893.77	-27,899.30
资产减值损失	-144.06	-3.98	-124,130.39	-20,164.05	-13,195.94
资产处置收益	54.74	39.56	-10.15	1,099.86	130.31
三、营业利润	720,782.80	506,724.03	739,627.40	624,228.29	524,883.87
加：营业外收入	1,377.92	714.35	4,218.59	5,819.50	3,816.69
减：营业外支出	6,838.14	2,581.55	7,239.34	6,204.45	37,170.39
四、利润总额	715,322.58	504,856.83	736,606.65	623,843.34	491,530.16
减：所得税费用	128,203.32	96,081.37	127,326.35	135,528.49	110,528.72
五、净利润	587,119.25	408,775.46	609,280.30	488,314.85	381,001.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2,232.84	247,931.63	340,438.20	273,119.14	203,601.74
少数股东损益	244,886.42	160,843.83	268,842.10	215,195.70	177,399.7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009.01	-6,652.83	-135,361.61	-30,677.86	85,356.59
七、综合收益总额	568,110.25	402,122.63	473,918.69	457,636.99	466,358.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26,487.56	244,123.24	241,071.90	267,312.27	247,865.8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41,622.69	157,999.38	232,846.79	190,324.72	218,492.16

(三)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9月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22,746.96	3,900,850.28	8,206,986.57	8,194,151.63	7,486,666.7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1,883.30	3,086.52	7,153.10	6,284.43	-

项目	2023 年 1-9 月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79,433.99	-	-	28,568.36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95,755.51	195,662.63	395,758.12	438,885.44	333,958.08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129,900.00	98,000.00	6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480,541.92	833,277.03	89,699.00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17,110.60	33,668.78	130,571.83	245,361.53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10.58	2,714.60	170,209.11	6,380.36	6,061.3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6,063.95	2,060,495.16	3,235,698.81	2,281,598.90	5,344,652.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98,994.29	6,179,919.78	12,659,916.41	12,017,717.97	13,566,399.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75,500.94	3,353,625.02	6,572,809.86	7,151,654.86	6,514,366.64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0,673.72	10,479.63	-2,337.11	-12,210.81	26,133.73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71,790.53	48,696.03	79,812.86	71,363.61	61,450.0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59,365.95	312,737.72	624,441.82	558,568.43	419,035.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2,459.26	299,226.40	620,521.00	497,502.60	323,822.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0,879.48	1,897,120.82	4,347,949.94	4,820,885.18	5,826,852.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50,669.88	5,921,885.63	12,243,198.37	13,087,763.88	13,171,660.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8,324.42	258,034.15	416,718.04	-1,070,045.91	394,738.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57,132.60	430,753.36	627,432.46	818,188.20	795,194.2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3,333.28	36,759.81	136,714.36	200,564.17	188,357.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1.56	119.78	1,952.67	20,843.97	5,484.0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5,766.87	-	19,262.3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81.31	650.06	14,496.87	21,680.15	30,129.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5,278.75	468,283.01	786,363.25	1,061,276.49	1,038,427.7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20,441.46	408,833.90	881,148.52	890,135.62	547,380.1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53,472.06	532,264.49	775,227.86	1,415,756.99	1,346,516.26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000.44	21,000.44	-	3,093.55	211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21.67	657.81	8,014.33	17,629.88	38,445.9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9,135.63	962,756.65	1,664,390.71	2,326,616.04	1,934,453.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3,856.88	-494,473.64	-878,027.46	-1,265,339.55	-896,025.6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93,103.77	692,659.33	187,373.04	72,354.75	537,885.68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93,103.77	692,659.33	184,554.65	72,354.75	537,885.6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58,926.35	2,841,591.94	5,809,264.90	2,924,234.59	3,228,602.82

项目	2023 年 1-9 月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1,158.04	586,566.03	1,110,686.26	2,874,795.20	2,142,786.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13,188.16	4,120,817.29	7,107,324.20	5,871,384.54	5,909,274.7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950,547.58	2,736,770.65	6,001,488.24	3,064,637.57	3,527,898.6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43,570.57	502,243.42	653,690.23	548,083.44	661,249.7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40,828.54	212,073.65	205,876.25	122,540.55	56,705.7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719.11	101,354.14	143,107.18	247,498.05	398,051.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53,837.26	3,340,368.20	6,798,285.65	3,860,219.05	4,587,199.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9,350.90	780,449.09	309,038.55	2,011,165.49	1,322,075.1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1.12	148.84	-527.26	-229.07	-543.5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3,939.56	544,158.44	-152,798.13	-324,449.05	820,244.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93,117.23	2,693,117.23	2,845,915.35	3,170,364.40	2,449,961.8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97,056.79	3,237,275.67	2,693,117.23	2,845,915.35	3,270,206.77

(四) 公司报告期内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9 月末	2023 年 6 月末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77,973.46	624,708.99	319,234.37	282,106.99	388,035.73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99.07	885.10	885.10	20,373.22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30,719.33
预付款项	1,263.16	849.19	75.27	285.17	123.31
应收股利		-	65,000.00	6,307.07	-
其他应收款	310,587.40	307,497.83	205,471.63	203,419.14	70,699.14
其他流动资产	1,657,871.48	1,749,764.25	1,769,982.61	2,333,746.71	2,420,697.88
流动资产合计	2,450,594.58	2,683,705.37	2,360,648.99	2,839,931.23	2,910,275.3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4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264,933.39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400,000.00
长期应收款	-	-	-	-	108,845.71
长期股权投资	4,750,123.02	4,713,181.02	4,572,072.80	4,661,833.48	3,865,789.6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62,231.69	373,742.82	373,742.82	49,761.70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6,083.85	17,340.95	17,168.38	20,553.89	-
投资性房地产	70,740.01	71,166.79	-	-	-
固定资产	805.53	923.43	1,157.81	1,574.38	734.21

项 目	2023 年 9 月末	2023 年 6 月末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使用权资产	209.69	234.86	285.19	418.05	-
无形资产	629.09	708.46	867.22	437.20	140.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979.04	664.76	707.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9,102.85	189,099.02	254,957.40	208,492.76	186,321.15
非流动资产合计	5,790,904.78	5,767,062.12	5,620,959.52	5,343,071.47	4,826,764.81
资产总计	8,241,499.35	8,450,767.49	7,981,608.51	8,183,002.70	7,737,040.2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10,069.82	110,069.82	70,069.82	210,174.11	280,000.00
预收账款	-	-	-	-	-
应付职工薪酬	2,346.69	2,461.01	2,347.30	2,002.33	1,867.75
应交税费	245.98	256.25	2,236.19	4,041.33	2,947.95
其他应付款	206,908.13	257,110.39	244,355.98	377,170.96	51,841.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53,583.07	1,524,058.25	1,140,139.01	1,580,785.40	725,8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01,364.93	202,024.55	201,494.58	151,268.01	770,013.04
流动负债合计	2,074,518.63	2,095,980.27	1,660,642.87	2,325,442.15	1,832,470.2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03,276.92	1,142,757.23	1,085,480.00	860,600.00	1,034,000.00
应付债券	1,539,561.56	1,530,731.86	1,526,193.26	1,527,665.57	1,671,763.49
租赁负债	199.14	199.14	199.14	314.47	-
长期应付款	12.34	12.34	12.34	207.02	207.02
递延收益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48.72	2,112.40	2,112.40	1,811.66	824.34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45,298.68	2,675,912.97	2,614,097.14	2,390,698.72	2,706,794.85
负债合计	4,619,817.31	4,771,893.24	4,274,740.01	4,716,140.87	4,539,265.12
所有者权益：				-	
实收资本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498,738.87	1,548,176.04	1,647,824.25	1,197,575.00	1,097,693.07
资本公积	877,280.76	877,993.03	873,988.31	973,865.76	959,321.88
其他综合收益	-55,528.62	-44,017.49	-44,017.49	-1,899.05	1,618.06
盈余公积	75,677.51	73,254.08	60,754.13	58,492.44	32,741.36
未分配利润	225,513.52	223,468.60	168,319.29	238,827.68	106,400.71
所有者权益合计	3,621,682.04	3,678,874.25	3,706,868.49	3,466,861.83	3,197,775.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241,499.35	8,450,767.49	7,981,608.51	8,183,002.70	7,737,040.20

(五) 公司报告期内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9 月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9,624.58	65,820.03	156,796.96	176,136.59	196,841.09
其中：营业收入	99,624.58	65,820.03	156,796.96	176,136.59	196,841.09
二、营业总成本	131,975.41	88,087.65	193,166.46	205,613.98	197,874.53
其中：营业成本	1,125.91	699.13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572.14	375.45	1,322.86	1,916.43	1,601.14
销售费用	-	-	-	-	-
管理费用	7,922.59	4,968.33	14,116.81	14,551.24	13,164.72
研发费用	480.00	480.00	-	-	-
财务费用	121,874.77	81,564.75	177,726.79	189,146.31	183,108.68
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56,421.49	-	-3,336.0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140,051.07	-67.62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70.57	172.57	-9,946.92	989.72	1,139.9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2,659.11	147,376.40	264,450.50	284,428.48	69,581.4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30,103.34	-26,269.91	90.7
其他收益	-	-	23.48	6.88	10.1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9,237.71	125,281.34	21,684.99	255,880.08	66,362.03
加：营业外收入	-	-	-	-	-
减：营业外支出	238.78	238.78	-	-	53.8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8,998.93	125,042.56	21,049.51	255,880.08	66,308.18
减：所得税费用	-234.81	43.14	-1,567.47	987.32	284.9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9,233.74	124,999.42	22,616.98	254,892.76	66,023.20

（六）公司报告期内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9 月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8,030.64	65,279.91	158,794.64	231,108.33	191,955.64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89,605.72	2,753,155.83	2,973,848.56	2,764,470.25	4,123,043.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87,636.37	2,818,435.74	3,132,643.19	2,995,578.58	4,314,998.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	-	-	-

项目	2023 年 1-9 月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11.76	3,402.13	8,249.65	7,657.82	6,543.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17.34	3,601.65	13,400.72	8,731.36	12,720.1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65,944.70	2,779,237.10	3,098,713.59	2,630,048.32	4,350,526.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74,473.80	2,786,240.88	3,120,363.97	2,646,437.51	4,369,790.70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13,162.56	32,194.86	12,279.22	349,141.07	-54,791.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624,277.75	484,277.75	2,555,706.70	2,800,042.00	3,184,137.92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82,659.11	147,376.40	243,717.27	266,213.67	274,755.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6,936.86	631,654.15	2,799,423.97	3,066,255.67	3,458,893.7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935.70	3,934.65	46,440.94	23,689.24	9,652.62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692,550.22	603,608.22	2,599,750.05	3,485,997.54	3,250,756.8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6,485.92	607,542.87	2,646,191.00	3,509,686.79	3,260,409.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450.94	24,111.28	153,232.98	-443,431.12	198,484.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90,000.00	620,000.00	882,000.00	932,662.50	1,323,913.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3,255.00	553,465.00	1,102,055.00	1,106,950.00	1,197,922.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43,255.00	1,173,465.00	1,984,055.00	2,039,612.50	2,521,835.3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769,772.29	762,034.35	1,844,478.40	1,790,394.15	2,410,397.13
分配股利、利润和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35,876.73	161,048.07	264,651.90	260,059.52	267,790.8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80.40	1,214.10	3,309.52	797.51	2,176.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8,129.42	924,296.52	2,112,439.82	2,051,251.19	2,680,364.55

项目	2023 年 1-9 月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35,125.58	249,168.48	-128,384.82	-11,638.69	-158,529.2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8,739.09	305,474.62	37,127.38	-105,928.73	-14,836.8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9,234.37	319,234.37	282,106.99	388,035.73	402,872.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7,973.46	624,708.99	319,234.37	282,106.99	388,035.73

四、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23 年 1-9 月 /2023 年 9 月末	2023 年 1-6 月 /2023 年 6 月末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总资产（亿元）	2,779.02	2,746.34	2,590.90	2,416.58	2,005.26
总负债（亿元）	1,876.49	1,855.63	1,778.31	1,677.95	1,345.25
全部债务（亿元）	1,184.29	1,152.26	1,036.07	900.42	729.44
所有者权益（亿元）	902.54	890.72	812.60	738.62	660.01
营业总收入（亿元）	604.55	410.45	844.84	840.77	754.16
利润总额（亿元）	71.53	50.49	73.66	62.38	49.15
净利润（亿元）	58.71	40.88	60.93	48.83	38.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亿元）	-	40.81	60.61	48.76	41.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亿元）	34.22	24.79	34.04	27.31	20.36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34.83	25.80	41.67	-107.00	39.47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80.39	-49.45	-87.80	-126.53	-89.60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85.94	78.04	30.90	201.12	132.21
流动比率（倍）	1.57	1.55	1.47	1.36	1.51
速动比率（倍）	1.20	1.20	1.16	1.09	1.21
资产负债率（%）	67.52	67.57	68.64	69.44	67.09
债务资本比率（%）	56.75	56.40	56.04	54.94	52.50
营业毛利率（%）	14.62	13.89	15.09	11.35	8.15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3.28	2.27	3.86	3.89	2.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85	4.80	7.86	6.87	6.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79	7.81	6.86	6.75
EBITDA（亿元）	-	-	131.88	117.08	91.45
EBITDA 全部债务比	-	-	0.13	0.13	0.13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	-	3.19	2.87	2.97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8.04	5.21	11.99	13.91	12.54

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23 年 1-9 月 /2023 年 9 月末	2023 年 1-6 月 /2023 年 6 月末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存货周转率（次）	1.35	0.95	2.23	2.74	3.06
营业利润率（%）	12.47	12.89	9.18	7.81	7.32

注：上述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全部债务=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短期借款+交易性金融负债+应付票据+应付短期债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债务资本比率=全部债务/（全部债务+所有者权益）×100%

营业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年初资产总额+年末资产总额）÷2×1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所有者权益平均余额×100%

EBITDA=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摊销（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EBITDA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倍）=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平均存货

营业利润率=营业利润/营业收入×100%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本公司管理层结合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对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盈利能力、现金流量、偿债能力、未来业务目标以及盈利能力的可持续性进行了如下讨论与分析。

（一）资产结构分析

公司近三年及一期末资产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19,061.81	11.36	2,591,754.30	10	2,784,389.22	11.52	3,095,335.66	15.44
结算备付金	314,241.66	1.14	297,063.47	1.15	291,733.32	1.21	384,710.87	1.92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80,494.31	23.60	6,229,118.11	24.04	5,712,446.24	23.64	2,800,781.24	13.9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	-	57,174.29	0.29
衍生金融资产	9,899.70	0.04	5,186.06	0.02	1,059.88	0	866.03	0
应收票据	13,104.26	0.05	14,013.88	0.05	22,026.32	0.09	34,091.84	0.17
应收账款	740,859.73	2.70	768,874.10	2.97	575,472.80	2.38	632,965.68	3.16
应收款项融资	33,160.60	0.12	11,072.96	0.04	11,426.83	0.05	2,335.00	0.01
预付款项	241,493.31	0.88	272,280.25	1.05	734,275.17	3.04	886,427.33	4.42
应收利息	357.11	0	194.94	0	8,005.29	0.03	10,016.42	0.05
应收股利	29,996.63	0.11	29,995.01	0.12	30,077.51	0.12	54,985.67	0.27
其他应收款	235,771.55	0.86	138,374.06	0.53	109,450.04	0.45	184,732.32	0.9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37,684.51	1.59	743,813.22	2.87	158,171.39	0.65	54,929.55	0.27
存货	3,861,365.99	14.06	3,296,858.97	12.72	2,849,229.16	11.79	2,324,985.76	11.59
合同资产	79,204.17	0.29	82,585.74	0.32	43,629.70	0.18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1,958.61	0.30	69,904.99	0.27	6,787.52	0.03	125,000.00	0.62
其他流动资产	1,262,451.87	4.60	1,159,055.45	4.47	1,236,594.81	5.12	976,369.70	4.87
流动资产合计	16,941,105.85	61.69	15,710,145.53	60.64	14,574,775.20	60.31	11,625,707.36	57.9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	-	-	-	-
债权投资	52,642.78	0.19	35,100.60	0.14	28,518.26	0.12	9,842.24	0.0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	-	813,500.88	4.06
其他债权投资	6,711.08	0.02	34,788.12	0.13	26,630.00	0.11	57,411.86	0.29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	-	54,546.71	0.27
长期应收款	71,495.27	0.26	76,755.36	0.3	113,699.52	0.47	117,356.25	0.59
长期股权投资	1,193,648.49	4.35	987,775.50	3.81	1,088,115.75	4.5	531,984.32	2.6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07,108.53	2.21	642,098.22	2.48	536,066.45	2.22	16,267.61	0.0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29,565.79	0.84	232,155.31	0.9	205,136.60	0.85	2,884.67	0.01
投资性房地产	319,379.59	1.16	257,698.16	0.99	267,700.19	1.11	257,420.92	1.28
固定资产	4,714,432.49	17.17	4,797,149.91	18.52	4,612,771.17	19.09	4,294,263.04	21.41
在建工程	1,663,109.15	6.06	1,399,749.45	5.4	1,097,741.35	4.54	728,293.70	3.63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7.55	0	24.57	0	24.57	0
使用权资产	47,981.46	0.17	58,770.65	0.23	89,821.24	0.37	-	-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无形资产	772,443.75	2.81	779,187.43	3.01	727,709.08	3.01	743,279.99	3.71
开发支出	42,440.40	0.15	36,587.44	0.14	34,228.73	0.14	17,091.82	0.09
商誉	44,781.87	0.16	44,788.70	0.17	34,261.26	0.14	34,132.47	0.17
长期待摊费用	27,628.60	0.10	25,364.83	0.1	36,747.62	0.15	37,762.38	0.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7,062.95	0.79	223,238.06	0.86	206,794.53	0.86	168,077.95	0.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1,894.73	1.86	567,662.24	2.19	485,030.22	2.01	542,767.20	2.7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522,326.94	38.31	10,198,877.53	39.36	9,590,996.54	39.69	8,426,908.59	42.02
资产合计	27,463,432.79	100.00	25,909,023.06	100	24,165,771.75	100	20,052,615.94	100

近年来，发行人资产规模随着各个板块业务的发展而不断扩大。截至2022年12月31日，发行人资产总额为25,909,023.06万元，2020年至2022年三年期间总资产平均增长率达到13.86%。其中，资产总额的增长主要是由交易性金融资产、存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科目增长导致。

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发行人流动资产分别为11,625,707.36万元、14,574,775.20万元、15,710,145.53万元及16,941,105.85万元，占当期期末发行人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57.98%、60.31%、60.64%和61.69%。近三年及一期末，企业非流动资产分别为8,426,908.59万元、9,590,996.54万元、10,198,877.53万元和10,522,326.94万元，分别占到当期期末发行人资产总额的42.02%、39.69%、39.36%和38.31%。

1、货币资金

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3,095,335.66万元、2,784,389.22万元、2,591,754.30万元和3,119,061.81万元，占当期发行人总资产余额的比例分别为15.44%、11.52%、10.00%和11.36%。2021年末货币资金较2020年减少10.05%，2022年末货币资金较2021年减少6.92%，系银行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变动所致。

发行人2020-2023年6月末货币资金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末	2021年末	2022年末	2023年6月末
现金	108.26	101.99	57.16	51.48
银行存款	2,817,070.44	2,673,891.51	2,504,845.01	3,037,690.71

项目	2020年末	2021年末	2022年末	2023年6月末
其他货币资金	278,156.96	110,395.72	86,852.14	81,319.62
合计	3,095,335.66	2,784,389.22	2,591,754.30	3,119,061.81
其中：西部证券客户资金存款	1,067,464.88	1,236,560.24	1,222,677.52	1,235,430.96

2、结算备付金

2020-2023年6月末发行人结算备付金分别为384,710.87万元、291,733.32万元、297,063.47万元和314,241.66万元，占资产总计的比例分别为1.92%、1.21%、1.15%和1.14%。结算备付金是证券公司为证券交易的资金清算与交收而存放于中国登记结算公司的款项。发行人2021年末较2020年末减少24.17%，2022年末较2021年末小幅增长1.83%，主要系证券行业波动导致西部证券结算备付金变化。

发行人2020-2023年6月末结算备付金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末	2021年末	2022年末	2023年6月末
西部信托有限公司备付金	177.03	7,008.57	97.62	99.67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备付金	384,533.84	284,724.75	296,965.85	314,141.99
合计	384,710.87	291,733.32	297,063.47	314,241.66

3、交易性金融资产（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2020年—2022年末以及2023年6月末，发行人交易性金融资产分别为2,800,781.24万元、5,712,446.24万元、6,229,118.11万元和6,480,494.31万元，占资产总计的比例分别为13.97%、23.64%、24.04%和23.60%，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由发行人子公司西部证券、西部信托所持有的金融产品构成。因子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2019年度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子公司陕能股份自2020年度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其余子公司自2021年度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科目部分金额至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

发行人2020-2023年6月末交易性金融资产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末	2021年末	2022年末	2023年6月末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800,781.24	5,712,446.24	6,229,118.11	6,480,494.31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2,405,888.98	4,060,638.78	4,571,207.35	5,003,652.80

项 目	2020 年末	2021 年末	2022 年末	2023 年 6 月末
权益工具投资	167,990.90	210,954.25	318,712.55	247,635.38
其他	226,901.36	1,440,853.22	1,339,198.22	1,229,206.14
合 计	2,800,781.24	5,712,446.24	6,229,118.11	6,480,494.31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20-2022年以及2023年6月末，发行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别为57,174.29万元、0.00万元、0.00万元和0.00万元，占资产总计的比例分别为0.29%、0.00%、0.00%和0.00%，发行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由发行人子公司西部证券所持有的金融产品构成。2021年以来该科目为0系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适用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对本科目原核算内容进行调整所致。

发行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末	2021年末	2022年末	2023年6月末
交易性金融资产	57,174.29	0.00	0.00	0.0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1,003.48	0.00	0.00	0.00
权益工具投资	29,873.95	0.00	0.00	0.00
其他	26,296.86	0.00	0.00	0.0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0.00	0.00	0.00	0.0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0.00	0.00	0.00	0.00
权益工具投资	0.00	0.00	0.00	0.00
其他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57,174.29	0.00	0.00	0.00

注：（1）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交易场所（或清算机构）公布的收盘价或结算价确定。

（2）其他系下属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基金投资。

5、应收账款

2020-2022年以及2023年6月末发行人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632,965.68万元、575,472.80万元、768,874.10万元和740,859.73万元，分别占到发行人当期资产总额的3.16%、2.38%、2.97%和2.70%。发行人2021年末应收账款较2020年末减少57,492.88万元，降幅9.08%，主要系2021年

起全部子公司适用新收入准则，原部分应收账款相关核算内容调整至“合同资产”项目所致。发行人2022年末应收账款较2021年末增加193,401.30万元，增幅33.61%，主要系已实现销售尚未达到收款条件的应收款项增加所致。具体分析如下：

发行人2020-2023年6月末应收账款账龄分布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余额			2021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5,880.49	10.63	40,989.25	84,956.98	12.20	73,256.83
其他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93,981.35	13.17	2,371.00	162,469.68	23.34	3,601.21
1 年以内 (含 1 年)	448,275.04	62.80	8,237.44	354,067.09	50.86	12,758.25
1 至 2 年	30,653.37	4.29	1,628.91	43,360.48	6.23	2,893.79
2 至 3 年	25,253.55	3.54	3,000.01	10,577.70	1.52	2,069.89
3 年以上	39,756.56	5.57	24,608.06	40,792.58	5.86	26,171.74
合计	713,800.36	100.00	80,834.67	696,224.51	100.00	120,751.71
项目	2022 年末余额			2023 年 6 月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8,884.24	11.05	79,205.36	98,636.02	11.37	78,811.64
其他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87,224.58	9.74	4,537.01	95,548.86	11.02	2,009.43
1 年以内 (含 1 年)	591,493.65	66.08	12,632.43	524,504.19	77.94	12,066.39
1 至 2 年	47,526.51	5.31	3,442.64	72,273.08	10.74	3,586.72
2 至 3 年	35,678.30	3.99	2,965.84	21,855.77	3.25	2,617.33
3 年以上	34,292.14	3.83	23,442.06	54,348.70	8.07	27,215.36
合计	895,099.42	100.00	126,225.32	867,166.61	100.00	126,306.87

从账龄分布情况来看，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末一年期以内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448,275.04 万元、354,067.09 万元、591,493.65 万元和 524,504.19 万元，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分别为 62.80%、50.86%、66.08% 和 77.94%。

发行人2022年末应收账款前五大往来客户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款项性质	是否关联
1	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	190,035.31	21.23	售电	否
2	西安市工商业房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69,117.48	7.72	房租款	否
3	国家电网公司华北分部	37,374.72	4.18	售电	否
4	青岛君誉泰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9,097.18	3.25	商品销售	否
5	国网新疆电力有限公司	21,011.42	2.35	售电	否
	合计	346,636.10	38.73		

发行人2023年6月末应收账款前五大往来客户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款项性质	是否关联
1	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	202,930.18	23.40	售电	否
2	西安市工商业房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51,093.19	5.89	房租款	否
3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华北分部	38,678.29	4.46	售电	否
4	青岛君誉泰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9,097.18	3.36	商品销售	否
5	国网新疆电力有限公司	15,843.58	1.83	售电	否
	合计	337,642.41	38.94		

6、预付账款

2020-2023年6月末发行人预付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886,427.33万元、734,275.17万元、272,280.25万元和241,493.31万元，占到发行人当期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4.42%、3.04%、1.05%和0.88%。发行人2021年末预付账款较2020年末减少152,152.16万元，下降17.16%，主要系1年期以上的预付账款变动所致。发行人2022年末预付账款较2021年末减少461,994.92万元，降幅62.92%，主要系2022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所致，发行人2023年6月末较2022年末预付账款减少30,786.94万元，降幅11.31%。

发行人2020-2022年及2023年6月末预付账款账龄分布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21 年末		2022 年末		2023 年 6 月末	
	账面净值	占比	账面净值	占比	账面净值	占比	账面净值	占比
1 年以内（含 1 年）	492,655.10	55.58	711,008.29	96.83	253,271.13	93.02	217,780.18	90.18
1-2 年（含 2 年）	19,490.50	2.20	14,428.56	1.97	10,613.84	3.90	11,153.49	4.62
2-3 年（含 3 年）	358,660.20	40.46	5,028.43	0.68	5,415.77	1.99	5,408.80	2.24
3 年以上	15,621.53	1.76	3,809.88	0.52	2,979.52	1.09	7,150.84	2.96

项目	2020 年末		2021 年末		2022 年末		2023 年 6 月末	
	账面净值	占比	账面净值	占比	账面净值	占比	账面净值	占比
合计	886,427.33	100.00	734,275.17	100.00	272,280.25	100.00	241,493.31	100.00

从账龄分布情况来看，发行人2020年末两年期以内预付账款净值为512,145.60万元，占2020年末预付账款总额的57.78%。两年期以上预付账款净值合计为374,281.73万元，占2020年末预付账款总额的42.22%。发行人2021年、2022年及2023年6月末，预付账款主要构成为1年以内的预付账款，分别占预付账款总额的96.83%、93.02%及90.18%。

发行人2022年末预付账款前五大客户

单位：万元、%

序号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款项内容
1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公园城市建设局	103,583.53	32.70	0.00	土地款
2	深圳迈科大宗商品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19,790.18	6.25	13,853.13	预付货款
3	大商道商品交易市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21,169.00	6.68	14,818.30	预付货款
4	陕西龙门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718.99	2.44	0.00	预付货款
5	中油北斗（陕西）科技能源有限公司	6,637.75	2.10	0.00	预付货款
	合计	158,899.46	50.17	28,671.43	

发行人2023年6月末预付账款前五大客户

单位：万元、%

序号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款项内容
1	大商道商品交易市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21,169.00	8.77	14,818.30	预付货款
2	深圳迈科大宗商品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19,790.18	8.19	13,853.13	预付货款
3	陕煤运销集团榆林销售有限公司	15,905.14	6.59	0.00	预付货款
4	新疆天池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10,559.56	4.37	0.00	预付货款
5	陕西崔家沟能源有限公司	9,768.98	4.05	0.00	预付货款
	合计	77,192.85	31.96	28,671.43	

7、其他应收款

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发行人其他应收账款分别为184,732.32万元、109,450.04万元、138,374.06万元和235,771.55万元，分别占到发行人当期期末总资产的0.92%、0.45%、0.53%和0.86%。

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账龄分布情况

单位：万元

账龄	2020 年末余额	2021 年末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2,166.85	63.86	49,453.51	73,764.52	36.73	71,376.90
其他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28,578.27	11.25	103.37	5,588.29	2.78	55.88
1 年以内 (含 1 年)	28,185.54	11.10	376.47	78,749.90	39.22	287.68
1 至 2 年	9,883.35	3.89	628.13	16,146.73	8.04	444.32
2 至 3 年	3,491.32	1.37	563.21	3,440.90	1.71	727.12
3 年以上	21,624.30	8.52	18,072.62	23,122.62	11.51	18,471.01
合计	253,929.63	100.00	69,197.31	200,812.96	100.00	91,362.92
账龄	2022 年末余额			2023 年 6 月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1,753.97	31.24	70,471.67	71,866.23	21.98	70,573.94
其他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2,078.29	0.90	20.78	2,000.00	0.61	20.00
1 年以内 (含 1 年)	87,522.49	38.10	538.98	202,198.03	61.84	301.59
1 至 2 年	39,547.99	17.22	654.36	14,744.28	4.51	601.29
2 至 3 年	4,419.84	1.92	574.44	10,040.14	3.07	414.13
3 年以上	24,365.13	10.61	19,053.42	26,118.85	7.99	19,285.03
合计	229,687.71	100.00	91,313.65	326,967.54	100.00	91,195.98

从账龄分布情况来看，发行人2020年末其他应收账款余额中一年期以内的其他应收款余额为28,185.54万元，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11.10%。发行人2021年末其他应收账款余额中一年期以内的其他应收款余额为78,749.90万元，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39.22%。发行人2022年末其他应收账款余额中一年期以内的其他应收款余额为87,522.49万元，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38.10%。

发行人2022年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大往来客户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 账面余额比例	款项性质、内容
1	山东华鹏集团有限公司	20,320.40	8.85	业务垫付款
2	中煤科工（江苏）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7,530.13	7.63	货款
3	汉中市南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2,000.00	5.22	保证金
4	上海华信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10,127.84	4.41	应收债券款
5	咸阳市城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500.00	3.70	保证金
	合计	68,478.37	29.81	

发行人2023年6月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大往来客户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 账面余额比例	款项性质
1	中煤科工（江苏）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7,530.13	5.36	货款
2	汉中市南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5,000.00	4.59	保证金
3	上海华信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10,127.84	3.10	应收债券款
4	华联 SKP（陕西）百货有限公司	8,402.07	2.57	租金
5	山东华鹏集团有限公司	8,170.94	2.50	业务垫付款
	合计	59,230.98	18.12	

8、存货

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发行人存货余额分别为2,324,985.76万元、2,849,229.16万元、3,296,858.97万元和3,889,123.62万元，占到当期期末发行人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1.59%、11.79%、12.72%和14.16%。发行人2021年末存货较2020年末增加524,243.40万元，增幅22.55%，主要原因为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较去年同期增加较多所致。发行人2022年末存货账面余额较2021年增加447,629.81万元，增幅15.71%，主要原因为青龙台项目、梦想小镇及延安项目、安康项目开发成本增加所致。

发行人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存货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21 年末		2022 年末		2023 年 6 月末	
	账面净值	占比 (%)	账面净值	占比 (%)	账面净值	占比 (%)	账面净值	占比 (%)
原材料	40,116.98	1.73	55,265.11	1.94	52,826.87	1.60	64,872.23	1.67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1,371,070.47	58.97	2,005,592.83	70.39	2,526,039.20	76.62	2,693,510.17	69.26
库存商品（产成品）	294,356.57	12.66	242,128.18	8.50	342,689.46	10.39	471,264.40	12.12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258.26	0.01	155.87	0.01	230.87	0.01	191.28	0.00
其他	619,183.49	26.63	546,087.17	19.17	375,072.57	11.38	659,285.54	16.95
合计	2,324,985.76	100.00	2,849,229.16	100.00	3,296,858.97	100.00	3,889,123.62	100.00

注：其他主要系房地产企业的土地储备成本。

9、其他流动资产

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资产分别为976,369.70万元、1,236,594.81万元、1,159,055.45万元和1,262,451.87万元，占资产总计的比例分别为4.87%、5.12%、4.47%和4.60%。

发行人2021年末其他流动资产较2020年末增加260,225.11万元，增幅26.65%，主要原因为待抵扣进项税及西部证券融出资金有所增加所致。发

行人2022年末其他流动资产较2021年末减少77,539.36万元，降幅6.27%，2023年6月末其他流动资产较2022年末增加103,396.42万元，增幅8.92%，基本保持稳定。

发行人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其他流动资产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21 年末		2022 年末		2023 年 6 月末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融出资金	643,658.44	65.92	847,985.54	68.57	749,022.44	64.62	783,711.80	62.08
待抵扣进项税	62,993.69	6.45	178,874.08	14.47	115,537.87	9.97	133,780.96	10.60
存出保证金	116,198.76	11.9	161,054.52	13.02	155,430.92	13.41	177,508.41	14.06
理财产品	101,413.88	10.39	-	-	-	-	-	-
合同取得成本（新准则）	-	-	3,922.27	0.32	2,763.62	0.24	1,893.68	0.15
预缴税金	51,293.03	5.25	43,823.37	3.54	62,566.12	5.40	80,768.03	6.40
待处理流动资产净损失	-	-	-	-	-	-	-	-
待摊费用	488.15	0.05	891.9	0.07	679.38	0.06	1,061.69	0.08
利息摊销	166.13	0.02	-	-	-	-	-	-
委托贷款	-	-	-	-	60,000.00	5.18	66,000.00	5.23
包装厂以前年度挂账存货	66.57	0.01	-	-	-	-	-	-
IPO 上海嘉源律师发行费	53.77	0.01	-	-	-	-	-	-
华夏银行二期项目贷款担保费摊销余额	36.35	0.00	-	-	-	-	-	-
逆回购业务	-	-	-	-	12,990.13	1.12	17,520.04	1.39
其他	0.91	0.00	43.13	0.00	64.98	0.01	207.27	0.02
合计	976,369.68	100.00	1,236,594.81	100.00	1,159,055.45	100.00	1,262,451.87	100.00

10、长期股权投资

发行人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长期股权投资余额分别达到531,984.32万元、1,088,115.75万元、987,775.50万元和1,193,648.49 万元，分别占到发行人当期期末总资产规模的2.65%、4.50%、3.81%和4.35%。发行人2021年末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余额较2020年末增加556,131.43万元，增幅104.54%，主要原因均系对联营企业投资的增加。发行人2022年末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余额较2021年末减少100,340.25万元，降幅9.22%，发行人2023年6月末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余额较2022年末增加205,872.99 万元，增幅20.84%。

发行人2021年末、2022年末长期股权投资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 年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6 月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	-	-	-

项 目	2022 年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6 月末余额
对合营企业投资	3,350.73	-	78.02	3,272.71
对联营企业投资	1,192,939.06	213,339.63	7,388.61	1,398,890.08
小 计	1,196,289.79	213,339.63	7,466.63	1,402,162.79
减：长期股权投资 减值准备	208,514.29	-	-	208,514.29
合 计	987,775.50	213,339.63	7,466.63	1,193,648.49

11、固定资产

发行人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固定资产分别为4,294,263.04万元、4,612,771.17万元、4,797,149.91万元和4,714,432.49 万元，分别占到当期末发行人总资产的21.41%、19.09%、18.52%和17.17%，发行人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及机器设备等，变动幅度不大，基本保持稳定。

2021年末，发行人固定资产净值4,612,771.17万元，较2020年末增加318,508.13万元，增幅为7.41%，其中房屋建筑物增加123,603.46万元，机器设备增加168,866.76万元，主要原因是吉木萨尔电厂项目转入固定资产192,850.87万元。2022年末，发行人固定资产净值4,797,149.91万元，较2021年末增加184,378.74万元，小幅增长4.00%，2023年6月末，发行人固定资产净值4,714,432.49万元，较2022年末减少82,717.42 万元，小幅下降1.72%，基本保持稳定。

发行人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固定资产净值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末		2021 年末		2022 年末		2023 年 6 月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土地	9,851.59	0.23	9,823.15	0.21	9,823.15	0.20	9,823.15	0.21
房屋建筑物	1,601,247.08	37.29	1,724,850.54	37.39	1,835,731.68	38.27	1,810,446.18	38.40
机器设备	2,510,255.84	58.46	2,679,122.60	58.08	2,659,040.46	55.43	2,601,600.99	55.18
运输设备	18,176.26	0.42	18,892.97	0.41	57,894.14	1.21	49,030.63	1.04
电子设备	18,602.22	0.43	24,221.33	0.53	38,484.97	0.80	33,076.58	0.70
办公设备	2,897.31	0.07	5,323.24	0.12	6,510.48	0.14	5,876.77	0.12
酒店业家具	15,196.11	0.35	3,163.55	0.07	2,709.07	0.06	2,502.08	0.05
其他	115,728.61	2.69	144,618.51	3.14	183,822.16	3.83	200,141.79	4.25
固定资产清理	2,308.01	0.05	2,755.27	0.06	3,133.80	0.07	1,934.32	0.04
合计	4,294,263.03	100.00	4,612,771.17	100.00	4,797,149.91	100.00	4,714,432.49	100.00

12、在建工程

发行人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在建工程余额分别为728,293.70万元、1,097,741.35万元、1,399,749.45万元和1,663,109.15万元，分别占到发行人当期资产总额的3.63%、4.54%、5.40%和6.06%。

发行人2021年末在建工程余额较2020年年末增加369,447.65万元，增幅50.73%，主要为60万吨/年高性能树脂及配套装置环保创新技术工业化示范项目、清水川能源电厂三期项目、电石资源循环综合利用续建项目赵石畔煤矿一期项目等项目投入增加所致。发行人2022年末在建工程较2021年末增加302,008.10万元，增幅27.51%，主要为对化工板块及电力板块在建工程投入增加所致。

发行人2022年末主要在建工程投入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21 年余额	本期增加额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22 年末余额
60 万吨/年高性能树脂及配套装置环保创新技术工业化示范项目	766,000.00	291,219.16	189,804.85	10,144.95	0.00	470,879.05
吉木萨尔电厂项目	518,316.00	142,297.01	33,902.14	176,199.15	0.00	0.00
清水川能源电厂三期项目	756,378.00	102,879.85	157,861.92	15,572.23	19,844.29	225,325.26
电石资源循环综合利用续建项目	338,650.00	96,832.59	99,928.88	4,197.70	0.00	192,563.77
麟北煤业园子沟矿井及选煤厂项目	838,897.78	71,880.88	58,825.72	0.00	2,016.32	128,690.28
直升机组装工程	263,900.00	50,605.44	22,476.03	0.00	49,594.04	23,487.43
本部榆林盛高时代办公楼项目	48,245.35	42,964.75	2,723.60	45,688.35	0.00	0.00
赵石畔煤矿一期项目	872,279.78	40,316.87	48,543.28	0.00	5,594.56	83,265.59
丝路五期 1#楼商业	22,133.88	19,633.88	1,947.18	0.00	0.00	21,581.06
渭南大酒店项目	30,000.00	16,862.13	3,670.77	0.00	0.00	20,532.89
厂房基建工程	86,000.00	14,230.21	2,806.38	0.00	0.00	17,036.58
凉水井职工公寓楼项目	13,079.81	10,737.92	1,936.87	0.00	0.00	12,674.79
寰宇国际航天测控网（一期）项目	54,600.31	8,477.77	2,580.86	7,495.83	0.00	3,562.79
陕镇页岩气 1 井项目	8,603.00	6,140.26	1,212.99	0.00	0.00	7,353.25
外延炉	6,600.00	4,995.74	116.45	0.00	0.00	5,112.19
办公楼项目	35,000.00	4,891.48	8,251.76	0.00	0.00	13,143.24
中煤新能源金泰灞柳东郡项目	13,025.86	4,869.54	1,268.88	0.00	0.00	6,138.42
渭河电厂“三供一业”物业维修改造	2,151.86	4,443.72	1,240.28	0.00	1,485.63	4,198.37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21 年余额	本期增加额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22 年末余额
神木 3 乘 40 项目	100,580.00	56,270.20	2,126.13	0.00	0.00	58,396.33
永寿 2*20 分散式风力发电项目	30,350.00	13,376.92	14,091.35	0.00	0.00	27,468.27
陕投商州区 100MW 光伏电站项目	40,120.00	32.05	9,015.70	0.00	0.00	9,047.75
陕北新能源管理中心集控项目	11,035.46	6,251.90	2,329.23	0.00	0.00	8,581.13
西安基地项目	4,082.66	4,082.66	749.57	0.00	0.00	4,832.23
小壕兔煤电一体化项目	1,200,000.00	4,407.55	296.89	0.00	0.00	4,704.44
合计	6,060,029.75	1,018,700.47	667,707.69	259,298.21	78,534.84	1,348,575.11

发行人2023年6月末在建工程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 年 6 月末余额
60 万吨/年高性能树脂及配套装置环保创新技术工业化示范项目	521,276.83
清水川能源电厂三期项目	300,662.71
电石资源循环综合利用续建项目	222,347.08
麟北煤业园子沟矿井及选煤厂项目	142,978.96
赵石畔煤矿一期项目	110,561.02
丝路五期 1#楼商业	22,359.13
渭南大酒店项目	21,233.41
厂房基建工程	17,279.56
办公楼项目	16,850.36
凉水井职工公寓楼项目	12,704.54
白水 330kV 升压站	12,497.16
直升机组装工程	10,878.87
陕镇页岩气 1 井项目	7,353.25
金泰灞柳东郡项目	6,497.63
眉县清洁能源供暖项目	6,107.47
西安基地项目	5,265.01
外延炉	5,248.17
小壕兔煤电一体化项目	4,962.84
云谷二期项目	4,562.40
其他项目	205,781.50
工程物资	5,701.26
合计	1,663,109.15

13、无形资产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无形资产分别为 743,279.99 万元、727,709.08 万元、779,187.43 万元和 772,443.75 万元，占当期期末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71%、3.01%、3.01% 和 2.81%，基本保持稳定。

发行人 2020-2022 年末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末	占比	2021 年末	占比	2022 年末	占比	2023 年 6 月末	占比
土地使用权	182,629.06	24.57	190,542.77	26.18	224,649.73	28.83	225,189.65	29.15
软件	15,216.72	2.05	19,661.56	2.70	25,597.20	3.29	25,340.40	3.28
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	10,662.97	1.43	8,851.96	1.22	7,326.95	0.94	6,590.36	0.85
采矿权及探矿权	411,593.14	55.38	434,101.49	59.65	424,653.68	54.50	419,929.78	54.36
煤矿产能指标	122,284.66	16.45	74,206.15	10.20	73,276.46	9.40	72,810.72	9.43
其他	893.44	0.12	345.15	0.05	38.30	0.00	183.88	0.02
超额补贴收益权	-	-	-	-	23,456.12	3.01	22,398.95	2.90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743,279.99	100.00	727,709.08	100.00	779,187.43	100.00	772,443.75	100.00

（二）负债结构分析

公司近三年及一期末负债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61,616.12	3.03	512,671.44	2.88	741,354.43	4.42	571,122.99	4.25
拆入资金	364,262.93	1.96	378,238.76	2.13	248,169.34	1.48	150,050.76	1.12
交易性金融负债	372,874.32	2.01	14,809.93	0.08	78,501.27	0.47	87,340.57	0.65
衍生性金融负债	4,797.35	0.03	4,598.32	0.03	2,141.40	0.01	1,940.61	0.01
应付票据	45,415.38	0.24	58,183.14	0.33	189,934.53	1.13	277,291.82	2.06
应付账款	1,057,692.79	5.70	1,012,241.38	5.69	784,617.10	4.68	819,866.35	6.09
预收款项	6,787.03	0.04	6,444.84	0.04	7,193.00	0.04	528,324.73	3.93
合同负债	206,363.48	1.11	332,967.28	1.87	409,266.55	2.44	8,214.57	0.0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63,238.73	11.12	2,547,097.01	14.32	2,065,660.43	12.31	1,230,534.46	9.15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15,688.43	0.08	12,601.91	0.07	6,284.43	0.04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1,462,215.30	7.88	1,446,405.16	8.13	1,483,045.96	8.84	1,357,896.48	10.09
应付职工薪酬	195,813.70	1.06	195,913.50	1.10	207,859.33	1.24	165,565.18	1.23
应交税费	309,015.58	1.67	291,771.41	1.64	270,653.68	1.61	152,465.22	1.13
应付利息	4,463.69	0.02	4,408.72	0.02	13,236.17	0.08	61,012.56	0.45
应付股利	12,452.26	0.07	11,891.38	0.07	12,401.25	0.07	13,390.48	0.10
其他应付款	905,276.94	4.88	680,647.97	3.83	572,203.14	3.41	480,795.36	3.5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62,198.65	13.81	2,083,613.82	11.72	2,268,964.75	13.52	1,037,826.29	7.71

项目	2023 年 6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其他流动负债	783,237.71	4.22	1,099,372.02	6.18	1,371,665.05	8.17	731,774.53	5.44
流动负债合计	10,933,410.38	58.92	10,693,877.99	60.14	10,733,151.82	63.97	7,675,412.96	57.06
非流动负债：	0.00							
长期借款	4,604,837.26	24.82	3,950,833.45	22.22	3,678,479.57	21.92	3,243,129.28	24.11
应付债券	2,630,843.96	14.18	2,695,757.98	15.16	1,895,680.22	11.30	2,077,725.62	15.44
租赁负债	26,020.59	0.14	30,352.81	0.17	47,351.78	0.28	-	-
长期应付款	48,917.40	0.26	77,013.56	0.43	36,110.03	0.22	59,342.37	0.4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92,844.52	0.50	102,758.90	0.58	98,288.20	0.59	102,216.85	0.76
预计负债	74,425.93	0.40	88,619.85	0.50	73,691.45	0.44	92,772.25	0.69
递延收益	35,407.99	0.19	36,638.28	0.21	40,498.88	0.24	39,168.82	0.2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022.31	0.10	14,298.11	0.08	54,508.88	0.32	55,708.17	0.41
其他非流动负债	90,522.53	0.49	92,918.22	0.52	121,767.84	0.73	107,001.13	0.80
非流动负债合计	7,622,842.48	41.08	7,089,191.16	39.86	6,046,376.85	36.03	5,777,064.49	42.94
负债合计	18,556,252.86	100	17,783,069.15	100.00	16,779,528.67	100.00	13,452,477.45	100.00

发行人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6 月末的负债总额为 13,452,477.45 万元、16,779,528.67 万元、17,783,069.15 万元和 18,556,252.86 万元。负债构成以流动负债为主，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比重分别为 57.06%、63.97%、60.14%和 58.92%，非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比重分别为 42.94%、36.03%、39.86%和 41.08%。截至 2022 年末，发行人负债主要为短期借款、拆入资金、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代理买卖证券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他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等。

1、短期借款

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发行人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571,122.99万元、741,354.43万元、512,671.44万元和561,616.12万元，分别占到当期发行人总负债余额的4.25%、4.42%、2.88%和3.03%。发行人2021年末短期借款较2020年末增加170,231.44万元，增幅为29.81%，系信用借款增加所致。发行人2022年短期借款余额较2021年末减少228,682.99万元，降幅30.85%，主要系公司优化负债结构所致。

发行人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短期借款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借款类别	2020 年末	2021 年末	2022 年末	2023 年 6 月末
质押借款	3,731.23	-	2,000.00	1,500.00
抵押借款	10,000.00	-	9,012.38	-
保证借款	85,428.00	127,969.38	5,000.00	3,000.00
信用借款	471,963.76	613,385.05	496,659.06	557,116.12
合计	571,122.99	741,354.43	512,671.44	561,616.12

发行人2023年6月末保证类借款明细

单位：万元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担保人	借款单位
北京银行	2,700.00	陕西投资新兴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陕西天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	300.00	陕西投资新兴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陕西天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3,000.00	-	-

2、拆入资金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拆入资金分别为 150,050.76 万元、248,169.34 万元、378,238.76 万元和 364,262.93 万元，占负债总计的比例分别为 1.12%、1.48%、2.13%和 1.96%，2021 年拆入资金较 2020 年增加 98,118.58 万元，增幅 65.39%，主要系增加了转融通拆入资金，2022 年较 2021 年末增加 130,069.42 万元，增幅 52.41%，2023 年 6 月末较 2022 年末减少 13,975.83 万元，降幅 3.69%，该科目的变动主要系银行间信用拆借资金变动所致。

3、应付账款

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发行人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819,866.35万元、784,617.10万元、1,012,241.38万元和1,057,692.79万元，分别占当期期末发行人负债总额的6.09%、4.68%、5.69%和5.70%。发行人的应付账款主要为发行人与上游单位之间的工程往来款项以及设备材料款。发行人2021年末应付账款余额较2020年减少35,249.25万元，降幅4.30%，差异不大。发行人2022年末应付账款余额较2021年增加227,624.28万元，增幅29.01%，主要是由于秦达房地产和金泰恒业房地产项目推进，产生大量应付工程款所致。

发行人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应付账款账龄明细表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0 年末		2021 年末		2022 年末		2023 年 6 月末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1 年以内（含 1 年）	656,383.53	80.06	545,787.00	69.56	740,586.46	73.16	833,790.16	78.83

账龄	2020 年末		2021 年末		2022 年末		2023 年 6 月末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1-2 年（含 2 年）	75,366.62	9.19	123,725.62	15.77	112,562.53	11.12	63,115.25	5.97
2-3 年（含 3 年）	67,908.63	8.28	42,843.57	5.46	50,491.83	4.99	33,134.79	3.13
3 年以上	20,207.58	2.46	72,260.91	9.21	108,600.57	10.73	127,652.58	12.07
合计	819,866.35	100.00	784,617.10	100.00	1,012,241.38	100.00	1,057,692.79	100.00

从账龄分布情况来看，发行人2023年6月末一年期以内应付账款账面余额833,790.16万元，占当期应付账款总额的78.83%，发行人应付账款账龄相对较短。

发行人2022年末应付账款前五大客户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金额	占比	款项内容
1	西北电力工程承包有限公司	否	45,196.54	4.46	设备款
2	重庆中环建设有限公司	否	20,598.66	2.03	工程款
3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否	15,667.49	1.55	工程款
4	山东港信装饰景观建设有限公司	否	15,639.97	1.55	工程款
5	介休市海逸煤炭贸易有限公司	否	14,876.18	1.47	贸易款
	合计	-	111,978.84	11.06	

发行人2023年6月末应付账款前五大客户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金额	占比	款项内容
1	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否	128,650.00	12.16	土地款
2	西北电力工程承包有限公司	否	29,746.97	2.81	工程款
3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否	24,275.46	2.30	工程款
4	重庆中环建设有限公司	否	18,824.21	1.78	工程款
5	中煤第三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三十六工程处	否	18,514.09	1.75	工程款
	合计	-	220,010.73	20.80	

4、预收账款

2020-2022年末2023年6月末，发行人预收账款余额分别为528,324.73万元、7,193.00万元、6,444.84万元和6,787.03万元，占到当期负债总额的3.93%、0.04%、0.04%和0.04%。发行人2021年末预收账款较2020年末减少521,131.73万元，降幅98.64%，主要为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适用新收入准则，将预收账款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有关的部分调整至合同负债所致。发行人2022年末

预收账款较2021年末小幅减少748.16万元。发行人2023年6月末预收账款较2022年末增加342.19万元，增幅5.31%，主要为预收的房租租金等款项。

2020-2022年及2023年6月末发行人预收账款账龄分布情况

单位：万元，%

账龄	2020 年末		2021 年末		2022 年末		2023 年 6 月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含 1 年)	258,473.51	48.92	6,706.19	93.23	5,947.65	92.29	6,277.17	92.49
1 年以上	269,851.22	51.08	486.81	6.77	497.19	7.71	509.86	7.51
合 计	528,324.73	100.00	7,193.00	100.00	6,444.84	100.00	6,787.03	100.00

从账龄分布情况来看，发行人2022年末一年期以内预收账款余额为5,947.65万元，占当期预收账款总额的92.29%；一年期以上预收账款余额为497.19万元，占当期预收账款总额的7.71%，

发行人2022年末预收账款前五大客户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占比	款项内容
1	华联 SKP（陕西）百货有限公司	2,638.79	40.94	租金收入
2	西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549.90	8.53	高技能人才基地建设 项目款
3	小区住户及商户	327.25	5.08	房屋、场地等租赁费
4	西安市雁塔区长延堡街道办事处	257.47	3.99	临时占地费用
5	samgris 公司	193.00	2.99	工程款
	合计	3,966.41	61.53	

发行人2023年6月末预收账款前五大客户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占比	款项内容
1	华联 SKP（陕西）百货有限公司	2,638.79	38.88	租金
2	汇融海润商业管理（陕西）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90.00	10.17	中登债权资产包转让 首付款
3	河南中钢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28.46	7.79	贸易
4	西安沣东现代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500.00	7.37	工程款
5	商铺及住户	464.23	6.84	房屋、场地等租赁费
	合计	4,821.48	71.05	-

5、合同负债

2021-2022 年末 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合同负债分别为 409,266.55 万元、332,967.28 万元和 206,363.48 万元，占负债总计的比例分别为 2.44%、1.87%和 1.11%。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新收入准则，将预收账款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有关的部分调整至合同负债，2021 年末合同负债余额较 2020 年末增加 401,051.98 万元，系发行人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所致。2022 年末合同负债较 2021 年末减少 76,299.27 万元，2023 年 6 月末合同负债较 2022 年末减少 126,603.8 万元，降幅为 38.02%，主要原因为子公司结转收入增加所致。

发行人 2021-2022 年末及 2023 年 6 月末合同负债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2023 年 6 月末余额
预收购房款	293,059.15	262,183.76	131,555.95
预收货款	103,150.04	44,886.13	31,941.53
预收工程款	6,821.67	17,689.54	24,521.88
预收服务款	6,115.75	8,207.84	18,344.13
其他	119.94	-	-
合计	409,266.55	332,967.28	206,363.48

6、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分别为 1,230,534.46 万元、2,065,660.43 万元、2,547,097.01 万元和 2,063,238.73 万元，占负债总计的比例分别为 9.15%、12.31%、14.32%和 11.12%。

发行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主要来自子公司西部证券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子公司在卖出证券时按实际收到的金额确认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发行人 2021 年末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较 2020 年末增加 835,125.97 万元，增幅 67.87%，主要系可交换债增加 708,614.25 万元所致。发行人 2022 年末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较 2021 年末增加 481,436.58 万元，增长 23.31%，系国债、中期票据、金融债券、政府债券增加所致；发行人 2023 年 6 月末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较 2022 年末减少 483,858.28 万元，降幅 19.00%，变动不大。

7、代理买卖证券款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代理买卖证券款分别为 1,357,896.48 万元、1,483,045.96 万元、1,446,405.16 万元和 1,462,215.30 万元，占负债总计的比

例分别为10.09%、8.84%、8.13%和7.88%。

发行人代理买卖证券款主要为子公司西部证券的代理买卖证券款。2021年末代理买卖证券款较2020年增加125,149.48万元，增幅9.22%，2022年末代理买卖证券款较2021年减少36,640.80万元，降幅2.47%，发行人2023年6月末代理买卖证券款金额较2022年末增加15,810.14 万元，增幅1.09%，变动不大。总体规模主要是受股市行情影响，西部证券股票交易业务有所波动。

8、其他应付款

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480,795.36万元、572,203.14万元、680,647.97万元和905,276.94万元，分别占到发行人当期期末负债总额的3.57%、3.41%、3.83%和4.88%。2021年末其他应付款较2020年末增加91,407.78万元，增幅19.01%，主要系金泰恒业的房屋代建款增加5亿元、煤田地质的保证金及单位往来等增加5亿。2022年末其他应付款较2021年末增加108,444.83万元，增幅18.95%，主要原因为往来款和代建款增加所致。2023年6月末其他应付款较2022年末增加224,628.97 万元，增幅33.00%，主要系主要系西部证券场外期权预收金、场外业务保证金等增加所致。

发行人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其他应付款按照款项性质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21 年末		2022 年末		2023 年 6 月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代建款	218,922.72	45.53	265,274.25	46.36	325,738.05	47.86	337,380.65	37.27
各类押金、保证金、质保金、诚意金	83,914.99	17.45	130,371.82	22.78	128,133.15	18.83	272,532.95	30.10
房地产企业预提费用	19,439.51	4.04	12,614.02	2.2	12,614.02	1.85	12,614.02	1.39
代收代付款	21,470.30	4.47	16,722.57	2.92	24,330.59	3.57	19,348.09	2.14
待付股权转让款	100	0.02	-	-	-	-	-	-
地勘基金项目款	1,356.28	0.28	-	-	-	-	-	-
其他	49,806.91	10.36	26,250.30	4.59	44,935.19	6.60	62,704.42	6.93
单位往来	85,784.65	17.84	120,970.20	21.14	144,896.97	21.29	200,696.80	22.17
合计	480,795.36	100.00	572,203.14	100.00	680,647.97	100.00	905,276.94	100.00

发行人2022年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大客户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占比	款项内容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占比	款项内容
1	西安天地源沣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050.00	1.89	可用资金提取金额
2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14,312.73	1.80	保证金
3	兰山区金雀山街道南坛社区居民委员会	12,837.68	1.62	工程款
4	汉中市金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000.00	1.51	保证金
5	陕西煜丰置业有限公司	11,588.58	1.46	赔偿款
	合计	65,788.99	8.28	-

发行人2023年6月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大客户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占比	款项内容
1	西安天地源沣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050.00	1.66	可用资金提取金额
2	汉中市金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000.00	1.66	保证金
3	众能电力（苏州）有限公司	13,700.00	1.51	资产收购交易款
4	兰山区金雀山街道南坛社区居民委员会	12,837.68	1.42	工程款
5	陕西煜丰置业有限公司	11,588.58	1.28	赔偿款
	合计	68,176.26	7.53	——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 1,037,826.29 万元、2,268,964.75 万元、2,083,613.82 万元和 2,562,198.65 万元，占当期期末发行人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71%、13.52%、11.72% 和 13.81%。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主要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发行人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借款类别	2020 年末		2021 年末		2022 年末		2023 年 6 月末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53,395.59	82.23	1,146,358.08	50.52	1,165,934.06	55.96	1,264,210.95	49.34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65,000.00	15.90	1,089,398.03	48.01	889,275.96	42.68	1,282,422.22	50.0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9,400.62	1.87	465.96	0.02	3,069.64	0.15	5,636.75	0.2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负债	30.08	0.00	16,322.25	0.72	22,834.66	1.10	9,259.65	0.36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	-	16,420.44	0.72	2,499.50	0.12	669.09	0.03
合计	1,037,826.29	100.00	2,268,964.75	100.00	2,083,613.82	100.00	2,562,198.65	100.00

10、其他流动负债

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731,774.53万元、1,371,665.05万元、1,099,372.02万元和783,237.71万元，占到发行人当期负债余额的5.44%、8.17%、6.18%和4.22%。发行人2021年末其他流动负债较2020年末增加639,890.52万元，增幅87.44%，发行人2022年末其他流动负债较2021年末减少272,293.03万元，降幅19.85%，发行人2023年6月末其他流动负债较2022年末减少316,134.31万元，降幅28.76%，主要系发行人应付短期融资款变动所致。

发行人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其他流动负债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21 年末	2022 年末	2023 年 6 月末
短期应付债券	400,000.00	151,268.01	201,494.58	202,024.55
融资租赁款项	7,253.08	2,400.00		
预提费用	45.31			
应付短期融资款	301,173.70	1,135,771.10	843,328.70	542,766.42
待转销项税额	4,740.94	39,527.21	34,038.31	21,792.02
期货风险准备金	2,457.30	2,759.10	3,107.06	3,194.42
已背书未到期票据	-	28,983.24	7,388.05	3,098.72
股东投资款	-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合同负债税金	-	464.42		
期货其他流动负债	-	484.17		
其他	16,104.21	7.8	15.33	361.58
合计	731,774.53	1,371,665.05	1,099,372.03	783,237.71

11、长期借款

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发行人长期借款余额分别为3,243,129.28万元、3,678,479.57万元、3,950,833.45万元和4,604,837.26万元，占当期发行人负债余额的24.11%、21.92%、22.22%和24.82%。2021年末发行人长期借款余额较2020年末增加435,350.29万元，增幅13.42%，2022年末发行人长期借款余额较2021年末增加272,353.88万元，增幅7.40%，2023年6月末发行人长期借款余额较2022年末增加654,003.81万元，增幅16.55%，发行人长期借款持续增长主要系发行人调整贷款结构，中长期贷款增加所致。

发行人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长期借款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借款类别	2020 年末		2021 年末		2022 年末		2023 年 6 月末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质押借款	462,532.25	14.26	586,803.03	15.95	959,650.65	21.05	1,032,249.66	22.42
抵押借款	287,923.50	8.88	313,130.18	8.51	415,239.24	9.11	564,569.78	12.26
保证借款	383,082.60	11.81	651,029.40	17.70	558,156.30	12.25	662,368.87	14.38
信用借款	2,109,590.93	65.05	2,127,516.96	57.84	2,017,787.26	44.27	2,345,648.95	50.94
合 计	3,243,129.28	100.00	3,678,479.57	100.00	3,950,833.45	86.68	4,604,837.26	100.00

12、应付债券

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发行人应付债券分别为2,077,725.62万元、1,895,680.22万元、2,695,757.98万元及2,630,843.96万元，占当期发行人负债余额的15.44%、11.30%、15.16%和14.18%。2021年末发行人应付债券余额较2020年末减少182,045.40万元，降幅8.76%，主要系公司债减少所致。2022年末发行人应付债券余额较2021年末增加800,077.76万元，增幅42.21%，主要为发行人及子公司西部证券新增公司债所致。2023年6月末发行人应付债券余额较2022年末减少64,914.02 万元，降幅2.41%。

（三）盈利能力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104,473.45	8,448,426.77	8,407,668.94	7,541,571.15
二、营业总成本	3,896,156.63	7,872,710.58	8,093,961.65	7,359,373.71
其中：营业成本	3,385,288.41	6,844,492.54	7,081,970.57	6,588,921.86
利息支出	70,500.64	121,853.25	79,556.39	56,593.4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3,077.16	19,267.69	23,743.49	22,383.47
税金及附加	79,622.19	161,564.06	139,573.01	98,695.38
销售费用	133,578.36	228,113.05	282,265.58	235,670.23
管理费用	111,071.29	269,293.29	256,518.81	208,380.98
研发费用	4,744.29	11,081.11	8,920.26	5,722.05
财务费用	98,274.31	217,045.60	221,413.54	143,006.29
其他收益	8,069.68	18,733.30	11,297.47	10,106.79
投资收益	249,124.48	516,294.19	339,511.97	352,073.3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9,130.29	270,719.49	113,805.96	60,439.9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1,888.30	-83,938.50	24,735.24	21,630.01
资产减值损失	-3.98	-163,301.72	-20,164.05	-13,195.94
信用减值损失	-856.73	-124,130.39	-45,893.77	-27,899.30
资产处置收益	39.56	-10.15	1,099.86	130.31
汇兑收益	145.92	264.49	-65.71	-158.79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三、营业利润	506,724.03	739,627.40	624,228.29	524,883.87
加：营业外收入	714.35	4,218.59	5,819.50	3,816.69
减：营业外支出	2,581.55	7,239.34	6,204.45	37,170.39
四、利润总额	504,856.83	736,606.65	623,843.34	491,530.16
五、净利润	408,775.46	609,280.30	488,314.85	381,001.4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7,931.63	340,438.20	267,312.27	247,865.87
少数股东损益	160,843.83	268,842.10	190,324.72	218,492.16

1、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及净利润

发行人营业收入较为多元化，涉及实业和金融等多个行业，主营业务分为七大板块，分别为：电力板块、化工板块、地质勘探板块、金融板块、煤炭生产板块、物流板块和房地产与酒店板块。

2021 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8,407,668.94 万元，相比 2020 年同期增长 866,097.79 万元，增幅 11.48%；实现利润总额 623,843.34 万元，相比 2020 年同期增长 132,313.18 万元，增幅 26.92%；实现净利润 488,314.85 万元，相比 2020 年同期增长 107,313.41 万元，增幅 28.17%。2021 年发行人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及净利润较 2020 年同期增长的原因主要为发行人多个电厂项目建成投产带动电力板块收入增长、随着煤价上涨带动煤炭板块收入增长所致。

2022 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8,448,426.77 万元，相比 2021 年同期增长 40,757.83 万元，增幅 0.48%；实现利润总额 736,606.65 万元，相比 2021 年同期增长 112,763.31 万元，增幅 18.08%；实现净利润 609,280.30 万元，相比 2021 年同期增长 120,965.45 万元，增幅 24.77%；2022 年发行人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及净利润较 2021 年同期小幅增长的原因主要为自发行人电厂项目建成以来，电力板块收入持续增长，同时发行人子公司陕西华山创业有限公司、陕西省煤田地质集团有限公司等，基于多年国内外贸易基础，现逐步向集贸易、物流、仓储于一体的专业化综合体转型，贸易部分收入有所减少。

2、期间费用

2021 年，发行人期间费用总额达到 769,118.19 万元，2021 年期间费用总和较 2020 年同期增加了 176,338.64 万元，增幅 29.75%，其中销售费用

为 282,265.58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46,595.35 万元，增幅 19.77%。发行人 2021 年共产生管理费用 256,518.81 万元，较 2020 年同期增加 48,137.83 万元，增幅 23.10%。发行人 2021 年共产生财务费用 221,413.54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了 78,407.25 万元，增幅 54.83%，主要系随着项目投产，业务收入增加，相应职工薪酬、折旧费及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2022 年，发行人期间费用总额达到 725,533.05 万元，2022 年期间费用总和较 2021 年同期减少了 43,585.14 万元，降幅 5.67%，其中销售费用为 228,113.05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 54,152.53 万元，降幅 19.18%。发行人 2022 年共产生管理费用 269,293.29 万元，较 2021 年同期增加 12,774.48 万元，增幅 4.98%。发行人 2022 年共产生财务费用 217,045.60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了 4,367.94 万元，降幅 1.97%，主要系随着项目投产，业务收入增加，相应职工薪酬、折旧费及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3、投资收益

发行人 2021 年投资收益 339,511.97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12,561.38 万元，小幅下降 3.57%，基本保持稳定。发行人 2022 年共实现投资收益 516,294.19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176,782.22 万元，增幅 52.07%，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对外投资的联营企业盈利增加。

发行人 2020-2023 年 6 月投资收益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1-6 月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0,439.91	113,805.96	270,719.49	129,130.2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04.24	-194.94	26,438.50	2,696.09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新金融准则适用）	105,941.86	146,411.44	207,866.18	92,453.89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新金融准则适用）	56,530.57	67,440.42	-3,009.46	18,775.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5,063.53	4,696.20	152.09
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462.41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520.37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9,407.24	-	-	-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29.32	-	-	-

项目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1-6 月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90.74	-	-	-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6,848.87	-	-	-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3,244.39	4,098.25	4,197.78
债权投资处置收益（新准则适用）	-281.06	2,391.05	1,826.46	229.69
其他债权投资处置收益（新准则适用）	462.08	2,699.61	174.56	1,489.46
其他	-5,583.20	-1,349.49	3,484.01	-
合计	352,073.35	339,511.97	516,294.19	249,124.48

4、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发行人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表所示：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信用减值损失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坏账损失	-2,458.27	-11,765.83	-57,337.16	-11,699.64
债权投资信用减值损失	114.01	455.66	-5,544.05	61.97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4.25	3.47	10,022.30	29.12
其他	1,472.52	-151,995.02	6,965.14	-16,290.76
合计	-856.73	-163,301.72	-45,893.77	-27,899.30

发行人报告期内信用减值损失分别为-27,899.30 万元、-45,893.77 万元、-163,301.72 万元、-856.73 万元。发行人 2022 年信用减值损失增幅较大，其中“其他”减值损失-151,995.02 万元，主要原因为发行人根据大商道生产经营状况，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集团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对大商道商品交易市场股份有限公司的债权投资按照 70%比例计提减值准备。计提减值后集团不丧失对大商道的相关债权权利，债权持续追偿中。

5、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发行人资产减值损失情况如下表所示：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资产减值损失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坏账损失（旧准则适用）				-11,208.33
存货跌价损失	-	-1,260.64	-4,187.36	-2,025.6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325.00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损失（旧准则适用）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4.43	-202.65	-689.5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0.00	-56,421.49	-6,292.95	-3,450.40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0.00	-2.93	-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1.58	-2,319.64	-3,280.22	-246.06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0.00	-	-34.90	
商誉减值损失	-6.83	-24.47	-60.56	-24.34
其他	0.00	-63,898.57	-5,618.54	3,433.84
合计	-3.98	-124,130.39	-20,164.05	-13,195.94

发行人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 -13,195.94 万元、-20,164.05 万元、-124,130.39 万元、-1,830.37 万元，包含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部分金融资产投资减值损失。其中 2022 年资产减值损失金额较大主要为长期股权投资及其他减值损失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主要原因为发行人根据大商道生产经营状况，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集团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对大商道商品交易市场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按照 100%比例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减值损失主要原因为发行人合并范围变化及子公司对大商道商品交易市场股份有限公司等预付账款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

6、盈利比率

发行人 2020-2022 年及 2023 年 1-6 月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6.21%、6.87%、7.86% 及 4.80%；总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2.07%、3.89%、3.86% 及 2.27%。整体看来，发行人近三年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总资产收益率比较稳定，并且小幅增长，反映发行人整体盈利较好。

（四）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79,919.78	12,659,916.41	12,017,717.97	13,566,399.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21,885.63	12,243,198.37	13,087,763.88	13,171,660.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034.15	416,718.04	-1,070,045.91	394,739.00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8,283.01	786,363.25	1,061,276.49	1,038,427.7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2,756.65	1,664,390.71	2,326,616.04	1,934,453.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4,473.64	-878,027.46	-1,265,339.55	-896,025.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20,817.29	7,107,324.20	5,871,384.54	5,909,274.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40,368.20	6,798,285.65	3,860,219.05	4,587,199.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0,449.09	309,038.55	2,011,165.49	1,322,075.1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4,158.44	-152,798.13	-324,449.05	820,244.96

1、经营活动现金流分析

发行人目前已经形成以地质勘探、煤炭开发、电力开发、航空产业、金融证券、房地产及酒店和化工板块为主的业务体系。由于近年来陕西省经济增长，实体行业与金融行业总量呈上升态势，发行人的主营业务特别是电力板块和金融板块保持持续的增长。

2022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为12,659,916.41万元，其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达到8,206,986.57万元，占同期经营活动现金总流入的64.83%，收取利息和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收到的税费返还以及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395,758.12万元、480,541.92万元、170,209.11万元以及3,235,698.81万元，分别占同期经营活动现金总流入的3.13%、3.80%、1.34%以及25.56%，而同期因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达到6,572,809.86万元，占同期经营活动现金总流出的53.69%，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支付的各项税费以及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达到624,441.82万元、620,521.00万元及4,347,949.94万元，占同期经营活动现金总流出的5.10%、5.07%和35.51%。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94,738.98万元、-1,070,045.91万元、416,718.04万元和258,034.15万元。2021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2020年大幅下降371.08%，主要原因为发行人子公司西部证券因业务规模增加，对外投资业务增加所致。西部证券2021年“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213.69亿元，较2020年增加190.85亿元，主要原因为2021年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金额大幅增加。2021年末西

部证券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513.73亿元，较2020年末增加234.26亿元，增幅83.32%。2022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2021年增涨1,486,763.95万元，增幅138.94%，主要原因为发行人实体业务板块现金流增长及子公司西部证券本期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工具现金净流出额减少所致。发行人后续将合理制定投资计划，密切关注子公司业务规模及现金流状况。此外，西部证券交易性金融资产中债券投资占比超过79%以上，投资损失风险较低，预计不会对发行人偿债能力产生重大影响。发行人本期债券偿债资金来源主要有：

（1）日常运营资金及可变现流动资产

发行人为强化集团管控，加强对所属企业资金的监督管理，合理调剂资金余缺，降低集团公司整体负债与资金成本，提高集团经济效益，防范风险，对子公司资金进行集中管理。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非受限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278.56 亿元、256.08 亿元、239.90 亿元、292.50 亿元；发行人可变现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应收账款等资产合计分别为 346.78 亿元、630.99 亿元、701.20 亿元、723.46 亿元。

（2）银行授信

发行人资信水平良好，与多家银行保持长期合作关系，融资渠道畅通，融资能力良好。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共获得银行授信额度 2,187.79 亿元，其中使用的银行授信额度 792.63 亿元，尚有 1,395.16 亿元人民币的银行授信额度未使用。

（3）直接债务融资渠道

发行人已取得银行间交易商协会 DFI 注册批文，目前正在注册 2023-2025 年新一期 DFI 批文中；此外发行人已于 2023 年 10 月取得 150 亿元储架公司债券，直接债务融资渠道畅通。

综上所述，发行人日常运营资金及可变现流动资产、银行授信及直接债务融资渠道均可为本期债券偿付提供充足的资金来源保障。

2、投资活动现金流分析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896,025.61 万元、-1,265,339.55 万元、-878,027.46 万元和-494,473.64 万元，呈波动趋势。2021 年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 2020 年减少 369,313.94 万元，降幅

41.22%，主要系 2021 年新增对外股票股权投资现金流出增加所致。2022 年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387,312.09 万元，增幅 30.61%。近三年一期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持续为负主要因为子公司陕西能源在建项目导致购买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多；子公司君成租赁基于融资租赁行业特点，前期项目投放金额较大；子公司水电公司系处于发展期，不断的并购和自建新能源电站所致。

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流主要投向煤电板块及化工板块等，最近三年主要在建项目为赵石畔矿井及选煤厂项目、清水川煤电一体化电厂三期项目、60 万吨/年高性能树脂及配套装置环保创新技术工业化示范项目、120 万吨/年电石资源循环综合利用续建项目，项目具体投资及建设进度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3、筹资活动现金流分析

2022 年度，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达到 309,038.55 万元。其中，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以及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达到 5,809,264.90 万元和 1,110,686.26 万元，为发行人在此期间获得的银行贷款、发行的债券以及从其他渠道获得的融资。2022 年度发行人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及分配股利、利润和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6,001,488.24 万元及 653,690.23 万元，主要系在此期间发行人偿还贷款本金以及利息。

（五）偿债能力分析

1、主要偿债指标

项目	2020 年末	2021 年末	2022 年末	2023 年 6 月末
资产负债率（%）	67.09	69.44	68.64	67.57
流动比率（倍）	1.51	1.36	1.47	1.55
速动比率（倍）	1.21	1.09	1.16	1.20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97	2.87	3.19	-

从短期偿债指标来看，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1.51、1.36、1.47 和 1.55，速动比率分别为 1.21、1.09、1.16 和 1.20，发行人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变动较小且稳定，表明流动资产对流动负债的保障程度较高，发行人短期偿债能力较强。

从长期偿债指标来看，发行人2020-2022年末及2023年6月末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7.09%、69.44%、68.64%和67.57%，较为稳定。

2020-2022年，发行人EBITDA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2.97、2.87和3.19，2022年随着发行人电力板块项电厂项目逐渐完工投产，电力板块盈利能力也随之增长，发行人息税前利润上升，利息保障倍数得到增强。

2、资信状况

①获得主要贷款银行授信情况

发行人获得主要贷款银行授信的具体情况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六节、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四、发行人的资信情况/（一）发行人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及使用情况”。

②债务违约记录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全部未偿人民币及外币贷款均为正常，无贷款逾期、欠息等情况。

（六）运营能力分析

单位：次/年

项目	2020 年末	2021 年末	2022 年末
应收账款周转率	12.54	13.91	11.99
存货周转率	3.06	2.74	2.23

发行人2020-2022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12.54次/年、13.91次/年、11.99次/年。发行人近三年应收账款周转率维持在较高水平。

发行人2020-2022年度存货周转率分别为3.06次/年、2.74次/年、2.23次/年。近三年发行人存货周转率持续小幅下降，主要原因在于发行人子公司金泰恒业房地产在建房地产开发成本持续增加。

（七）盈利能力的可持续性

1、公司得到陕西省政府的大力支持

陕投集团为陕西省国资委全资控股的大型国有企业，自成立以来就受到各级政府政策引导、资金安排等方面的大力支持。另一方面，陕投集团作为省属骨干企业，一直都以全省经济发展的要求为出发点，坚持“有利于陕西经济发展、有利于集团公司发展、有利于员工个人发展”的原则，按照资产经营与资本运作

并重的经营策略，努力打造国内一流特大型企业，有力的支持了陕西省实体经济的发展。陕投集团秉承特殊职能，高度和谐的政企关系，为高速发展奠定了坚实的政策资源与体制机制保障。特别是国家在陕西建设特高压电力外送通道和陕北千万千瓦级火电基地建设，给集团煤电一体化项目建设提供了难得的历史机遇。

2、公司坚持多元化发展战略

集团布局能源、金融、投资三大产业。陕投集团以做强能源等实体产业为目标任务，扎实推进煤电、地勘、清洁能源产业高质量发展，持续抓好产业结构调整 and 资本市场布局，厚植能源主动能。集团公司金融主业将以做优为目标，以设立金融控股公司为契机，持续推进控参股机构业务覆盖金融全牌照；以陕投资本为载体，打造集团专业化国有资本运营平台；以稳步提升金融板块各子公司的行业排名与竞争力为抓手，推动集团金融板块高质量发展。集团投资主业以产融结合优势发展航空产业、做大战略新兴产业、持续推进绿色化工产业、整合优势资源重组城投产业、打造一流康养产业、协同发展物流产业为重点。

3、公司具有区域性资源优势

陕投集团涉及的多个行业在陕西省内具有区域资源优势：在能源开发领域，发行人以煤电开发为主，系在原陕能集团基础上组建而成，在陕西省内资源获取、电力项目开发等方面具有独特优势；在金融证券领域，集团子公司西部证券作为陕西省内唯一一家全牌照的上市证券公司，在陕西省资本市场的金融产品开发和销售领域具有巨大的优势。这些垄断优势的存在为陕能集团的持续盈利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六、公司有息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类型结构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有息负债规模为 11,153,658.02 万元，占总负债的 60.11%。其中，发行人银行借款余额为 5,844,350.98 万元，占有息负债的 52.40%；银行借款、企业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余额合计为 8,243,696.98 万元，占有息负债比重为 73.91%。发行人有息债务按债务类型的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一年以内 (含 1 年)		2023 年 6 月末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项目	一年以内 (含 1 年)		2023 年 6 月末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银行贷款	188.66	48.39	584.44	52.40	511.72	49.30	563.78	56.29	416.33	55.79
其中担保贷款	10.40	2.67	150.62	13.50	117.72	11.34	114.19	11.40	83.04	11.13
其中：政策性银行	12.74	3.27	87.25	7.82	65.69	6.33	46.57	4.65	32.33	4.33
国有六大行	100.30	25.73	249.95	22.41	214.45	20.66	249.31	24.89	136.62	18.31
股份制银行	61.86	15.87	196.92	17.66	179.47	17.29	219.58	21.92	197.28	26.44
地方城商行	6.89	1.77	23.69	2.12	33.36	3.21	38.36	3.83	36.93	4.95
地方农商行	3.87	0.99	23.63	2.12	18.75	1.81	9.95	0.99	13.17	1.76
其他银行	3.00	0.77	3.00	0.27	-	-	-	-	-	-
债券融资	200.43	51.41	463.50	41.56	455.09	43.85	379.21	37.86	294.44	39.46
其中：企业债券	0.00	0.00	62.65	5.62	44.15	4.25	50.00	4.99	30.00	4.02
公司债券	125.11	32.09	220.52	19.77	199.97	19.27	114.43	11.43	114.32	15.32
债务融资工具	73.01	18.73	177.29	15.90	198.97	19.17	202.78	20.25	150.12	20.12
非标融资	0.28	0.07	66.64	5.97	70.34	6.78	58.55	5.85	35.48	4.75
其中：信托融资	-	-	20.39	1.83	27.40	2.64	22.30	2.23	15.00	2.01
融资租赁	0.27	0.07	1.84	0.16	8.54	0.82	4.35	0.43	2.48	0.33
保险融资计划	0.01	-	44.41	3.98	34.40	3.31	31.90	3.19	18.00	2.41
区域股权市场融资	-	-	-	-	-	-	-	-	-	-
其他融资	0.50	0.13	0.50	0.04	0.50	0.05	-	-	-	-
农发基金	-	-	-	-	-	-	-	-	-	-
平滑基金	-	-	-	-	-	-	-	-	-	-
其他国有企业借款	-	-	-	-	-	-	-	-	-	-
其中股东借款	0.50	0.13	0.50	0.04	0.50	0.05	-	-	-	-
地方专项债券转贷等	0.00	0.00	0.29	0.03	0.29	0.03	-	-	-	-
合计	389.87	100.00	1,115.37	100.00	1,037.95	100.00	1,001.54	100.00	746.25	100.00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有息债务按财务报表项目的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561,616.12	5.0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62,198.65	22.97
交易性金融负债	30,119.59	0.27
其他带息流动负债	744,790.97	6.68
长期借款	4,604,837.26	41.29
应付债券	2,630,843.96	23.59
其他带息非流动负债	19,251.47	0.17
合计	11,153,658.02	100.00

（二）有息债务期限结构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有息负债为 3,898,725.33 万元，占总负债的 21.01%。有息债务期限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561,616.12						561,616.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62,198.65						2,562,198.65
交易性金融负债	30,119.59						30,119.59
其他带息流动负债	744,790.97						744,790.97
长期借款		1,791,304.95	1,046,293.39	268,445.62	309,710.69	1,189,082.61	4,604,837.26
应付债券		1,444,952.13	600,891.83	400,000.00		185,000.00	2,630,843.96
其他带息非流动负债		6,125.62	2,000.00	2,000.00	2,000.00	7,125.85	19,251.47
合计	3,898,725.33	3,242,382.70	1,649,185.22	670,445.62	311,710.69	1,381,208.46	11,153,658.02

（三）信用融资与担保融资情况

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有息负债信用融资与担保融资的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借款类别	金额	占比
抵押	835,921.41	7.49
质押	1,430,240.73	12.82
保证	860,554.27	7.72
信用	8,026,941.61	71.97
合计	11,153,658.02	100.00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发行人主要关联方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关联方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陕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2	陕西省煤田地质集团有限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
3	陕西省华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
4	陕西投资新兴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
5	陕西陕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
6	陕西君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
7	陕西航空产业发展集团有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
8	陕西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
9	陕西省成长性企业引导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行人子公司
10	西安寰宇卫星测控与数据应用有限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1	陕西省水电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
12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
13	陕西华山创业有限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
14	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
15	西安人民大厦有限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
16	西部信托有限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
17	陕西金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
18	陕西金泰恒业房地产有限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
19	陕西金信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
20	秦创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
21	陕西投资产融控股有限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
22	陕西能源小壕兔煤电有限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
23	陕西长安华科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
24	陕西金泰化学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
25	陕西投资集团创新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
26	陕西城市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
27	陕西陕投康养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
28	陕西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
29	陕西陕投国有资本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行人子公司
30	陕西成长性新材料行业股权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行人子公司
31	陕西成长性新兴产业股权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行人子公司
32	瑞金市西部金一文化创意产业基金（有限合伙）	发行人合营企业
33	西安西交科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行人合营企业
34	陕西秦创原路演中心有限公司	发行人合营企业
35	陕西陕投誉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联营企业
36	陕西府谷热电有限公司	发行人联营企业
37	陕西白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联营企业
38	大唐蒲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联营企业
39	陕西煤航数码测绘（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联营企业
40	陕西华经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联营企业
41	陕西誉华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行人联营企业
42	陕西汉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发行人联营企业
43	国家电投集团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联营企业
44	亚太联合矿业有限公司	发行人联营企业
45	陕西创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联营企业
46	铜川盛新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发行人联营企业
47	陕西永陇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发行人联营企业
48	中煤（陕西）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发行人联营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49	陕西宝麟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联营企业
50	西安天地源沣东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联营企业
51	陕西小保当矿业有限公司	发行人联营企业
52	陕西长青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发行人联营企业
53	陕西华阳川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联营企业
54	榆林新四方矿业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联营企业
55	陕西龙门天地煤层气有限公司	发行人联营企业
56	西安冶金医院	发行人联营企业
57	陕西国金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联营企业
58	深圳国金商业保理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联营企业
59	陕西郭家河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联营企业
60	商洛市热力有限公司	发行人联营企业
61	大唐宝鸡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联营企业
62	国电宝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联营企业
63	大唐韩城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联营企业
64	西安菲尔特金属过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联营企业
65	西安诺博尔稀贵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联营企业
66	西安天力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联营企业
67	西安兴航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联营企业
68	西安航城创新引擎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行人联营企业
69	中航飞机西安民机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联营企业
70	西部通用机场有限公司	发行人联营企业
71	陕西空天动力研究院有限公司	发行人联营企业
72	西部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发行人联营企业
73	陕投商洛合力扶贫开发有限公司	发行人联营企业
74	大商道商品交易市场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联营企业
75	陕西国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联营企业
76	陕西咸阳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发行人联营企业
77	陕西横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联营企业
78	陕西银河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发行人联营企业
79	西安艾思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发行人联营企业
80	陕西宝麟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其他关联方
81	大唐韩城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其他关联方
82	大唐蒲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其他关联方

（二）关联交易情况

1、发行人及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的委托贷款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单位名称	委托贷款提供方	2020 年末	2021 年末	2022 年末	2023 年 6 月末
大唐蒲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省华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742.07	7,853.07	4,749.07	3,197.07
陕西咸阳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陕西省华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5,000.00	45,000.00	-	-
大商道商品交易市场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	200,000.00	200,000.00
大商道商品交易市场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华山创业有限公司	-	-	-	20,000.00
合计		54,742.07	52,853.07	204,749.07	223,197.07

2、发行人收取关联方委贷利息收入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的委托贷款利息收入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单位名称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1-6 月
大唐蒲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08.02	434.94	321.44	107.59
陕西咸阳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523.23	16.27	-	-
大商道商品交易市场股份有限公司	-	-	-	0.89
合计	1,131.25	451.21	321.44	108.48

3、发行人向关联方吸收存款支付的利息金额

近三年发行人吸收存款支付的利息金额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单位名称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1-6 月
陕投商洛合力扶贫开发有限公司	-	-	42.33	52.02
合计	-	-	42.33	52.02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应收项目	2023 年 6 月末	坏账准备余额
陕西白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收款	1,138.44	1,138.44
陕西横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长期应收款	95.23	95.23
商洛市热力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784.99	39.25
大商道商品交易市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预付款项	21,169.00	14,818.30
大唐宝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账款	13.97	0.70

（2）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应付项目	2023 年 6 月末
大商道商品交易市场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193.34
大商道商品交易市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1.40
陕投商洛合力扶贫开发有限公司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7,906.13
陕投商洛合力扶贫开发有限公司	应付利息	3.28

八、重大或有事项或承诺事项

（一）发行人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2023年6月末，发行人对外担保（不含发行人与子公司之间的担保）余额为45,479.59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0.17%，占净资产的比例为0.51%。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担保人	被担保人	发行人与被担保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担保余额	担保类型	被担保债务到期时间
1	陕西省煤田地质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宝麟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是	29,921.90	连带责任保证	2029.5.5/2031.11.30
2	陕西省华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大唐韩城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是	15,557.69	一般保证	2027.9.20
合计				45,479.59		

（二）重大未决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子公司存在 1 起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如下：

西部证券与宁波宽客宏文控股有限公司等案件

西部证券作为“西部恒盈招商快鹿九鼎投资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资管计划”）的管理人，于 2015 年 8 月成立该资管计划，初始资产规模合计 20 亿元。2015 年 8 月，西部证券作为管理人与补足义务人宁波宽客宏文控股有限公司、徐春林、上海快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邵武、姜锋、冯源、叶根培、余竹云等签订《补偿合同》，约定补足义务人在相应条件满足后应向资管计划履行补足义务。此外，徐春林为前述补足义务人在《补偿合同》项下的各项义务提供质押担保。资管计划终止后，上述补足义务人未按约履行义务，故西部证券代资管计划向深圳国际仲裁院申请仲裁，请求裁决各被申请人立即向西部证

券代资管计划支付补足款，并支付滞纳金及承担本案律师费、本案仲裁费用、保全费等由被申请人承担的费用，请求裁决各被申请人对上述仲裁请求项下义务承担连带责任，西部证券代资管计划对徐春林持有质押物的变价款在前述仲裁请求范围内优先受偿。以上仲裁请求款项合计为 2,354,926,585.53 元。深圳国际仲裁院于 2022 年 9 月出具了《仲裁通知书》决定立案，截至目前尚未开庭。西部证券仅作为资产计划管理人代投资人发起诉讼程序，不存在任何资金赔付责任，案件仲裁结果不会对西部证券及发行人日常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影响。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西部证券及发行人也不存在因上述诉讼程序导致银行账户被冻结等情形。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不存在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案件。

（三）重大承诺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不存在重大承诺。

（四）重大事项

1、发行人董事变动情况

根据《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谢辉刘丽等任免职的通知》（陕政任字〔2022〕95 号），省政府 2022 年 6 月 21 日研究，免去谢辉、刘丽、刘勇力、王栋、徐朝晖的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职务。

根据《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龙兴元免职的通知》（陕政任字〔2022〕28 号），省政府 2022 年 2 月 19 日决定，免去龙兴元的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职务，同意其不再担任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务，退休。

根据《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杨照乾等任职的通知》（陕国资任〔2022〕12 号），省国资委 2022 年 6 月 24 日研究决定，聘任杨照乾、严鉴铂、扈广法、曲大伟、单志凤为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聘期三年。

根据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 8 月 2 日一届五次职代会联席会议结果，选举刘丽为职工董事。

经陕西省人民政府陕政任字〔2023〕95 号文决定，任命李元为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经陕西省人民政府陕政任字〔2023〕77 号文决定，免去袁小宁的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职务，退休。

2、发行人合并范围变化

发行人与中西部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签订的一致行动协议已于 2022 年 10 月 31 日到期，且发行人决定不再续签。根据大商道商品交易市场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司章程约定及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发行人自 2022 年 11 月 1 日起，不再将大商道商品交易市场股份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截至 2022 年 11 月，发行人不存在为该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该子公司对发行人的未偿还借款金额为 20 亿元，上述存量借款余额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截至 2021 年末，大商道公司资产总额 39.59 亿元，净资产规模 11.08 亿元；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289.29 亿元，净利润 0.81 亿元；截至 2021 年末，陕投集团资产总额 2,416.58 亿元，净资产 738.62 亿元；202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840.77 亿元，净利润 48.83 亿元。以 2021 年经审计的财务数据进行测算，大商道公司的资产总额、净资产规模、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占发行人对应财务科目的比重分别为 1.64%、1.50%、34.41%和 1.66%，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大商道公司主营业务为大宗商品交易，商品毛利率偏低，因此发行人丧失对大商道公司实际控制权对其盈利能力的影响较小，不会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业务发展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3、发行人子公司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发行人子公司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能源”，证券代码：001286.SZ）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登陆主板。本次公开发行新股 75,000.00 万股，发行后总股本 375,000.00 万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 72 亿元，主要用于清水川能源电厂三期项目建设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建成后可助力未来新型电力系统建设，为企业持续发展注入新的增长极。发行人持有陕西能源 240,000 万股股份，占陕西能源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的 64%。

九、资产抵押、质押和其他限制用途安排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受限资产总额 4,371,780.73 万元，占当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15.92%。公司受限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受限资产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94,022.39	银承保证金等受限制资产
应收账款	154,185.69	电费收益权质押借款

受限资产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存货	744,642.97	抵押借款
固定资产	252,551.08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271,771.78	抵押借款
在建工程	7,802.62	抵押借款
投资性房地产	44,915.74	抵押借款
其他债权投资	2,936.30	债券借贷质押物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95,853.45	卖出回购质押物等
应收票据	3,098.72	已背书贴现未到期票据
合计	4,371,780.73	

十、投资控股型架构相关情况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1-6 月，发行人合并层面营业收入分别为 7,541,571.15 万元、8,407,668.94 万元、8,448,426.77 万元和 4,104,473.45 万元，而母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96,841.09 万元、176,136.59 万元、156,796.96 万元和 65,820.03 万元，经营成果主要来自子公司。

1、母公司受限资产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母公司总资产为 845.08 亿元，占合并报表口径总资产的 30.77%；母公司不存在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不会对发行人偿债能力造成影响。

2、资金拆借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母公司不存在大额对合并范围外单位的资金拆借情况，故不会对发行人偿债能力造成影响。

3、有息负债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母公司的有息负债总额为 4,509,641.7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110,069.82	2.4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24,058.25	33.80
其他带息流动负债	202,024.55	4.48
长期借款	1,142,757.23	25.34
应付债券	1,530,731.86	33.94
合计	4,509,641.71	100.00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母公司口径总资产 845.08 亿元，总负债 477.19

亿元，资产负债率 56.47%，资产负债结构合理，故不会对发行人偿债能力造成重大影响。

4、对核心子公司控制力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的核心子公司有陕西省煤田地质集团有限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西部信托有限公司、陕西金泰恒业房地产有限公司、陕西省水电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陕西金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等。根据发行人公司章程及《股权投资管理办法》、《资产交易管理办法》、《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建设项目投资决策管理办法》、《子（分）公司负责人薪酬管理办法》、《所属企业重大事项管理办法》、《财务负责人委派制管理办法》、《资金集中管理办法》等规定，发行人作为控股股东，对子公司实施控制，对子公司的董监高人员任免、重大资本支出、重大财务支出等都具有控制权，对子公司整体的管控能力较强。

5、股权质押

截至目前，发行人未对重要子公司股权进行质押，发行人资产变现能力较强，故不会对发行人偿债能力造成影响。

6、子公司分红政策及报告期内分红情况

根据公司法 and 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子公司税后净利润在弥补本年度亏损、按 10%提取法定公积金、按股东决议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后的剩余部分用于向股东分配利润，分配比例根据子公司当年经营情况而定。

报告期内，发行人子公司分红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子公司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61,635.63	32,000.00
陕西金泰恒业房地产有限公司	435.45	11,503.31	-
陕西金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	8,142.00	1,820.00	-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056.64	10,045.36	16,890.31
西部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9,533.93	12,270.68	12,711.90
陕西君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6,574.11	6,627.33	7,051.57
陕西省华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	65,000.00
陕西省煤田地质有限公司	20,000.00	-	10,000.00
陕西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840.00	3,045.12	4,608.00
大商道商品交易市场股份有限公司	-	6,307.07	-
陕西华山创业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	-
陕西省水电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00.00	3,564.55
陕西城市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	-	17,352.58

陕西成长性新材料行业股权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648.78	16,453.66
陕西成长性新兴产业股权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86.11	67,639.55

综合来看，母公司整体资产规模占合并口径的规模较大，受限资产规模较小，每个会计年度均可根据相关规定获得子公司实际分红，对子公司的管控能力较强，偿债能力有保障。

第六节 发行人的资信状况

一、报告期历次主体评级、变动情况及原因

报告期内，发行人历次主体评级情况如下：

评级日期	信用评级	评级展望	变动方向	评级机构	评级类型
2023-7-28	AAA	稳定	首次	中证鹏元	长期信用评级
2023-6-15	AAA	稳定	维持	大公国际	长期信用评级
2023-3-27	AAA	稳定	维持	中诚信国际	长期信用评级
2022-10-25	AAA	稳定	首次	中证鹏元	长期信用评级
2022-10-13	AAA	稳定	维持	中诚信国际	长期信用评级
2022-08-12	AAA	稳定	维持	中诚信国际	长期信用评级
2022-06-28	AAA	稳定	维持	大公国际	长期信用评级
2022-06-24	AAA	稳定	维持	中诚信国际	长期信用评级
2021-09-17	AAA	稳定	维持	大公国际	长期信用评级
2021-08-03	AAA	稳定	维持	中诚信国际	长期信用评级
2021-07-16	AAA	稳定	维持	大公国际	长期信用评级
2021-06-28	AAA	稳定	维持	大公国际	长期信用评级
2021-06-25	AAA	稳定	维持	中诚信国际	长期信用评级
2021-06-17	AAA	稳定	维持	中诚信国际	长期信用评级
2021-04-20	AAA	稳定	维持	中诚信国际	长期信用评级
2021-03-24	AAA	稳定	维持	大公国际	长期信用评级
2021-03-23	AAA	稳定	维持	中诚信国际	长期信用评级
2021-03-10	AAA	稳定	维持	中诚信国际	长期信用评级
2020-12-21	AAA	稳定	维持	中诚信国际	长期信用评级
2020-11-18	AAA	稳定	维持	中诚信国际	长期信用评级
2020-08-10	AAA	稳定	维持	中诚信国际	长期信用评级
2020-06-28	AAA	稳定	维持	大公国际	长期信用评级
2020-06-23	AAA	稳定	维持	中诚信国际	长期信用评级
2020-06-10	AAA	稳定	维持	中诚信国际	长期信用评级
2020-04-16	AAA	稳定	维持	中诚信国际	长期信用评级
2020-03-06	AAA	稳定	维持	中诚信国际	长期信用评级
2020-01-16	AAA	稳定	维持	中诚信国际	长期信用评级

综上，报告期内发行人主体评级均为 AAA，评级展望均为稳定，不存在主体评级变动情况。

二、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主要事项

（一）信用评级结论及标识所代表的涵义

根据中诚信国际《2023 年度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信用评级报告》综合评定，发行人的长期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级别的涵义为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二）评级报告揭示的主要风险

1、公司债务规模持续上升。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及项目建设的持续推进，公司总债务规模亦逐年增长，同时母公司因承担了较多融资职能，债务负担较重。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公司合并口径及母公司口径未来一年均有一定到期债务规模，中诚信国际将对公司债务增长情况和偿债资金安排保持关注。

2、项目投资压力较大。公司电力板块、煤炭生产板块及房地产板块等在建及拟建项目尚需投资规模较大，面临较大的投资压力。中诚信国际将持续关注公司业务板块项目收益平衡情况。

3、公司及子公司管理水平和风控能力均面临挑战。公司业务板块较多，下属子公司所涉及行业面较广，受行业政策及市场环境影响较大，公司及子公司管理水平和风控能力均面临挑战，需对此保持关注。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不涉及其他重要事项。

四、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一）发行人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及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共获得各银行授信额度 2,187.79 亿元人民币，其中已经使用的银行授信额度 792.63 亿元人民币，尚有 1,395.16 亿元人民币的银行授信额度未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主要银行授信情况

单位：万元

获授信主体	金融机构	授信额度	已使用授信	剩余授信额度
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1,050,000.00	217,550.00	832,450.00

获授信主体	金融机构	授信额度	已使用授信	剩余授信额度
	建设银行	270,000.00	130,000.00	140,000.00
	农业银行	100,000.00	90,000.00	10,000.00
	交通银行	400,000.00	300,000.00	100,000.00
	北京银行	700,000.00	169,400.00	530,600.00
	民生银行	150,000.00	0.00	150,000.00
	西安银行	60,000.00	20,000.00	40,000.00
	浦发银行	550,000.00	155,100.00	394,900.00
	华夏银行	260,000.00	9,600.00	250,400.00
	兴业银行	1,000,000.00	669,880.00	330,120.00
	光大银行	300,000.00	122,201.00	177,799.00
	中信银行	400,000.00	214,720.00	185,280.00
	长安银行	5,000.00	0.00	5,000.00
	招商银行	60,000.00	60,000.00	0.00
	中国银行	125,000.00	59,000.00	66,000.00
	国开行	378,800.00	246,400.00	132,400.00
	进出口银行	290,000.00	290,000.00	0.00
	邮储银行	200,000.00	142,769.00	57,231.00
	秦农银行	130,000.00	35,000.00	95,000.00
	浙商银行	250,000.00	73,000.00	177,000.00
	昆仑银行	49,000.00	0.00	49,000.00
	广发银行	250,000.00	82,500.00	167,500.00
陕西金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	西安银行	24,500.00	24,500.00	0.00
	浙商银行	10,000.00	10,000.00	0.00
	华夏银行	8,000.00	8,000.00	0.00
神木市电石集团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长江养老	216,000.00	90,000.00	126,000.00
	北京银行	10,000.00	10,000.00	0.00
	神木农商银行	19,000.00	19,000.00	0.00
	西安银行	30,000.00	14,000.00	16,000.00
陕西华山创业有限公司	长安银行	10,000.00	8,000.00	2,000.00
陕西省汉中市瑞达石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银行	10,000.00	5,000.00	5,000.00
	长安银行	5,000.00	5,000.00	0.00
陕西天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3,000.00	3,000.00	0.00
	北京银行	3,000.00	3,000.00	0.00
	重庆银行	900.00	900.00	0.00
	成都银行	1,000.00	1,000.00	0.00
	中国银行	4,000.00	0.00	4,000.00
	中信银行	2,000.00	900.00	1,100.00
	兴业银行	1,000.00	0.00	1,000.00
	邮储银行	1,000.00	0.00	1,000.00
	光大银行	1,000.00	0.00	1,000.00
	招商银行	3,000.00	0.00	3,000.00

获授信主体	金融机构	授信额度	已使用授信	剩余授信额度
	民生银行	1,000.00	1,000.00	0.00
山东泰盛恒房地产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25,000.00	25,000.00	0.00
陕西金泰恒业青龙置业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130,000.00	118,800.00	11,200.00
	渤海银行	180,000.00	180,000.00	0.00
陕西金泰恒业东城置业有限公司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90,000.00	75,000.00	15,000.00
陕西金泰恒业房地产有限公司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00,000.00	99,000.00	1,000.00
	大家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	100,000.00	300,000.00
	交银信托永续债	140,000.00	29,540.00	110,460.00
	生命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	74,000.00	26,000.00
	陕投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30,000.00	128,870.00	1,130.00
	中信银行	125,000.00	103,000.00	22,000.00
陕西金泰恒业天朗实业有限公司	长安银行	100,000.00	100,000.00	0.00
	秦农银行	92,100.00	92,100.00	0.00
陕西金泰恒业延安置业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	30,000.00	28,691.68	1,308.32
	华夏银行	61,000.00	52,800.00	8,200.00
陕西金信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13,700.00	13,700.00	0.00
	浦发银行	28,460.00	28,460.00	0.00
陕西君成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	50,000.00	7,206.73	42,793.27
	兴业银行	60,000.00	11,222.00	48,778.00
	交通银行	60,000.00	4,345.38	55,654.62
	中国银行	28,000.00	9,200.00	18,800.00
	浙商银行	50,000.00	19,814.32	30,185.68
	华夏银行	20,000.00	0.00	20,000.00
	浦发银行	20,800.00	20,800.00	0.00
陕西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兴业银行	100,000.00	0.00	100,000.00
	招商银行	40,000.00	20,000.00	20,000.00
	中信银行	30,000.00	0.00	30,000.00
	浙商银行	20,000.00	0.00	20,000.00
	交通银行	30,000.00	0.00	30,000.00
浪卡子县大有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	500.00	500.00	0.00
	工商银行	48,800.00	35,501.00	13,299.00
榆林协合生态新能源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44,500.00	33,380.00	11,120.00
	国家开发银行	39,500.00	35,000.00	4,500.00
陕能榆林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64,150.00	64,150.00	0.00
	国家开发银行	10,500.00	9,000.00	1,500.00
陕投府谷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31,600.00	28,714.88	2,885.12

获授信主体	金融机构	授信额度	已使用授信	剩余授信额度
陕投绥德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31,200.00	26,447.38	4,752.62
神木市君能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74,900.00	47,887.18	27,012.82
西乡县初晨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邮储银行	6,000.00	5,600.00	400.00
新疆陕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40,000.00	19,561.04	20,438.96
陕投关中新能源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83,500.00	4,000.00	79,500.00
	建设银行	18,400.00	14,036.00	4,364.00
陕投澄城新能源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41,400.00	6,217.66	35,182.34
陕西岚河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招商银行	41,800.00	36,064.00	5,736.00
蒲城生态农业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15,000.00	15,000.00	0.00
榆林市高新区晶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榆林农商行	14,600.00	13,800.00	800.00
永寿县君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10,700.00	10,650.00	50.00
	兴业银行	13,200.00	12,540.00	660.00
石泉县君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邮储银行	1,318.72	545.39	773.33
横山县江山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邮储银行	7,891.60	7,530.60	361.00
城固县君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15,000.00	2,957.00	12,043.00
陕西水电佛坪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	20,000.00	2,000.00	18,000.00
榆林市高新区鑫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榆林农商行	13,300.00	12,650.00	650.00
石泉县君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邮储银行	1,318.72	545.39	773.33
榆林市高新区鼎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14,123.03	13,623.03	500.00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	300,000.00	95,000.00	205,000.00
	兴业银行	450,000.00	109,000.00	341,000.00
	招商银行	400,000.00	172,000.00	228,000.00
	浙商银行	250,000.00	0.00	250,000.00
	建设银行	230,000.00	0.00	230,000.00
	中信银行	2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长安银行	200,000.00	70,000.00	130,000.00
	秦农农村商业银行	200,000.00	0.00	200,000.00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	200,000.00	0.00	200,000.00
	光大银行	200,000.00	95,000.00	105,000.00
	东莞银行	140,000.00	30,000.00	110,000.00
	民生银行	130,000.00	0.00	130,000.00
	农业银行	141,000.00	0.87	140,999.13
	邮储银行	110,000.00	85,000.00	25,000.00
	工商银行	100,000.00	0.00	100,000.00
交通银行	70,000.00	0.00	70,000.00	
北京银行	100,000.00	20,000.00	80,000.00	

获授信主体	金融机构	授信额度	已使用授信	剩余授信额度
	华夏银行	100,000.00	70,000.00	30,000.00
	宁波银行	20,000.00	0.00	20,000.00
	海南银行	50,000.00	0.00	50,000.00
	瑞丰银行	100,000.00	20,000.00	80,000.00
	天津滨海农商	30,000.00	0.00	30,000.00
	江门农商银行	50,000.00	0.00	50,000.00
	厦门银行	80,000.00	0.00	80,000.00
	广州银行	50,000.00	0.00	50,000.00
	平安银行	200,000.00	0.00	200,000.00
	赣州银行	80,000.00	0.00	80,000.00
	长沙农商行	50,000.00	20,000.00	30,000.00
	凉山州商业银行	50,000.00	0.00	50,000.00
	昆仑银行	25,000.00	0.00	25,000.00
	江西银行	100,000.00	0.00	100,000.00
	四川天府银行	50,000.00	0.00	50,000.00
	江苏银行	100,000.00	0.00	100,000.00
	长沙银行	20,000.00	0.00	20,000.00
	渤海银行	100,000.00	0.00	100,000.00
	华兴银行	100,000.00	0.00	100,000.00
	浦发银行	90,000.00	0.00	90,000.00
陕西省煤田地质集团有限公司	秦农银行	10,000.00	0.00	10,000.00
	光大银行	30,000.00	20,000.00	10,000.00
	建设银行	110,000.00	63,724.28	46,275.72
	浙商银行	30,000.00	24,995.00	5,005.00
	招商银行	10,000.00	400.00	9,600.00
	交通银行	20,000.00	15,000.00	5,000.00
	北京银行	18,000.00	18,000.00	0.00
	邮储银行	40,000.00	11,800.00	28,200.00
	兴业银行	30,000.00	0.00	30,000.00
	中信银行	20,000.00	20,000.00	0.00
	昆仑银行	15,000.00	0.00	15,000.00
	浦发银行	27,000.00	3,300.00	23,700.00
	广发银行	10,000.00	3,683.92	6,316.08
国开行	6,900.00	1,500.00	5,400.00	
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200,000.00	37,500.00	162,500.00
	招商银行	50,000.00	0.00	50,000.00
	进出口银行	60,000.00	30,000.00	30,000.00
	邮储银行	60,000.00	0.00	60,000.00
	国开行	100,000.00	100,000.00	0.00
	北京银行	12,500.00	12,500.00	0.00
	交通银行	100,000.00	0.00	100,000.00

获授信主体	金融机构	授信额度	已使用授信	剩余授信额度	
	工商银行	50,000.00	0.00	50,000.00	
	浙商银行	30,000.00	0.00	30,000.00	
陕西清水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140,000.00	0.00	140,000.00	
	中国银行	144,000.00	0.00	144,000.00	
	浙商银行	20,000.00	0.00	20,000.00	
	招商银行	180,000.00	96,733.00	83,267.00	
	邮储银行	143,674.50	17,726.03	125,948.47	
	兴业银行	68,084.50	68,084.50	0.00	
	浦发银行	128,100.00	28,100.00	100,000.00	
	农业银行	125,000.00	33,800.00	91,200.00	
	民生银行	20,000.00	12,000.00	8,000.00	
	交通银行	290,000.00	91,268.00	198,732.00	
	恒丰银行	30,000.00	4,500.00	25,500.00	
	国家开发银行	170,000.00	105,000.00	65,000.00	
	工商银行	180,000.00	50,571.97	129,428.03	
	北京银行	20,000.00	15,387.21	4,612.79	
	陕西能源赵石畔煤电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370,000.00	180,600.00	189,400.00
		建设银行	200,000.00	26,813.80	173,186.20
招商银行		170,000.00	3,300.00	166,700.00	
北京银行		30,000.00	0.00	30,000.00	
工商银行		180,000.00	52,850.00	127,150.00	
中国银行		165,000.00	59,900.00	105,100.00	
民生银行		149,000.00	0.00	149,000.00	
榆林农商行		60,000.00	55,000.00	5,000.00	
邮储银行		50,000.00	0.00	50,000.00	
中信银行		30,000.00	0.00	30,000.00	
农业银行		150,000.00	28,800.00	121,200.00	
浙商银行		20,000.00	0.00	20,000.00	
兴业银行		90,000.00	0.00	90,000.00	
广发银行		110,000.00	0.00	110,000.00	
陕西商洛发电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111,000.00	77,012.66	33,987.34	
	中国银行	36,000.00	0.00	36,000.00	
	中信银行	30,000.00	0.00	30,000.00	
	工商银行	200,000.00	4,000.00	196,000.00	
	民生银行	50,000.00	0.00	5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	450,000.00	0.00	450,000.00	
陕西秦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	20,000.00	1,500.00	18,500.00	
陕西渭河发电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	10,000.00	5,000.00	5,000.00	
	招商银行	5,000.00	5,000.00	0.00	
	中信银行	20,000.00	5,000.00	15,000.00	
	交通银行	10,000.00	8,000.00	2,000.00	

获授信主体	金融机构	授信额度	已使用授信	剩余授信额度
	浦发银行	34,000.00	8,000.00	26,000.00
	建设银行	100,000.00	4,500.00	95,500.00
华能新疆吉木萨尔发电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97,201.69	97,201.69	0.00
	交通银行	200,000.00	26,450.69	173,549.31
	工商银行	100,000.00	50,333.12	49,666.88
陕西秦元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28,000.00	12,242.50	15,757.50
	浙商银行	5,000.00	3,550.00	1,450.00
	招商银行	5,000.00	3,167.00	1,833.00
	浦发银行	8,000.00	4,000.00	4,000.00
	兴业银行	6,000.00	5,000.00	1,000.00
	北京银行	8,000.00	0.00	8,000.00
陕西能源售电有限责任公司	浦发银行	3,000.00	0.00	3,000.00
陕西麟北煤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交通银行	60,000.00	42,467.00	17,533.00
	建设银行	74,000.00	51,750.00	22,250.00
	招商银行	100,000.00	18,200.00	81,800.00
	兴业银行	200,000.00	36,860.00	163,140.00
陕西能源麟北发电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50,000.00	30,000.00	20,000.00
	浦发银行	150,000.00	123,900.00	26,100.00
	浙商银行	8,000.00	8,000.00	0.00
	中国银行	20,000.00	20,000.00	0.00
西安寰宇卫星测控与数据应用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32,000.00	0.00	32,000.00
陕西压延实业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2,000.00	600.00	1,400.00
	浦发银行	2,000.00	600.00	1,400.00
陕西航洋新材料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	7,000.00	5,301.37	1,698.63
合计		21,877,922.76	7,926,345.27	13,951,577.49

（二）企业及主要子公司报告期内债务违约记录及有关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主要子公司不存在债务违约记录。

（三）发行人及子公司报告期内已发行的境内外债券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子公司已发行的境内外债券情况如下：

序号	债券简称	发行方式	发行日期	回售日期	到期日期	债券期限（年）	发行规模（亿元）	发行利率（%）	债券余额（亿元）	募集资金用途	存续及偿还情况
1	23 陕投 01	公募	2023-4-19	-	2026-4-21	3	15	3.28	15	置换已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 "18 陕投 01", "18 陕投	尚未到期

序号	债券简称	发行方式	发行日期	回售日期	到期日期	债券期限（年）	发行规模（亿元）	发行利率（%）	债券余额（亿元）	募集资金用途	存续及偿还情况
										03" 本金的自有资金.	
2	22 陕投 01	公募	2022-2-25	-	2027-3-1	5	15	3.69	15	偿还公司债务	尚未到期
3	23 西部 03	公募	2023-6-19		2026-6-21	3	5	3.06	5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	尚未到期
4	23 西部 02	公募	2023-2-6	-	2026-2-8	3	10	3.45	10	偿还公司债务	尚未到期
5	23 西部 01	公募	2023-2-6	-	2025-2-8	2	8	3.25	8	偿还公司债务	尚未到期
6	22 西部 06	公募	2022-6-15	-	2025-6-17	3	25	3.05	25	偿还到期有息债务	尚未到期
7	22 西部 05	公募	2022-4-27	-	2025-5-5	3	5	3.1	5	偿还到期债务,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尚未到期
8	22 西部 04	公募	2022-4-27	-	2024-5-5	2	25	2.92	25	偿还到期债务,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尚未到期
9	22 西部 03	公募	2022-3-10	-	2025-3-14	3	12	3.35	12	偿还到期债务,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尚未到期
10	22 西部 02	公募	2022-3-10		2024-3-14	2	9	3.18	9	偿还到期债务,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尚未到期
11	22 西部 01	公募	2022-1-14	-	2025-1-18	3	25	3.04	25	偿还到期债务,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尚未到期
12	20 西部 02	公募	2020-8-26	-	2022-8-28	2	20	3.68	0	偿还公司到期债务和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已兑付
13	20 西部 01	公募	2020-7-23	-	2023-7-27	3	20	3.77	20	偿还公司到期债务	已兑付
公募公司债券小计			-	-	-	-	194.00	-	174		-
14	20 西部 D1	私募	2020-11-25	-	2021-11-27	1	30	4.2	0	偿还公司到期债务和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已兑付
私募公司债券小计			-	-	-	-	30		0		-
15	21 陕投债 01	公募	2021-4-7	2026-4-9	2028-4-9	5+2	20	5	20	用于电力开发项目、补充营运资金	尚未到期

序号	债券简称	发行方式	发行日期	回售日期	到期日期	债券期限（年）	发行规模（亿元）	发行利率（%）	债券余额（亿元）	募集资金用途	存续及偿还情况
16	20 陕投债 01	公募	2020-8-27	-	2023-8-31	3+N	10	4.59	10	用于电力开发项目	已兑付
企业债券小计			-	-	-	-	30.00	-	30		-
17	23 陕投集团 MTN003	公募	2023-6-19	-	2025-6-21	2+N	10	3.69	10	偿还发行人有息负债	尚未到期
18	23 陕投集团 MTN002	公募	2023-6-5	-	2025-6-7	2+N	10	3.49	10	偿还发行人有息负债	尚未到期
19	23 陕投集团 MTN001	公募	2023-4-7	-	2026-4-11	3	10	3.20	10	偿还发行人到期有息债务	尚未到期
20	23 陕投集团 SCP001	公募	2023-3-1	-	2023-11-28	0.7397	10	2.35	10	偿还到期有息债务	尚未到期
21	22 陕投集团 SCP003	公募	2022-12-8	-	2023-9-5	0.7397	10	2.24	10	偿还到期债务融资工具	已兑付
22	22 陕投集团 SCP002	公募	2022-4-28	-	2023-1-24	0.7397	10	2	0	偿还发行人到期的债务融资工具	已兑付
23	22 陕投集团 MTN005	公募	2022-10-18	-	2025-10-20	3+N	15	3.37	15	偿还有息负债	尚未到期
24	22 陕投集团 MTN004	公募	2022-9-21	-	2025-9-23	3+N	15	3.37	15	偿还发行人有息负债	尚未到期
25	22 陕投集团 MTN003	公募	2022-8-18	-	2025-8-22	3+N	10	3.3	10	偿还发行人有息负债	尚未到期
26	22 陕投集团 MTN002	公募	2022-6-16	-	2025-6-20	3+N	10	3.73	10	偿还发行人有息负债	尚未到期
27	22 陕投集团 MTN001	公募	2022-4-14	-	2025-4-18	3+N	10	3.85	10	偿还发行人的有息债务	尚未到期
28	22 陕投集团 SCP001	公募	2022-1-13	-	2022-10-11	0.7397	10	2.63	0	偿还银行贷款	已兑付

序号	债券简称	发行方式	发行日期	回售日期	到期日期	债券期限（年）	发行规模（亿元）	发行利率（%）	债券余额（亿元）	募集资金用途	存续及偿还情况
29	21 陕投集团 MTN007	公募	2021-9-27		2026-9-29	5	10	4.27	10	偿还发行人到期债务融资工具	尚未到期
30	21 陕投集团 MTN006	公募	2021-9-15		2024-9-17	3+N	10	4.78	10	偿还到期债务融资工具	尚未到期
31	21 陕投集团 MTN005	公募	2021-8-11		2023-8-13	2+N	7	4.1	7	偿还银行借款	已兑付
32	21 陕投集团 MTN004	公募	2021-7-22		2024-7-26	3	10	3.45	10	置换自有资金出资的非上市公司股权款	尚未到期
33	21 陕投集团 MTN003	公募	2021-7-8	-	2023-7-12	2	8	4.29	8	偿还到期债务融资工具以及银行借款	已兑付
34	21 陕投集团 MTN002	公募	2021-4-28	-	2024-4-30	3	10	3.85	10	股权收购	尚未到期
35	21 陕投集团 MTN001	公募	2021-4-14	-	2023-4-16	2+N	15	4.9	15	偿还到期债务融资工具以及银行借款	已兑付
36	21 陕投集团 SCP003	公募	2021-8-31		2022-5-30	0.7397	15	2.55	0	偿还银行贷款和债务融资工具	已兑付
37	21 陕投集团 SCP002	公募	2021-3-10	-	2021-9-8	0.4932	10	3.05	0	偿还发行人到期债务融资工具	已兑付
38	21 陕投集团 SCP001	公募	2021-1-4	-	2021-7-4	0.4932	10	3.09	0	偿还发行人到期银行借款及债务融资工具	已兑付
39	20 陕投集团 SCP002	公募	2020-12-9	-	2021-9-7	0.7397	10	3.45	0	偿还发行人本部到期债务融资工具	已兑付
40	20 陕投集团 CP001	公募	2020-11-27	-	2021-11-30	1	20	3.8	0	偿还发行人本部到期债务融资工具及银行借款	已兑付

序号	债券简称	发行方式	发行日期	回售日期	到期日期	债券期限（年）	发行规模（亿元）	发行利率（%）	债券余额（亿元）	募集资金用途	存续及偿还情况
41	20 陕投集团 SCP001	公募	2020-7-13	-	2021-4-11	0.7397	10	2.2	0	偿还到期融资本息	已兑付
42	20 陕投集团 MTN003	公募	2020-4-23	-	2025-4-27	5	10	3.33	10	偿还到期融资本息	尚未到期
43	20 陕投集团 MTN002	公募	2020-4-8	-	2023-4-10	3+N	10	3.67	10	置换发行人在金融机构的借款	已兑付
44	20 陕投集团 MTN001	公募	2020-3-19	-	2025-3-23	5	10	3.75	10	偿还到期融资本息	尚未到期
45	23 西部证券 CP007	公募	2023-6-7	-	2023-9-12	0.2623	10	2.15	10	补充运营资金	已兑付
46	23 西部证券 CP006	公募	2023-5-18	-	2023-8-22	0.2596	13	2.33	13	补充运营资金	已兑付
47	23 西部证券 CP005	公募	2023-5-9	-	2023-8-10	0.2514	15	2.4	15	补充运营资金	已兑付
48	23 西部证券 CP004	公募	2023-4-26	-	2023-7-25	0.2432	6	2.5	6	补充运营资金	已兑付
49	23 西部证券 CP003	公募	2023-4-6	-	2023-7-7	0.2486	10	2.55	10	补充运营资金	已兑付
50	23 西部证券 CP002	公募	2023-3-15	-	2023-5-23	0.1863	13	2.62	13	补充运营资金	已兑付
51	23 西部证券 CP001	公募	2023-1-13	-	2023-5-12	0.3178	20	2.53	20	补充运营资金	已兑付
52	22 西部证券 CP010	公募	2022-12-20	-	2023-4-12	0.3068	20	3	20	补充运营资金	已兑付
53	22 西部证券 CP009	公募	2022-12-7	-	2023-6-13	0.5123	19	2.68	19	补充运营资金	已兑付
54	22 西部证券 CP008	公募	2022-11-7	-	2023-2-10	0.2575	25	2.04	0	补充运营资金	已兑付
55	22 西部证券 CP007	公募	2022-10-20	-	2023-1-19	0.2466	20	1.95	0	补充运营资金	已兑付
56	22 西部证券 CP006	公募	2022-9-15	-	2022-12-23	0.2685	23	1.69	0	补充运营资金	已兑付
57	22 西部证券 CP005	公募	2022-8-26	-	2022-12-6	0.2712	21	1.75	0	补充运营资金	已兑付
58	22 西部证券 CP004	公募	2022-8-5	-	2022-11-11	0.2603	25	1.67	0	补充运营资金	已兑付

序号	债券简称	发行方式	发行日期	回售日期	到期日期	债券期限（年）	发行规模（亿元）	发行利率（%）	债券余额（亿元）	募集资金用途	存续及偿还情况
59	22 西部证券 CP003	公募	2022-6-21	-	2022-10-20	0.3288	23	2.05	0	补充运营资金	已兑付
60	22 西部证券 CP002	公募	2022-5-18	-	2022-8-11	0.2301	25	1.99	0	补充运营资金	已兑付
61	22 西部证券 CP001	公募	2022-3-17	-	2022-9-14	0.4932	21	2.6	0	补充运营资金	已兑付
62	21 西部证券 CP003	公募	2021-12-16	-	2022-6-15	0.4932	20	2.7	0	补充运营资金	已兑付
63	21 西部证券 CP002	公募	2021-11-25	-	2022-5-25	0.4932	20	2.7	0	补充运营资金	已兑付
64	21 西部证券 CP001	公募	2021-9-28	-	2022-6-24	0.7342	30	2.9	0	补充运营资金	已兑付
债务融资工具小计			-	-	-	-	684.00	-	239.00		-
65	23 陕城优	私募	2023-4-28	2026-4-27	2035-4-27	12.0055	6.48	3.8	6.48		尚未到期
66	23 陕城次	私募	2023-4-28	-	2035-4-27	12.0055	0.02	-	0.02		尚未到期
67	21 晶耀次	私募	2021-4-7	2024-11-29	2032-11-29	11.6548	12.00	4.39	12.00	-	尚未到期
68	21 晶耀次	私募	2021-4-7	-	2032-11-29	11.6548	0.7	-	0.7	-	尚未到期
69	21 君成融资 ABN001 次	私募	2021-11-17	-	2025-4-30	3.4466	0.63	-	0.63	-	尚未到期
70	21 君成融资 ABN001 优先 03	私募	2021-11-17	-	2024-8-30	2.7808	1.28	3.78	1.28	-	尚未到期
71	21 君成融资 ABN001 优先 02	私募	2021-11-17	-	2023-8-30	1.7781	2.01	3.65	0.41	-	已兑付
72	21 君成融资 ABN001 优先 01	私募	2021-11-17	-	2022-8-30	0.7781	2.48	3.19	0	-	已兑付
73	22 君成融资 ABN001 次	私募	2022-8-25	-	2026-4-30	3.6685	0.46	0	0.46	-	尚未到期
74	22 君成融资 ABN001 优先 03	私募	2022-8-25	-	2025-8-30	3.0027	0.65	3.04	0.65	-	尚未到期

序号	债券简称	发行方式	发行日期	回售日期	到期日期	债券期限（年）	发行规模（亿元）	发行利率（%）	债券余额（亿元）	募集资金用途	存续及偿还情况
75	22 君成融资 ABN001 优先 02	私募	2022-8-25	-	2024-8-30	2.0027	0.87	2.5	0.87	-	尚未到期
76	22 君成融资 ABN001 优先 01	私募	2022-8-25	-	2023-8-30	1	1.62	2.27	0.57	-	已兑付
资产支持证券小计							29.20		24.07		-
合计							967.20		467.07		-

注：表中所列债券余额为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四）企业及主要子公司已申报但尚未发行债券情况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已获注册/备案尚未发行的债券情况如下：

主体名称	获取批文场所	债券产品类型	批文额度	剩余未发行额度	募集资金用途	批文到期日
陕投集团	交易商协会	债务融资工具 DFI (2021-2023)	-	-	在发行文件中明确披露具体资金用途	2023-11-18
陕投集团	交易商协会	债务融资工具 DFI (2023-2025)	-	-	在发行文件中明确披露具体资金用途	2025-10-27
陕投集团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债	150	140	偿还到期债务，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等合法合规用途	2025-10-24
西部证券	深圳证券交易所	次级公司债券	80	80	偿还到期债务，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024-1-27
西部证券	交易商协会	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	106	58	补充公司流动性资金、偿还到期的短期负债及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资金用途	-
西部证券-陕城投集团信息大厦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监会主管 ABS	8.01	8.01	偿还有息债务及补充营运资金	2024-11-6
合计			344.01	286.01		

注：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由交易中心根据中国人民银行授权，每半年向市场公布发行人的当前短期融

债券余额上限。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不存在已申报尚未获批的债券情况。

（五）发行人及子公司报告期末存续的境内外债券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及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已发行尚未兑付债券情况如下：

序号	债券简称	发行方式	发行日期	回售日期	到期日期	债券期限(年)	发行规模(亿元)	发行利率(%)	债券余额(亿元)	募集资金用途
1	23 陕投 01	公募	2023-4-19	-	2026-4-21	3	15	3.28	15	置换已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18 陕投 01","18 陕投 03"本金的自有资金.
2	22 陕投 01	公募	2022-2-25	-	2027-3-1	5	15	3.69	15	偿还公司债务
3	18 陕投 04	公募	2018-3-19	2023-3-20	2025-3-20	5+2	4.3	5.98	4.249	偿还公司债务
4	18 陕投 02	公募	2018-2-2	2023-2-5	2025-2-5	5+2	7.2	6.05	7.2	偿还银行借款
5	17 陕能 03	公募	2017-12-6	2022-12-7	2024-12-7	5+2	19.4	6	17.7	偿还银行借款和补充营运资金
6	17 陕能债	公募	2017-4-25	2022-4-26	2024-4-26	5+2	16	5.5	16	补充流动资金
7	23 西部 03	公募	2023-6-19	-	2026-6-21	3	5	3.06	5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
8	23 西部 02	公募	2023-2-6	-	2026-2-8	3	10	3.45	10	偿还到期债务,调整公司债务结构
9	23 西部 01	公募	2023-2-6	-	2025-2-8	2	8	3.25	8	偿还到期债务,调整公司债务结构
10	22 西部 06	公募	2022-6-15	-	2025-6-17	3	25	3.05	25	偿还到期有息债务
11	22 西部 05	公募	2022-4-27	-	2025-5-5	3	5	3.1	5	偿还到期债务,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序号	债券简称	发行方式	发行日期	回售日期	到期日期	债券期限(年)	发行规模(亿元)	发行利率(%)	债券余额(亿元)	募集资金用途
12	22 西部 04	公募	2022-4-27	-	2024-5-5	2	25	2.92	25	偿还到期债务,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13	22 西部 03	公募	2022-3-10	-	2025-3-14	3	12	3.35	12	偿还到期债务,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14	22 西部 02	公募	2022-3-10		2024-3-14	2	9	3.18	9	偿还到期债务,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15	22 西部 01	公募	2022-1-14	-	2025-1-18	3	25	3.04	25	偿还到期债务,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16	20 西部 01	公募	2020-7-23	-	2023-7-27	3	20	3.77	20	偿还公司到期债务
公募公司债券小计			-	-	-	-	220.90	-	219.15	
17	21 陕投债 01	公募	2021-4-7	2026-4-9	2028-4-9	5+2	20	5	20	用于电力开发项目、补充营运资金
18	20 陕投债 01	公募	2020-8-27	-	2023-8-31	3+N	10	4.59	10	用于电力开发项目
19	19 陕投债 01	公募	2019-8-27	2022-8-28	2024-8-28	3+2	15	3.76	9.146	补充营运资金
20	19 陕投债 02	公募	2019-8-27	-	2026-8-28	7	15	4.75	15	用于电力开发项目
企业债券小计			-	-	-	-	60.00	-	54.146	
21	23 陕投集团 MTN003	公募	2023-6-19	-	2025-6-21	2+N	10	3.69	10	偿还发行人有息负债
22	23 陕投集团 MTN002	公募	2023-6-5	-	2025-6-7	2+N	10	3.49	10	偿还发行人有息负债
23	23 陕投集团 MTN001	公募	2023-4-7	-	2026-4-11	3	10	3.2	10	偿还发行人到期有息债务
24	23 陕投集团 SCP001	公募	2023-3-1	-	2023-11-28	0.7397	10	2.35	10	偿还到期有息债务
25	22 陕投集团 SCP003	公募	2022-12-8	-	2023-9-5	0.7397	10	2.24	10	偿还到期债务融资工具
26	22 陕投集团 MTN005	公募	2022-10-18	-	2025-10-20	3+N	15	3.37	15	偿还有息负债
27	22 陕投集团 MTN004	公募	2022-9-21	-	2025-9-23	3+N	15	3.37	15	偿还发行人有息负债

序号	债券简称	发行方式	发行日期	回售日期	到期日期	债券期限(年)	发行规模(亿元)	发行利率(%)	债券余额(亿元)	募集资金用途
28	22 陕投集团 MTN003	公募	2022-8-18	-	2025-8-22	3+N	10	3.3	10	偿还发行人有息负债
29	22 陕投集团 MTN002	公募	2022-6-16	-	2025-6-20	3+N	10	3.73	10	偿还发行人有息负债
30	22 陕投集团 MTN001	公募	2022-4-14	-	2025-4-18	3+N	10	3.85	10	偿还发行人的有息债务
31	21 陕投集团 MTN007	公募	2021-9-27		2026-9-29	5	10	4.27	10	偿还发行人到期债务融资工具
32	21 陕投集团 MTN006	公募	2021-9-15		2024-9-17	3+N	10	4.78	10	偿还到期债务融资工具
33	21 陕投集团 MTN005	公募	2021-8-11		2023-8-13	2+N	7	4.1	7	偿还银行借款
34	21 陕投集团 MTN004	公募	2021-7-22		2024-7-26	3	10	3.45	10	置换自有资金出资的非上市公司股权款
35	21 陕投集团 MTN003	公募	2021-7-8	-	2023-7-12	2	8	4.29	8	偿还到期债务融资工具以及银行借款
36	21 陕投集团 MTN002	公募	2021-4-28	-	2024-4-30	3	10	3.85	10	股权收购
37	20 陕投集团 MTN003	公募	2020-4-23	-	2025-4-27	5	10	3.33	10	偿还到期融资本息
38	20 陕投集团 MTN001	公募	2020-3-19	-	2025-3-23	5	10	3.75	10	偿还到期融资本息
39	19 陕投集团 MTN001	公募	2019-3-6	-	2024-3-8	5	10	4.5	10	偿还到期融资本息
40	18 陕投集团 MTN006	公募	2018-11-21	-	2023-11-23	5	10	4.58	10	归还到期银行借款
41	18 陕投集团 MTN005	公募	2018-7-18	-	2023-7-20	5	10	5.23	10	置换发行人即将到期的超短期融资券
42	18 陕投集团 MTN003	公募	2018-7-4	-	2023-7-6	5	10	5.3	10	置换发行人即将到期的超短期融资券
43	23 西部证券 CP007	公募	2023-6-7	-	2023-9-12	0.2623	10	2.15	10	补充运营资金
44	23 西部证券 CP006	公募	2023-5-18	-	2023-8-22	0.2596	13	2.33	13	补充运营资金

序号	债券简称	发行方式	发行日期	回售日期	到期日期	债券期限(年)	发行规模(亿元)	发行利率(%)	债券余额(亿元)	募集资金用途
45	23 西部证券 CP005	公募	2023-5-9	-	2023-8-10	0.2514	15	2.4	15	补充运营资金
46	23 西部证券 CP004	公募	2023-4-26	-	2023-7-25	0.2432	6	2.5	6	补充运营资金
47	23 西部证券 CP003	公募	2023-4-6	-	2023-7-7	0.2486	10	2.55	10	补充运营资金
债务融资工具小计			-	-	-	-	279.00	-	279.00	
48	23 陕城优	私募	2023-4-28	2026-4-27	2035-4-27	12.0055	6.48	3.8	6.48	
49	23 陕城次	私募	2023-4-28	-	2035-4-27	12.0055	0.02	-	0.02	
50	21 晶耀优	私募	2021-4-7	2024-11-29	2032-11-29	11.6548	12.00	4.39	12.00	-
51	21 晶耀次	私募	2021-4-7	-	2032-11-29	11.6548	0.7	-	0.7	-
52	21 君成融资 ABN001 次	私募	2021-11-17	-	2025-4-30	3.4466	0.63	-	0.63	-
53	21 君成融资 ABN001 优先 03	私募	2021-11-17	-	2024-8-30	2.7808	1.28	3.78	1.28	-
54	21 君成融资 ABN001 优先 02	私募	2021-11-17	-	2023-8-30	1.7781	2.01	3.65	0.41	-
55	22 君成融资 ABN001 次	私募	2022-8-25	-	2026-4-30	3.6685	0.46	0	0.46	-
56	22 君成融资 ABN001 优先 03	私募	2022-8-25	-	2025-8-30	3.0027	0.65	3.04	0.65	-
57	22 君成融资 ABN001 优先 02	私募	2022-8-25	-	2024-8-30	2.0027	0.87	2.5	0.87	-
58	22 君成融资 ABN001 优先 01	私募	2022-8-25	-	2023-8-30	1	1.62	2.27	0.57	-
资产支持证券小计							26.72		24.07	
合计			-	-	-	-	586.62	-	576.36	

注：表中所列债券余额为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债券余额。

（六）发行人及重要子公司失信情况

发行人及重要子公司不存在因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失信生产经营单位或者其他失信单位情况。

（七）本期发行后累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余额及其占发行人最近一期净资产的比例

本期债券总规模不超过 10 亿元，本次发行后，公司累计公募公司债券余额¹为 229.15 亿元，占公司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合并财务报表口径所有者权益的比例为 25.73%。

¹ 累计公募公司债余额是在报告期末的余额基础上加上本期债券计算的。

第七节 增信机制

本期债券无担保。

第八节 税项

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应遵守我国有关税务方面的法律、法规。本税务分析是依据中国现行的税务法律、法规及国家税务总局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做出的。如果相关的法律、法规发生变更，本税务分析中所提及的税务事项将按变更后的法律法规执行。

下列说明不构成对投资者的纳税建议和投资者纳税依据。投资者应就有关事项咨询税务顾问，发行人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责任。投资者如果准备购买本次公司债券，并且投资者又属于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遵循相关税务规定的投资者，发行人建议投资者应向其专业顾问咨询有关的税务责任。

一、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国家税务总局〔2016〕23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有关税收征收管理事项的公告》，2016年5月1日起全国范围全面实施营业税改增值税，现行缴纳营业税的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纳税人将改为缴纳增值税，由国家税务局负责征收。投资人应按相关规定缴纳增值税。

二、所得税

根据2008年1月1日生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一般企业投资者来源于债券的利息所得应缴纳企业所得税。企业应将当期应收取的债券利息计入企业当期收入，核算当期损益后缴纳企业所得税。

三、印花税

根据2022年7月1日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法》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在我国境内书立应税凭证、进行证券交易的单位和个人，为印花税的纳税人，应当依法缴纳印花税。对债券交易，《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法》及其实施细则没有具体规定。因此，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投资者买卖、继承或赠予公司债券时所立的产权转移书据，应不需要缴纳印花税。发行人目前无法预测

国家是否或将会于何时决定对有关公司债券交易征收印花税，也无法预测将会适用的税率水平。

四、税项抵消

投资者所应缴纳的税项与本期债券的各项支付不构成抵销。

第九节 信息披露安排

发行人承诺，在债券存续期内，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简明清晰，通俗易懂。

一、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为保障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信息披露合法、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发行人制定了《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直接债务融资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一）未公开信息的传递、审核、披露流程

1、对于集团公司未公开信息，集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因工作关系接触了解该部分信息的工作人员，以及发生重大事项的集团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负责人及相关人员，均负有保密义务。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知悉与集团公司相关的未公开重大事项时，应及时报告集团公司董事会。

2、集团公司总会计师为集团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集团公司金融管理部是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经信息涉及部门确认后，报集团公司分管业务领导审核和会签、总经理审批、董事长批准后，按规定要求规范披露信息。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在信息披露中的具体职责及其履职保障

1、集团公司总会计师为集团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集团公司金融管理部是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负责具体执行信息收集、整理、披露管理工作，并受理所属各单位有关信息披露的上报事项，金融管理部收集、整理需披露的信息，经信息涉及部门确认后，报集团公司分管业务领导审核和会签、总经理审批、董事长批准后，按规定要求规范披露信息。

2、发行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作为发行主体，应指定相关高级管理人员作为其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发行主体变更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应当在变更之日后两个工作日内披露变更情况及接任人员；对于未在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后确定并披露接任人员的，视为由法定代表人担任。如后续确定接任人员，应当在确定接任人员之日后两个工作日内披露。

（三）董事和董事会、监事和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的报告、审议和披露

的职责

1、发行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部部门负责人和所属各公司负责人负有按照监管机构信息披露要求提供信息的义务，应当为金融管理部履行职责提供工作便利，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准确性、公平性和完整性。

2、发行人公司的关联人(包括关联法人、关联自然人和潜在关联人)应承担相应的提供信息义务。

3、发行主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对债券发行文件和定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债券发行文件和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应当签署书面确认意见。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法保证债券发行文件和定期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或者有异议的，应当在书面确认意见中发表意见并陈述理由，发行主体应当披露。发行主体不予披露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可以直接申请披露。发行主体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当诚实守信、勤勉尽责，配合发行主体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发行人公司董事及董事会的责任

(1) 董事在知悉与发行人公司相关的未公开重大事项时，应及时报告发行人公司董事会。

(2) 董事会全体成员应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就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3) 未经董事会授权，董事个人不得代表发行人公司或董事会对外发布、披露未经公开披露过的信息。

5、发行人公司监事及监事会的责任

(1) 监事应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信息披露职责的行为进行监督，关注信息披露情况，对违法违规问题调查并提出处理建议。

(2) 监事在知悉与发行人公司有关的未公开信息时，应及时报告发行人公司董事会。

(3) 监事会全体成员应保证所提供披露的文件材料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6、发行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责任

(1) 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及时向董事会报告有关经营或者财务方面出现的重大事项、已披露的事项的进展或者变化情况及其他相关信息。

(2) 高级管理人员在知悉与发行人公司有关的未公开重大事项时，应及时报告发行人公司董事会。

(3) 高级管理人员必须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就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7、所属各公司发生《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直接债务融资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十五条、第十六条、第十八条、第十九条情形的，应立即向集团公司金融管理部报告，并按集团公司要求完成相关工作。

集团公司外派的董事、监事应将涉及被派驻公司经营、对外投资、股权变化、重大合同、担保、资产出售、高层人事变动、以及涉及定期报告、临时报告信息等情况及时、准确和完整地向集团公司报告。

（四）对外发布信息的申请、审核、发布流程

1、定期信息披露应该遵循以下程序：

(1) 发行人公司财务管理部在会计年度、半年度、季度报告期结束后，应根据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及时编制完成审计报告、财务报表，并报发行人公司审批。

(2) 发行人公司财务管理部将经审批后的审计报告、财务报表提交金融管理部，由金融管理部协调债务融资工具主承销商在监管机构所认可的网站上披露。

(3) 发行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作为发行主体，按其内部程序和监管规定披露。

2、临时信息披露应该遵循以下程序：

(1) 金融管理部确认是否进行临时信息披露以及信息披露的安排。

(2) 财务管理部、法规部及相关业务部门按照发行人公司内部程序对需披露的临时信息进行审核并提交发行人公司审批。

(3) 金融管理部将通过审批的信息披露文件提交债务融资工具主承销商，由主承销商审核后在监管机构认可的网站上公开披露。

(4) 发行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作为发行主体，按其内部程序和监管规定披露。

3、发行主体以监管机构及市场自律组织所认可的网站为信息披露媒体，所

有需披露的信息均应优先通过上述媒体公开。

（五）涉及子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和报告制度

1、《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直接债务融资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适用于发行人总部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

2、发行人全资、控股子公司作为发行主体发行债券进行直接债务融资的，应按照监管要求制定相关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并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发行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作为发行主体，应指定相关高级管理人员作为其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4、发行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作为发行主体，按其内部程序和监管规定披露。

二、定期报告披露

发行人承诺，将于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四个月内披露年度报告，每一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之日起二个月内披露半年度报告，且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定期报告编制要求。

三、重大事项披露

发行人承诺，当发生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债券价格、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或募集说明书约定发行人应当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其他事项时，或者存在关于发行人及其债券的重大市场传闻时，发行人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说明事件的起因、目前的状态和可能产生的后果，并持续披露事件的进展情况。

四、本息兑付披露

发行人承诺，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业务要求及时披露本息兑付安排。

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机制

一、偿债计划和保障措施

（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

1、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债券存续期内稳健经营产生的充足现金流。公司将根据本期债券本息到期兑付的安排制定年度运用计划，合理调度分配资金，保证按期支付到期利息和本金。

在本次债券每次付息、兑付日（含分期偿还、赎回）前 20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均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20%；在本次债券每次回售资金发放日前 5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均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50%。

2、发行人承诺，向受托管理人提供本息偿付日前的货币资金余额及受限情况。

3、发行人于本息偿付日前，定期跟踪、监测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情况。如出现偿债资金来源低于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资产变现、催收账款和提升经营业绩等措施，并确保下一个监测期间偿债资金来源相关指标满足承诺相关要求。

如发行人在连续两个监测期间均未达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应在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提前归集资金。发行人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1 个月内归集偿债资金的 20%，并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5 个交易日归集偿债资金的 50%。

4、当发行人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发生较大变化、未履行承诺或预计将无法履行本次债券本金、利息等相关偿付要求的，发行人应及时采取和落实相应措施，及时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如发行人违反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承诺且未按照上述条款约定归集偿债资金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本节“一、偿债计划和保障措施”之“（二）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二）救济措施

如发行人违反本节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第 1、3 条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次债券 30%

以上的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

1、在 30 个自然日内为本次债券增加担保或其他增信措施。

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及时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

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为无担保债券。本次债券发行后，公司将根据债务结构情况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和募集资金使用管理，按计划及时、足额地准备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及到期本金的兑付，以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二、违约事项及纠纷解决机制

（一）违约情形及认定

以下情形构成本次债券项下的违约：

1、发行人违反募集说明书或其他相关约定，未能按期足额偿还本次债券的本金（包括但不限于分期偿还、债券回售、债券赎回、债券置换、债券购回、到期兑付等，下同）或利息（以下合称还本付息），但增信机构（如有）或其他主体已代为履行偿付义务的除外。

2、发行人触发募集说明书中有关约定，导致发行人应提前还本付息而未足额偿付的，但增信机构（如有）或其他主体已代为履行偿付义务的除外。

3、本次债券未到期，但有充分证据证明发行人不能按期足额支付债券本金或利息，经法院判决或仲裁机构裁决，发行人应提前偿还债券本息且未按期足额偿付的，但增信机构（如有）或其他主体已代为履行偿付义务的除外。

4、发行人违反募集说明书关于交叉保护的约定（如有）且未按持有人要求落实负面事项救济措施的。

5、发行人违反募集说明书金钱给付义务外的其他承诺事项且未按持有人要求落实负面事项救济措施的。

6、发行人被法院裁定受理破产申请的。

7、如本次债券批文项下发行的债券为可续期公司债券的，以下事项亦构成发行人违约情形认定：发行人在未发布利息递延支付公告的情况下拖欠利息、发

生强制付息事件下拖欠利息、未发布续期公告的情况下拖欠本息。

（二）违约责任及纠纷解决机制

发行人承诺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还本付息安排向债券持有人支付本次债券利息及兑付本次债券本金。

若发行人出现未按期偿付本次债券利息、回售、赎回、分期偿还款项等违约情形的，债券持有人有权召开持有人会议要求发行人全额提前清偿，但募集说明书另有约定或持有人会议另有决议的除外。当发行人发生本条约定的持有人会议有权要求提前清偿情形，且持有人会议决议要求发行人提前清偿的，本次债券持有人同意给予发行人自持有人会议决议生效日起 90 个自然日的宽限期。若发行人在该期限内消除负面情形或经持有人会议豁免触发提前清偿义务的，则发行人无需承担提前清偿责任。

发行人、本次债券持有人及受托管理人等因履行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或其他相关协议的约定发生争议的，争议各方应在平等、自愿基础上就相关事项的解决进行友好协商，积极采取措施消除或减少因违反约定导致的不良影响。如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有权将争议提交发行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通过诉讼解决。

如发行人、受托管理人与债券持有人因本次债券或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发生争议，不同文本对争议解决方式约定存在冲突的，各方应协商确定争议解决方式。不能通过协商解决的，以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为准。

三、持有人会议规则

本次债券的持有人会议规则的全文内容如下：

1.1 为规范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组织和决策行为，明确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职权与义务，维护本期债券持有人的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结合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制订本规则。

债券简称及代码、发行日、兑付日、发行利率、发行规模、含权条款及投资

者权益保护条款设置情况等本期债券的基本要素和重要约定以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等文件载明的内容为准。

1.2 债券持有人会议自本期债券完成发行起组建，至本期债券债权债务关系终止后解散。债券持有人会议由持有本期债券未偿还份额的持有人（包括通过认购、交易、受让、继承或其他合法方式持有本期债券的持有人）组成。

债券上市期间，前述持有人范围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债券持有人为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1.3 债券持有人会议依据本规则约定的程序召集、召开，对本规则约定权限范围内的事项进行审议和表决。

债券持有人应当配合受托管理人等会议召集人的相关工作，积极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会议议案，行使表决权，配合推动债券持有人会议生效决议的落实，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出席会议的持有人不得利用出席会议获取的相关信息从事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利益输送和证券欺诈等违法违规活动，损害其他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投资者通过认购、交易、受让、继承或其他合法方式持有本期债券的，视为同意并接受本规则相关约定，并受本规则之约束。

1.4 债券持有人会议依据本规则约定程序审议通过的生效决议对本期债券全体持有人均有同等约束力。债券受托管理人依据债券持有人会议生效决议行事的结果由全体持有人承担。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者本规则另有约定的，从其规定或约定。

1.5 债券持有人会议应当由律师见证。

见证律师应当针对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有效表决权的确定、决议的效力及其合法性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应当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一同披露。

1.6 债券持有人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而产生的差旅费用、食宿费用等，均由债券持有人自行承担。因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产生的相关会务费用由会议召集人自行承担。本规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或者其他协议另有约定的除外。

1.7 除另有说明外，本规则中使用的词语与《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募集说明书》”）中定义的词语具有相同的含义。

2.1 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债券持有人会议按照本规则第 2.2 条约定的权限范围，审议并决定与本期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关系的事项。

除本规则第 2.2 条约定的事项外，受托管理人为了维护本期债券持有人利益，按照《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之约定履行受托管理职责的行为无需债券持有人会议另行授权。

2.2 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方式进行决策：

（一）拟变更债券募集说明书的重要约定：

- 1.变更债券偿付基本要素（包括偿付主体、期限、票面利率调整机制等）；
- 2.变更增信或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及其执行安排；
- 3.变更债券投资者保护措施及其执行安排；
- 4.变更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 5.其他涉及债券本息偿付安排及与偿债能力密切相关的重大事项变更。

（二）拟修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三）拟解聘、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或者变更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受托管理事项授权范围、利益冲突风险防范解决机制、与债券持有人权益密切相关的违约责任等约定）；

（四）发生下列事项之一，需要决定或授权采取相应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与发行人等相关方进行协商谈判，提起、参与仲裁或诉讼程序，处置担保物或者其他有利于投资者权益保护的措施等）的：

- 1.发行人已经或预计不能按期支付本期债券的本金或者利息；
- 2.发行人已经或预计不能按期支付除本期债券以外的其他有息负债，未偿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且达到发行人母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以上，且可能导致本期债券发生违约的；

3.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重要子公司（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总资产、净资产或营业收入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科目 30%以上的子公司）已经或预计不能按期支付有息负债，未偿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且达到发行人合并报表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以上，且可能导致本期债券发生违约的；

- 4.发行人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重要子公司（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总资产、

净资产或营业收入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科目 30%以上的子公司)发生减资、合并、分立、被责令停产停业、被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被托管、解散、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的;

5.发行人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发行人偿债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的;

6.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因无偿或以明显不合理对价转让资产或放弃债权、对外提供大额担保等行为导致发行人偿债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的;

7.增信主体、增信措施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

8.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五) 发行人提出重大债务重组方案的;

(六)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或者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本规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的其他情形。

3.1.1 债券持有人会议主要由受托管理人负责召集。

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出现本规则第 2.2 条约定情形之一且具有符合本规则约定要求的拟审议议案的,受托管理人原则上应于 15 个交易日内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经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期未偿债券总额 3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同意延期召开的除外。同意延期召开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应当出具同意延期召开会议的书面文件。延期时间原则上不超过 15 个交易日。

3.1.2 发行人、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期债券未偿还份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保证人或者其他提供增信或偿债保障措施的机构或个人(以下统称提议人)有权提议受托管理人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提议人拟提议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告知受托管理人,提出符合本规则约定权限范围及其他要求的拟审议议案。受托管理人应当自收到书面提议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向提议人书面回复是否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说明召集会议的具体安排或不召集会议的理由。同意召集会议的,应当于书面回复日起 15 个交易日内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提议人同意延期召开的除外。

合计持有本期债券未偿还份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提议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时,可以共同推举 1 名代表作为联络人,协助受托管理人完成会议召集相关工作。

3.1.3 受托管理人不同意召集会议或者应当召集而未召集会议的，发行人、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期债券未偿还份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保证人或者其他提供增信或偿债保障措施的机构或个人有权自行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受托管理人应当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提供必要协助，包括：协助披露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及会议结果等文件、代召集人查询债券持有人名册并提供联系方式、协助召集人联系应当列席会议的相关机构或人员等。

3.14 债券持有人会议原则上可在发行人住所地召开。会议场所由发行人或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提供，如发行人或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拒绝提供的，可以由受托管理人提供。

3.1.5 召集人应依据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提供的、在债权登记日交易结束时持有本次债券的债券持有人名册共同对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的资格和合法性进行验证，并登记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和/或代理人的姓名或名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本次未偿还债券的张数。

上述债券持有人名册应由发行人从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取得，并无偿提供给召集人，如受托管理人非召集人的，受托管理人应协助召集人查询债券持有人名册。

3.2.1 提交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的议案应当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证券交易场所业务规则及本规则的相关规定或者约定，具有明确并切实可行的决议事项。

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议案的决议事项原则上应包括需要决议的具体方案或措施、实施主体、实施时间及其他相关重要事项。

3.2.2 召集人披露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后，受托管理人、发行人、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期债券未偿还份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保证人或者其他提供增信或偿债保障措施的机构或个人（以下统称提案人）均可以书面形式提出议案，召集人应当将相关议案提交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

召集人应当在会议通知中明确提案人提出议案的方式及时限要求。

3.2.3 受托管理人、债券持有人提出的拟审议议案需要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债券清偿义务承继方、保证人或者其他提供增信或偿债保障措施的机构或个人等履行义务或者推进、落实的，召集人、提案人应当提前与相关机构或个人充分沟通协商，尽可能形成切实可行的议案。

受托管理人、发行人、保证人或者其他提供增信或偿债保障措施的机构或个人提出的拟审议议案需要债券持有人同意或者推进、落实的，召集人、提案人应当提前与主要投资者充分沟通协商，尽可能形成切实可行的议案。

3.2.4 债券持有人会议拟授权受托管理人或推选代表人代表债券持有人与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债券清偿义务承继方、保证人或者其他提供增信或偿债保障措施的机构或个人等进行谈判协商并签署协议，代表债券持有人提起或参加仲裁、诉讼程序的，提案人应当在议案的决议事项中明确下列授权范围供债券持有人选择：

（一）特别授权受托管理人或推选的代表人全权代表债券持有人处理相关事务的具体授权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达成协商协议或调解协议、在破产程序中就发行人重整计划草案和和解协议进行表决等实质影响甚至可能减损、让渡债券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二）授权受托管理人或推选的代表人代表债券持有人处理相关事务的具体授权范围，并明确在达成协商协议或调解协议、在破产程序中就发行人重整计划草案和和解协议进行表决时，特别是作出可能减损、让渡债券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时，应当事先征求债券持有人的意见或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依债券持有人意见行事。

3.2.5 召集人应当就全部拟提交审议的议案与相关提案人、议案涉及的利益相关方进行充分沟通，对议案进行修改完善或协助提案人对议案进行修改完善，尽可能确保提交审议的议案符合本规则第 3.2.1 条的约定，且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拟审议议案间不存在实质矛盾。

召集人经与提案人充分沟通，仍无法避免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拟审议议案的待决议事项间存在实质矛盾的，则相关议案应当按照本规则第 4.2.6 条的约定进行表决。召集人应当在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中明确该项表决涉及的议案、表决程序及生效条件。

3.2.6 提交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的全部议案应当最晚于债权登记日前一交易日公告。议案未按规定及约定披露的，不得提交该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

3.3.1 召集人应当最晚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第 10 个交易日披露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公告。受托管理人认为需要紧急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以有利

于债券持有人权益保护的，应最晚于现场会议（包括现场、非现场相结合形式召开的会议）召开日前第 3 个交易日或者非现场会议召开日前第 2 个交易日披露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公告。

前款约定的通知公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债券基本情况、会议时间、会议召开形式、会议地点（如有）、会议拟审议议案、债权登记日、会议表决方式及表决时间等议事程序、委托事项、召集人及会务负责人的姓名和联系方式等。

3.3.2 根据拟审议议案的内容，债券持有人会议可以以现场（包括通过网络方式进行现场讨论的形式，下同）、非现场或者两者相结合的形式召开。召集人应当在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公告中明确会议召开形式和相关具体安排。会议以网络投票方式进行的，召集人还应当披露网络投票办法、投票方式、计票原则、计票方式等信息。

3.3.3 召集人拟召集债券持有人现场会议的，可以在会议召开日前设置参会反馈环节，征询债券持有人参会意愿，并在会议通知公告中明确相关安排。

拟出席该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应当及时反馈参会情况。债券持有人未反馈的，不影响其在该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参会及表决权。

3.3.4 债券持有人对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具体内容持有异议或有补充意见的，可以与召集人沟通协商，由召集人决定是否调整通知相关事项。

3.3.5 召集人决定延期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或者变更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涉及的召开形式、会议地点及拟审议议案内容等事项的，应当最迟于原定债权登记日前一交易日，在会议通知发布的同一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会议通知变更公告。

3.3.6 已披露的会议召开时间原则上不得随意提前。因发生紧急情况，受托管理人认为如不尽快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可能导致持有人权益受损的除外，但应当确保会议通知时间符合本规则第 3.3.1 条的约定。

3.3.7 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发出后，除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由消除、发生不可抗力情形或本规则另有约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随意取消。

召集人拟取消该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原则上应不晚于原定债权登记日前一交易日在会议通知发布的同一信息披露平台披露取消公告并说明取消理由。

如债券持有人会议设置参会反馈环节，反馈拟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代表的本期债券未偿还份额不足本规则第 4.1.1 条约定有效会议成立的最低要求，且召集人已在会议通知中提示该次会议可能取消风险的，召集人有权决定直接取消该次

会议。

3.3.8 因出席人数未达到本规则第 4.1.1 条约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成立的最低要求，召集人决定再次召集会议的，可以根据前次会议召集期间债券持有人的相关意见适当调整拟审议议案的部分细节，以寻求获得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的最大可能。

召集人拟就实质相同或相近的议案再次召集会议的，应最晚于现场会议召开日前 3 个交易日或者非现场会议召开日前 2 个交易日披露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公告，并在公告中详细说明以下事项：

- （一）前次会议召集期间债券持有人关于拟审议议案的相关意见；
- （二）本次拟审议议案较前次议案的调整情况及其调整原因；
- （三）本次拟审议议案通过与否对投资者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
- （四）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出席人数如仍未达到约定要求，召集人后续取消或者再次召集会议的相关安排，以及可能对投资者权益产生的影响。

4.1.1 债券持有人会议应当由代表本期债券未偿还份额且享有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债券持有人出席方能召开。债券持有人在现场会议中的签到行为或者在非现场会议中的投票行为即视为出席该次持有人会议。

4.1.2 债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持有本期债券未偿还份额的持有人均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本规则另有约定的除外。

前款所称债权登记日为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的前 1 个交易日。债券持有人会议因故变更召开时间的，债权登记日相应调整。

4.1.3 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出席并组织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或者根据本规则第 3.1.3 条约定为相关机构或个人自行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提供必要的协助，在债券持有人现场会议中促进债券持有人之间、债券持有人与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债券清偿义务承继方、保证人或者其他提供增信或偿债保障措施的机构或个人等进行沟通协商，形成有效的、切实可行的决议等。

4.1.4 拟审议议案需要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债券清偿义务承继方、保证人或者其他提供增信或偿债保障措施的机构或个人等履行义务或者推进、落实的，上述机构或个人应按照受托管理人或召集人的要求，安排具有相应权限的人员按时出席债券持有人现场会议，向债券持有人说明相关情况，接受债券持有人等的询问，与债券持有人进行沟通协商，并明确拟审议议案决议事项的

相关安排。

4.1.5 资信评级机构可以应召集人邀请列席债券持有人现场会议，持续跟踪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债券清偿义务承继方、保证人或者其他提供增信或偿债保障措施的机构或个人等的资信情况，及时披露跟踪评级报告。

4.1.6 债券持有人可以自行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也可以委托受托管理人、其他债券持有人或者其他代理人（以下统称“代理人”）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按授权范围行使表决权。

债券持有人自行出席债券持有人现场会议的，应当按照会议通知要求出示能够证明本人身份及享有参会资格的证明文件。债券持有人委托代理人出席债券持有人现场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当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被代理人出具的载明委托代理权限的委托书（债券持有人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并表决的除外）。委托书应当载明（i）代理人的姓名；（ii）是否具有表决权和/或表决权的范围；（iii）分别对列入债券持有人会议议程的每一审议事项投赞成、反对或弃权票的指示；（iv）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和有效期限；（v）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授权委托书应当注明：如果债券持有人不作具体指示，债券持有人的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债券持有人会议以非现场形式召开的，召集人应当在会议通知中明确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参会资格确认方式、投票方式、计票方式等事项。

4.1.7 受托管理人可以作为征集人，征集债券持有人委托其代理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按授权范围行使表决权。征集人应当向债券持有人客观说明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议题和表决事项，不得隐瞒、误导或者以有偿方式征集。征集人代理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应当取得债券持有人的委托书。

4.1.8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会议议程可以包括但不限于：

- （一）召集人介绍召集会议缘由、背景及会议出席人员；
- （二）召集人或提案人介绍所提议案的背景、具体内容、可行性等；
- （三）享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针对拟审议议案询问提案人或出席会议的其他利益相关方，债券持有人之间进行沟通协商，债券持有人与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债券清偿义务承继方、保证人或者其他提供增信或偿债保障措施的机构或个人等就属于本规则第 3.2.3 条约定情形的拟审议议案进行沟通协商；
- （四）享有表决权的持有人依据本规则约定程序进行表决。

4.1.9 债券持有人会议应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主持。如债券受托管理人未能履行职责时，由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共同推举 1 名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的代理人)担任会议主持并主持会议；如在该次会议开始后 1 小时内未能按前述规定共同推举出会议主持，则应当由出席该次会议的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张数最多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主持会议。

4.2.1 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

4.2.2 债券持有人进行表决时，每一张未偿还的债券享有一票表决权，但下列机构或人员直接持有或间接控制的债券份额除外：

（一）发行人及其关联方，包括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关联公司（仅同受国家控制的除外）等；

（二）本期债券的保证人或者其他提供增信或偿债保障措施的机构或个人；

（三）债券清偿义务承继方；

（四）其他与拟审议事项存在利益冲突的机构或个人。

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开始前，上述机构、个人或者其委托投资的资产管理产品的管理人应当主动向召集人申报关联关系或利益冲突有关情况并回避表决。

4.2.3 出席会议且享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需按照“同意”“反对”“弃权”三种类型进行表决，表决意见不可附带相关条件。无明确表决意见、附带条件的表决、就同一议案的多项表决意见、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或者出席现场会议但未提交表决票的，原则上均视为选择“弃权”。

4.2.4 债券持有人会议原则上应当连续进行，直至完成所有议案的表决。除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债券持有人会议中止、不能作出决议或者出席会议的持有人一致同意暂缓表决外，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对会议通知载明的拟审议事项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

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就未经通知的议案进行表决。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议案时，不得对议案进行变更，任何对议案的变更应被视为一个新议案，不得在本次会议上进行表决。

因网络表决系统、电子通讯系统故障等技术原因导致会议中止或无法形成决议的，召集人应采取必要措施尽快恢复召开会议或者变更表决方式，并及时公告。

4.2.5 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按照会议通知中披露的议案顺序，依次逐项对

提交审议的议案进行表决。

4.2.6 发生本规则第 3.2.5 条第二款约定情形的，召集人应就待决议事项存在矛盾的议案内容进行特别说明，并将相关议案同次提交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债券持有人仅能对其中一项议案投“同意”票，否则视为对所有相关议案投“弃权”票。

4.3.1 债券持有人会议对下列属于本规则第 2.2 条约定权限范围内的重大事项之一且具备生效条件的议案作出决议，经全体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可生效：

（一）拟同意第三方承担本期债券清偿义务；

（二）发行人拟下调票面利率的，债券募集说明书已明确约定发行人单方面享有相应决定权的除外；

（三）发行人或其他负有偿付义务的第三方提议减免、延缓偿付本期债券应付本息的，债券募集说明书已明确约定发行人单方面享有相应决定权的除外；

（四）拟减免、延缓增信主体或其他负有代偿义务第三方的金钱给付义务；

（五）拟减少抵押/质押等担保物数量或价值，导致剩余抵押/质押等担保物价值不足以覆盖本期债券全部未偿本息；

（六）拟修改债券募集说明书、本规则相关约定以直接或间接实现本款第（一）至（五）项目的；

（七）拟修改本规则关于债券持有人会议权限范围的相关约定。

4.3.2 除本规则第 4.3.1 条约定的重大事项外，债券持有人会议对本规则第 2.2 条约定范围内的其他一般事项且具备生效条件的议案作出决议，经超过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且有表决权的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同意方可生效。本规则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召集人就实质相同或相近的前款一般事项议案连续召集三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且每次会议出席人数均未达到本规则第 4.1.1 条约定的会议召开最低要求的，则相关决议经出席第三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即可生效。

4.3.3 债券持有人会议议案需要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债券清偿义务承继方、保证人或者其他提供增信或偿债保障措施的机构或个人等履行义务或者推进、落实，因未与上述相关机构或个人协商达成一致而不具备生效条件

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可以授权受托管理人、上述相关机构或个人、符合条件的债券持有人按照本规则提出采取相应措施的议案，提交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

4.3.4 债券持有人会议拟审议议案涉及授权受托管理人或推选的代表人代表债券持有人提起或参加要求发行人或增信主体偿付债券本息或履行增信义务、申请或参与发行人破产重整或破产清算、参与发行人破产和解等事项的仲裁或诉讼，如全部债券持有人授权的，受托管理人或推选的代表人代表全部债券持有人提起或参加相关仲裁或诉讼程序；如仅部分债券持有人授权的，受托管理人或推选的代表人仅代表同意授权的债券持有人提起或参加相关仲裁或诉讼程序。

4.3.5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表决结果，由召集人指定代表及见证律师共同负责清点、计算，并由受托管理人负责载入会议记录。召集人应当在会议通知中披露计票、监票规则，并于会议表决前明确计票、监票人选。

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结果原则上不得早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披露日前公开。如召集人现场宣布表决结果的，应当将有关情况载入会议记录。

4.3.6 债券持有人对表决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向召集人等申请查阅会议表决票、表决计算结果、会议记录等相关会议材料，召集人等应当配合。

5.1 债券持有人会议均由受托管理人负责记录，并由召集人指定代表及见证律师共同签字确认。

会议记录应当记载以下内容：

（一）债券持有人会议名称（含届次）、召开及表决时间、召开形式、召开地点（如有）；

（二）出席（包括现场、非现场方式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如有）姓名、身份、代理权限，所代表的本期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及占比，是否享有表决权；

（三）会议议程；

（四）债券持有人询问要点，债券持有人之间进行沟通协商简要情况，债券持有人与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债券清偿义务承继方、保证人或者其他提供增信或偿债保障措施的机构或个人等就属于本规则第 3.2.3 条约定情形的拟审议议案沟通协商的内容及变更的拟决议事项的具体内容（如有）；

（五）表决程序（如为分批次表决）；

（六）每项议案的表决情况及表决结果；

（七）其他。

债券持有人会议记录、表决票、债券持有人参会资格证明文件、代理人的委托书及其他会议材料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保存。保存期限至少至本期债券债权债务关系终止后的 5 年。

债券持有人有权申请查阅其持有本期债券期间的历次会议材料，债券受托管理人不得拒绝。

5.2 召集人应最晚于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截止日次一交易日披露会议决议公告，会议决议公告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一）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包括名称（含届次）、召开及表决时间、召开形式、召开地点（如有）等；
- （二）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持表决权情况及会议有效性；
- （三）各项议案的议题及决议事项、是否具备生效条件、表决结果及决议生效情况；
- （四）其他需要公告的重要事项。

5.3 按照本规则约定的权限范围及会议程序形成的债券持有人会议生效决议，受托管理人应当积极落实，及时告知发行人或其他相关方并督促其予以回复。

债券持有人会议生效决议需要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债券清偿义务承继方、保证人或者其他提供增信或偿债保障措施的机构或个人等履行义务或者推进、落实的，上述相关机构或个人应当按照规定、约定或有关承诺切实履行相应义务，推进、落实生效决议事项，并及时披露决议落实的进展情况。相关机构或个人未按规定、约定或有关承诺落实债券持有人会议生效决议的，受托管理人应当采取进一步措施，切实维护债券持有人权益。

债券持有人应当积极配合受托管理人、发行人或其他相关方推动落实债券持有人会议生效决议有关事项。

5.4 债券持有人授权受托管理人提起、参加债券违约合同纠纷仲裁、诉讼或者申请、参加破产程序的，受托管理人应当按照授权范围及实施安排等要求，勤勉履行相应义务。受托管理人因提起、参加仲裁、诉讼或破产程序产生的合理费用，由作出授权的债券持有人承担，或者由受托管理人依据与债券持有人的约定先行垫付，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受托管理人依据授权仅代表部分债券持有人提起、参加债券违约合同纠纷仲

裁、诉讼或者申请、参加破产程序的，其他债券持有人后续明确表示委托受托管理人提起、参加仲裁或诉讼的，受托管理人应当一并代表其提起、参加仲裁或诉讼。受托管理人也可以参照本规则第 4.1.7 条约定，向之前未授权的债券持有人征集由其代表其提起、参加仲裁或诉讼。受托管理人不得因授权时间与方式不同而区别对待债券持有人，但非因受托管理人主观原因导致债券持有人权利客观上有所差异的除外。

未委托受托管理人提起、参加仲裁或诉讼的其他债券持有人可以自行提起、参加仲裁或诉讼，或者委托、推选其他代表人提起、参加仲裁或诉讼。

受托管理人未能按照授权文件约定勤勉代表债券持有人提起、参加仲裁或诉讼，或者在过程中存在其他怠于行使职责的行为，债券持有人可以单独、共同或推选其他代表人提起、参加仲裁或诉讼。

6.1.1 因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或者其他法律规定或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权利，导致部分债券持有人对发行人享有的给付请求权与其他同期债券持有人不同的，具有相同请求权的债券持有人可以就不涉及其他债券持有人权益的事项进行单独表决。

前款所涉事项由受托管理人、所持债券份额占全部具有相同请求权的未偿还债券余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他符合条件的提案人作为特别议案提出，仅限受托管理人作为召集人，并由利益相关的债券持有人进行表决。

受托管理人拟召集持有人会议审议特别议案的，应当在会议通知中披露议案内容、参与表决的债券持有人范围、生效条件，并明确说明相关议案不提交全体债券持有人进行表决的理由以及议案通过后是否会对未参与表决的投资者产生不利影响。

特别议案的生效条件以受托管理人在会议通知中明确的条件为准。见证律师应当在法律意见书中就特别议案的效力发表明确意见。

6.2.1 发生本规则第 2.2 条约定的有关事项且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受托管理人可以按照本节约定的简化程序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本规则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一）发行人拟变更债券募集资金用途，且变更后不会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

的；

（二）发行人因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等回购股份导致减资，且累计减资金额低于本期债券发行时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的；

（三）债券受托管理人拟代表债券持有人落实的有关事项预计不会对债券持有人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

（四）债券募集说明书、本规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文件已明确约定相关不利事项发生时，发行人、受托管理人等主体的义务，但未明确约定具体执行安排或者相关主体未在约定时间内完全履行相应义务，需要进一步予以明确的；

（五）受托管理人、提案人已经就具备生效条件的拟审议议案与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沟通协商，且超过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且有表决权的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如为第 4.3.2 条约定的一般事项）或者达到全体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如为第 4.3.1 条约定的重大事项）的债券持有人已经表示同意议案内容的；

（六）全部未偿还债券份额的持有人数量（同一管理人持有的数个账户合并计算）不超过 4 名且均书面同意按照简化程序召集、召开会议。

6.2.2 发生本规则第 6.2.1 条（一）项至（三）项情形的，受托管理人可以公告说明关于发行人或受托管理人拟采取措施的内容、预计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及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的影响等。债券持有人如有异议的，应于公告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以书面形式回复受托管理人。逾期不回复的，视为同意受托管理人公告所涉意见或者建议。

针对债券持有人所提异议事项，受托管理人应当与异议人积极沟通，并视情况决定是否调整相关内容后重新征求债券持有人的意见，或者终止适用简化程序。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期债券未偿还份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于异议期内提议终止适用简化程序的，受托管理人应当立即终止。

异议期届满后，视为本次会议已召开并表决完毕，受托管理人应当按照本规则第 4.3.2 条第一款的约定确定会议结果，并于次日内披露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及见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6.2.3 发生本规则第 6.2.1 条（四）项至（六）项情形的，受托管理人应最晚于现场会议召开日前 3 个交易日或者非现场会议召开日前 2 个交易日披露召开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公告，详细说明拟审议议案的决议事项及其执行安排、预计对发

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的影响以及会议召开和表决方式等事项。债券持有人可以按照会议通知所明确的方式进行表决。

持有人会议的召开、表决、决议生效及落实等事项仍按照本规则第四章、第五章的约定执行。

7.1 本规则自本期债券发行完毕之日起生效。

7.2 依据本规则约定程序对本规则部分约定进行变更或者补充的，变更或补充的规则与本规则共同构成对全体债券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的约定。

7.3 本规则的相关约定如与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存在不一致或冲突的，以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为准；如与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或其他约定存在不一致或冲突的，除相关内容已于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明确约定并披露以外，均以本规则的约定为准。

7.4 对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决议合法有效性以及其他因债券持有人会议产生的纠纷，应当向发行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7.5 本规则约定的“以上”“以内”包含本数，“超过”不包含本数。

四、债券受托管理人

（一）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或受托管理人）接受全体持有人的委托，担任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发行人同意聘任兴业证券，并接受受托管理人的监督。

（二）本次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1 以下仅列明《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条款，投资者在作出相关决策时，请查阅《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全文。

2 受托管理事项

2.1 为维护本次债券全体债券持有人的权益，甲方聘任乙方作为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并同意接受乙方的监督。乙方接受全体债券持有人的委托，行使受托管理职责。

2.2 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乙方应当勤勉尽责，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与自律规则（以下合称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以及募集说明书、本协议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约定，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维护债券

持有人合法权益。

乙方依据本协议的约定与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有效决议，履行受托管理职责的法律后果由全体债券持有人承担。个别债券持有人在受托管理人履行相关职责前向受托管理人书面明示自行行使相关权利的，受托管理人的相关履职行为不对其产生约束力。乙方若接受个别债券持有人单独主张权利的，在代为履行其权利主张时，不得与本协议、募集说明书和债券持有人会议有效决议内容发生冲突。法律、法规和规则另有规定，募集说明书、本协议或者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另有约定的除外。

2.3 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乙方应依照本协议的约定，为债券持有人的最大利益行事，不得与债券持有人存在利益冲突（为避免歧义，债券受托管理人在其正常业务经营过程中与债券持有人之间发生或存在的利益冲突除外）。

2.4 任何债券持有人一经通过认购、交易、受让、继承或者其他合法方式持有本次债券，即视为同意乙方作为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且视为同意并接受本协议项下的相关约定，并受本协议之约束。

3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3.1 甲方应当根据法律、法规和规则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按期足额支付本次债券的利息和本金。

3.2 甲方应当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

甲方应当为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制定相应的使用计划及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的使用应当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如甲方拟变更募集资金的用途，应当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募集说明书、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约定履行相应程序。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约定用于偿还有息债务的，甲方使用募集资金时应当书面告知乙方。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约定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募投项目的，甲方应当按月度将资金使用计划书面告知乙方。

3.3 本次债券存续期内，甲方应当根据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所披露或者报送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简明清晰，通俗易懂，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4 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发生以下任何事项，甲方应当在三个工作日内书面

通知乙方，并根据乙方要求持续书面通知事件进展和结果：

- （一）甲方名称变更、股权结构或生产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
- （二）甲方变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资信评级机构；
- （三）甲方三分之一以上董事、三分之二以上监事、董事长、总经理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发生变动；
- （四）甲方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无法履行职责；
- （五）甲方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变更；
- （六）甲方发生重大资产抵押、质押、出售、转让、报废、无偿划转以及重大投资行为或重大资产重组；
- （七）甲方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
- （八）甲方放弃债权或者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
- （九）甲方股权、经营权涉及被委托管理；
- （十）甲方丧失对重要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
- （十一）甲方或其债券信用评级发生调整，或者本次债券担保情况发生变更；
- （十二）甲方转移债券清偿义务；
- （十三）甲方一次承担他人债务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或者新增借款、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 （十四）甲方未能清偿到期债务或进行债务重组；
- （十五）甲方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受到刑事处罚、重大行政处罚或行政监管措施、市场自律组织作出的债券业务相关的处分，或者存在严重失信行为；
- （十六）甲方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采取强制措施，或者存在严重失信行为；
- （十七）甲方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十八）甲方出现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资产被查封、扣押或冻结的情况；
- （十九）甲方分配股利，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或者被托管、依法进入破产程序、被责令关闭；
- （二十）甲方涉及需要说明的市场传闻；
- （二十一）甲方未按照相关规定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使用募集资金；

- （二十二）甲方违反募集说明书承诺且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
- （二十三）募集说明书约定或甲方承诺的其他应当披露事项；
- （二十四）甲方拟变更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二十五）甲方拟修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二十六）甲方拟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 （二十七）其他可能影响甲方偿债能力或债券持有人权益的事项，或债券业务监管机构、债券交易场所颁布的法律、法规、规则规定的其他情形。

就上述事件通知乙方同时，甲方就该等事项是否影响本次债券本息安全向乙方作出书面说明，并对有影响的事件提出有效且切实可行的应对措施。触发信息披露义务的，甲方应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披露上述事项及后续进展。

甲方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对重大事项的发生、进展产生较大影响的，甲方知晓后应当及时书面告知乙方，并配合乙方履行相应职责。

本次债券存续期内，甲方应于每月初第五个交易日前向乙方书面确认本条相关重大事项的发生情况，并保证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3.5 甲方应当协助乙方在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前取得债权登记日的本次债券持有人名册，并承担相应费用。

3.6 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议案需要甲方推进落实的，甲方应当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接受债券持有人等相关方的问询，并就会议决议的落实安排发表明确意见。甲方单方面拒绝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不影响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甲方意见不影响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效力。

甲方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当履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项下其应当履行的各项职责和义务并向债券持有人披露相关安排。

3.7 甲方在本次债券存续期间，应履行如下债券信用风险管理义务：

（一）制定债券还本付息（含回售、分期偿还、赎回及其他权利行权等，下同）管理制度，安排专人负责债券还本付息事项；

（二）提前落实偿债资金，按期还本付息，不得逃废债务；甲方应在本次债券还本付息日（含回售、分期偿还、赎回及其他权利行权等）前 20 个工作日前，向乙方提供甲方还本付息安排及偿债资金落实情况的书面文件；

（三）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化的，甲方应当及时书

面告知乙方：

（四）采取有效措施，防范并化解可能影响偿债能力及还本付息的风险事项，及时处置债券违约风险事件；

（五）配合受托管理人及其他相关机构开展风险管理工作。

3.8 预计不能偿还本次债券时，甲方应当及时告知乙方，按照乙方或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要求追加偿债保障措施，履行募集说明书和本协议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机制与偿债保障措施。

本次债券的偿债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 （一）不得向股东分配利润；
- （二）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 （三）暂缓为第三方提供担保；
- （四）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 （五）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 （六）《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债券持有人或乙方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财产保全措施的，甲方应当配合债券持有人或乙方办理，并依法承担相关费用。

财产保全措施所需相应担保的提供方式可包括但不限于：申请人提供物的担保或现金担保；第三人提供信用担保、物的担保或现金担保；专业担保公司提供信用担保；申请人自身信用；其他取得债券持有人同意的安排。

3.9 甲方无法按时偿付本次债券本息时，应当对后续偿债措施作出安排，并及时通知乙方和债券持有人。

后续偿债措施可包括但不限于：部分偿付及其安排、全部偿付措施及其实现期限、由增信机构（如有）或者其他机构代为偿付的安排、重组或者破产的安排、其他取得债券持有人同意的安排。

甲方出现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其他违约事件的，应当及时整改并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承担相应责任。

3.10 甲方成立金融机构债权人委员会的，应当协助乙方加入其中，并及时向乙方告知有关信息。

3.11 甲方应当对乙方履行本协议项下职责或授权予以充分、有效、及时的配合和支持，并提供便利和必要的信息、资料和数据。甲方应当指定专人王洋，金

融管理部，13700225830 负责与本次债券相关的事务，并确保与乙方能够有效沟通。前述人员发生变更的，甲方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通知乙方。

3.12 受托管理人变更时，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及新任受托管理人完成乙方工作及档案移交的有关事项，并向新任受托管理人履行本协议项下应当向乙方履行的各项义务。

3.13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甲方应尽最大合理努力维持债券上市交易。

甲方及其关联方交易甲方发行公司债券的，应当及时书面告知乙方。

3.14 甲方应当根据本协议第 4.18 条的规定向乙方支付本次债券受托管理报酬和乙方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产生的额外费用。

乙方因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申请财产保全、实现担保物权、提起诉讼或仲裁、参与债务重组、参与破产清算等受托管理履职行为所产生的相关费用由甲方承担。甲方暂时无法承担的，相关费用可由全体债券持有人按照债券持有比例进行垫付，垫付方有权向甲方进行追偿。

3.15 甲方应当履行本协议、募集说明书及法律、法规和规则规定的其他义务。如存在违反或可能违反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甲方应当及时采取救济措施并书面告知乙方。

4 乙方的职责、权利和义务

4.1 乙方应当根据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及本协议的约定制定受托管理业务内部操作规则，明确履行受托管理事务的方式和程序，配备充足的具备履职能力的专业人员，对甲方履行募集说明书及本协议约定义务的情况进行持续跟踪和监督。乙方为履行受托管理职责，有权按照每半年一次频率代表债券持有人查询债券持有人名册及相关登记信息，以及专项账户中募集资金的存储与划转情况。

4.2 乙方应当通过多种方式和渠道持续关注甲方和增信机构的资信状况、担保物状况、内外部增信机制、投资者权益保护机制及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与实施情况，可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方式进行核查：

（一）就本协议第 3.4 条约定的情形，列席甲方和增信机构的内部有权机构的决策会议，或获取相关会议纪要；

（二）每年查阅前项所述的会议资料、财务会计报告和会计账簿；

（三）每年调取甲方、增信机构银行征信记录；

（四）每年对甲方和增信机构进行现场检查；

（五）每年约见甲方或者增信机构进行谈话；

（六）每年对担保物（如有）进行现场检查，关注担保物状况；

（七）每年查询相关网站系统或进行实地走访，了解甲方及增信机构的诉讼仲裁、处罚处分、诚信信息、媒体报道等内容；

（八）每年结合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机制（如有），检查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执行状况。

涉及具体事由的，乙方可以不限于固定频率对甲方与增信机构进行核查。涉及增信机构的，甲方应当给予乙方必要的支持。

4.3 乙方应当对甲方专项账户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进行监督。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乙方应当每半年检查甲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是否符合相关规定并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募集资金按约定使用完毕的除外。

乙方应当至少在本次债券每次本息兑付日前 20 个工作日，了解甲方的偿债资金准备情况与资金到位情况。

4.4 乙方应当督促甲方在募集说明书中披露本协议的主要内容与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全文，并应当通过证券交易所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向债券投资者披露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本次债券到期不能偿还的法律程序以及其他需要向债券投资者披露的重大事项。

4.5 乙方应当每半年对甲方进行回访，监督甲方对募集说明书约定义务的执行情况，并做好回访记录，按规定出具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4.6 出现本协议第 3.4 条情形的，在知道或应当知道该等情形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当问询甲方或者增信机构，要求甲方或者增信机构解释说明，提供相关证据、文件和资料，并向市场公告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发生触发债券持有人会议情形的，乙方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4.7 乙方应当根据法律、法规和规则、本协议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并监督相关各方严格执行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监督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实施。

4.8 乙方应当在债券存续期内持续督促甲方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乙方应当关注甲方的信息披露情况，收集、保存与本次债券偿付相关的所有信息资料，根据所获信息判断对本次债券本息偿付的影响，并按照本协议的约定报告债券持有人。

4.9 乙方预计甲方不能偿还本次债券时，应当要求甲方追加偿债保障措施，

督促甲方履行募集说明书和本协议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机制与偿债保障措施，或按照本协议约定的担保提供方式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财产保全措施。

乙方或债券持有人依法申请财产保全的相关费用由甲方承担。如甲方拒绝承担，相关费用由全体债券持有人按照债券持有比例先行垫付，同时甲方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如法定机关要求提供保全担保的，乙方应以下述方案提供担保：

（一）依法协调债券持有人以债券持有人持有的本次债券提供担保；或

（二）如法定机关不认可债券持有人以本次债券提供担保，则由债券持有人提供现金或法定机关明确可以接受的其他方式提供担保。

如债券持有人未能及时就财产保全相关费用支付安排达成一致或未能及时足额向乙方支付相应费用的，乙方免于承担未开展或未及时采取相应措施的责任，且不应被视为乙方怠于行使相应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由此造成的不利后果由持有人承担。

乙方无义务垫付财产保全相关费用。如乙方书面同意垫付该等费用的，发行人及债券持有人承诺，乙方有权从发行人向债券持有人偿付的利息及/或本金、处置担保物所得中优先受偿垫付费用。

4.10 本次债券存续期内，乙方应当勤勉处理债券持有人与甲方之间的谈判或者诉讼事务。

4.11 甲方为本次债券设定担保的，乙方应当在本次债券发行前或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时间内取得担保的权利证明或者其他有关文件，并在担保期间妥善保管。

4.12 甲方不能偿还本次债券时，乙方应当督促发行人、增信机构和其他具有偿付义务的机构等落实相应的偿债措施和承诺。甲方不能按期兑付债券本息或出现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其他违约事件影响发行人按时兑付债券本息的，乙方可以接受全部或部分债券持有人的委托，以自己名义代表债券持有人提起、参加民事诉讼、仲裁或者破产等法律程序，或者代表债券持有人申请处置抵质押物。

乙方要求甲方追加担保的，担保物因形势变化发生价值减损或灭失导致无法覆盖违约债券本息的，乙方可以要求再次追加担保。

乙方以自己名义代表债券持有人提起、参加民事诉讼、仲裁、参与重组或者破产等法律程序产生的费用应由甲方承担，甲方应在费用发生时支付。

如果甲方未承担前述法律程序所需费用的，应当由债券持有人按照持有债券比例先行支付该等费用，并可就先行支付的该等费用向甲方进行追偿。如债券持

有人未能及时就费用支付安排达成一致或未能及时足额向乙方支付相应费用的，乙方免于承担未开展或未及时采取相应措施的责任，且不应被视为乙方怠于行使相应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由此造成的不利后果由持有人承担。如部分债券持有人向乙方支付相应费用的，乙方可仅代表该部分债券持有人提起、参加民事诉讼、参与重组或者破产等法律程序。

乙方无义务垫付前述费用。如乙方书面同意垫付该等费用的，发行人及债券持有人承诺，乙方有权从发行人向债券持有人偿付的利息及/或本金、处置担保物所得中优先受偿垫付费用。

4.13 甲方成立金融机构债权人委员会的，乙方有权接受全部或部分债券持有人的委托参加金融机构债权人委员会会议，维护本次债券持有人权益。

4.14 乙方对受托管理相关事务享有知情权，但应当依法保守所知悉的甲方商业秘密等非公开信息，不得利用提前获知的可能对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为自己或他人谋取利益。

4.15 乙方应当妥善保管其履行受托管理事务的所有文件档案及电子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本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受托管理工作底稿、与增信措施有关的权利证明（如有），保管时间不得少于债权债务关系解除后三十年。

4.16 除上述各项外，乙方还应当履行以下职责：

- （一）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受托管理人履行的其他职责；
- （二）募集说明书约定由受托管理人履行的其他职责。

乙方应当督促甲方履行募集说明书的承诺与投资者权益保护约定。具体内容如下：

（1）甲方承诺，本次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甲方债券存续期内稳健经营产生的充足现金流。公司将根据本次债券本息到期兑付的安排制定年度运用计划，合理调度分配资金，保证按期支付到期利息和本金。

在本次债券每次付息、兑付日（含分期偿还、赎回）前 20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均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20%；在本次债券每次回售资金发放日前 5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均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50%。

（2）甲方承诺，向受托管理人提供本息偿付日前的货币资金余额及受限情况。

（3）甲方于本息偿付日前，定期跟踪、监测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情况。如

出现偿债资金来源低于承诺要求的，甲方将及时采取资产变现、催收账款和提升经营业绩等措施，并确保下一个监测期间偿债资金来源相关指标满足承诺相关要求。

如甲方在连续两个监测期间均未达承诺要求的，甲方应在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提前归集资金。甲方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1 个月内归集偿债资金的 20%，并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5 个交易日归集偿债资金的 50%。

（4）当甲方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发生较大变化、未履行承诺或预计将无法履行本次债券本金、利息等相关偿付要求的，甲方应及时采取和落实相应措施，及时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17 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乙方不得将其受托管理人的职责和义务委托其他第三方代为履行。

乙方在履行本协议项下的职责或义务时，可以聘请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第三方专业机构提供专业服务。

4.18 乙方有权依据本协议的规定获得受托管理报酬。双方一致同意，乙方获得的受托管理报酬已经包含在甲乙双方签署的《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公司债券承销协议》项下的承销费用之中，乙方不再单独向甲方收取。

5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5.1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包括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和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5.2 乙方应当建立对甲方的定期跟踪机制，监督甲方对募集说明书所约定义务的执行情况，并在每年六月三十日前向市场公告上一年度的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前款规定的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应当至少包括以下内容：

- （一）乙方履行职责情况；
- （二）甲方的经营与财务状况；
- （三）甲方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 （四）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分析，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基本情况及处理结果；
- （五）甲方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 （六）甲方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如有）；
- （七）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八）偿债能力和意愿分析；

（九）与甲方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乙方采取的应对措施。

5.3 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出现以下情形的，乙方在知道或应当知道该等情形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市场公告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一）乙方与甲方发生利益冲突的；

（二）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

（三）发现甲方及其关联方交易其发行的公司债券；

（四）出现第 3.4 条第（一）项至第（二十三）项等情形的；

（五）出现其他可能影响甲方偿债能力或债券持有人权益的事项。

乙方发现甲方提供材料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的，或者拒绝配合受托管理工作的，且经提醒后仍拒绝补充、纠正，导致乙方无法履行受托管理职责，乙方可以披露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应当说明上述情形的具体情况、可能产生的影响、乙方已采取或者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如有）等。

6 利益冲突的风险防范机制

6.1 下列事项构成本协议所述之利益冲突：

（一）甲乙双方存在股权关系，或甲乙双方存在交叉持股的情形；

（二）在甲方发生本协议 10.2 条中所述的违约责任的情形下，乙方正在为甲方提供相关金融服务，且该金融服务的提供将影响或极大可能地影响乙方为债券持有人利益行事的立场；

（三）在甲方发生本协议 10.2 条中所述的违约责任的情形下，乙方系该期债券的持有人；

（四）在甲方发生本协议 10.2 条中所述的违约责任的情形下，乙方已经成为甲方的债权人，且甲方对该项债务违约存在较大可能性，上述债权不包括 6.1 条第（三）项中约定的因持有本次债券份额而产生债权；

（五）法律、法规和规则规定的其他利益冲突；

（六）上述条款未列明但在实际情况中可能影响乙方为债券持有人最大利益行事之公正性的情形。

甲方发现与乙方发生利益冲突的，应当及时书面告知乙方。

6.2 针对上述可能产生的利益冲突，乙方应当按照《证券公司信息隔离墙制

度指引》等监管规定及其内部有关信息隔离的管理要求，通过业务隔离、人员隔离、物理隔离、信息系统隔离以及资金与账户分离等隔离手段（以下统称“隔离手段”），防范发生与本协议项下乙方履职相冲突的情形、披露已经存在或潜在的利益冲突，并在必要时按照客户利益优先和公平对待客户的原则，适当限制有关业务。乙方应当通过采取隔离手段妥善管理利益冲突，避免对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产生不利影响。在本次公司债券存续期间，乙方应当继续通过采取隔离手段防范发生本协议规定的上述利益冲突情形，并在利益冲突实际发生时及时向债券持有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6.3 乙方不得为本次债券提供担保，且乙方承诺，其与甲方发生的任何交易或者其对甲方采取的任何行为均不会损害债券持有人的权益。

6.4 甲乙双方违反利益冲突防范机制应当承担的责任如下：

（一）乙方应在发现存在利益冲突的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的方式将冲突情况通知甲方，若乙方因故意或重大过失未将上述利益冲突事宜及时通知甲方，导致甲方受到损失，乙方应对此损失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在利益冲突短期无法得以解决的情况下，双方应相互配合、共同完成受托管理人变更的事宜；

（三）受托管理人应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向有关部门与机构报告上述情况。

7 受托管理人的变更

7.1 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履行变更受托管理人的程序：

- （一）乙方未能持续履行本协议约定的受托管理人职责；
- （二）乙方停业、解散、破产或依法被撤销；
- （三）乙方提出书面辞职；
- （四）乙方不再符合受托管理人资格的其他情形。

在受托管理人应当召集而未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时，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债券总额百分之十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有权自行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7.2 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决定变更受托管理人或者解聘乙方的，自新任债券受托管理人与甲方签订新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生效之日或者新《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义务履行之日（以孰晚之日为准）起，新任受托

管理人承接乙方在法律、法规和规则及本协议项下的权利和义务，本协议终止。新任受托管理人应当及时将变更情况向协会报告。

7.3 乙方应当在上述变更生效当日或之前与新任受托管理人办理完毕工作移交手续。

7.4 乙方在本协议中的权利和义务，在新任受托管理人与甲方签订受托协议之日或新《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义务履行之日（以孰晚之日为准）起终止，但并不免除乙方在本协议生效期间所应当享有的权利以及应当承担的责任。

8 陈述与保证

8.1 甲方保证以下陈述在本协议签订之日均属真实和准确：

（一）甲方是一家按照中国法律合法注册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二）甲方签署和履行本协议已经得到甲方内部必要的授权，并且没有违反适用于甲方的任何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也没有违反甲方的公司章程的规定以及甲方与第三方签订的任何合同或者协议的规定。

8.2 乙方保证以下陈述在本协议签订之日均属真实和准确：

（一）乙方是一家按照中国法律合法注册并有效存续的证券公司；

（二）乙方具备担任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资格，且就乙方所知，并不存在任何情形导致或者可能导致乙方丧失该资格；

（三）乙方签署和履行本协议已经得到乙方内部必要的授权，并且没有违反适用于乙方的任何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也没有违反乙方的公司章程以及乙方与第三方签订的任何合同或者协议的规定。

9 不可抗力

9.1 不可抗力事件是指双方在签署本协议时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自然事件和社会事件。主张发生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应当及时以书面方式通知其他方，并提供发生该不可抗力事件的证明。主张发生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还必须尽一切合理的努力减轻该不可抗力事件所造成的不利影响。

9.2 在发生不可抗力事件的情况下，双方应当立即协商以寻找适当的解决方案，并应当尽一切合理的努力尽量减轻该不可抗力事件所造成的损失。如果该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本协议的目标无法实现，则本协议提前终止。

10 违约责任

10.1 本协议任何一方违约，守约方有权依据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及募集说明书、本协议的规定追究违约方的违约责任。

10.2 以下情形构成本协议和本次债券项下的违约：

（1）发行人未能按照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或其他相关约定，按期足额偿还本次债券的本金（包括但不限于分期偿还、债券回售、债券赎回、债券置换、债券购回、到期兑付等，下同）或应计利息（以下合称还本付息），但增信机构（如有）或其他主体已代为履行偿付义务的除外。

（2）发行人触发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有关约定，导致发行人应提前还本付息而未足额偿付的，但增信机构（如有）或其他主体已代为履行偿付义务的除外。

（3）本次债券未到期，但有充分证据证明发行人不能按期足额支付债券本金或利息，经法院判决或仲裁机构仲裁，发行人应提前偿还债券本息且未按期足额偿付的，但增信机构（如有）或其他主体已代为履行偿付义务的除外。

（4）发行人违反本协议或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关于交叉保护的约定（如有）且未按持有人要求落实负面救济措施的。

（5）发行人违反本协议或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金钱给付义务外的其他承诺事项且未按持有人要求落实负面救济措施的。

（6）发行人被法院裁定受理破产申请的。

（7）如本次债券批文项下发行的债券为可续期公司债券的，以下事项亦构成发行人违约情形认定：发行人在未发布利息递延支付公告的情况下拖欠利息、发生强制付息事件下拖欠利息、未发布续期公告的情况下拖欠本息。

10.3 上述违约事件发生时，甲方应当按照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10.4 如发行人、受托管理人与债券持有人因本次债券或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发生争议，不同文本争议解决方式约定存在冲突的，各方应协商确定争议解决方式。不能通过协商解决的，以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为准。

10.5 若受托管理人根据本协议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为本次债券管理之目的，从事任何行为（包括不作为），而该行为产生的任何诉讼、权利要求、政府调查、损害、合理支出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

评估费、拍卖费、公告费、保全保险费、律师费（含风险代理费用）、公证费、差旅费，发行人应负责赔偿并使其免受损害。但若该行为因受托管理人的重大过失、恶意、故意不当行为或违反本协议、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造成，不在赔偿之列。发行人在本款项下的义务在本协议终止后仍然有效。

若因受托管理人的过失、恶意、故意不当行为或违反本协议而导致发行人提出任何诉讼、权利要求、政府调查或产生损害、支出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评估费、拍卖费、公告费、保全保险费、律师费（含风险代理费用）、公证费、差旅费，受托管理人应负责赔偿并使其免受损失。受托管理人在本款项下的义务在本协议终止后仍然有效。

11 法律适用和争议解决

11.1 本协议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为本协议之目的，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或台湾地区法律）并依其解释。

11.2 本协议项下所产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协商解决。如果协商解决不成，应当向本次债券的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11.3 当产生任何争议及任何争议正按前条约定进行解决时，除争议事项外，各方有权继续行使本协议项下的其他权利，并应履行本协议项下的其他义务。

第十一节 本次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及利害关系

一、本次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西安新城区东大街232号陕西信托大厦11-13楼

法定代表人：李元

联系电话：029-87396137

传真：029-87396117

信息披露经办人员：贺沁新

（二）主承销商及其他承销机构：

1、牵头主承销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东大街319号8幢10000室

法定代表人：徐朝晖

联系电话：029-87406648

传真：029-87406134

有关经办人员：王雨琦、上婷

2、联席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福州市湖东路268号

法定代表人：杨华辉

联系电话：021-38565905

传真：021-38565905

有关经办人员：张光晶、张振华、张钰洁、楼博文

（三）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501号上海中心大厦9/11/12层

负责人：顾功耘

联系电话：029-89840840

传真：029-89840848

有关经办人员：窦方旭、刘宝元

（四）会计师事务所：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执行事务合伙人：邱靖之

联系电话：029-68722290

传真：029-68722290

有关经办人员：刘丹、杨建

（五）本次债券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深南大道2012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25楼

负责人：张国平

联系电话：0755-21899999

传真：0755-21890000

（六）债券受托管理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福州市湖东路268号

法定代表人：杨华辉

联系电话：021-38565905

传真：021-38565905

有关经办人员：张光晶、张振华、张钰洁、楼博文

（七）本次债券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2012号

总经理：沙雁

联系电话：0755-88668888

传真：0755-88666149

（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住所：西安市碑林区朱雀路中段 1 号

负责人：赵大庆

联系电话：029-89320981

有关经办人员：孔飞

邮政编码：71000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户名：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营业部

账号：8111701012300806455

二、发行人与本期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一）发行人为本次债券牵头主承销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通过直接和间接的方式共持有西部证券 36.46% 的股权。

（二）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子公司西部证券任职。

（三）除上述事项外，发行人与本期发行有关的其他中介机构及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

第十二节 发行人、主承销商、证券服务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发行人声明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本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条件。

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



李元

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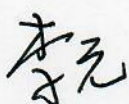
2023年11月06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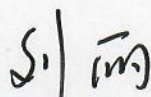
董事签名：



李元



赵军



刘丽

王建利

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李元

赵军

刘丽



王建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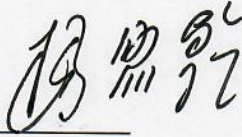
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16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杨照乾

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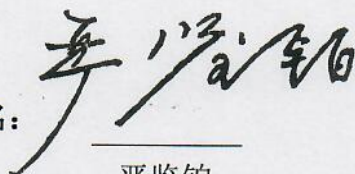
2023年11月16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严鉴铂

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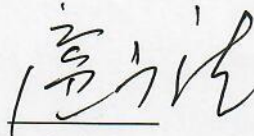
2023年11月16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扈广法

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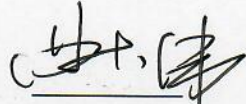
2023年11月16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曲大伟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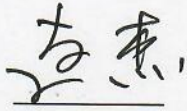
董事签名：
单志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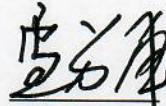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监事签名：



连杰



边芳军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张锋



谢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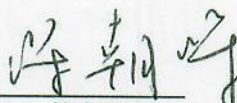

郑波



牵头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签字）：
王雨琦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徐朝晖



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杨华辉

项目负责人（签字）：

张光晶

张振华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律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顾耘

经办律师：

窦方旭

经办律师：

刘宝元

2023年11月1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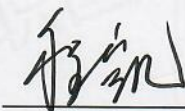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经本所审计的财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0年度审计报告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



向芳芸



程凯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邱靖之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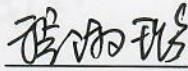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经本所审计的财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1年度审计报告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



刘丹



程淑璐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邱靖之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3年11月1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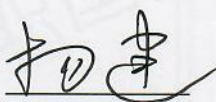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经本所审计的财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2年度审计报告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



刘丹



杨建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邱靖之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3年11月16日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内容

（一）发行人 2020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2021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2022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和 2023 年 1-6 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二）主承销商出具的核查意见；

（三）法律意见书；

（四）《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五）《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六）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期发行的文件。

二、备查文件查阅地点及查询网站

在本次债券发行期内，投资者可以至发行人及主承销商处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或访问深交所网站（<http://www.szse.cn/>）查阅本募集说明书。

发行人：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东大街 232 号陕西信托大厦 11-13 楼

办公地址：西安市朱雀路中段 1 号金信国际大厦

联系人：贺沁新

电话：029-87396137

传真：029-87396117

邮政编码：710061

牵头主承销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东大街 319 号 8 幢 10000 室

办公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东大街 319 号 8 幢 10000 室

联系人：王雨琦

电话：029-87406648

传真：029-87406134

邮政编码：710004

互联网网址：<http://www.westsecu.com>

投资者若对本募集说明书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